

滿洲國視察

報告書

唐仰杜題

滿洲國視察報告書

目次

視察留影

七頁

滿洲國視察報告書序

一—四

編者贅言

一—二

視察行程之部

一—四八

視察報告之部

四九—二三六

甲 滿洲國之概要

五四—五九

乙 滿洲國之政治

六〇—二五七

一 帝制

六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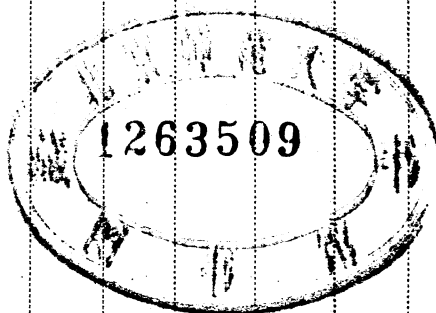
二 協和會

六二

三 行政機構

六四

目次



四 國務院之組織	六四
五 地方行政制度	六六
六 治安	九二
七 軍政	九七
八 警察	一〇六
九 教育	一〇九
一〇 衛生	一一九
二 司法	一二二
三 財政	一二六
三 稅制	一三〇
一四 禁烟政策	一四二
一五 地籍整理	一五四

丙 滿洲國之產業

一五八一—二〇二

附滿洲國資源館

一五八

一 產業開發五年計劃

一六〇

二 特殊會社

一六三

三 對滿投資

一六六

四 農業

一六九

五 林業

一七五

六 畜產

一七七

七 水產

一八三

八 工業

一八五

九 礦業

一八七

一〇 移民

一九一

二 勞働問題

一九九

丁 滿洲國之經濟

二〇三—二〇六

附滿鐵之紹介

二〇三

一 商業

二一三

二 貿易

二二五

三 國際收支

二二八

四 幣制

二二九

五 金融

二三一

六 交通

二三五

七 通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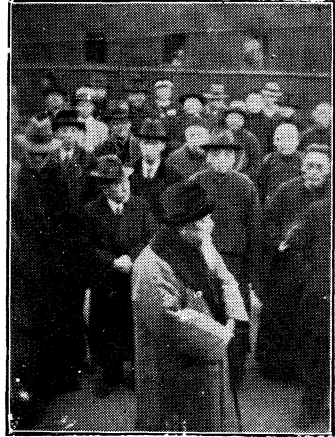
二三四

滿洲帝國行政區劃交通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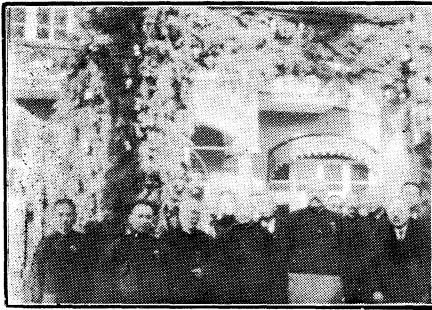
一頁



2. 行送領率長省馬



1. 行送領率長省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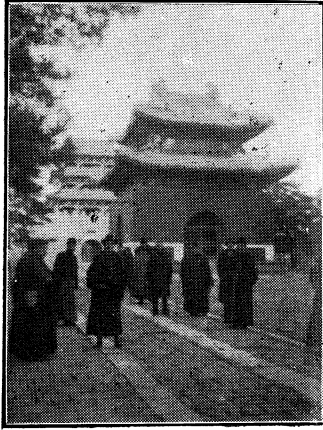


影合長會趙與島青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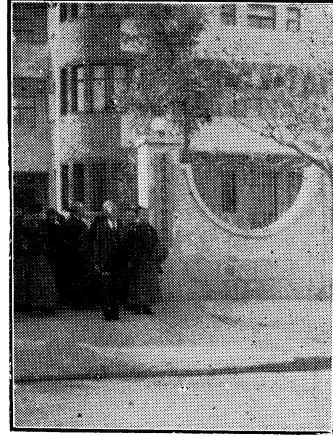


迎歡之尹道方道南魯

(站車都益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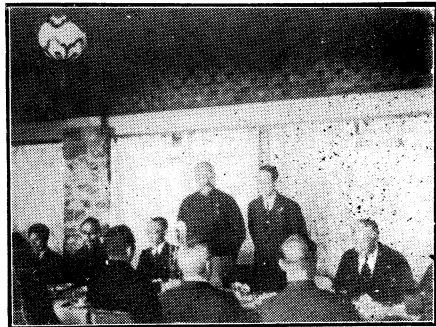
影留陵北拜參



前關機務特本日島青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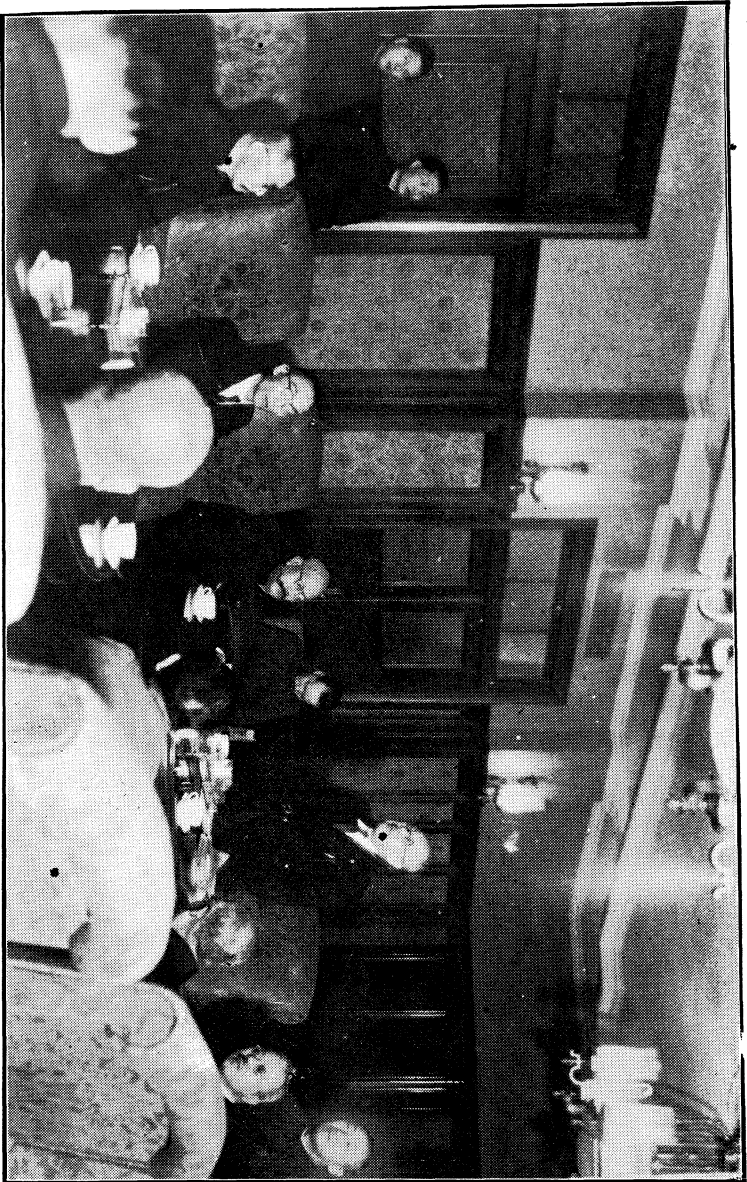
影留前署公縣嶺鐵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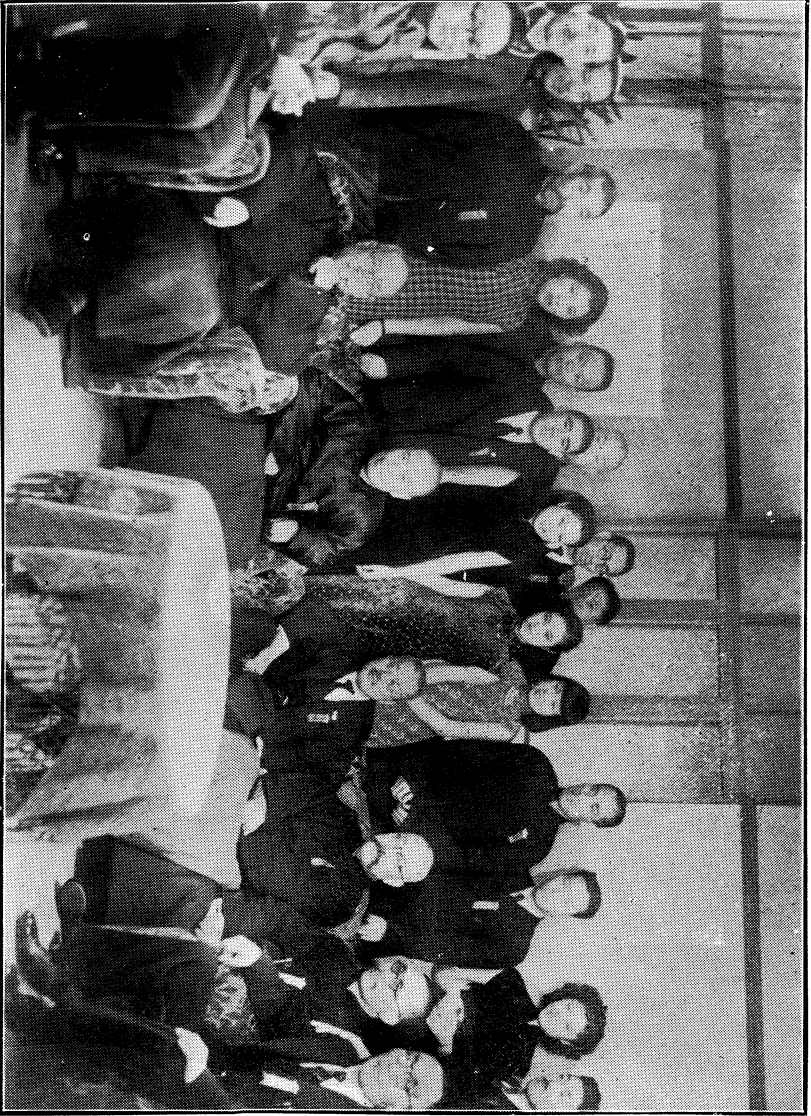
上宴待招鐵滿之館旅和大蒲星



在 順 白 玉 山 表 忠 塔 下



滿洲國國務總理張致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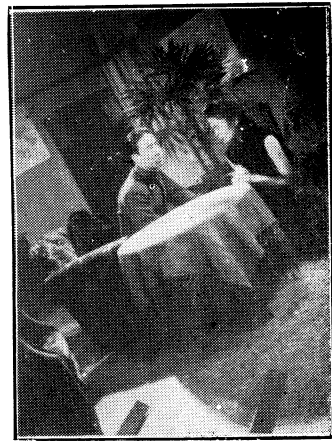
影留星明職映滿興京新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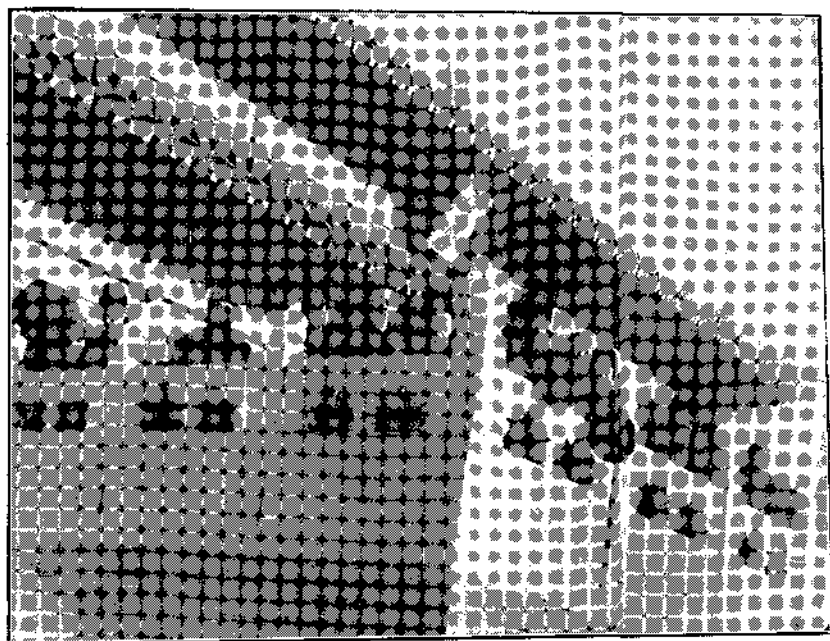
與山東之友花谷大佐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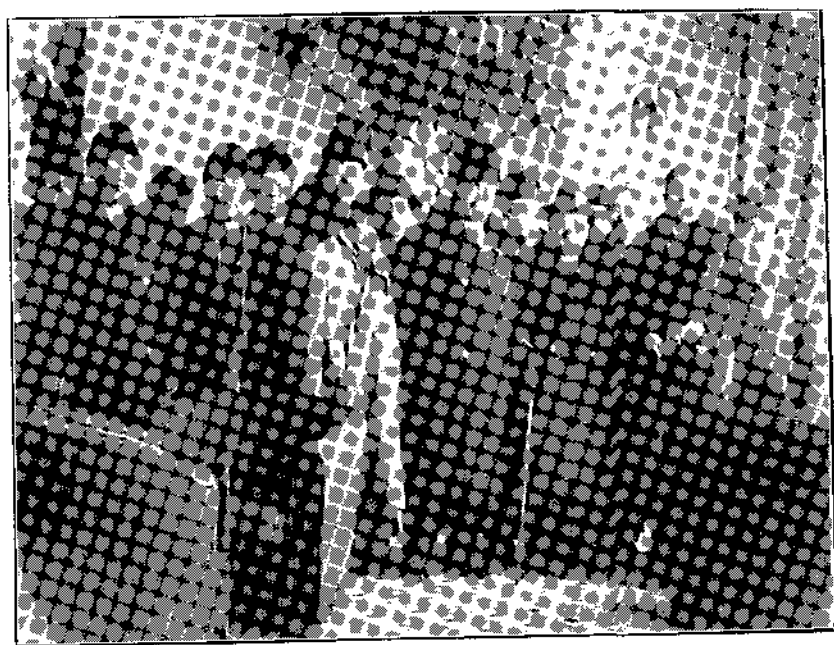
在撫順古城子坑旁



滿映攝製
(法國無私之一幕)



哈爾濱之大成殿



哈爾濱歸途與邊機關長合影

(在大和旅社中)

滿洲國視察報告書序

滿洲帝國之淳然而興，七年矣。曩者固與我中國人民同隸于黨政府淫威專制之下者也。建國以還，闢草萊，斬荊棘，艱難締造，創制顯庸，曾幾何時，而政治、文化、經濟、實業、交通、治安，警備種種建設，以及禮教風俗之轉移，社會人心之改進，革故鼎新，一躍而爲王道樂土。嗚呼盛矣！推原其故，雖有賴於日本帝國之善意扶助，與滿洲官民之自力更生；抑亦有清一代，深仁厚澤，二百數十年，播揚未盡之元氣，有以致之，豈偶然哉！吾魯當事變後，凡百草創，將取則於滿洲，而興奮焉。于是有官民滿洲視察團之組合，而以予長其事，並延西

田顧問爲指導者。維時同行者都一十七人，兼程並進，往返二十餘日，履新造之邦，覩文物之盛，四境以內，民康物阜；而足跡之所經臨，耳目之所聞見，精神之所接觸，萬經千緯，無一非王道政治。語云：「多難興邦，殷憂啓聖。」蓋令人有鼓舞歆羨而不能自己者矣。爰將視察之所得者，彙集成冊，名曰滿洲國視察報告書。大別之分爲四章，子目則四十有二，而附帶視察參觀者，併錄列於次。分類紀實，洪纖畢載。司編輯者，團員谷君源兆，爲新民會山東省指導部職員。編旣竣，請予爲文弁其首。予維國家興廢之際，有天命存焉。滿洲之興，天之所以新東亞也。而東亞建設，非日華滿三國互相提攜，不足

以固其基而立其本。然則滿洲視察，以觀風之義，寓親善之誠，示周行而遵先路，固不獨有裨于魯政已也。今成章具在，手此一編，恍然于滿洲新興之規模氣象。誠能取其良法美意，銳志邁進，躋國家於復興之地，則此行爲不虛已。竊願與諸同人共勉之。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山東省長唐仰杜撰

滿洲國視察報告書序

編者贅言

山東省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成立於馬前省長任內，於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啓行，同月十六日畢事歸來。編者謬膺團員之一，司書寫之責，於歸國之後，承委以寫作滿洲國視察行程報告書。義不容辭，勉於公餘之暇，逐日整理行程日記，分別披露於本埠新民報天津庸報。體例未定，詳略互見，非云定稿，亦不成書，聊以應社會人士之殷切期待耳。

泊乎馬前省長功成而退，今省長即本團團長唐公榮膺簡命，亟欲卒成馬前省長之功，與省公署顧問官即本團指導者西田閣下熟商統籌，以各團員各有職守，殊少餘暇，而以滿洲國視察報告書之重大全責，仍以委之編者。古人受寵若驚，編者不文，直不知是寵是驚也。

編者受此寵異，輒忘其跛躄，抽其餘暇，從事編輯。取滿洲國視察行程報告書，另加剪裁，定爲視察行程之部，弁諸書首，所以紀本團日程行事概要也。並著視察報告之部，殿於其後，所以紹介新興滿洲概况也，行程之部

，詳略無定，大體依據舊稿，不及斟酌盡善。報告之部，僅具規模，限於視察不周，博采難詳，殊屬掛一漏萬。總括全書，東鈔西襲，蕪雜無章，上負省長唐公，西田閣下之雅意，旁無以慰社會人士之殷望，而本團視察之成績，亦未能表現其百一，更大失馬前省長之初衷也。書成之日，爰贅數言，聊以誌愧。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吉日，團員谷源兆。

視察行程之部

緒言

山東省公署於二十七年三月間成立，馬省長以七十老翁，奮發有爲，秉承臨時政府意旨，接受友邦機關扶持，督導羣僚，勵精省政，撥雲霧而見青天，披荆棘而復明朗，規模於以具備，庶績於以著現。日方顧問西田、志村諸公以降，尤能善體親善主旨，參佐輔助，相與克奏膚功。濟南特務機關渡邊長官，遠矚高瞻，統籌兼顧，於十一月間，向馬省長進言，擬組織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於觀光借鑑之中，兼寓親仁善鄰之意。馬省長從善如流，即召僚屬，並徵民意，詢謀僉同，於是山東省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於省公署特務機關之協議下，以下列人員組織成功。

團員題名

團長	山東省公署財政廳長	唐仰杜
副團長	山東省公署建設廳長	莊維屏
副團長	山東省公署教育廳長	郝書暄
副團長	山東省魯北道道尹	成逸庵
	新民會山東省指導部專任委員	朱經古
幹事	山東省公署民政廳秘書主任	俞康德
	山東省公署警務廳第一科科长	盛慕三

視察行程之部

山東省警官訓練所長兼警士教練所長

濟南市公署財政局長

濟南市公署教育局長

濟南市商會會長

山東省回教會支部委員長

新民會山東省指導部部員

指導者 山東省公署顧問

幹事 濟南陸軍特務機關員

幹事 濟南陸軍特務機關囑託

幹事 濟南陸軍特務機關囑託

秦文斗

杜慈航

鞏金亭

苗蘭亭

馬知辛

谷源兆

西田畊一

愛澤誠

齊藤進次郎

淺井秀次

嗣經十餘日之壁畫，規定旅行日程如次：

月	日	出發地 (時分)	到着地 (時分)	滯在地 (旅館)	備考
十二	一日 (木)	濟南 (八、四五)	青島 (二一、〇〇)	青島 (大飯店)	
二	日 (金)	青島 (一七、〇〇)		船中	
三	日 (土)		大連 (二三、〇〇)	大連 (大和旅館)	

在籌備出發期間，渡邊機關長官備極熱誠，與志村顧問統籌熟商，派員與滿鐵會社接洽，沿路車船之便利，皆出於渡邊氏之力，而胥受滿鐵之惠也。

視察行程之部

十五日	十四日	十三日	十二日	十一日	十日	九日	八日	七日	六日	五日	四日
(木)	(水)	(火)	(月)	(日)	(土)	(金)	(木)	(水)	(火)	(月)	(日)
天津 (一一、三〇)	天津 (一一、三〇)	奉撫天 順天 (二〇、一五)	哈爾濱 (九、三〇)	佳爾濱 (飛行機) 哈爾濱 (飛行機)	新 京 (八、一五)			鐵奉 嶺天 (一六、五八)		鞍大 山連 (二〇、三一)	
濟南 (二一、〇五)	天津 (一五、五〇)	奉撫天 順天 (二六、四五)	奉 天 (一七、〇九)	佳爾濱 (飛行機) 哈爾濱 (飛行機)	哈爾濱 (一二、四五)			新鐵 京嶺 (二〇、一五)		奉鞍 天山 (二六、四六)	
	天津 (大和旅館)	車 中	奉 天 (々々)	哈爾濱 (々々)	哈爾濱 (々々)	新 京 (々々)	新 京 (々々)	新 京 (々々)	奉 天 (々々)	奉 天 (々々)	大 連 (々々)
	四〇七列車		一二列車		一五列車			二三 三三 列車		二二 五五 列車	

出發之前，馬省長、渡邊長官先後寵賜盛宴，指示視察機宜。於是於十二月一日啟行，踏入萬里長征之途。本團同人遭遇時機，肩茲重寄，於成行之始，發表如次之趣旨書：

山東省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趣旨

山東於去年中日事變，蒙受蔣政權焦土之賜，人民之痛苦，如水益深，如火益熱。山東省公署於民衆期待之下，於本年三月間，繼濟南維持會之後而成立。秉承臨時政府之意旨，接受駐在友軍之輔導，努力於新政權之推行，全省秩序之恢復，迄今已九閱月矣。惟凋敝之餘，凡百草創，治安未能立睹，元氣亦難驟復。此固爲大轉變後必須經歷之過程，要亦人謀未臧良法不備耳。省政當道有鑒於滿洲帝國與中國之密切關係，應講求親善；而新興後之種種建設，尤足資取法。基於以上之立場，爰組織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於觀光借鑑之中，兼寓親仁善鄰之意。同人等遭遇時機，謬膺團員，引爲榮幸！而凜然於任重寄大，又感覺綆短汲深之可虞，爰於成行之始，說明其趣旨，聊以就正有道，並以堅定信守耳。

視察團之組成，有山東省公署五廳濟南市公署二局之廳長科長局長等，有魯北道道尹，有新民會山東省指導部委員，有濟南市商會長，有濟南市回教公會會長，有濟南市金融界領袖等。總文化、政治、經濟、宗教、民衆五方面，而組織視察團，則其考察範圍，亦必屬於多方面，自不待言。同人等以譾陋之材識，於短促之期間，而欲透視新興滿洲帝國之全盤設施，談何容易！——此則不能不殷切期待於帝國朝野之指導，而賜予以種種便利者也。

滿洲帝國，曾幾何時，固與中國同隸於黨政府宰割之下也；而自九一八事變，以友邦日本帝國善意之扶持與援助，突飛孟晉，一躍而達其存共榮之王道樂土。此豈僅敝省人士，實亦中國全民之所嚮羨也。諺云：「臨淵羨魚，不如歸而結網。」本團此行之趣旨，殆有類如此也。

滿洲帝國已往之文化，風俗禮教，以及社會之組織，經濟之機構，同屬一國，狀況不異，優劣亦同；而新興建國以後，文化建設方面，風俗如何改善，思想如何革新，以及人民程度如何提高；政治設施方面，內政如何修明，外交如何折衝；經濟建設方面，金融如何調劑，物資如何調整，商工農礦如何發展；鄉村建設方面，如何組織，如何救濟，如何訓練，以及如何自備；凡此種種方面，均必有其優良之方案，與長足之進步，無一而不足資取法者。況兩國政教風俗相同，昔有同胞之誼，今爲兄弟之國，斷無行之帝國有利，而行之中國反不利者也。——此則視察滿洲帝國之微意也。

抑此行趣旨，更有進於此者。竊謂新興之中華民國，不僅爲單獨之中華民國，實乃東亞之中華民國也。即日滿兩帝國，亦應同爲東亞之日本帝國與滿洲帝國也。環睹世界大勢，日滿華三國間，應有共同之目標，即日滿華之互助連環是也。換言之，即東亞協同體之創造，亦即東亞大締盟之樹立也。今後三國間，應本此目標，在文化、政治、經濟各方面，企畫其連繫，而達成共存共榮之目的。如何實現此連繫之企畫？則以發揚光大東方之文化，爲其根本出發點。使東方文化，運用於政治社會，而三國同爲東方文化之國家。已往三國間，亦嘗醉心於西歐文化，羨慕仿效，其病根即在喪失東方文化固有之光明。日本帝國最先覺察，最先痛改，故亦最爲強大。中國人民處於三民主義教育麻醉之下，其流毒至於釀成今日之浩劫。當此重大轉變時期，三國間應有劃紀元之覺悟，泯除已往褊狹錯誤之民族主義，而共同努力於東亞新秩序之建設。惟茲事體大，一國之意旨與努力，不能達成，而必期待於三國之集思廣益羣策羣力也。——此則爲本團此行最大之旨趣也。

依裝倉卒，敬布區區，未能達意，尙祈三國明達有以教之，幸甚！幸甚！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山東省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敬啟。

一日早車出發，十六日晚車歸來。十七日，晉謁馬省長，簡單報告行程與印象。十八日起，在山東新民報逐日發表行程報告書。茲另加剪裁，冠諸視察報告書之首，以誌本團行事日程之一般，其詳則置諸視察報告之部焉。

十二月一日 木曜日

上午八時前，愛澤幹事先到膠濟站，在入口照料。旋自西田顧問唐廳長以下十五人，陸續到齊。馬省長親到車站，昂勉慰問，備極優渥。中日各機關長官代表，到站送行者，不下五六十人。九時五分開車，全體向馬省長致敬禮，並與送行者爲禮而別。

車開後，愛澤幹事分發本團徽章，及濟南特務機關填發之證明書。淺井幹事查點同人等之行李，規定手提物自行攜帶。車到青州站，由魯南道方道尹；到昌樂站，由昌樂縣知事；到高密站，由高密縣單知事；到膠州站，由膠縣高知事；到城陽站，由即墨縣張知事；率領各機關官員各團體代表，到站歡迎。

下午九時，車抵青島站。青島治安維持會趙會長代表及特務機關代表小林君，偕同各機關團體代表，到站歡迎照料。即分乘維持會所備汽車五輛，到青島大飯店下榻。青島特務機關小林君齎送青機第五四三號通報，規定本團在青行事程序，當由俞團員宣佈。

在旅途車中，由西田顧問唐廳長之指導，參加同人之意見，核定視察趣旨書稿。到青後，即加緊繕清，由朱團員當晚負責覓工印刷。

十二月二日 金曜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訪問青島治安維持會，承趙會長接見。首由唐廳長致謝照拂盛情。繼簡單說明趣旨，請勿吝賜教。並

面交省公署印製之各種書表，及本團趣旨書。趙會長答詞，謂此行必有良好成績，希望以考察所得見告。最後自由談話，不外事變後，治安財政教育諸問題。

十時二十分，訪問青島日本特務機關，承河野機關長接見。首由唐廳長簡單說明趣旨，俞團員譚譯。並面交各種書表及趣旨書。河野機關長以極誠懇之態度答詞，仍由俞團員譚譯。要點有：（一）滿洲建國七年，已成一新興獨立國家；（二）已往國民黨宣傳，滿洲已爲日本所滅亡，諸君實地視察，當能明瞭其虛偽；（三）此行請將滿洲國之過去現在及將來，作一比較視察；（四）特別注意，日本是否有滅亡滿洲國之野心，以及滿洲國現狀，是否爲獨立國家。

十一時，訪問青島憲兵隊，承憲兵隊長接見。首由唐廳長致詞，繼由隊長答詞，均由俞團員譚譯。隊長謂此行視察，不僅可以取法，且於東亞大聯合，裨益匪淺。會見時，船木分隊長以曾在濟南充任憲兵隊長，亦出而招待，尤爲殷切親熱，大有他鄉遇故知之概。

十一時二十分，在特務機關第一接待室接見新聞記者。到中日報館及通信社記者八人。由唐廳長發表新聞，俞團員譚譯，並請記者隨時指導協助。

十二時，訪問駐青日本總領事館。適總領事因公赴北京，由館員接見。

下午十二時十五分，訪問日本海軍司令部，承特務部長接見。首由唐廳長致詞，俞團員譚譯。首致謝忱，謂山東海岸線，多賴海軍之統籌保護。繼說明視察趣旨，請賜指教。特務部長答詞，祝視察成功，並祝健康。

十二時三十分，赴青島銀行公會，出席維持會之招待宴。席間有中日各機關長官及各團體領袖，不下六七十人。首由趙會長致歡迎詞，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互擎祝杯入席。中日歡聚一堂，談笑風生。佐以中日歌曲，尤饒興趣，至十四時半

始散。

十五時，由銀行公會出發，遊覽第一公園，參觀神馬「開源」。先是沈鴻烈於日軍登陸時宵遁，命令公安局長廖安邦，焚燒公家建築物，及日商房產。廖僱乘賽馬用之開源號馬，據鞍顧盼，縱轡欲行。馬忽人立，摔壓於地，因以致命。維持會成立後，以重金購得，飼於第一公園，供人瞻仰，以紀念其保全青島之功云。

十五時三十分，由第一公園轉赴四方，參觀上海紗廠。該廠於沈退却前，全部焚燬。現已經該廠於原基之旁，重新建築，規模一如前廠。並一方安裝機器，一正式開工。以時間短促，由廠方領導，巡視一周而回。

十六時三十分，由大飯店出發，赴埠頭登青島丸。維持會、特務機關、滿鐵會社等，均派代表歡送。船木分隊長亦到埠頭送別，尤爲戀戀不捨。十七時正啟碇，直放大連。河野機關長同船赴大連公幹。

十二月三日 土曜日

上午十二時，船抵大連埠頭。齋藤幹事先期赴滿洲國向各方接洽，並預定旅館，於今晨趕回，到埠頭照料。滿鐵會社派館谷、岡田、西岡、木下四君代表歡迎。偕至海關稽查處，略事周旋，即予放行。出埠頭後，西田顧問偕團長副團長等，先訪問各機關，作首次周旋。餘員逕赴大和旅館休息。自青島出發，沿途受貴賓待遇，均出於滿鐵會社之招待也。

下午十五時，由館谷君等之領導，訪問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先由總裁室囑託鎌田君，招待至映畫室休息。旋即放映關於滿洲國之建設影片兩部：(一)北黑鐵道之完成，(二)滿洲之旅行，均係滿鐵映畫部攝製。至十六時五分終幕，招待至會客室，會見中西理事(松岡總裁因公赴京)。寒暄周旋後，中西理事起立發言，表示歡迎，並希望山東於勞工方面，予滿鐵以援助，滿鐵亦必盡力協助山東之開發。唐廳長代表致謝，並簡單說明視察趣旨，請賜予指導。均由俞團員譯。滿鐵分贈滿鐵

紹介各一函。唐團長亦面遞各種書表及趣旨書。於是就坐，自由談話，互有答問，賓主歡洽，至十七時而別，回旅館休息。十八時，由旅館赴扇芳亭，出席滿鐵參佐池田氏之招待宴。池田氏係前山東省公署輔佐官，於本年九月調回滿鐵，充任參佐。氏富於感情，對於中日親善，尤其熱忱，且與本團同人，多係舊交，聞本團之來，喜不成寐，埠頭歡迎，滿鐵招待，籍隸兩國，歡同兄弟，一席之費，動至數百金，曾無吝色，而酬酢之間，熱情流露，使人幾不知有國籍之別也。席間飛觴勸飲，雅謔成趣，直至午夜，盡歡而散。

十二月四日 日曜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滿鐵備大型汽車一部，仍由飴谷君等領導，出發參觀滿洲資源館。由該館派員領導，逐室參觀，並擇要簡單說明。巡視一周，用時一小時。承該館分贈滿洲資源館案內及滿鐵明信片各一函。

參觀該館，關於滿洲國之財富，已可概見。而該館之慘澹經營，精密統計，尤能使人瞭如指掌。

十時三十分，由滿洲資源館出發，參觀三泰油坊。三泰為日本三井公司所經營，資本金為五百萬元。現有職員七十餘人，工人二萬一千餘人。用機械壓榨法製油。用高壓蒸汽煮豆，經五分鐘即可供用。每日產豆油約十萬斤，豆粕約二萬斤。

十時四十分，由三泰出發，參觀碧山莊。碧山莊為碼頭工人宿舍，係福昌華工株式會社所經營。宿舍供給工人住用，不收房金。全碧山莊現住有工人一萬八千三百人，內有山東籍一萬七千人。每一處宿舍，住百餘人。備有廚房，雇用廚子三四人，能供給一百二十人之炊食。工人有把頭管理，每百人置一把頭，共同起居生活，領導分配工作。工人食用麵粉，由會社總購轉發，每袋三元二角，較市價便宜一元八角。工人在碼頭作工，每日工資平均一元八角。不作工之日，不給工資。工人每日生活費，約需二角六分。工人除陰雨不能作工之損失外，平均每日工資，約在七八角之譜，故工人生活，極為安定。會

社對於工人衛生，設有醫院，免費診療。對於工人娛樂，設有運動場，並有公衆電影院及舊劇場，一概免費。對於工人生活，設有澡塘及理髮室，取費極爲低廉。設有銷費合作社，日常必需品均可取給於此，取費較市價低廉。對於工人死亡，有恤金之規定，有收地之設備。因時間關係，未能徧觀，僅參觀宿舍一處。大連碼頭需要多量之勞工，該會社現派員在青島、烟台、濟甯、天津等處，招募華工，而對於山東勞工，尤爲歡迎。附帶介紹碧山莊之概要於此，幸勞工界注意焉。

十一時十五分，由碧山莊出發，參拜大連神社。肅立行敬禮訖，由唐廳長代表獻香資十元。承事務所分贈大連神社明信片各一函。

十一時三十分，由大連神社出發，參拜忠靈塔。由淺井幹事司儀，同人等肅立遙拜。塔爲紀念日俄戰役之日本戰死將士而建。據云塔下藏二萬二千將士之骨灰云。

十一時四十分，由忠靈塔出發，參觀滿鐵中央試驗所，承所長丸澤常哉博士接見。首致歡迎參觀之意，繼簡單說明該所沿革、現狀及研究項目，並說明作業之程序。因時間關係，僅參觀石炭液化實驗工場而別。

下午十二時三十分，由試驗所出發，赴星浦大和旅館，出席滿鐵之招待宴。入席後，中西理事起立，代表松岡總裁致歡迎詞。敘說山東與滿洲之密切關係，今後應本親善提攜之主旨，滿洲需要山東之人力，山東需要滿洲之財力，互相利賴，共謀開發，實現真正明朗的山東。卽由山東作起點，實行日滿華大聯合，共同建設新東亞。山東有豐富之農產礦產，孔子卽生於山東，爲東方文化之發源地，就物質精神論，山東均占有重要地位。將來三國實現締盟，共同努力，預料不出三十年，必能造成新東亞之王道樂土。末敘貴團此行，不僅視察滿洲國之建設，足資取法；且於日滿華親善前途，裨益甚多。滿鐵基於開發東亞之立場，決必盡力援助。希望貴團亦無稍存客氣，不論現在將來，如有需要滿鐵援助之處，不論技術財力，無不隨

時協助云。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余團員譁譯。首敘山東於事變後，受蔣政權焦土政策之破壞，雖經省公署秉承臨時政府之意旨，接受友軍之扶持，規模粗備，仍須努力，故組織視察團，考察滿洲國之種種建設，以便取法於先進國，而早日實現明朗的山東。繼謂東亞新秩序之建設，必待於日滿華之共同努力，而山東與滿洲國之關係，以及所處之地位，誠如中西理事所云。本團回山東後，決定宣傳此意，並努力促其實現。最後稱此次由濟南經青島而大連，沿途多蒙滿鐵之指導招待，以及日本各機關長官之協助，使本團順利進行，實深銘感。而今日參觀考察，復獲得新知識與新印象，尤為興奮。此次視察前途，以及將來回省後之設施，在知識、技術、經濟各方面，仍希望滿鐵隨時予以指導協助。同時滿鐵如有勞工或物資之需要，山東亦必量力協助云。於是互擊祝杯，盛筵開始。終席，大連市商會會長張本政，以其在大連三十餘年之經驗，述說日本之經營大連，與大連市民之安樂，以及滿洲建國後領事裁判權之撤廢，說明日本無領土之野心。而確保東亞和平，防止白色之侵略與共產之赤化，必須以日本為中心，實行日滿華大聯合云。西田顧問對於新東亞之創造，亦有詳明之言論。最後稱山東人口過剩，滿洲國需要勞工，已往山東與滿洲有密切關係，今後當必更進一步，而從此點即可實現滿支之聯合云。至十四時四十分，始盡歡而散。

十四時四十五分，由星浦出發，參觀滿鐵鐵道工場。由該場派員領導，巡視各場一周。該場規模宏大，全部火車，自一輪一軸，至機關車之大，以及塗飾裝璜，均係自造。現時工作緊張，機關車及客車，均有成品。

十五時三十分，由鐵道工場出發，遊覽旅順。途中由日本少女之車掌，隨地指說日俄之戰跡，頗不寂寞。約一小時車抵白玉山下之停車場，略事休息。旋即循登山之汽車路，盤旋而上。車抵表忠塔下，由司機指說戰跡之壯烈，堡壘之形勝，使人對日本忠勇戰死之將士，肅然起敬。車抵納骨寺下車，由淺井幹事司儀行禮，並獻養錢（即中國之香資）。遠眺近囑，全旅

順悉入眼底。天風吹人欲倒，可謂表海雄風哉！旋攝影訖，即登車盤旋而下。巡行新旅順街道一周，遂賦歸云。

十八時三十分，由旅順歸途，逕赴小村公園登瀛閣，出席大連市役所之招待宴。入席後，首由大連市長丸茂藤平氏致歡迎詞。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遂互擊祝杯，賓主歡宴。終席後，大連商工會議所復分贈精美漆繪盤各一函，以作紀念。至二十時十五分，告別。

十二月五日 月曜日

上午九時，由大和旅館出發，巡視滿洲醫科大學一周，即赴車站候車。滿鐵職員館谷、岡田、西岡、山下君等，代表歡送。滿鐵並派池田_外佐，隨車照料。並承池田夫人攜公子到站送行。十時開車。

下午十四時三十五分，車抵鞍山站。昭和製鋼所備公共汽車一輛，同人乘坐，約五六分即到所。當由該所總務部長八木聞一氏，取締役小柳津正藏氏，接見於接應室，寒暄周旋，略事休息。旋八木部長發言：今日因時間關係，只能請諸君參觀：(一)礦區圖及本所模型，(二)標本及製品，(三)工場，(四)工人宿舍及生活狀況，(五)滿洲人訓練所，(六)如時間允許，再至礦區參觀。

十五時，出接應室，至標本室。八木部長說明：鞍山市之形勢，製鋼所之沿革與組織，鑛山之位置與開採，製鋼工場與其附屬工場，發電所與水源地之設置，職工之待遇與生活，以及製鋼之順序與石炭之蒸溜，簡單扼要，加以礦區圖之標示，與製鋼所模型之新特設備（備有小電燈，欲說明何處，先開電門，使人一望而知。），使人如身臨目觀，得有概括的觀念。十五時三十分，出標本室，乘車參觀工場。先至熔礦工廠，有熔鑛爐五，每日能產銑鐵（即生鐵）二千噸。混鐵鑛骸炭石灰石於一容器內，以起重機升高，傾於爐內。爐下部有銑鐵漿出口二處：一傾於鐵車箱內，由鐵軌上運至煉鋼場；一傾於平

台上之沙畦內，如園工之灌畦，凝爲銑鐵塊。再至煉鋼工場，注銑鐵漿於煉鋼爐內，每一爐產粗製鋼五噸。次至精鋼場，見五噸之粗製鋼，經爐煅煉後，出爐後如百丈火蛇，真奇觀也。次歷觀製鐵軌、製厚鋼板、製鋼槓、製薄鋼頁鋼條等場，直至十六時四十五分而畢。事關機械專門技術，動作又復迅速，無可記載，且亦非筆墨所能形容也。

十六時五十五分，參觀工人宿舍。該所現有職工五萬四千人。日籍職員有九千人。其餘爲滿洲國工人居最多數。此四萬五千之滿人，其中實以山東人居多數。該所分別預備職員及工人宿舍。工人宿舍，有供家族及獨身住用之別。工人生活，相當安定。工資最多者，有月薪二百元者。最少者，亦不下二十元。除供給宿舍外，並有死亡恤金傷病療金之規定。且對於青年工人，有教育之設施。該所擬於五年內，在滿洲及中國，招募工人，增至十萬人。同人所參觀者，爲供給工人家族住用之宿舍。工人住區，儼如村落，無慮數萬餘戶。街道整潔，四通八達，不啻人間桃源也。惟以時間關係，僅巡禮而已。

十七時十五分，參觀滿洲人訓練所。該所對於工人教育，規定青年工人，二十歲以下者，受訓練三年；二十歲以上者，受訓練三月。係屬特別訓練，課程有日語測量製圖等，特別注重精神訓練及技能之授與勞作之養成。亦以時間關係，僅參觀學生體操，並索閱日課時間表，其他不及詳說也。

十七時三十分，車至第一賓館，出席招待。該所採礦部長事務取扱顧問小沼得四郎氏、取締役中山正三郎氏及矢野耕治氏，均出席招待，互換名刺，寒暄周旋，旋即入席。八木部長起立致詞，由朱團員譯。首致歡迎之意，謂唐廳長等多係山東有力者，西田顧問特別熟悉山東情形，且與日滿有關係，貴團此行視察，必有良好成績；將來回國後，亦必能見諸實行，使山東者早趨明朗。諸君於百忙中，特來本所視察，實深榮幸！極度歡迎！繼敘新東亞建設及山東與滿洲國之關係，謂蔣政權不明瞭世界大勢，容其抗日，演成空前浩劫，實中日及全東亞之不幸。惟經中日雙方之努力，親善提携之

前途，益爲光明，漸趨鞏固，亦可謂爲新東亞之奠基，造端於中日事變。滿洲建國後，雖未達圓滿之目的，但日滿人士，現正努力開發及建設，預計三四年後，當能造成一新世界。至時，希望諸君再來視察，當必預告獻諸君，而今日之粗糲薄酒，至時或可以珍錯之盛筵，奉饗諸君也。山東省與滿洲國之關係，自來密切，今後當必能更進一步。就本所而論，所謂四萬五千之滿洲工人，實則多來自山東。即今年新來者，亦復不少。中滿工人相處，感情極爲融洽，彼此頗能互助，並無國籍觀念互於其間，實爲一良好現象。最後述其相互利賴之希望，謂本所現有四萬五千中滿工友，預計於五年內，當能增加至十萬人。將來本所有十萬中滿朋友合作，本所前途，將必益放光明，而對於新東亞建設之前途，亦必有不可限量之貢獻。本所特別歡迎山東勞工，因其淳樸可靠，且極能吃苦耐勞。希望諸君回省後，幫忙介紹，十萬八萬，多多益善。不僅歡迎勞工，即物質方面，如石灰石等，本所亦需要山東之協助。同時，中國山東，如有需要本所之處，無論財力技術，本所無不努力貢獻。北滿天氣更爲嚴寒，諸君責任重大，希望珍重，並祝健康云。繼唐廳長代表致謝詞，仍由朱團員翻譯。首致謝指導參觀及盛筵招待。繼說明視察動機與趣旨，請指導協助。末謂回魯後，決本諸君之熱誠與指導，改建山東，俾得有所貢獻於新東亞之建設。八木部長之希望，亦必轉達政府，而相機協助云。席間西田顧問，關於勞工問題，補充說明。至十八時四十五分，散席。八木部長請唐廳長題字，藉留紀念。唐廳長爲題「東亞偉業」四字，西田顧問爲題「人皆神也石悉寶也」八字，並記年月日於後，遂別。

由第一賓館，逕赴車站候車，於十九時十五分開車。內定尙未到任之山東省公署輔佐官濱田義丸氏，於本團到鞍山時，到站照料。至此，亦臨時加入本團，同車北征。二十一時七分，車抵奉天站，奉天省長代表實業廳曹廳長，及滿鐵奉天支社代表，均到站歡迎。下車後，由唐廳長代表寒暄周旋，遂出站車赴奉天旅館下榻。

十二月六日 火曜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由滿鐵支社預備汽車，乘赴奉天忠靈塔。淺井幹事獻奉納金並司儀，同人等恭行敬禮。

十時五分，訪問奉天守備隊司令部。承酒井司令少將閣下延見於辦公室。寒暄周旋後，酒井司令起立發言，首致歡迎慰快之意。次敘滿洲建國後之治安工作與匪隊現狀。末對於山東治安，貢獻意見，大意謂山東匪隊，多係無知愚民，迫於生活問題，復受國共兩黨之虛偽宣傳，較比滿洲匪隊之有主義有組織，易於肅清。山東欲恢復治安，首須安定人民生活，尤須分別良民與土匪，剿撫兼用；否則人民生活不能安定，勢必流而為匪，且逼良為匪，更必愈剿愈多。本人所能貢獻於貴團者，即欲謀建設，必須確保治安；欲實現治安，必須安定人民生活云。唐廳長代表致詞，表示接受意見，並努力實行。均由俞團員譚譯。

十時三十分，訪問奉天省公署。適金省長奉派赴德國視察，由實業廳曹廳長代表接見。寒暄周旋後，曹廳長說明：滿洲建國後之改革省制，省公署之組織系統，奉天省之治安工作及行政教育交通產業之建設與現狀，極為詳情扼要。唐廳長而交馬省長致金省長之間候函，及各項書表與本團趣旨書，請求指導援助，並希望供給參考資料，與行政經驗，俾供取法。曹廳長談：為政在人，尤重精神訓練。為政者必須打破升官發財與吃麵包之觀念。

十一時五十分，訪問滿鐵分社，由副總裁大村卓一氏接見。寒暄周旋後，大村副總裁起立發言，由俞團員譚譯。首致歡迎之意。次說明滿鐵與滿洲國之關係，謂滿洲國物產豐富，開發產業，應以鐵道為中心，故建國後，首即注重鐵道之整備。自建國之初，滿洲國已有鐵道，總長四千里。政府鑒於滿鐵已往之成績，故委託經營。滿鐵受此光榮之委托，本開發滿洲之使命，益加奮發努力，加以滿洲臣民之信賴，故鋪築新道，加鋪雙軌，以及客貨運輸，無不順利進行，均奏成效。後中東

路贖回，亦委托滿鐵經營。七年以來，全國鐵道總延長線，已達一萬公里。較諸中華民國，已無遜色。而較之日本，則僅及三分之一；如按面積論鐵道密度，則尚不及日本六分之一。惟雖不及日本，但用途甚大，如對於產業文化各方面，均有相當之貢獻。鐵道運輸，每年鐵爲二百萬噸，煤四千萬噸，其他木材食糧類，均有鉅大之數字。現有機關車一千六百輛，每年能輸送五千萬噸。現在實施五年產業計劃，將來物資勢必增多，鐵道不發達，輸送必感困難。滿鐵爲應此需要，已開始準備。將來完成五千輛之機關車，即能輸送五億噸之物資。就現在論，較事變前之輸送，已極暢達，將來當更發展云。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沿途照料之盛情，並簡單說明趣旨，請予以指導，仍由俞團員譯。最後自由談話，互有答問，至十二時三十分告別。

由滿鐵回奉天旅館，出席滿鐵支社之招待宴。十三時，入席。首由大村副總裁致歡迎詞，謂諸君從聖賢桑梓之山東而來，山東爲東方文化之發源地，今日得與諸君會聚一堂，實爲快慰！天命日滿華三國，建設新東亞。鄙人以爲實現三國合作，應以東方文化爲據點，相互創造道德文化的國家。滿洲建國七年，治安已達確保地步。諸君此來，視察各方面，希望回省後，採取優點，見諸實行，促進山東之明朗。如有需要滿鐵之協力，無不盡力貢獻云。繼唐廳長代表致謝詞，由愛澤幹事譯。於是賓主酬酢，極爲歡洽。席間花谷大佐發言，請朱團員爲之譯。大意謂本人在山東多年，中國官民方面，有不少好朋友。今次聞諸君之來，不勝歡喜。昨晚到車站上，才看見老兄弟們，真是相見恨晚了。此次中日事變，是天命中日親善結合，共同創造新東亞。吾人應勿負此天命，必須努力促其實現。而欲實現親善，必須兩國人士心心相印。在此須先說明日本人之個性，庶可免去隔閡。一般的說法，日本人長了一付討厭的面目，而中心確具有熱忱，且是能吃苦耐勞，富有創造性。兄弟就是這樣的一個人，所以在山東時，常常被人厭煩。韓先生（復築）就不知道兄弟，因而辦事上時常阻礙不通。但確也有不

少知心的朋友，在座中的朱經古先生就是其中的一位。兄弟在山東，斡旋中日間的感情，煞費苦心，西田顧問是知道的，朱先生是幫過忙的。回想兄弟在山東，中日間之所以不至有惡感者，是由於有心心相印的朋友從中斡旋。再推想此次不幸的事變，也可說是由於中日雙方之不能互知諒解。今後兩國人士的責任重大，兄弟特提出此點，希望不要看見面目討厭，而阻止親善的努力。只要彼此能心心相印，相信總能完成此重大的天命。今天看見老朋友，才把肺腑的話吐出來，表示歡迎的誠意云。繼由唐廳長起而答謝。最後朱團員西田顧問，對於親善之理論與實現，亦各發揮妙論。直至十四時許，始盡歡而別。

十四時三十分，訪問奉天商工公會，承常務理事劉業漢氏·加藤治雄氏接見。寒暄周旋後，由加藤理事簡單說明：(甲)商工公會之歷史：滿洲國政府，在治外法權撤廢及附屬地行政權歸還後，於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公佈商工公會法，奉天市商會與日方之商工會議所，遂融為一體，於本年四月一日，組成商工公會，有會員九千餘名，嗣於五月二日，舉行發會式。(乙)商工公會之組織機構：1.職員會，由會長一名、副會長三名、理事十名(內常務理事二名)組織之。由會長提出關於本公會意見或希望之議案，經參事總會審議決定執行之。2.參事總會，由日本人二十八名，滿洲人二十二名組織之。並酌就商工業分爲二十三職能部門，審議：(一)變更定款，(二)經費預算及賦課徵收方法，(三)事業報告及收支決算之承認，(四)借入金，(五)顧問選任或解任，(六)過怠金之賦課，(七)合併或解散，(八)其他重要事項。3.顧問三名，應關於商工業重要事項之諮問。4.商業、工業、金融、交通、仲裁、調停等委員會。(丙)商工公會之事業計畫：(一)關於商工業連絡調整，(二)關於商工業調停或仲裁，(三)關於商工業指導，(四)關於商工業通報及調查，(五)關於商工業仲介及斡旋，(六)關於商工業證明及鑑定，(七)其他計畫關於商工業之改善發達等必要事項。繼由劉理事簡單說明，奉天市商工業之發展，進步甚速，遠非建國前所可比擬。所以有此長足之進步，乃由於日滿雙方之親善提攜，共同努力。貴團此行視察，當必能瞭解。希望回國

後，作同樣之努力云。最後分贈參考書籍多種各一函。唐團長代表致謝，遂興辭而別。

十五時十五分，訪問奉天市公署，適鄭市長赴德視察，由副市長土肥顯氏接見。首致歡迎之意，謂鄭市長因公赴德視察，不克招待，實爲抱歉！因此由鄙人招待，又感覺榮幸！次介紹勸業科長，說明奉天市在建國後發展之概況。首敘奉天市之位置，居奉天省之中央，爲滿鐵本線、安奉線、奉山線、奉吉線及奉撫線之交會點。地勢東北一帶爲丘陵地，西及南爲渾河流域。氣候爲大陸性質，氣溫在十二月至二月三個月間，常在零下十數度，夏期六月中旬至八月下旬，常達二十度之狀態。次敘奉天市之建設與發展。謂本市爲滿洲建國之發祥地，在事變前受軍閥之摧殘，僅爲一古老之歷史上之名城。建國後，經歷任市長之努力建設，與友邦之熱誠支援，漸有起色。自去年十二月一日，治外法權撤廢，附屬地之行政權歸還，本市行政遂走上統一之路。統畫全市爲十一區，實行新都邑計畫，分爲工業地域、商業地域及住宅地域。全市面積爲二百六十二平方公里，形成全滿第一都市。全市人口，康德四年十二月末之統計，爲七十一萬一千餘，較之三年末之五十四萬七千餘，一年之間，增十六萬四千餘，其增加率實堪驚異。今年尙無精密之統計，要亦必在十萬以上。考其增加之原因，則在：（一）在事變前，國民政府倡導排日，日本商業中心在大連，建國後移至奉天。七年前本市之貿易額爲三千四百萬元，現則增至十數倍。（二）本市位置適中。交通便利，具有發展之良好條件。（三）大連市場移至奉天，以前日本商品運至大連，須繳納關稅，現則在奉天設立工廠，可以無關稅之征，故日本大連均競向奉天設廠。而本市土地，復能供其需要，計現有工廠已達八十九處，在建築中者二十七處，請求建設者尙有百餘處。（四）本市地下水甚富，鑿至九公尺，即可得良好之井水，質佳量富。煤價尤爲低廉，撫順煤每噸十元上下。電力之供給，不虞缺乏，取費每啟羅瓦特，僅用二分，爲其他都市所絕無。地勢平坦，適於建築，地價亦比較低廉，每平方公尺二元。凡此種種，亦均爲開設工廠之良好條件。最後敘日本之投資與理想之新奉天

市，謂奉天市經日滿之合作，方奏此成效。計日本側對於新郡邑之投資，已達一億三千萬，現每年已能生產四千萬元。預計於康德十年度，人口增至一百五十萬，使奉天市形成工商業的都市云。繼由唐廳長代表答謝，俞團員譯。並請提供參考書類，承贈奉天市要覽各一冊，遂興辭而別。

十六時三十分，參拜北陵，即清昭陵。

十六時五十分，訪問花谷大佐於其司令部。承延見於講堂，並紹介與其部屬見面。花谷大佐以極誠懇剛毅之態度，就軍人立場，說明蘇俄侵略滿洲國之野心，日本國之思患預防，英法之空言助蔣，日滿華三國共同建設新東亞，及三國人士應如何聯合努力，極爲扼要透關，慷慨激昂，同人等報之以鼓掌。繼唐團長發言，大意謂滿鐵招待宴上，聽花谷大佐講話，使同人等興奮。適間講話，使同人等從軍事上得到建設新東亞之認識，甚爲快慰。而對於大佐之努力於新東亞之建設，積十餘年而不解，尤爲欽佩云。——以上均由朱團員譯。至此言別，復承花谷大佐率屬，親送至門外。

附花谷大佐講詞——大家遠來，風霜勞苦。於百忙中抽空來看望兄弟，謝謝！今午吃飯時，因爲見了老朋友，高興歡喜，說了不少的話。現在站在軍人的立場，再補充幾句。

蘇俄抱侵略東亞的野心，遠在三十年之前。在滿洲建國以前，蘇俄在貝加爾湖方面，駐有三個騎兵師五個步兵師。建國以後，日滿擴充軍隊，鞏固國防。蘇俄尤爲積極，派遣軍隊，輸送輜重，勤加訓練。總計滿洲國境，所配備之兵力，有二十二個步兵師團，五個騎兵師團，機械化部隊四個師團三個旅團。從海參崴到北冰洋一帶，設立小海軍碼頭甚多。主力飛機隊設在烏蘇里一帶，約有一千二百架之多。從烏蘇里到貝加爾一帶，亦有三百架。滿洲遭遇大變化之時機，建國七年，努力建設，恢復治安，交通產業各方面，均有長足之進步。因此無時不受蘇俄之嫉妬，相機伺隙，無理侵略。滿洲國境東之烏蘇

里河，北之黑河，河中隨處均有小島，蘇俄往往曲解，無理爭執。中日事變起後，張鼓峯之無理挑釁，即其侵略之嘗試。無如日本早有準備，經迎頭一擊，蘇俄即銷聲匿彩。日本對此，有堅固的決心，有絕大的自信，蘇俄無論何時，如敢於挑釁，日本必斷然予以膺懲。

蘇俄對歐西的共產侵略，已絕對絕望。現注其全力，向東亞侵略。其侵略路線有三，一即自滿洲侵入，二係由外蒙入新疆，三係由俄屬土耳其入西藏，亦可謂煞費苦心。不過日本對此，早籌有完備的對策。簡括的說，即北自包頭，南至廣東，均配備必需之兵力，足以應付而有餘。中日事變，蘇俄抱有一種妄想，即日本之討蔣兵力，深入中國腹地，俄即乘隙侵入滿洲，切斷日本之後路，使日軍首尾不能兼顧。但日本早注意及此，籌有新軍事計畫，佈置有把握的準備，同時軍事重工業，有迅速長足的進步。兵力軍械，均不亞於蘇俄。而新機械之使用技術，尤極其巧妙，為蘇俄所望塵莫及。蘇俄妄想之夢，已被張鼓峯之巨砲驚醒。而今後中滿又有新提攜，共同防共，蘇俄是更無能為力了。請大家放心。

日本討蔣之戰事，絕不能中蘇俄之詭計。在軍事上說，軍隊向南進，同時北方亦必有相當兵力。更就新軍械說，自事變以來，日本飛機之製造，有近十五年的迅速進步。而駕駛戰鬥之技術，亦有近十五年的巧妙。其他大砲與戰車之製造與使用，亦復相同。對此，兄弟有絕大的自信，且有極大的把握。兄弟惟一的希望與志願，即與滿洲國提攜，防止共產黨；與中國提攜，消滅蔣共。抱定長期的積極的不悲觀的創造，終有打擊蘇俄的一天。蘇俄不可怕。在事變後，京漢線上擊落蘇俄的飛機，多至一千四百餘架，豈不可怕，簡直是好看。還有飛機作戰，蘇俄戰鬥員每戰必敗，不敗惟有逃走，從未戰勝過日機。蘇俄之實力如此，如經日滿夾擊，勢必一旦毀滅。蔣介石高唱長期抗戰，我們看滿洲國之建設之進步，將來新中國同樣努力，樹立鞏固反共陣線，蔣何足滅，共何足消！

至於英法兩國、在西南有工商業權益關係，對事變當然要抱不平之鳴；但空談援助，無補實際。英法如有援助之實力與決心，則在上海南京武漢激戰之時，當早已揭開幫打偏仗之局面矣。

滿洲建國後，鐵道交通，特別進步，關係產業文化各方面者甚大。總之，在在均比中國進步。大家此行視察，當能洞悉滿鐵有創造之功。而創造之目的，誠如西田顧問大村副總裁所云，必須使日滿華三國，達平衡之進展，共同建設新東亞，而以道義救世界。滿洲國既有先例，新中國又何難完成建設之工作。不過中滿立國，有不同之點，即滿洲國由五民族協和之精神而創造，中國則由於全個中華民族。而日本之立場，則在確保東亞之和平，進而創造道義的世界，故決然的以援助滿洲者援助新中國。但此援助不能為一方面的，必須如日間所說的心心相印。新中國之新國防，必須日本軍官幫忙，且須經相當之時間。因為新軍隊之編制訓練，新軍械之製造使用，必須科學化機械化，日本軍官有此素養，可以幫助中國。欲完成此目的，在現時中國之治安未確立，固需要日本軍隊。即將來亦需要日軍駐守，一則可以觀摩仿效，一則可以交歡連防。但同時新政府在政治方面，必須予日本軍以便利與協助。如此，始能實現長期創造，而樹立萬世之基，此為東亞人士所應有所共有的責任。為充實創造之力量，必賴於日滿華三國人士的心心相印，始能團結一體，共負艱鉅。兄弟在學校畢業後，即在陸軍參謀本部供職，從那時起，即立志創造新東亞。十餘年來，很用過苦心。現在天命我們創造，賦予良好機會，我們應立刻就開步走，應超越利害觀念，屏除虛名心理、開闢新生命線。我想十年，或者二十年，一定可使東亞形成救世界的發源地。今天看見老朋友，又都是同志，所以很高興的把不肯告人的話，都吐露出來。希望大家切實注意，共同努力！

十七時四十五分，訪問滿洲日日新聞社。田西田顧問唐廳長俞團員會晤該社社長，發表新聞，並請隨時宣傳援助。

十八時，乘坐汽車，巡視鐵西工場區一周。

十八時三十分，逕赴瀋陽飯店，出席奉天省市公署之聯合招待宴。入席後，首由奉天省公署民生廳馬廳長代表致歡迎詞，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於是觥爵交錯，賓主歡洽，至二十時許而散。

十二月七日 水曜日

上午九時十分，發奉天站。奉天省民生廳馬廳長，及各機關代表，到站歡送。

十時三十五分，抵鐵嶺站。分乘馬車赴鐵嶺縣公署。該縣汪縣長（兆璠）赴德國視察，由小島副縣長接見。寒暄周旋後，小島副縣長發言，首致歡迎之意，繼謂先參觀本署，隨時簡單說明。俟參觀畢，再以建設狀況奉告云。

於是出縣長室，巡禮全署一週，至會議室休息。少頃小島副縣長起立，指示鐵嶺縣詳細地圖，說明縣政建設。至十三時許，時已過午飯時間，小島副縣長結束其說明，請同人進餐。

終席，唐廳長發言，謂久聞鐵嶺為奉天省之模範縣，故特來視察。茲承小島副縣長誠懇指導，盛情招待，謹代表致謝。最後西田顧問謂鐵嶺縣之長足進步，鄙人以爲得力於人和。將來山東或能選派縣知事，到貴縣作長期見習。最後贊以『山不在高，有仙則名』云。

十三時五十五分，由縣公署出發，小島副縣長及行政科長警務科長等，陪同參觀大蓮花泡村村公所。到公所後，由村長說明村公所之組織與工作。繼參觀該村國民優級學校及國民學校，最後參觀警察分所。

十五時三十五分，參觀遼河上新建之雙安橋。十六時，逕赴鐵嶺車站。十六時五十八分開車。

二十時十五分，抵新京站。滿洲國總務廳事務官高橋源一氏，外務局長官房交際科村上乙彥氏、外務局交際科長丁文蔚君、外務局官房交際科安國政君、滿洲興業銀行理事魏宗蓮君及山東同鄉等十餘人，均到站歡迎。下車後，滿洲國通信社記

者太田悅二氏攝影紀念。西田顧問唐廳長代表與歡迎人員寒暄周旋訖，遂步至大和旅館下榻。

十二月八日 木曜日

上午九時二十五分，由大和旅館出發，赴新京忠靈塔，由淺井幹事獻奉納金，並司儀參拜。

九時五十分，訪問滿洲帝國總務廳，張總理大臣接見。首由唐廳長代表致敬意，而遞本團趣旨書，馬省長公函及省公署各項書表。繼由張大臣發言，歡迎參觀，歷述黨政破壞政策，滿洲建國與日本，滿洲與山東之關係，希望日滿華三國提攜，共同建設新東亞。最後由唐廳長答謝興辭，張大臣與團員一一握手而別。

十時三十五分，訪問總務廳星野長官。首由唐廳長簡單說明視察趣旨，俞團員譯譯，並面遞趣旨書，請求指導。星野長官說明滿洲與山東之密切關係，滿洲建國後之治安工作，以及稅捐局之用人行政，希望山東仿照辦理。最後又談整理紙幣不難，要在實心行實政。至十一時十五分告別。

十一時二十分，訪問協和會中央本部，承實踐部曲秉善部長，總務部皆川豐治部長接見。以時間關係，中央本部長外出，訂於明日之懇談會上晤談，遂興辭而別。

十一時三十五分，訪問關東軍司令都，適植田司令官因公赴北京，由磯谷中將參謀長閣下接見，與團員一一見面行禮，入坐。首由唐廳長簡單說明趣旨，朱團員譯譯。繼磯谷閣下發言，仍由朱團員譯譯。首謂諸君遠來，過訪本部，適司令官公出，不獲招待，甚為遺憾。次述本人去年，曾在德州、濟南、泰安、滕縣、臨城等處，朋友極多，並得到相當援助。日前得諸君視察消息，不勝欣喜，終日盼望。今日晤聚一堂，甚覺快慰，亦極榮幸。中述日滿華關係之密切，應當親善提攜。本人去年在山東時，常常努力於此事。後奉令調至此間，仍本此旨進行，以期早日實現。滿洲國人民現已能安居樂業。諸君此行

視察，必能得到滿意之成績。中國應與滿洲國提攜，共同創造新東亞。希望諸君回國後，努力於此點，方不虛此行。最後請諸君前來晤談，本人特別謝謝。本應聊盡地主之誼，奈因日程所關，不便再破費諸君之工夫。諸君還要到哈爾濱佳木斯，又遠又冷，諸多不便。本人已分別打電，着駐軍隨時招待照料。諸君如尙有所需，請不吝氣說明，本人必定設法。礪谷閣下態度慈祥和藹，言時心平氣和。並垂詢馬省長之起居，極關懷馬省長之健康。至此，唐廳長起立，謂本想多聆教言，惟時間不許，心領參謀長之好意。將來回山東後，必向人民奉揚仁風，遂別。

下午十二時二十五分，回大和旅館，出席大東公司與勞工協會之聯合招待宴。大東公司重藤中將社長閣下招待至會客廳休息，寒暄周旋，互換名刺，旋即入席。筵陳珍錯，酒列聖賢，尤以南洋名產「美侖」瓜，於冰天雪地中益爲珍奇罕貴。席將闌，重藤閣下起立，代表致歡迎詞。首謂乘貴團視察機會，本公司同人得與諸君歡聚一堂，暢談華北問題，極爲慰快歡迎。次叙山東與滿洲之關係，並表示其需要與希望，謂日滿需要華北方面之勞工。已往本與山東有密切關係，去年事變，受國共之虛僞宣傳，致使此關係受到阻害，而華北勞工則日度其貧苦生活。現隨時局之開展，此關係又已復原。惟滿洲國開發事業甚多，需要勞工亦甚多。希望諸君回國後，宣傳此意，使山東勞工界踴躍應募，完成日滿華一體。滿洲國現所需於中國者爲勞工，而中國在大破壞後，勞工所需要者爲衣食，是兩國間有接近之良機，必能達成互助之關係。最後表示，山東省於破壞之後，亟謀建設，關於經濟及技術之需要，本公司隨時可以協助云。繼唐廳長代表答謝，愛澤幹事譯，大意謂山東與滿洲之密切關係，從雙方之需要論，均應繼續保持。將來回山東後，決本重藤中將閣下之意旨，向人民宣傳，向政府報告，總期山東勞工，能源源輸入滿洲國云。最後西田顧問發言，俞團員譯，謂山東在滿洲國之勞工，已往統計每年匯回山東之款，有三四千萬之多。在滿洲事變後，匯兌停止。滿洲建國後，漸恢復原狀。現在中滿關係，進一步的密切，希望每年每增至

三四萬萬元。此非口頭上說好聽的，實在是希望雙方協同進行。而且在物質方面論，中滿亦應親善聯合。今天主人預備的『美倫』瓜，盛情可感。實則山東有青州甜瓜，味美價廉，在當地每瓜只值五六分，即運至滿洲東，也不過一角多錢，較比『美倫』一瓜數元，可謂又好又便宜。還有肥城桃，可謂世界第一，德州的西洋枕，也很有名。中滿不僅在勞工方面，應親密聯絡，即在物質調協上，也有必要。將來兩國間交通，再進步，更便利，從山東到大連而新京，能於短期間內直達，就可以請諸公嘗嘗山東的美味。那末，山東與滿洲的關係，當必更加親密吧。說話沒次序，有傷大雅，請諸公原諒。直至十四時，盡歡而散。

十四時十分，訪問新京市公署，承市長接見。首由唐廳長簡單致詞，請賜指導。繼由新京市長答詞，並介紹行政科長山田氏說明新京都市建設概況。

山田科長指示新京市地圖，簡單說明建設概況。新京原名長春，大同元年三月，奠都長春，改稱今名。二年四月，設新京特別市。康德三年一月，接收北滿特別區寬城子，併入新京市。國家設國都建設局，直屬國務院，樹立面積二百平方公里之地域，包含百萬之人口大文化都市之計畫。於大同元年三月起，實施第一期建設之五年計畫，總預算二千四百萬元，業已完成基本的建設。今年起，實施第二期建設之三年計畫，預算七百萬元。至時此偉大燦爛之國都，即可告完成。

(一)國都設計畫要點：都市計畫之重點，在形成健全的有機的都市。換言之，即欲十分發揮都市之機能，必須緊密適切經濟的・文化的・保安的・保健的施設，及社會的施設，而使其完滿。基於上述主旨，區劃為住宅地域、工業地域、商業地域及官衛地域等，並精密考慮道路之適當設計與施設，上下水道之布置，公園之設立等。新市街包括原有市街及新關地域，計原有市街之城內，附屬地，寬城子，面積一百平方公里；新關地域，面積為二〇平方公里。此為第一期建設用地面積。

(一) 街路之建築：新市街爲謀交通之安全、衛生、美觀，設計街路占地，當全市街面積百分之二十一。街路系統，於放射線式，交錯以方形式與環狀式。街路種類，分爲幹線，幅員爲五四至二六米；支線，幅員爲一八至一〇米；及補助線。幹線街路中區分爲車道二條，中央供高速度車專用，其兩側供緩速度車專用，再外兩側爲安全之步道。各街路並植樹四列。路面鋪以土瀝青。電信、電燈、電話，全部採用埋沒式。幹線路以大同廣場（在新京站前）爲中心，配以放射形街路，有大同大街、長春大街、興安大街、民康大路、建國路；自新設南站，有放射形之興仁大路、安民大路、承德大路、龍江大路；自政府向南，有順天大街。

(二) 上水道之築建：滿鐵附屬地原有水源地，不敷供給。新市街給水，爲地下水與地表水二者。政府之計畫，目下掘深水井十二處，淺水井八處。一日可得地下水一萬二千噸。別於淨月潭建築貯水池，每日可給水四萬噸。從本貯水池經南嶺淨水場，供給市民一日二萬噸（淨水能力三萬噸）之水。淨月潭貯水池於康德元年五月，投工費三百五十萬元，費二年之歲月而完成。每日有給水四萬噸之能力，連同地下水，一日爲五萬二千噸。而適切目下之需要，南嶺濾過能力，每日止二萬噸即可。配水以地下水爲主，一日有過剩水約四千噸，則補給滿鐵附屬地。配水鐵管延長十二萬五千三百七十米，上水施設金額爲六百五十萬元。

(四) 下水道之排水：當局努力於污水處理之研究，如施行沖洗使所，爲其他都市所不經見之理想的排水。全市區畫爲九個獨立排水區域。於窪下地域之城內及滿鐵附屬地，係向伊通河傾斜之區域，採用分流式，即雨水放流於附近之凹地，污水則誘導於一處，處分淨化後，放流於伊通河。其他區域，污水依合流法，放流於區域外之溝渠及伊通河。污水淨化，現試驗之結果，可變爲純水，不久即可見諸實行。

(五)特殊建築：(1)皇宮，今年開始測量，預計於八年內告成。皇宮前有名官廳，有動植物院，預計三年告成。(2)國際運動場，在設計中。(3)建國廟，今年動工，明年告成。(4)建國大學，已完成大部，預計五年告成。(5)其他，如公墓地，高爾夫球場，賽馬場，無線電台等。

(六)建設經費：由中央貸款三百萬元，收買土地，再轉放於需要者，即以此項收益，充建設經費。完全自力經營，不仰賴外資。(按上文由說明與參考資料，加以整理。)

十五時二十五分，訪問關東局，寒暄周旋而別。

十五時四十五分，訪問新京憲兵隊司令部，寒暄周旋而別，承憲兵司令閣下，親送至階下。

十五時五十五分，訪問新京商工公會，常務理事孫化南氏，理事劉名遠氏，益發銀行新京總行副經理王子衡等招待。首由唐廳長說明視察趣旨，請賜指導。繼係理事致詞，表示歡迎。並謂貴省於大破壞之後，人民痛苦，不言而喻。當此東亞大轉變時期，滿洲國人士深表同情，而尤切盼貴國之早日成爲王道樂土。滿洲於九一八之後，努力建設，至今一切均有起色。追本探源，得力於日本援助之功爲多。今後建設東亞之新秩序，不能不仰賴日本。貴省農礦天產豐富，尤以人口過剩，來滿洲國謀生者甚多，日滿兩國對於貴省之物力人力，借重之處甚多。而貴省以至貴國，欲謀建設，又非借用日本之財力不爲功。故中日不僅同文同種，即站在經濟的立場上，亦必須親善提攜云。

十六時三十分，訪問中華民國臨時政府駐滿洲國通商部。承周通商代表接見。寒暄周旋後，關於勞工，招募輸送保護，及物資之調查調協，均有討論。

十七時，赴滿洲國總理官邸，出席張總理大臣之招待宴，席間張總理大臣致歡迎詞，對於日滿華一體，作深切之闡明，

希望山東省本已往與滿洲國之密切關係，努力繼續保持，使山東爲日滿華親善之出發點云。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盡歡而散。

十二月九日 木曜日

上午九時十五分，由大和旅館出發，訪問滿洲建國大學，承副總長接見，首由唐廳長簡單說明趣旨；繼由副總長發言，表示歡迎；並介紹助教江原節之助氏說明建國大學概況；最後由副總長領導參觀。至十一時十五分，興辭而別。

十一時二十五分，訪問滿洲國治安部。治安部于大臣（芷山）先延見西田顧問唐廳長，旋出而與團員一一握手訖，發言：「諸君遠道而來，辱訪本部，甚感甚幸！滿洲建國後，基於日滿一體，實行親善提携。全國治安，得日本皇軍之援助，與自國國軍之奮勇，已確立治安之基。惟邊遠森林山岳地帶，尙有殘餘匪隊；然勢窮力絀，不足爲患，不久當能肅清也。關於治安詳情，由軍政司王科長說明，請諸君不客氣指導。」嗣聆取軍政司王家善科長關於滿洲國治安狀況之報告訖，遂興辭而別。

下午十二時四十分，出席滿洲電氣協會之招待宴。電檢梅田憲二氏、藤井弘氏、水力電氣建設局本間德雄氏，電業株式會社西正之氏、文德睦君、三國香君等均出席招待。席間電協代表致歡迎詞，要點有電協負電氣開發之重大使命，火力水力發電，均積極企畫進行。惟對於勞力，感覺不敷支配。希望貴省念已往之密切關係，隨時予以援助。最後謂電協於本年四月間，組織視察團，到山東時，承蒙招待，並賜予援助，特附此致謝云。唐廳長代表致謝詞，命團員譯譯。至十四時，盡歡而散。

十四時二十五分，赴滿映公司，參觀攝製影片。女演員李鶴、李香蘭、王銀波、李明、張敏等，均出而招待。旋演員郭

紹義李明主演「國法無私」數幕畢，又攝製視察團新聞片，最後與演員等共攝一片，藉留紀念。

十五時三十分，赴滿洲映畫場，觀覽關於滿洲國之電影。

十六時三十分，赴中銀俱樂部，出席協和會之懇談會。滿洲出席者，有中央本部委員劉德權，經濟部調查科長姜文濤，商務司長羅振邦，交通部航路司長孔世培，秘書官王福海，民生部國民教育科長張漢仁，社會司長張聯文，治安部刑事科長高丕琨，外務局交際科長丁文蔚，產業部資料科長賀嗣章，內務局庶務科長王純古，首都本部委員烏澤聲，王子衡、王荆三，土建協會調查科長佐藤達三，大東公司飯島滿治，勞工協會理事盛長二郎，滿洲炭礦會社山本駒太郎，協和會總務部長皆川豐治，實踐部長曲秉善，參事呂作新，練成科長亦嶺義成，總務科長坂田修一，訓練科主任姜學潛，組織科部員石富源。首由曲部長發言，請滿洲出席人員，自行介紹。繼曲部長代表致歡迎詞，謂中日事變後，中國人民之趨向如何，以及人民遭受之痛苦，滿洲國臣民，極為關懷。一年以來，中國行政之發展，日趨明朗，此不僅中國國民，即滿洲國國民亦極表慶幸。自西洋侵略東亞，精神物質兩方面，均蒙受極大損害。中日事變，為建設東亞新秩序之劃紀元時期。在此時期，展開新中國，站在日滿華一體之立場，應為貴國祝賀。滿洲建國七年，凡百建設，雖已著成效，然仍在努力進行中。滿洲國有特殊情形，即由多民族組織，建立民族協和的國家，故建國精神，即寄於民族協和之理念上。諸君此行視察，請無僅從建築方面之表面的表現着眼，而從內在的協和精神探求，將來回國後，或可得一參考資料。滿洲國之協和會，中國之新民會，性質相同，同係與政府表裏一體，而為政府精神的母體。今日協和會同人，希望在此點上，聽取諸君之說明，俾得有所取法云。致詞畢，介紹出席人員作各別之概要的報告。報告者有（一）中央本部委員劉德權，報告協和會之概要。（二）內務局庶務科長王純古，說明地方行政概況。（三）民生部國民教育科長張漢仁，說明教育概況。（四）產業部資料科長賀嗣章，說明產業部救濟事

業。(五)經濟部商務司科長羅振邦，說明經濟部概況。(六)交通部航路司長孔世培，說明交通概況。(七)大東公司飯島滿治，說明勞工問題。時至十九時許，曲部長發言，謂時間已晚，其餘應說明者，請在招待宴上再談。遂散會，暫入會客室休息。

十九時三十分，協和會之招待宴開始。入席後，首由曲部長致歡迎詞，繼唐廳長代表致謝詞，遂互擊祝杯，賓主酬酢。席間西田顧問提出阿片公營問題，願聽取解釋。當由曲部長簡單解釋。嗣首都本部委員商工公會會長王荆三，述說滿洲國資源豐富，謀生最易，而已往關內人，寧度其貧苦生活，不肯入滿洲謀生者，其原因不外乎(一)治安問題，關東胡匪，著聞於世，鄙人在舊軍閥時代，從不敢到鄉間。(二)貨幣問題，例如光帖、官帖、奉票、哈大洋對於人民之損失，不可數計。(三)兵禍，在舊軍閥時代，兵是官土匪，比胡匪尤為厲害。(四)稅捐，種類繁多，數目苛重。(五)司法，鄉間有苦死不打官司之諺。自滿洲建國後，經政府當局之努力，友邦日本之援助，上述種種弊害，較之已往，直有天淵之別。新中華民國之處境，正如滿洲建國之初，只要朝野上下，一心一德，忍耐努力，前途光明，可操左券云。至二十時四十分，盛筵始散。

十二月十日 土曜日

上午十時十五分，新京發。外務局、航空司、協和會、電氣協會、商工公會等機關團體代表，到站歡送。

下午十二時四十五分，哈爾濱市着。渡邊特務機關長先期到哈，該市為機關長久宦之地，惠政在民；加以關東軍磯谷參謀長閣下事前電囑妥為招待，故車抵站台時，加藤憲兵隊長，結城省次長、馮市長、大迫副市長，周鐵道局長，以及各機關團體社學校代表，軍警學生及滿洲國防婦人會會員，結隊到站歡迎，約有五六百人，服裝整齊，旌幟鮮明。渡邊機關長亦到站迎候。車於軍樂奏歡迎曲中停止，冲破凜冽之氣候，一變而為熱鬧氣象。西田顧問唐廳長率領下車，與歡迎者略事周旋。

，由哈爾濱日日新聞記者攝影畢，即擁至站內貴賓室，重新行禮，互換名刺。直至十三時十五分，始分乘哈市署所備汽車（八輛），馳赴大和旅館。

十六時三十分集合，分發佩帶貴賓綢彩花。十七時出發，訪問濱江省公署。渡邊機關長陪往，介紹結城省次長，說明濱江省行政概況。最後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俞團員翻譯，至十八時十分而別。

附錄結城省次長講詞——鄙人，濱江省次長結城清太郎，不會滿語，用日語說明。本省章省長，歷任奉天省教育廳長哈爾濱市長，以功績升任省長，現被選為滿洲國德國視察團團員。今日即由鄙人簡單說明濱江省行政概況，如有可供參考之處，實為榮幸！惟希不吝指導，尤為切盼！

濱江省於建國之初，有匪隊五萬，四出擾亂；松花江水勢洶湧，汎濫為災；加以地處寒帶，氣候常冷；不適耕種；因有此種種難關，省公署同人努力於克服工作，頗費相當苦衷。七年以來，所可自信，並可告慰貴團者，即不但克服難關，且收到預想外之成功也。

討伐匪隊，以日本軍隊為主力，加以國軍、警察、自衛團之協助。討伐以來，經全體之努力，相當之犧牲，五萬餘之匪隊，現存者不過三四百人。而軍警團丁，亦有相當之死傷，計警察死傷一萬二千名，自衛團有三倍之多。經此大犧牲，殘匪遁入龍江三江省與本省毗連之森林山岳地帶，深匿不出，不足為患，預計最近之將來，當能全部肅清。

欲謀行政之健全，必以治安為第一。本省治安工作，治標治本，兼籌並顧。於軍警討伐之外，並實行保甲制度，奠定警察及行政組織之基礎。本省有特殊情形，於日滿軍警一致協力之下，強化保甲制度，結成集團防備部落，扶助掃匪工作與肅正工作，現在治安確立，決將保甲制度，改為街村制度，以符國家之政令，而實行自治。

緝剿匪工作之後，實行救濟工作。重大工作，（一）貸款，已辦有金融合作社，農事合作社等。（二）改良技術，包括耕種製造兩方面。現在所已表現之業績：（1）糖類之製造，在二十年前，本省用糖，完全係外來品，現在自種甜菜，自製糖類；（2）麻之加工品，本省產麻，向來以原料品出口，現在自製麻線及其加工品；（3）農產量之增加，本省農產物之主要者，爲大豆、高粱、玉蜀黍、穀子、小麥等，自經實施種籽改良後，產量增高；（4）白米之生產，本省獎勵白米之生產，結果年產四十萬噸，成績爲全滿第一，與奉天省產量相等，本省與奉天之白米，當全國產量二分之一。自實施救濟工作後，全省人口已增至二百五十萬，較建國前增加三十萬。同時農民之生活，亦相當優裕。就鄉民之到本市者，居然能吃好館子，足徵一般生活之向上。統計本市傅家甸區飯館營業，每年達三百萬元，亦可爲一證明。

本省財政，在建國後兩年內，因水災匪禍之影響，各縣行政費，均須省款補助。於康德元年度，始確立財政基礎。經刷新整備之結果，現各縣經費，已能自給自足。本省處理財政，以互助爲原則。各縣糧賦，劃歸省地方稅，即以此補助縣經費。原則上以富縣之盈餘，劑貧縣之不足。先由各縣認真具報，省公署彙加統計，平均分配，酌留注虛，務期各得其宜。至於各縣街村財政，亦本此原則辦理。街村自治經費，由街村自籌；但土木建設與學校創立，需款較多，街村無力負擔，即由縣統籌，分配救濟貧村，以謀街村之平衡發展。

本省行政，可分兩大幹系說明之。（一）屬於中央重要政令者：（1）產業五年計畫，由省公署訂成第一年度計畫要綱，令縣推行於街村。要綱內容，（a）關於農產的增加小麥、燕麥、甜菜、亞麻之產量，並指定增產地域。此外並設置小麥原種圃十七處，亞麻模範耕作圃二十處，及農事合作社；（b）關於畜產的，獎勵緬羊，馬豚之飼養與畜種之改良。並爲家畜之防疫，於呼蘭等七縣，配置專任技術員。（2）治安工作，爲澈底肅清匪隊，於日滿軍援助之下，以治安維持會爲主體，實行分離

匪良，以孤匪勢，修築警備道路，擴充通信網，以利討伐；強化自衛團，指導訓練，以輔助軍警；於匪隊出沒要路，建築堡壘瞭望台，以便預防堵截；結成集團防備部落，整理街村，以清匪源；並實施思想對策，於警務統制委員會之下，宣講共產主義之毒害，以喚起民衆之覺悟，而剷除共產黨之潛伏勢力。(一)屬於地方行政之貧窮救濟：滿洲建國精神，基於日滿一體之理念，而貧富懸殊，智愚差別，以言聯合，諸多困難，故必須自國健全，始能實現日滿一體。救濟工作，約分五種：(1)注重合作，創辦農事合作社、金融合作社。(2)耕田開發，預計每縣開發二萬畝。由中央以低利貸款於省，省分配於各縣，縣分配於貧民。規定貧民每人每年貸款十二三元。茲事重大，非一蹴可成，預計於三十年內完成。(3)增設學校，與協和會合作，以協和精神，培養建國精神。(4)病症治療，已往本省之死亡率，冠於全國，每千人約有二十人。省方鑒於國民體力之強弱，與國家有直接關係，故設計各縣創辦大病院，經費定爲四萬元。並計畫於明年解冰期，各縣實行巡迴治療，以期普及於農村。(5)水害救濟，本省土質，係黏土混沙，沿松花江兩岸，每年雨季，汎濫爲災。其他各縣，往往山水爲害。關於救濟水害，事業重大，暫由地方自力辦理。現在採用排水溝辦法，容納雨水河水，收效頗大。三年前，雙城縣雨水爲害，農民自力掘溝，現全縣有排水溝四百公里。自排水溝成功後，雖遇雨潦，不但不爲害，且變成肥沃之地一千餘畝。現各縣仿照辦理，由省督促。

濱江省行政設施，大略如此。如有可供諸君參考之處，鄙人不勝榮幸！貴團遠來視察，於敝國有光，不但官方快慰，即人民亦感學榮耀，鄙人謹代表敝省官民致謝。

滿洲國人民，由貴省移來者甚多，故貴省與敝國之關係，最爲密切。自中日事變，日滿華三國之親善提携，得一良好機會，此後對新東亞之建設，希望無窮。滿洲國得日本之提携，學校制度逐漸改善，治外法權業已撤廢，經七年之努力開發建

設，政治蒸蒸日上，想諸君實地視察，自能明瞭。希望諸君回國，本日滿華親善提携之主旨，努力邁進，則新中華民國之前途，當必未可限量云。

十八時三十五分，赴宴賓樓，出席濱江省公署哈爾濱市公署之聯合招待宴。結城省次長馮市長（廣民）均出席招待。並邀集十一區區長作陪，渡邊機關長亦被邀，賓主一百餘人。入席後，首由馮市長代表致歡迎詞，謂山東省與滿洲國僅一水之隔。推原滿洲國之人民，十之七八來自山東，而風俗習慣，起居飲食，婚喪嫁娶，莫不相同。古人詩云，「或恐是同鄉。」移用於此，最為恰當。故山東與滿洲之關係之密切，遠非他省所可比擬。中日事變後，日華滿三國聯合，共同向東亞和平之目標邁進。此後聯絡合作，為日正長。諸君此行視察，可謂為聯絡合作之開端。滿洲建國後，雖力謀建設發展，但尙未能達到圓滿目的，尤以哈爾濱為甚。希望諸君批評指導，俾有所遵循，以便改革，不勝禱盼。簡單致詞，聊表歡迎之忱云爾。繼由唐廳長西田顧問先後致詞畢，盛宴開始。終席，由唐廳長領導，三呼「日滿華三國一體萬歲！」「哈爾濱市公署萬歲！」「哈爾濱市山東同鄉萬歲！」於是賓主盡歡而散。散席後，又承招待看俄人跳舞，作歡迎之餘韻云。

十二月十一日 日曜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西田顧問、唐廳長、莊廳長、成道尹、朱團員、盛團員一行六人，乘滿洲航空株式會社旅客機，飛佳木斯。餘員留哈視察。

十時，在郝廳長領導下出發，訪問駐在哈爾濱日本帝國總領事館。適日曜休假，由值日館員招待，本團以團體名片及趣旨書，留呈而別。

十時十分，訪問駐在哈爾濱守備隊司令部，情形同前。

十時二十分，訪問哈爾濱鐵道局，承周局長（培炳）接見。周局長曾遊山東，對於本團尤表好感。據談滿洲國鐵道，均改鋪標準的雙軌，古云車同軌，滿洲國鐵道足以當之。全國鐵道，工作緊張，工作人員休假期日甚少。並云哈爾濱市之發展進步，由於鐵道發達之功居多。最後談日滿華應共同防共，消滅赤化政策。惟有三國大結合，始能防止東亞之被赤化。而三國確亦具有自然結合之因素，例如日本之皇道，滿洲之王道，中國之孔道，同一精神，同一文化，即自然結合之良好因素云。又雜談其他問題，最後由郝廳長代表致謝而別。

十時五十分，參謁大成殿。殿於民國十六年，由現法部張大臣（煥相）監修，規模雄壯，備極煥采。

十一時，參拜極樂寺，濱江佛教會附設於此，承如光主持招待。先至各殿頂禮，次至客堂休息。如光主持預備茶點，誠懇招待。首由郝廳長以本團名義獻納香資十元，並請如光主持說明佛教宗旨。如光主持簡單說明極樂寺歷史與佛教宗旨，謂極樂寺建於十六年前，開光已十五年矣。佛教以化民為宗旨，使人改過向善。世人不明宇宙人生道理，以致人心日壞，人生日下，故以佛法研究補救。教育補助知能之不足，法律防止行為之不正，佛法則治人惡念。近世物質文明，本旨固亦為人類謀福利，而不講道德，不反求於己，故陷於利己主義個人主義之中，演成不可思議之弊害。欲挽救此弊，非發揚光大東方文化不為功。近年來蘇聯之共產思想，侵入東亞，其害烈於洪水猛獸。幸賴友邦日本，肯負責任，領導防共。日本信仰佛教，故民眾警覺，即係以佛教輔助皇道之精神。本寺自成立以來，常舉行講演會，講說大乘經典，並培養人材。現僅粗具規模，至於精微，尚談不到。惟希望賢明提倡，推廣信仰，以增進人類之福祉耳。至此與辭而別。

十一時五十分，訪問江防艦隊司令部，適尹司令長官（祥乾）日曜休假，由值日副官招待，簡單說明艦隊組織，並領導至瞭望台，遠眺松花江。時已封江，艦船停泊，江上交通運輸。惟人棧馬棧是賴。少頃，告辭，於十二時十五分，回大和旅館

午餐。

下午十五時許，留哈團員車赴飛行場，迎候西田顧問唐廳長等一行。卽由飛行場會齊，車赴惠黎國民學校參觀。承該校師生熱烈歡迎。

十八時十五分，車赴鐵道俱樂部，出席哈爾濱鐵道局之招待宴。周局長與西田顧問唐廳長，有多年之友誼，際茲他鄉故知，尤爲親熱。入席後，首由周局長發言，首敘歡迎視察之意，次說明滿鐵與滿洲國之關係，縱談滿鐵經營之事業與業績，並說明哈爾濱鐵道局之歷史與現況。最後談及滿洲國之民族協和精神，述其對於日滿華結合，共同防共，奠定東亞永久和平，進而以道義救世界之希望。言時，態度誠懇，作事實之報道，理論之探討，不尙激昂語調，頗爲動聽。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畢，遂互擎祝杯就座。席間西田顧問述其曾到哈爾濱三次，而今日之哈爾濱，遠非前三次所見之哈爾濱。此其原因，由於滿洲國臣民上下之努力，自不待言。而滿鐵經營之功，尤爲不可埋沒云。終席後，又承招待觀劇（鐵道俱樂部附設舊劇場），以助餘興。

上午十時三十分，西田顧問唐廳長一行，由哈爾濱飛行場，乘旅客機起飛，經一點四十分，於十一時十分，降落於佳木斯市飛行場。按哈爾濱至佳木斯鐵道線，須經牡丹江市，適如沿三角形之勾股行進，故需時一晝夜。

旅客機能容六人。是日天氣晴朗，行程中極安適。惟時當嚴冬，機內雖有暖氣裝置，而氣溫猶在零度下，微感不適耳。據云陸上白晝氣溫，在零下三十度左右。機沿松花江河流飛行，時已封江，從機上下窺，迤邐曲折，宛如琉璃寶帶。惟沿江似無堤岸，隨處有河渠支流流入，故河身呈不規則形態。江上時見四牛挽一大車，從冰上載運木材，從五百至一千一百公尺之高空下視，時隱時現，真奇觀也。自哈出發之三十分，距佳木斯之三十分鐘內，時見新結成之集團部落。部落圍以方形

土圩牆，建有碉堡。部落有四五十戶，間有百戶以上者。每戶屋外，有穹窿如饅頭形之土堆，據云係墳墓。中間之四十分鐘內，不見人烟，一片密林，連綿山岳，此外未開墾之荒野而已。從機上下望，有許多山山巔，四圍密林，中間晶瑩如鑑，似是湖沼。總括全程，除森林山岳地帶外，大抵係屬低地濕地，一望無際耳。

到達飛行場時，三江省警務廳長桂定治郎氏、長官房地方科長荒谷千次氏、庶務科長宗敏雄氏、警務廳保安科長馬連登氏、實業廳工商科長楊耀梁氏、民生廳文教科長麟徵氏、佳木斯市長張樹聲氏、佳木斯特務機關長村澤一雄氏等，均到場迎候。西田顧問唐廳長率領下機，與歡迎人員握手，略事周旋，即分乘省公署所備汽車，馳赴省公署休息。

寒暄後，桂警務廳長起立發言，首致歡迎視察之意，次說明三江省治安問題。首敘三江省之沿革，謂三江省地域、大體上於光緒年間，屬於依蘭道。康德元年十二月一日，依地方制度之改革，劃舊吉林省之九縣，與舊龍江省之五縣，合併十四縣，而建新三江省。本省當滿洲東北隅之邊陲，地質適於罌粟之栽培。蘇俄於一八九六年，設置河川汽船部，經營航運業。同時鴉片之栽培販運，亦隨之發達，遂致本地方在政治上經濟上，形成半獨立形態。而由於地理的條件，形成所謂烟匪地區之狀況。更從地形上看，西北及東南地區，為山岳密林地帶。此間各處多為低地濕地，交通不便，適為匪賊踞踞之良好地帶。建國後，由鄰省遁入思想政治匪，故本省為全國各省中治安最惡之地。自康德四年初，經日滿軍警陸續的討匪工作與肅正諸工作之實施，截至七月，本省匪團尙有一萬二千。當時除佳木斯附近及伊蘭以及十四縣城外，鄉間幾全為匪區。終因肅正工作之進展，自北滿著名反滿抗日匪首夏雲階及明山之潰滅，大集團匪之橫行，已不經見，截至目下，不過二千六百名而已。現在治安不良之地方，為富錦寶清及同江縣之一部，依蘭方正勃利縣境牡丹江兩岸山岳地帶，及湯源綏賓羅北縣境山岳地帶。但至本年八月末，已將集團集家一律完成，平原地區之治安，大致已告救平。同時歸順工作，亦着着成功。至八月末止

，歸順認可數，已達一千六百名，故目下殘匪，不過千餘人耳。本省鑒於平原治安之確保，準備澈底剿討山岳匪團，預期於本年度完成。警備道路六千三百公里，警備電話二千八百三十五公里之工事，在集團集家完了後，傾注全力，期其必成。總括自康德四年度，於省內治安不良地帶，實施特別治安肅正工作，且於縣內重要地點，設置治安肅正處，關於治標工作，匪民分離，宣傳宣撫，省與縣結成一體。實施要綱，有如次述之各項：（一）交通通信網之擴充，（二）集團部落之設置，（三）民間武器之收回，（四）警察力之強化，（五）保甲制度之鞏固與街村制度之普及。關於匪民分離工作，即集團集家。本省人口約為一百二十萬。由政府統籌，將散在之村莊，集中於一地，建設集團部落。規定每一部落，包含一百戶至二百戶，人民不得散居。在初行時，人民不免感覺不便，相當不平。但至現在，由於治安之確立，人民已改變已往之觀念。在實行集團集家時，政府發給人民相當的補助建設費，以資救濟。將來治安完全恢復後，政府決加緊建設，開發產業，助長行政，並謀人民永久之福利。而就現狀論，將來建設或較他省為易，因集團集家之完成，推行縣政，能收集中之效也。

繼由某科長（忘其姓名）說明移民問題。時已逾午餐時間，遂承招待入歡迎宴。席間取談話形式，亦飲亦談，極為歡洽。尤以日系滿系官員，精神煥發，情感融洽，與人以良好印象。而日系官員，類皆操流利之滿語，更為難能可貴。終席後，略事休息，即偕同訪問日本軍司令部。寒暄周旋，道達敬意而別。由軍司令部逕赴飛行場，與省市公署歡送官員話別，遂登機回飛哈爾濱市。

十二月十二日 月曜日

上午十時，由大和旅館出發，訪問哈爾濱特務機關，渡邊機關長亦陪往。承機關長便服接見，渡邊機關長從中紹介，寒暄周旋畢，哈機關長起立發言，由俞團員譯，謂諸君遠來，光臨本機關，謝謝！山東於事變後，得諸君襄助指揮，進展甚

速，令人慰快欽佩！滿洲建國七年，內政外交，逐漸整備，致有今日之安樂，想諸君當必同慶。諸君此行視察，華滿原有密切關係，希望回山東後，加速實行親善提携。進而向日滿華協同一體之目標邁進，完成新東亞之王道樂土。鄙人研究防共之理論，與從事防共之工作，前後已達十年。內而就日本之國情，外面覘國際之局勢，於經驗中得一結論，即蘇俄之共產侵略，斷然不能成功。蘇俄在極東配備重兵，不過虛張聲勢耳。統計蘇俄在極東有人口二百萬，生活資料，不能充分供給。且軍備武器，均須從萬里外之莫斯科配備，而西北利亞鐵道係屬單軌，輸送不便，供給亦必不能充分。從作戰上看，如切斷其鐵路綫，即可斷送其命脈。同時日本國有精密之國防計畫，有充足之軍備武力，如蘇俄敢於挑釁，日本立時可以斷然予以制裁，應付裕如。蘇俄亦有自知之明，故當華東華南激戰時，蘇俄之不敢乘機侵略，援助蔣政權，即可爲一證明。故日滿華三國共同立於反共綫上，蘇俄絕不足慮，諸君可以放心。惟共產主義蔓延已久，伏有相當潛勢力，所可考慮者，只此一點。三國間爲協同反共，亟應作精神上之團結。希望諸君於回山東後，努力宣傳，闡明共產主義之毒害，使民衆有充分之瞭解，作根本上之淨化工作，而達反共之目的。現因時間關係，不能多談。諸君如欲研究反共之理論與策畫，鄙人不惜充分協助，隨時可以供給參考資料。今日在時間允許內，如有問題，請提出討論，鄙人當簡單答覆。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詞，仍由俞團員譯講。最後自由談話，互有答問。至十時三十分告別。

十時三十五分，訪問濱江地區警備司令部，承第四軍管區參謀長兼濱江地區警備司令趙（振邦）少將閣下接見。寒暄周旋後，起立發言，謂第四軍管區管轄濱江三江兩省，統籌治安警備事宜。在建國之初，本管區有匪隊六萬餘名，經日軍國軍之主力討伐，及警察與自衛團之協助清剿，逐漸潰逃消滅。截至現在，全管區殘匪，僅餘一千五百餘名，三江省有一千二百，濱江只有三百。殘匪均盤踞深山，不敢遠出。同時糧道斷絕，食糧極感缺乏。而械彈不足，接濟尤爲困難。故雖有殘餘，但

無礙大局，再繼續討伐，不難肅清。現從事治本工作，集團部落，已大體告成。至於整軍經武，現已遵奉皇帝陛下勅命，編制國軍就緒。於討伐匪隊之暇，實施軍人教育，加緊訓練。本管區軍事及治安現狀，大略如此。請諸君不吝賜教爲幸！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詞畢，興辭而別。承趙司令親送至階下。

十一時，訪問哈爾濱市公署，承馮市長接見。寒暄周旋畢，簡單致詞，表示歡迎視察，請予以批評指導。繼介紹實業處長高恩濤氏，說明市政概況。最後由唐廳長代表致詞而別。

出市公署後，便道參觀觀光協會。會內陳列北滿出品，供人觀覽購買。同人等有任意選購，藉作紀念者。唐廳長購樺木手杖一枝，上飾以鹿腳，頗爲珍奇。

十一時五十分，訪問哈爾濱商工公會，出席懇談會。公會側出席者，有哈爾濱商工公會會長張廷閣（因病未出席，由李副會長代）、副會長李明遠、常務理事程儒堂、同茂東總經理唐紹臣，源成東經理劉東亭、福豐號經理姜賢亭、大羅新經理徐信之、公和利經理張式如、同記工廠經理王若愚、天成茶莊經理劉景洲、義豐祥經理趙習坡、天豐東經理溫輯五、益發合經理安化庭、義增信經理王景陽、雙合盛分銷處經理范水平、天興福二廠經理于鵬九、協昌仁經理初煥章、雙興油坊經理譚英甫、大同酒精公司社長徐程九、新華印刷廠經理李耀三、福康製粉株式會社經理徐亭九。公會建築雄壯，規模宏大。會議室內陳列紀念品甚夥。屋內徧懸扁聯。中有一聯，文曰：『乘風布遠音，江流東去三千里；憑高策勝算，秋色西來十二樓。』嵌入古人成句，切合本地風光，可謂天然點綴。入席後，首由商工公會李副會長起立致詞，謂山東爲聖賢桑梓，禮義古邦，文化之發源地，處重要之地位。山東與滿洲國，已往有密切之關係，敝會同人對貴團之視察，極表歡迎。因貴團此行，不僅限於視察，實爲親善聯絡之良機與開端。因此裨益於日滿華三國之親善前途，良匪淺鮮。謹簡單致詞，作懇談會之開會詞，

並藉以致歡迎之意云爾。遂介紹出席人員，作各別之說明。源成東經理劉作亭說明哈市日滿經濟提携之經過與現狀。福豐號經理姜賢亭說明油坊業之經營狀況。天興福二廠經理于鵬九說明哈市製粉業之過去現在與將來。本團朱團員說明山東勞動界與滿洲國之相互關係。西田顧問說明山東省今後之努力。至下午十三時二十分，始散會而別。

十三時三十分，在大和旅館設宴，酬謝省市公署之招待員。渡邊機關長亦列席。

十五時，分組視察。

訪問協和會濱江省本部，聽取康德五年度工作概況。省本部依據協和會工作方針，制定康德五年度工作方針案。(一)組織工作：1.縣(地區)本部之設立，現已設置之縣(地區)本部，在全省二十二縣一旗中，僅有十二縣。計有哈爾濱、珠河、海倫、綏化、木蘭、青岡、安達、肇州八地區本部，及雙城、五常、延壽、巴彥、賓縣五縣本部，包含日滿鮮蒙俄會員八萬零八十八人。此後考慮治安關係，逐次增設縣本部，以期會工作浸透於全省。2.分會組織之整備，各縣(地區)本部已設置之分會數，為一八〇。此後關於分會組織方法，採取以下組織原則：都市，以同業組合為單位，併用職業別、職場別、民族別及地域別；街，原則上一街一分會，而於同業組合、地緣的、特種職業組織及民族別單位、則置班制；村，原則上一村一分會，而於各部落實位置班制。此後，決整備既設分會，並設置新分會。3.青年訓練之組織化，康德四年既設青訓所五處，本年新設七處。此外準備組織青年團，以青訓卒業生為青年團活動之中堅分子。4.婦人組織之整備擴充，統一國防婦人會與國防婦女會，結成滿洲國防婦人會而指導之。(二)精神工作：1.期會工作之建國精神之徹底化，舉行萬壽節、紀元節、建國節、植樹節、天長節、宣詔紀念日、協和會創立紀念日、明治節、軍醫慰靈祭之儀式。2.時艱克服精神之作興強化，(甲)為期時局對處活動之徹底，實施電影講演，印刷物之時局真相之宣傳，實現日滿一體之觀念。並提倡儲蓄、公債應募、消費

節約、勞動服務及健全生活運動。(乙)國民精神總動員運動，於重要行事及愛國日等，企圖國民精神之發揚，並促進排共意識之徹底化。(三)厚生工作：發達推進農事合作社之健全，協和會農政經濟政策，由農事合作社實現之，予以緊密連繫，及適宜指導。農事合作社以生產農民為中心，廢止土豪劣紳之獨斷，並防止合作社運動之官僚化。2.發達推進同業組合運動之健全，以同業組合為單位，結成分會，以期建國精神之普及徹底。3.健全生活運動，勵行下列各要點，鴉片斷禁、虛禮廢止、協和服之激勵、冠婚喪祭之改善與冗費節約、及集會時之時間嚴守。4.生產事業之提倡並實行促進，有益生產事業與副業之調查研究，竭力提倡，並協力促進實行。5.社會設施之提倡並實行促進，如圖書館、療養所、職業紹介所等，研究適應之各種設施，以圖實現。6.招墾開墾，關於未墾地荒蕪地，連絡日本移民關係機關，及南滿地方，其他人口過剩地域之關係機關，招致移民，促進開拓。(四)宣德達情工作：1.聯合協議會之全面的實施，康德四年度，僅有四縣，舉行縣聯。本年度全面的實施之。2.不斷之宣德達情工作，有巡迴工作，與協和問事處之增設。(五)協和工作：1.對於民族別分會指導力之強化，民族別分會往往有陷於民族的自己主義之傾向，因此始強化其指導力。2.在移民入植地之協和工作，促進在移民地之分會工作，使協和精神徹底化。關於移民用地之買收，為免除原住民之誤解或反感，事前事後徹底施行宣撫工作。(六)興亞工作：對應亞細亞新情勢態度之確立，為新情勢正確認識之徹底化，舉行懇談會、研究會、演講會等。

訪問滿蒙開拓哈爾濱訓練所，聽取該所概要之報告。

十八時三十分，渡邊機關長召宴於新哈爾濱大飯店，餉以鷄素燒。入席後，機關長發言，謂諸君之辛苦結果，已臨近視察成功之途。今日請諸君小酌，即以祝諸君之成功。請卜長夜之飲，不醉不歸云。於是噉牛肉，飲銘酒，談笑風生，奇趣橫發。至二十時許，始盡歡而散。

十二月十三日 火曜日

上午九時，整裝畢，在旅館休息室聚齊。旋渡邊機關長亦到，溫語慰問，並親爲本團攝一團體像。出旅館，車赴車站，入貴賓室候車。哈爾濱機關長、馮市長、周鐵道局長、李副會長、各機關法團會社代表等，先後到貴賓室話別。軍警學生國防婦人會會員，仍大隊到站，鵲候歡送。約至三十分，登亞細亞號特急車。旋汽笛一聲，樂聲即作，於是賓主舉帽揚巾，歡呼雜沓，遂與北滿雄都之哈爾濱市告別。哈市爲渡邊機關長之宦遊地，此次舊地重遊，備受官民之歡迎。而本團躬逢其盛，胥由於渡邊機關長之遺愛在人，而哈市官民之彬彬有禮，致可感也。哈爾濱日日新聞之當日版，且以特號字標題，記本團之行程。視本團之成功。本團受此寵異，快何如也！亞細亞號爲東亞最快之新式車，每小時速度爲一百四十公里，合華里二百八十里。按此速度，自濟南到北京，僅需三小時耳。車中裝璜精緻，管理整齊，使人不知有旅途之苦。渡邊機關長極表慰快，車中暢談，同人等尤感興奮。機關長並爲成道尹攝一照片，亦旅途中之珍聞也。

下午十七時十分，車抵奉天站。渡邊機關長乘原車直發大連。同人等出站，步行至奉天大旅館下榻。

十二月十四日 水曜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由奉天站出發，十時五十分，到達撫順站。撫順炭礦派員到站照料，於是乘公共汽車到總事務所，訪問次長太田雅夫氏。寒暄周旋後，卽由庶務課藤澤清氏領導參觀，並指示說明。

參觀炭礦模型及炭鑛區地圖。撫順炭礦在奉天省撫順縣，炭礦所在地，現劃入撫順市。炭田東西十七公里，南北四公里，占地六千萬平方公尺。炭田之發現年代不詳。六百年前，高麗人探掘，供陶器製造之燃料。明治三十四年，清朝人民得政府之允許，開始探掘。明治三十六年，俄國極東森林會社取得探掘權利，供俄軍之鐵道及軍隊用燃料。明治三十八年三月，

日俄會戰於奉天，爲日軍占領，由野戰鐵道提理部經營之。明治四十年四月，滿鐵創立，繼承經營，以至於今日。全部炭田，由西而東，已經營之探炭所有六處：(一)古城子探炭所，古城子露天掘；(二)楊柏堡探炭所，楊柏堡露天掘；(三)大山探炭所，大山坑；(四)東鄉探炭所，東鄉坑；(五)老虎台探炭所，老虎台坑與萬達屋坑；(六)龍鳳探炭所，新屯坑，龍鳳坑與龍鳳豎坑。全區埋藏量，號稱十億噸。由於露天掘之實績，除却粗惡炭，預想當有八億六千萬噸。現在探掘高已達一億二千四百萬噸。撫順炭層，爲世界少見之厚層。在西部最厚達一百二十公尺，向東部漸薄，東端尙達十五公尺。現在一日之出炭量，約爲二萬噸。

撫順炭礦附帶事業，除撫順街之經營外，並經營發電工場、蒸溜瓦斯工場、骸炭工場、硫銨工場、養輕氣工場。此外有機器工場、火藥工場、硫酸工場。更有探掘之鐵礦，則輸至鞍山，供昭和製鋼所製鉄之用。發電工場利用碎煤發電，現在發電量二十三萬瓩羅瓦特，明年能增至二十八萬。除供本市本礦使用外，並輸至奉天、遼陽、鐵嶺、鞍山、大石橋等地供用。機器工場、專供本礦機器之製造修理。火藥工場，製造炸藥，供本礦爆炸開礦用。硫酸工場，供製造硫銨肥料而附設。

出總事務所，乘汽車參觀龍鳳豎坑。坑位於撫順炭田東端，區域東西延長五公里，深度一·一公里，埋藏量二億五千萬噸，約占撫順炭田埋藏量四分之一。採炭預想量，可有一億五千萬噸。炭層於北部，以三十至四十度之傾斜，走向東西。厚度二〇至三〇公尺，爲撫順炭田中之最薄層。炭質在撫順炭田中，爲唯一之粘結炭，適於製鐵之用，故本坑探炭，完全供給鞍山昭和製鋼所之用。先到龍鳳探炭所，由火氣責任者，通知同人，將攜帶之火柴紙烟，留存於指定處所。遂由藤澤清氏領導參觀豎坑。豎坑深三百七十公尺，直徑六十五公尺。東側豎坑於昭和九年四月起工，經過四個年，於十二年三月竣工。現在一日出炭量五千噸，一年出炭量爲一百五十萬噸。西側豎坑，將來施行同樣之設施，東西兩豎坑，預定一日出炭一萬噸。

豎坑採炭設施程序，爲選炭機！捲揚機！卷立面！積入機！採炭機！剝土機，大槪如此。步過棧橋，乘電梯而升，參觀雄壯偉大之捲揚機。捲揚電動機容量、爲五、三九五馬力。捲揚輪外直徑七·五公尺，內直徑六·五公尺，一小時捲揚量六五〇噸。最大捲網速度一一·五秒米。同人中惟莊廳長及朱委員曾經營炭礦，能一目瞭然，餘則徒驚異其迅速與偉大耳。

出龍鳳採炭所，返回撫順街，至撫順炭礦賓館，出席太田次長之招待宴。入席後，太田次長致歡迎詞，謂山東於事變後，經省當局之努力，與諸君之襄助，逐漸恢復治安，實堪欽佩！現於百忙中，視察滿洲國，欲以考察所得，見諸實行，早現明朗山東，尤爲獨見其大。鄙人於事變後，由天津到此，今日得與諸君晤談，實爲欣幸。鄙人已往曾在魯大公司任職，對於山東情形，尙稱明瞭。同時山東方面，有不少朋友，且曾得其指教與援助。今日席間之西田顧問與朱先生，即係多年老友。今日之會，當然更爲快慰。而於事變期間，曾聞朱先生有已死亡之惡耗，遲至今日，始得證明其虛妄，真有恍如隔世之感。鄙人於山東，已往有種種關係，今後山東如有需要鄙人之處，自當竭盡能力，貢獻於舊遊之地與知交之友。謹簡單致詞，聊表歡迎，並祝諸君健康。繼由唐廳長代表致謝詞，俞團員譯。歡宴畢，仍由藤澤清氏領導參觀。

參觀古城子露天坑。坑在撫順炭田西端，於大正四年，施行露天掘採炭方式。東西長七公里，南北寬四公里，炭層五層，厚一百十公尺，一年出炭量，約二百七十萬噸。露天坑地質，縱斷表示如次之層次：(一)表土，(二)綠色頁岩，(三)褐色(油)頁岩，液化製油原料，(四)石炭，(五)夾石，(六)黑褐色頁岩，(七)凝灰石，(八)玄武岩，(九)片麻岩。生成屬於第三紀時代。

參觀製油工場。先到標本室，參觀製油順序之標本：(一)油母頁岩，原料，(二)頁岩骸炭，供燃料用，(三)頁岩灰，廢物，(四)粗油，供精製油用，(五)硫錠，副產品，(六)重油，(七)粗蠟，由重油提煉，供精製蠟用，(八)直溜骸炭，供燃料

用。繼參觀工場。利用撫順炭礦之油母頁岩製油。撫順炭田油母頁岩埋藏量，推定爲五十四億噸。滿鉄於明治四十年，研究頁岩之製油。於昭和五年七月，始開始設場製油。現在之生產高，約爲七百萬元。製油順序，置油母頁岩於乾溜筒（現有六十個），加熱乾溜，發生之氣體，與另一發生爐之蒸氣會合，通過洗滌器與飽和器。生成之油，入採油機（現有六台）。其餘氣體，供硫銻之製造。經瓦斯冷却器後，再入於加熱爐（七百度高），而達發生爐，巡迴利用其熱力。本場所製爲粗油，精製工作則在日本。精製之生成物，爲輕油燈油揮發油與精製石蠟。

參觀工人宿舍。係工人家屬用宿舍。據云撫順炭礦工人，總數有七萬人。就中山東人，約占十分之八云。

參觀畢，於十六時十五分，發撫順站。一小時許，到奉天站，步行至奉天大旅館。

十九時，在瀋陽大飯店聚餐，實則爲酬謝本團之好友池田誠次氏而設也。池田氏前任山東省公署輔佐官，現調任滿鉄參佐。本團於五日由大連出發，氏加入本團，沿途照料，全始全終，直至本團與滿洲國告別時，氏猶不忍遽與本團告別也。原定西田顧問唐廳長由奉天返大連，取海道赴烟台視察，邀池田氏同車。氏則堅欲留奉天，親送本團登歸國之車，始行回大連。池田氏之盛情，在日華滿一體聯盟之契機下，尤使同人感念不置。入席後，輪杯交盞，互致敬意，幾不知是喜是悲，此亦可鄭重一記之資料也。散席後，回旅館，西田顧問唐廳長及新任省公署輔佐官濱田氏先發大連，餘員則於二十三時二十五分離奉天站，奉天省公署派代表歡送。池田氏於微醉之下，喁喁話別，刺刺不休，直至開車時，始行下車相向舉帽，高呼萬歲而別。

十二月十五日 木曜日

上午六時許，一覺醒來，已入天下第一關，重睹暫別之祖國。

下午十三時十分，車抵天津東站。滿鐵天津支社及北支棉花株式會社，均派員到站歡迎。由莊廳長代表寒暄周旋畢，遂車赴日界大和旅館下榻。

十五時，由淺井幹事之領導，於莊廳長指揮之下，訪問天津特務機關。適機關長公出，由機關員接見，莊廳長道達來意，並面遞本國視察趣旨書，請轉呈機關長，遂與辭而別。

十九時，赴東興樓，出席北支棉花株式會社之歡迎宴。席間對山東棉花各問題，曾作詳密之談話。至二十一時許，賓主盡歡而散。

十二月十六日 金曜日

上午八時，天津東站發。淺井、愛澤兩幹事，因公轉赴北京，本團一行十三人，下午十九時，車抵濟南站。濟南朱市長及各機關團體代表，均到站歡迎。

十二月十七日 土曜日

上午十時，齊赴山東省公署會齊，由晉祕書長領導，晉謁馬省長，簡單報告行程與印象，承馬省長溫語慰勞。當經決定儘先發表行程報告，容再編印視察報告書。行程報告即推定谷團員主稿，朱團員審核，交由本埠新民報，外埠天奉庸報，逐日發表。

十二時，會見省公署志村顧問，商定俟西田顧問唐廳長回濟後，再赴特務機關報告視察經過，並赴濟南鐵道局，致謝滿鐵之招待與援助。

開始發表行程報告，自明日起，逐日披露。

十二月二十二日 木曜日

上午十二時，在濟南特務機關會齊，除成道尹、朱團員、因公缺席外，餘均出席。由西田顧問唐廳長率領，晉謁渡邊機關長。由唐廳長代表發言，謂此行視察，所得新知甚多，新印象甚好。深蒙機關長之協助與關垂，特來報告，並致謝忱云。機關長答詞，謂視察勞苦，今日辱臨，謝謝！此行視察，對於滿洲國之設施，當然有可供借鑑之處。將來取其良法美意，實現於山東，建設新山東，使山東早趨明朗，方不虛此行，此為鄙人所深切盼望云。又略談其他問題，遂與辭而出。

下午十三時，唐、莊、郝三廳長，偕同齋藤幹事，代表本團，赴濟南鐵道局，致謝滿鐵招待與援助之盛情。先至石村局長公館，適因公赴北京，未獲晤見。遂轉赴總務處，會晤安藤總務處長，面致謝忱，並請轉達石村局長。安藤處長答詞，首慶祝本團視察成功，繼謂百聞不如一見，此行視察，當然有深切之認識。將來以視察所得，實施於山東，早日實現明朗的山東。此為鄙人之希望，亦即滿鐵協助之本意云。旋即辭別。

視察報告之部

緒言

滿洲於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之翌年，三月一日，向中外宣言，建立滿洲國，推戴清遜帝宣統溥儀氏爲執政，定都新京（長春），建元大同。同年九月十五日，日本發表承認滿洲國之聲明書。大同三年一月二十日，國務總理鄭孝胥氏，發表實施帝制推戴執政爲皇帝之聲明書。同年三月一日，執政行登極禮，國號滿洲帝國，改元康德。康德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意大利承認滿洲帝國。十二月一日，滿洲國之治外法權撤廢。二日，新西班牙國相互承認。康德五年二月二十日，德國承認滿洲帝國。

右簡單介紹滿洲建國後之歷史，作爲滿洲已躍進爲獨立國家之證明。而於脫離蔣政權之七年短期中，發揮其建國精神，成就大功偉業，尤足使繼滿洲脫離蔣政權之中華民國人民，於豔羨之中，振作興奮，而深信創造建設新中國之匪難也。

已往國人受國共兩黨之虛偽宣傳，誠不免對日本不諒解，對滿洲抱杞憂，不曰日本已滅滿洲國，卽曰滿人已作亡國奴。直至中日事變，中滿得有接近機會，進於親善地位，國人始漸漸認識滿洲，而豔稱其明朗，欣羨其王道也。

諺云：『百聞不如一見』，本團同人目觀之矣，心知之矣。謹將見聞所及，筆之於書，貢諸國人之欲認識明瞭滿洲國者。惟時間所限，視察難周；且視察所及，復如窺豹一斑。故視察報告，不得不博采參考資料。茲分別部門，提綱領，繫子目，以參考資料爲經，以實地視察爲緯，排比整理，融會貫通，庶可按圖索驥，倘亦可窺斑知豹歟！

茲將報告目次，開列於次：

(甲)滿洲國之概要

1. 位置

2. 地勢

3. 面積

4. 人口

5. 氣候

6. 分省

7. 言語

8. 宗教

(乙)滿洲國之政治

1. 帝制

2. 協和會

3. 行政機構

4. 國務院之組織

5. 地方行政制度

附奉天省政狀況

附哈爾濱市政概況

附鐵嶺縣視察記

6. 治安

附治安工作報告

7. 軍政

8. 警察

9. 教育

附哈爾濱惠黎國民學校參觀記

附建國大學概況

10 衛生

11 司法

12 財政

13 稅制

14 禁烟政策

15 地籍整理

(丙) 滿洲國之產業

視察報告之部

附滿洲資源館參觀記

1. 五年計畫

2. 特殊會社

3. 對滿投資

4. 農業

5. 林業

6. 畜產

7. 水產

8. 工業

9. 礦業

10. 移民

附滿蒙開拓特別訓練所概要

11. 勞動問題

(丁)滿洲國之經濟

附滿鐵之紹介

1. 商業

2. 貿易
3. 國際收支
4. 幣制
5. 金融
6. 交通
7. 通信

甲 滿洲國之概要

一 位置

滿洲國位於亞洲大陸之東北，周圍七千八百九十里，持有複雜之國境線。西部以丘陵與沙漠地帶，與察哈爾省及外蒙相連。東部北部隔黑龍江與蘇聯領之西伯利亞相對。東南部以圖們江鴨綠江鄰接朝鮮。南端為租借地之關東州，而臨黃海渤海。西南部越長城，與中華民國之冀東地區接壤。

西自東經一一五度二〇分起，東至東經一三五度二〇分。南自北緯三八度四〇分起，北至北緯五三度五〇分。

二 地勢

國土形狀，近似不規則四角形。周圍有山脈河川及海港環繞，內部抱有廣袤千里之平原。地勢中央部最高，如建瓴式，分向南北傾斜。山脈有陰山大興安嶺起於西北連互東南，及連互於東部國境之長白山脈之三大山脈。此外有小興安嶺、松嶺、燕山諸山脈。山勢東部急峻，西部國境多丘陵。

長白山脈以滿洲最高之白頭山為中心，滿洲水系多發源於此。東流為圖們江，南流為鴨綠江，北流為注入黑龍江之松花江及烏蘇里江。以上河川，與發源於大小興安嶺之嫩江、遼河、均灌溉滿洲之大平野，極為肥沃。

海岸線通渤海與黃海，延長七百公里，不過國土周圍十分之一。港口之數三十，現在僅有大連、營口、安東三貿易港及建設中之壺盧島。

全國湖沼不多，主要者，有東部國境之興凱湖，與安北省之呼倫湖與貝加爾湖，及蟠於牡丹江中流之鏡泊湖。

三 面積

總面積一三〇萬平方公里，占全亞約三%強，約爲日本全土六七萬平方公里之二倍弱。

四 人口

滿洲住民之主體，爲滿漢蒙日鮮五民族，以漢民族占絕對多數。此外尙有白系赤系之蘇俄人。全國人口，據康德四年度末之統計，爲三六、九三三、二〇六，號稱三千七百萬。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有二七人。滿洲現住民族之分布，據滿洲事情案內所之調查統計，如下表：

漢族	約三一五〇萬
滿洲族	約一八〇萬
蒙古族	約七〇萬
日本內地人	約四〇萬
半島人	約八六萬
露西亞人	約五萬

五 氣候

滿洲之緯度，與日本之東北及北海道，無大差異，相當於歐洲之中部及南部之一部。惟因海洋平原與森林之影響，多呈大陸氣候。夏季最高氣溫，大連爲二七・二度，新京爲三九・五度，夜則涼爽。冬季氣溫，因自西向東之高低兩氣壓，於三四日間，即交替流動，故有「三寒四溫」之說。平均最低氣溫，大連爲零下八・九度，新京二二・八度，滿洲里三〇・八度。

六 分省

滿洲國土，在中華民國時，爲遼寧、吉林、黑龍江及熱河四省。建國後，鑒於四省地方行政之組織，缺乏統制機能，斷行改革地方制度，重新區劃行政區域。康德元年十二月，實施省制度改革。全滿行政區劃，民政部所管，爲十省、新京哈爾濱兩特別市及北滿特別區；蒙政部所管，爲興安四省。康德四年七月，伴中央行政之改革，地方行政亦大加改革，於原四省之外，新設通化、牡丹江兩省。現在全滿行政區劃，爲一特別市與十六省，均直隸於國務院，而實行中央集權制。省下有十五市、一百六十三縣，三十七旗。茲附誌省名縣名於下：

1 奉天省，省公署所在地奉天市。管轄奉天、撫順、營口、鞍山、遼陽、四平街、鐵嶺七市；遼陽、遼中、本溪、撫順、瀋陽、鐵嶺、開原、新民、法庫、康平、海城、蓋平、復、興京、清原、西豐、昌圖、梨樹、雙山、遼源、海龍、東豐、西安二十三縣。

2 吉林省，省公署所在地吉林市。管轄吉林一市；長春、雙陽、伊通、德惠、九台、農安、長嶺、乾安、扶餘、永吉、舒蘭、額穆、敦化、華甸、磐石、榆樹、懷德十七縣；郭爾羅斯前旗一旗。

3 龍江省，省公署所在地齊齊哈爾市。管轄齊齊哈爾一市；龍江、泰來、泰康、景星、甘南、富裕、林甸、依安、訥河、克山、明水、克東、拜泉、德都、嫩江、龍鎮、通北、大賚、醴泉、安廣、鎮東、開通、瞻榆、洮南、洮安二十五縣；杜爾伯特、依克明安兩旗。

4 熱河省，省公署所在地承德街。管轄承德、灤平、豐甯、隆化、建昌、青龍、寧城、赤峯、圍場、建平、新惠、烏丹十二縣；喀喇沁左旗、喀喇沁右旗、喀喇沁中旗、翁牛特左旗、翁牛特右旗、敖漢旗六旗；興隆一辦事處。

5 濱江省，省公署所在地哈爾濱市。管轄哈爾濱一市；阿城、賓、雙城、五常、珠河、葦河、延壽、呼蘭、巴彥、木

- 蘭、肇東、肇州、蘭西、綏化、東興、安達、青岡、望奎、慶城、鐵驪、綏棧、海倫二十二縣；郭爾羅斯後旗一旗。
- 6 錦州省，省公署所在地錦州市。管轄錦州一市；錦、錦西、興城、綏中、義、北鎮、磐山、台安、黑山、彰武、朝陽、阜新十二縣；吐默特左旗、吐默特右旗兩旗。
- 7 安東省，省公署所在地安東市。管轄安東一市；安東、鳳城、岫巖、莊河、寬甸、桓仁六縣。
- 8 間島省，省公署所在地延吉街。管轄延吉、汪清、和龍、琿春、安圖五縣。
- 9 三江省，省公署所在地佳木斯市。管轄佳木斯一市；方正、依蘭、勃利、寶清、饒河、撫遠、同江、富錦、樺川、通河、鳳山、湯原、蘿北、綏濱十四縣。
- 10 通化省，省公署所在地通化。管轄通化、臨江、長白、撫松、輝南、金川、柳河、濛江、輯安九縣。
- 11 牡丹江省，省公署所在地牡丹江市。管轄牡丹江一市；甯安、東甯、穆稜、密山、虎林五縣。
- 12 黑河省，省公署所在地黑河街。管轄漠河、鷓浦、呼瑪、瓊瑋、奇克、遜河、佛山、烏雲、孫吳九縣。
- 13 興安東省，省公署所在地札蘭屯。管轄巴彥、莫力達瓦、阿榮、布特哈、喜扎嘎爾五旗。
- 14 興安南省，省公署所在地王爺廟。管轄庫倫旗、東科前旗、東科後旗、東科中旗、西科前旗、西科後旗、西科中旗、扎賚特旗八旗；通遼一縣。
- 15 興安西省，省公署所在地大板上（現在開魯）。管轄扎魯特旗、阿魯科爾沁旗、巴林左翼旗、巴林右翼旗、奈曼旗、克什克騰旗六旗；開魯、林西兩縣。
- 16 興安北省，省公署所在地海拉爾。管轄海拉爾、滿洲里兩市政管理處；索倫旗、新巴爾虎左翼旗、新巴爾虎右翼旗。

、陳巴爾虎旗、額爾克納左翼旗、額爾克納右翼旗六旗。

17 新京特別市。

七 言語

滿州住民，八成以上為漢人。就中以北方人為多，故一般通用北京及山東言語。近各階級皆富於日本語熱，全滿有百數十處之公私立日語學校。此外，更有以北京官話為主之滿洲語與蒙古語之公用語。

八 宗教

滿洲國民族之種類多，因而信仰之宗教亦有多種。主要者，有佛教、道教、回教、喇嘛教與基督教。據康德四年八月之調查，全國之各教別寺廟教會堂數與其信仰者數，如下表所記：

教 別	寺廟教會 堂 數	信 仰 者 數
佛 教	二、一三〇	一、五七一、九〇七
道 教	一、八六〇	五二六、七四九
回 教	二三一	一六三、七八八
喇 嘛 教	一九五	一二四、三八五
基 督 教	七六〇	一八二、八五七

此外新興宗教團體之紅卍字會，在滿洲人間頗有勢力，會員數已達數百萬。更有孔子所倡導之儒教，即滿洲建國精神之

王道。政府尊崇孔教爲國教，努力聖道之復興，而全國祀孔。現在各地方之文廟，已達七八十所。

以上就滿洲國之自然，簡單紹介滿洲國之概要，似與本團視察之趣旨，若風馬牛之不相及；而於日滿華一體之立場，滿洲國在東亞所處之地位，固極關重要，而爲留心建設東亞新秩序者，所不可不知者也。就位置論，滿洲國持有最複雜之國境線，尤以對蘇聯之關係，滿洲國實東亞國防之重鎮與最前線也。就地勢論，有連綿之森林，膏沃之原野，與夫錯綜之河川，迤邐之海岸，擁豐富之資源，擅交通之便利，滿洲國實爲天府奧區，而東亞之生命線也。就人口論，擁多數之民族，具協和之精神，滿洲國實爲東亞大結合之試驗場，而世界大同之發源地也。就行政區劃論，定中央集權之制，除從來封建之弊，無膨大之滯礙，得連絡之活用，尤有足多者也。而就語言宗教論，有同一之文化信仰，具自然結合之因素，而滿洲實東亞之滿洲國也。基於以上理論，故不憚詞費，記滿洲國之概要，而弁諸視察報告之首焉。

乙 滿洲國之政治

一 帝制

當我中華民國之二十年九月十八日，滿洲事變加惠於滿蒙民族，脫離舊軍閥張學良之暴虐，而與中華民國之政權絕緣，於以成立東北行政委員會。翌年三月一日，滿洲國誕生，推清遜帝宣統溥儀氏爲執政，建元大同。由於天命之加護，人民之精進，與夫友邦日本道義之協力，內政修明，外交親密，建國二年，已躍進於近代之獨立國家。大同三年一月，國運隆盛，國基鞏固，人民享安樂之福，戴執政之德，衷心悅服，爰請願執政卽皇帝位，乃以國務總理鄭孝胥之名，發布實施帝制之聲明書。三月一日，執政行登極禮，定都新京，改元康德。定中央集權之制度，實踐順天安民，王道樂土，五族協和，而滿洲帝國於以奠定萬世之基焉。康德四年三月一日，公布帝位繼承法。滿洲帝國帝位，順天之命，永世繼承。君臣大義，國家大統，燦然具備，而不易之建國精神，亦因之發揚精華於中外，懿歟休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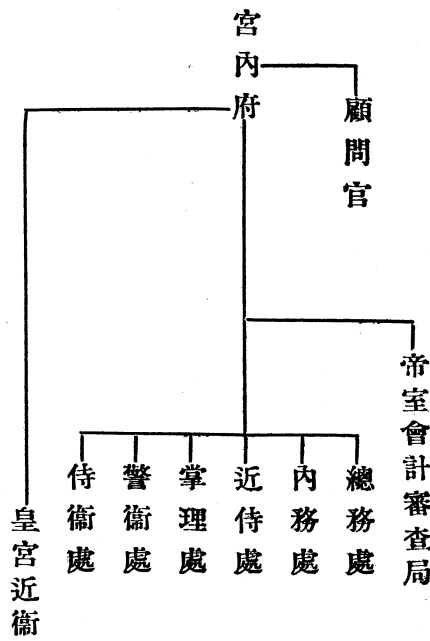
皇帝爲一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親裁事項，在組織法內，明定如次：

1. 維持增進公共之安甯福祉，有執行法律，及發布命令之權。
2. 維持公安，防遏非常之災禍，有依法律發布勅令之權。
3. 有官吏制定權，官吏任免權及官吏之俸給制定權。
4. 有宣戰媾和之大權，條約締結之大權。
5. 有陸海空軍統制之大權。
6. 有榮典授與之大權。

7. 有酌赦權，命令大赦特赦減刑及復權之大權。

皇帝直隸機關，擔當帝室事務輔弼之重責者，有宮內府及尙書府；備皇帝諮詢之機關，有參議府及立法院。此外有獨立之侍從武官處。

宮內府置大臣，秉承皇帝御旨，掌管宮內府一切事務。且關於帝室令制定、改廢，有單獨上奏權及發宮內府令之權限。與國務關連事項，就國務大臣協議之。茲附記宮內府組織如下：



侍從武官處，定員有陸軍上將或中將之侍從武官長以下之侍從武官五人。常時任關於軍事之上奏、奉答及命令之傳達。以及閱兵式與演習巡狩等之陪侍扈從。

尙書府尙藏御璽及國璽。司關於詔書、勅書及其他文書之用璽事務。官制於大臣之下，置祕書官長、祕書官及屬官。

參議府爲皇帝之最高諮詢機關。現在在事實上，爲立法之代行機關。因此其權能如下。

(一)法律，(二)帝室令，(三)勅令，(四)豫算及豫算外國庫之負擔與契約之件，(五)列國交涉之條約、約束及以皇帝之名對外宣言。

立法院翼贊皇帝之立法行爲，爲立法機關。關於立法院組織，法律尙未公布，故事實上立法院尙未成立。大同二年三月，設置憲法制度調查委員會，行憲法制度之調查，並掌立法院構成之籌備事務。同時設置立法院祕書廳，進行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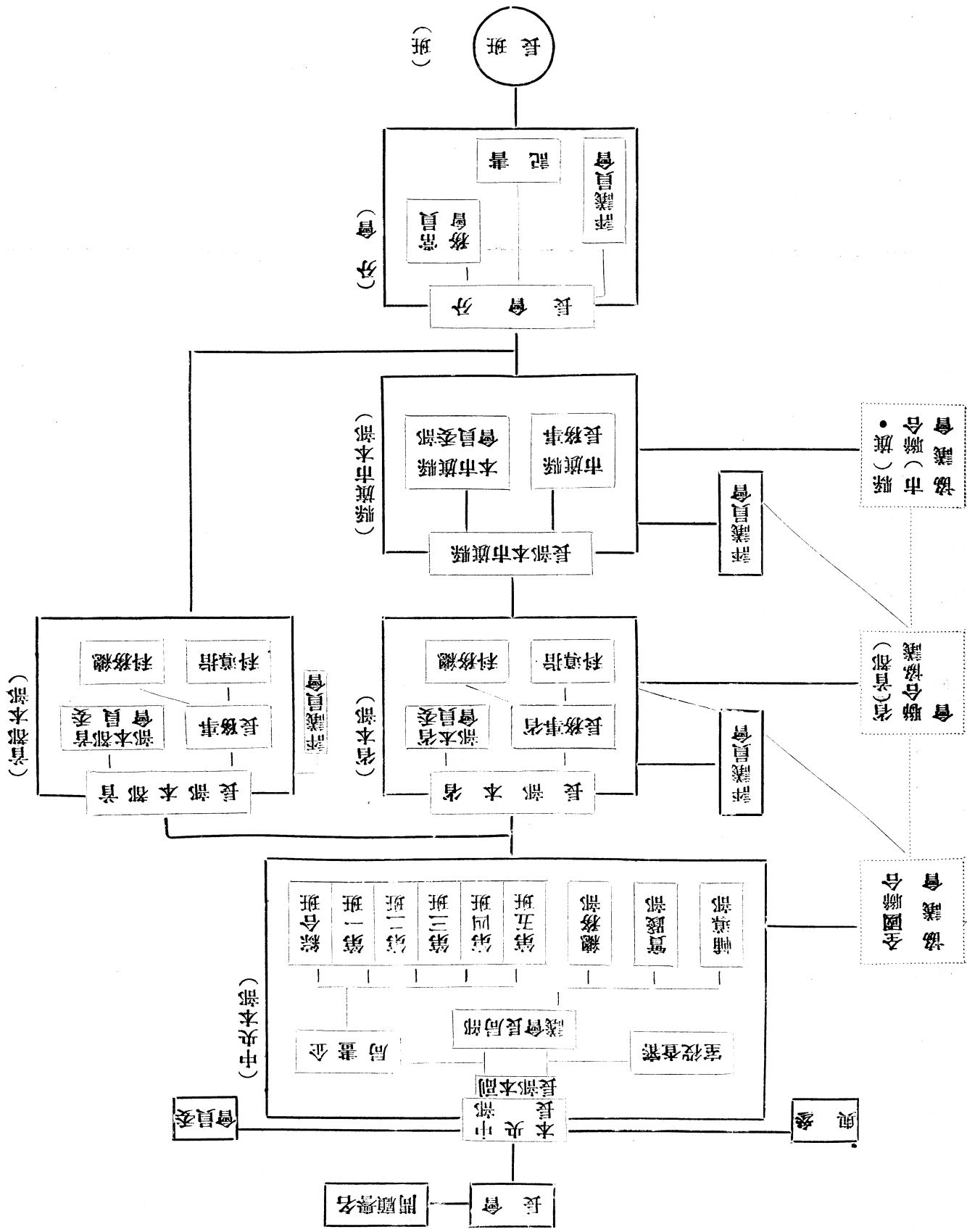
二 協和會

滿洲國住民，包括複雜之民族，主要者有滿漢蒙且鮮五族。故滿洲建國精神，即在實現民族協和，完成王道樂土，以創建道義世界。而滿洲國政治，因之不效民主主義的議會政治之弊，亦不陷專制政治之弊，乃以實現民族協和，真正民意，官民一途之獨創的王道政治爲其特質。爲達成此目的，乃有與滿洲建國俱生俱長之協和會之組織。協和會定爲國家機構之團體，即精神的、政治的與教化的組織體。協和會與政府之關係，非政府之從屬機關，亦非對立機關，乃與政府成表裏一體，而護持建國精神於無窮。建國精神之政治的發動實現，須依據滿洲國政府；而其思想的教化的政治的實踐，則須依據協和會，由此可期民意之暢達也。

協和會之綱領有五：一、建國精神之發揚，二、民族協和之實現，三、國民生活之向上，四、宣德達情之徹底，五、國民動員之完成。

協和會之工作方針有六：(一)精神工作：使全國民理解信仰東方道德之真義，及日滿不可分關係之真髓，藉以徹底建國精神，而統一國民之思想；(二)協和工作：確實樹立全國民之中心的指導力，藉以消除民族間之剋輾與障礙，並使各民族各

圖略構機和協國帝洲滿



得其所，以促進其福祉，而謀國民的融和；(三)厚生工作：使建國精神及理想，實現於經濟及社會生活之上，藉謀百業之振興，與國民生活之安定向上；(四)宣德達情工作：洞察國民真意之所在而上達之，並宣達上意，藉使國民對於國政，得由衷心悅服之；(五)組織工作：動員全國國民，訓練之，組織之，以結成官民一體上下一致渾然之國民的組織體；(六)興亞工作：擴充建國精神，推及之於全東亞，使亞細亞民族得以覺醒奮起。

協和會以滿洲帝國人民及欲達成本會目的者，組織之。置會長副會長顧問及理事。推戴國務總理大臣爲會長，而統括代表本會。執行機關，分中央機關與地方機關。

中央機關爲中央本部，設於新京。於中央本部長副本部長之下，置企畫局，審查役室及總務實踐輔導三部。

地方機關，於省設省本部，新京設首都本部，直屬中央本部；於縣(旗)設縣(旗)本部，省公署所在地及其他特定都市設都市本部，直屬省本部。而首都本部，縣(旗)本部及都市本部，得各設支部。

本部以分會爲組織單位，分會得設班制，隸屬於首都本部，縣(旗)本部，都市本部，或其支部。分會組織，有地域別、職業別、職場別及民族別分會。惟康德四年度，樹立組織地域別分會爲原則之方針。地域分會之組織，在農村以街、村爲單位，在都市以區、町爲單位。

此外，協和會並置聯合協議會，分爲全國聯合協議會、省聯合協議會、縣(旗、市)聯合協議會及支部聯合協議會。茲附錄滿洲帝國協和會機構略圖，如別紙所記：

協和會基於建國精神，日滿合作，會務蒸蒸日上，業績昭昭可記。據康德四年度末之統計，分會數爲二、六〇八，會員達八一四、八九七名之多。較之三年度末，約增加二倍。而五年度八月末現勢，分會數爲三、一〇七，會員數爲一、〇八六

、五六一，其突飛孟晉，固方興而未艾也。

綜覈以上所述，協和會與我中華民國新民會，宗旨綱領，以及組織，僅有文字名稱上之差異，而實質上精神上，固大抵同揆也。雖在國體上，一爲君主國，一爲民主國，而在爲國利民福，與夫東亞永久和平，世界人類福祉之大目標，其所依據之理想，所企畫之方策，莫不如合符節。於此鑒於協和會之成效卓著，不禁對於我中華民國之新民會，亦抱無窮之希望。願我國民，急起直追！

三 行政機構

滿洲國創業之第一期，以康德三年度告終。自四年度，進於第二期建設。政府企圖行政之簡明強韌化，及中央地方之連繫緊密化，於七月一日，實施政府組織之大改革，即行政各部之廢止合併。改革之根本趣旨，一在對應第二期積極的建設工作，一在國際新情勢之積極的對應策。於以促進國內治安之肅正確立，圖謀產業經濟計畫之開發營運，伸張民生，充實國力，以期國防之安固，而邁進建國之聖業。政治行政，統一於國務總理大臣。國務院各部之組織，爲外務、內務、興安之三局，與治安、民生、司法、產業、經濟、交通之六部，而統置之於國務總理大臣直裁之下。因而從來之外交文教及蒙政之三部，遂行廢止。又從來民政部大臣管下省長以下之地方官廳，亦爲國務總理大臣之直屬機關。

滿洲帝國政府組織表，如另紙所記。

四 國務院之組織

國務院奉皇帝之旨，掌諸般之行政，爲滿洲帝國政府之中樞行政機關。採合議制之國務院會議，由國務總理大臣任議長。屬於國務總理大臣之直宰，有外務、內務、興安三局，屬於各大臣之掌理，有治安、民生、司法、產業、經濟、交通六部。

，即三局六部制。

除上述三局六部外，屬於國務總理大臣之直宰者，有總務廳；屬其管理者，有審計局、恩賞局、營繕需品局，地籍整理局、大陸科學院。

以外屬於國務院之諮問及建議機關，有國道會議、恩賞會議，國郡建設助成融資損失補償審查會、林場權審查委員會、宮廷營造籌備委員會、土地制度調查會、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特許收用審查委員會、商租權整理委員會、水力電氣建設委員會、官衙建築計畫委員會。

國務院圖各部行政事務之連絡統一，維持全局之平衡，有國務院會議之制。國務院會議，於國務總理大臣主宰之下，由各部大臣，總務長官及興安局總裁構成之。審議下列事務：

- 一、法律、勅令、預算及預算外之國庫負擔及契約之件。
- 二、對外國條約及重要涉外案件。
- 三、預算外之支出。
- 四、簡任官任免及進退。
- 五、其他重要國務。

此外各部大臣關於主管事務，得要求國務院會議審議。現在國務院會議，每週開定例會議一次。

國務總理大臣，有輔弼皇帝之責，他方為最高行政長官。奉皇帝之旨，統制各部大臣，掌理國家行政成之機務。於上記之外，有下列之權限：

一、主宰國務院會議。

二、有各部大臣之命令或處分之停止及取消權。

三、有發布院令之權限。

四、直宰外交。

五、總轄地方行政。

其他直宰於國務院之總務廳，營繕需品局，及幾多國務院外局機關與附設之諸委員會，概置於國務總理大臣之管理監督下。

國務總理大臣有故障時，特命各部大臣之一，代理其事務。

五 地方行政制度

康德四年中，對於地方行政制度，行幾多之改善。即現行地方制度，有顯著之特徵，為滿漢人居住地域與蒙古人居住地域，施行不同之行政制度。七月一日，基於政治行政機構之大改革，廢除從來管理地方官廳及地方團體之民政部，而行中央地方有機的一體之行政，改為總理大臣直屬之制度，置內務局，當一般的指導與監督。且就各部主管之事務，而承其指導監督。廢蒙政部，而於總理大臣之下，設興安局，為總理大臣蒙古行政之輔佐機關。

同時刷新地方行政，新設牡丹江及通化二省。同年十月一日，為期治外法權之全面撤廢，更對於地方行政之確立，施行劃期的方策。先行省官制，特別市官制，市制等之幾多改正。並制定施行縣制、街制、村制等。

其他對於黑河省之特殊重要地帶，不採用一般的省官制以下的地方行政制度，而個別制定獨立的黑河省官制，以期施政

之萬全。至於熱河省及錦州省內之旗，與與安省內蒙旗，則施行個別之旗制。

又廢哈爾濱特別市，改爲普通市，而設新京之唯一特別市。

(甲) 省制

省於地方行政，爲最高區劃。省公署爲省內行政之最高機關。現行省公署官制，係康德元年十月公布，後經數次之改正，始明定省公署之組織，省長之權限與省長之地位。

省長 省之最高行政長官，承國務總理大臣之指揮監督；並就各部大臣主管之事務，承其指揮監督；執行法律命令；管理省內之行政事務。此外行所部官吏之指揮監督與進退賞罰，發布省令。又爲維持安甯秩序，得要求兵力。而當非常緊急之際，得具狀於國務總理大臣，向地方駐任軍隊之司令官，請求出兵。省長以特任官或簡任官充任之。現在奉天、吉林、龍江三省之省長，卽爲特任官。

省公署組織 於省長次長之下，有官房與民生、警務、實業、土木四廳。但由國務總理大臣之指定，實業土木二廳，規定只置一廳。現在間島、龍江、錦州、熱河、安東五省，無土木廳；三江、通化、牡丹江三省，則僅置官房與警務民生二廳。

官房掌機密、重要事務之連絡調整、總動員計畫，官吏之進退賞罰及身分、官印之管守，文書宣傳及情報，統計及調查，會計及用度營繕，地方團體之指導監督，土地，及其他不屬於各廳庶務事項。

民生廳掌教育及學藝，禮俗及宗教，史跡及名勝，天然紀念物，民生之改善，賑災及救恤，及關於勞務事項。

警務廳掌關於行政警察、治安警察、及衛生警察事項。

實業廳掌農產、林產、畜產及水產、礦、工及商業，及關於移民與移民地事項。但不置實業廳之省，此等事項移管於民生廳。

土木廳掌土木行政，及關於都邑計畫事項。但不置土木廳之省，此等事項移管於民生廳。

黑河省 從來施行一般的省官制。鑑於該省人口稀少與地域之特殊性，於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施行黑河省官制，而與他省異其制度。黑河省官制，省公署不設廳而設科，縣爲省之直屬機關。

興安各省 蒙古族住居之興安地方，區劃爲四行政區，稱興安東、西、南、北省。省有省公署。省公署之組織，於省長參與官之下，置總務、民政、警務三廳。省長與其他各省長有同一之權能。參與官輔助省長，參畫機務；並承命掌理事務。廳長承省長之命，總理廳務。

附奉天省政狀況

十二月六日，火曜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訪問奉天省公署。適金省長（榮桂）奉派赴德國視察，由實業廳曹廳長（承宗）接見。寒暄周旋後，承曹廳長說明奉天省政狀況。

概況 奉天省位於滿洲國南部，除東部一帶山地外，概爲大遼河流域肥沃之曠野。管轄區域，依康德元年十二月之省制改正，有一市二十八縣；四年七月隨地方行政機構之改革，爲一市二十四縣；同年十二月隨治外法權之撤廢，爲七市二十三縣（參照概要，分省）。全省面積，約七萬五千五百平方公里。人口擁有九百五十萬，約占全國人口三分之一。由文化程度，以至產業交通等論之，實全國各省之所不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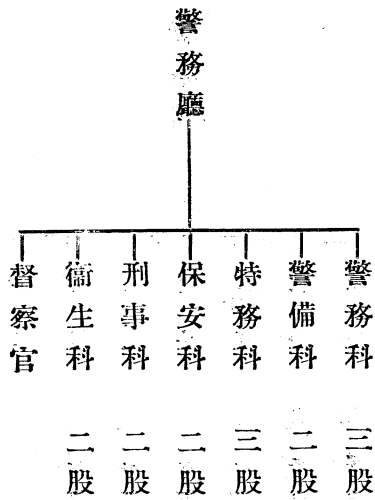
本省機構，依康德四年十二月地方行政之大改革，於省長次長之下，設置官房及警務實業民生土木四廳。約有六百名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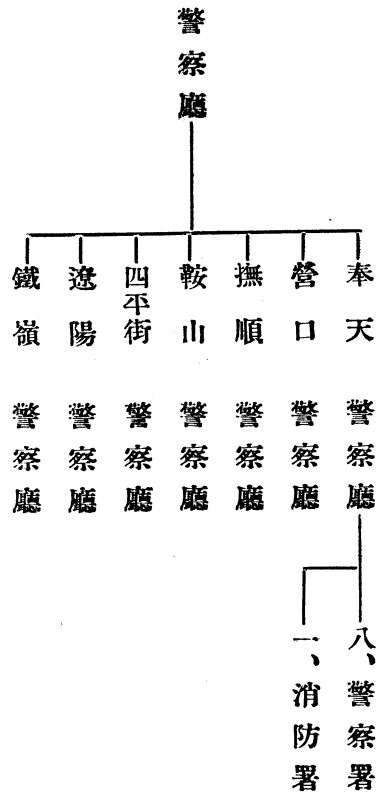
日滿職員。

關於省政之運行，在省長指揮統制之下，每月舉行省政會議，審議重要省政，並圖謀各廳各科之聯絡整備。對於縣市行政，召集縣長副縣長或市長副市長會議，討論各般重大政務，或有所指示。此外更於省下分爲梨樹、瀋陽、蓋平三地區，隨時隨地召集副縣長懇談會，或利用協和聯合會等之機會，與現地當局接觸，以推究地方實況；同時明示省政之對象，以期地方行政無阻礙之虞。

二、警政與治安狀況 滿洲國警務之重點，在治安之確立。本省亦由於必然，以治安第一主義，樹立警務行政。本省警務行政機構，於省公署置警務廳，於奉天等七市置警察廳，於各縣置警務科及警察署，此外有一地方警察學校。全省有二千餘之精銳警察官。二十三縣配置一八六警察署。全省警察定員爲一六、四七一，內日系爲一、九六五名，滿系四一、五〇六名。

於治外法權撤廢後，整備各警務行政機構。警務廳原爲五科，新設警備科。新市制實施後，於各市設警察廳。而各縣原來之警務局，則改稱警務科。茲附記整備後之警務行政機構於次：





本省為謀警察之刷新強化，對於教育方面，廢止從來之各縣訓練所，而擴大強化為地方警察學校。教育新任警士，並為現職警察官之再教育。

關於警官警士之待遇，無論名實兩力，均實施改善。而將來，尤其對於下級警察官，在財政允許範圍內，擬斷行改善，而與以滿意之條件，以期完成健全之警察機能。

本省治安情況，依治安肅正三個年計畫，由日滿軍警之積極討伐，及治本工作之實施，至康德四年度，已奏加速度的肅正之效。在三年度夏季，匪賊之數，約有一萬四千人，蟻踞於本溪、撫順、興京、清原一帶。至四年度夏季，匪數激減至二千五百人，除本溪、興京、清原外，殆不見集團匪之蹤跡。本省對此，決意澈底掃蕩，將治安肅正諸工作之重點，以本溪、興京、清原三縣為指向，編成游擊隊，開設辦事處，整備交通通信網，澈底實施集家，積極遮斷糧道。經各機關一體之努力，結果自共匪程斌一團一百十九名之歸順，各地匪團有收斂其跡之狀態。而一部殘匪，則自上述三縣之

山岳蟠踞地，竄至瀋陽、西豐等縣物資豐富之平原地帶，以求活路，苟延殘喘耳。

三、民政情況 建國以來，本省行政方針，一掃舊政權諸制度之惡習，而邁向建國理想之建設諸工作。為期行政各部門之浸透，以基礎工作之街村育成工作，與治安肅正工作並行，作為本省之二大政策。

已往省下各縣，村數極多，且村可視為地方土豪劣紳之私有物，以致村民負擔過重之村費，而村政窳敗，村財政紊亂（縣財政亦同）。現經數次之部署分合，依街村制度之規定，減少村數，而實行集中。現在計二十三縣七市，有十指定街、二十六街與九七一村。

街村育成工作，其效果可觀者，厥為預算制度之確立。而街村實質之運行，端賴街村吏員之健全。本省為使街村吏員之素質向上，實施街村吏員之再教育。就現任街村吏員中，每期選拔二百名，予以相當期間之訓練。期滿後，仍回街村供職。如此輪流訓練，以達街村吏員素質向上之目的。

關於地方財政，從預算上視之，年年有躍進之情勢。本年度七市二十三縣之總預算，為二、二九五萬元。與昨年度比較，約增加七五〇萬元。又本年度二十三縣之總預算，約一、二九〇萬元。與昨年度比較，約增加一六五萬元。茲附記康德四年度市縣歲入歲出預算統計於次：

七市	總	計	經	常	部	臨	時	部
歲入	四、三二四、九五二	二、〇一〇、四四九	二、三〇四、五〇三					
歲出	四、三二四、九五二	二、三三一、五五四	一、九八三、三九八					

二十三縣

歲入	一一、二四六、三九九	九、八二六、〇六六	一、四二〇、三三三
歲出	一一、二四六、三九九	九、二六八、二二二	一、九七八、一六七

此預算之大部分，均為充勸業土木及街村育成費等之建設資金。此外依起債在積極事業內，有農地改良資金，都市計畫事業資金，上水道事業資金，復興工作事業資金等。

四、教育情况 本省教育行政之根本方針，與街村育成工作相關聯。一方養成街村之構成人物，實施國民之精神的教化。一方使學校教育社會教育之澈底，而能貢獻於街村之育成。建國初之小學教育，完全為部落權力者之學董所把持，而受其支配。本省為掃除弊風，首將學校管理之實權，移管於街村公所。廢止學董制後，力圖教職員之素質向上，注重愛鄉心之養成，勤勞教育之澈底，協和精神之涵養，愛國觀念之加強，建國精神之體得，以及教科內容之改善，故教育面目為之一新，而逐漸掃除從來之弊風。本年一月，實施新學制，本省教育行政，已進入建設第二階段矣。

本省為達成上述目的，凡教職員之素質向上，待遇之改善，實務教育之澈底，學校設施之整備擴充，學費之輕減，視學機能之發揮等，均置為教育行政之重點，而期遂行國民教育之重任。茲附記康德五年度學校教育狀況表於次：

學校種別	學校數	學生數	教職員數
初等國民學校	二五九	一〇、三二三	二七一
國民學校	一、九一六	四二五、〇四七	六、五三六
國民優級學校	五四二	五五、七八九	一、七八〇
計	二、四五八校	四九一、一四九	八、五八七

中學教育

初級中學校	三〇	七、八四二	三〇一
女子初級中學校	二〇	二、四六五	一一八
高級中學校	七	一、一九三	五六
女子師範學校	一	一四四	七
國民高等學校	二七	三、六〇〇	二〇二
女子國民高等學校	一〇	一、一五〇	六六
師道學校	四	一、〇七八	六八
附特修科		二〇〇	一
職業學校	九	一、三二八	七六
實業女學校	一一	五五〇	二二
計	一一九	一九、五五〇	九一七

五、產業狀況 治安肅正工作，街村育成工作，產業五年計畫，同為本省最重大之省行政部門。基於五年計畫，依增產造林三十年計畫，農村備林之設置；依馬匹增產四十年計畫，馬之改良增殖；以及匡救疲敝農村對策之各項設施；均按照中央意旨，參酌本省情形，在起案實行之中。

本省鑒於現下時局重大，對於國家資源之確保，擬定產業開發之本省五年計畫。本計畫之重點如次：
 1. 重要食糧作物之增產，

2. 現有耕作面積之確保，
3. 工業用特用作物之增產。

本計畫於康德四年度，即已準備實施。茲附記工作及業績於次：

1. 產業技術員之整備充實 對於縣關係，四年度配置縣技士、畜產技士、農業技術員、畜產技術員，日系四名，滿系三名。對於縣農事合作社及縣農會關係，新配置專務董事、技術員、檢查員、事務員等，日系六九名，滿系六一名。

2. 縣勸業費預算 四年度規定勸業費總額，爲一、〇六九、一六一元。內容分勸業費預算額四六七、四一四元，國庫補給金一九八、六九三元、農會費四〇三、〇五八元。

3. 增產關係方面 主要計畫與設施，如次記：

省營原種圃之設置：設置主要食糧作物原種圃二十陌，以生產之高糧、粟、大豆、包米等優良原種，配給於縣原種圃及採種圃，以強固增產計畫之基礎。此外有六個縣營原種圃，及十八個縣營採種圃。

病蟲害之驅除預防：三年度，蟲害被害面積，達一、〇四三、四一五畝。四年度，總動員各關係機關技術員，分赴各縣，舉行講習會與講話會。並實施種子之消毒，與獎勵捕殺害蟲。

肥料增產獎勵：適切指導堆肥之改良增產，並獎勵堆肥場之設置。

優良農具之普及獎勵：脫穀機、選粒機及其他優良農具，講求獎勵策，並對於購入者，斟酌予以補助金。

工業用特用作物之增產獎勵：(1) 烟草—於遼陽等五縣，設置耕作組合及耕作圃。並獎勵適地適作主義。(2) 蓖麻

於康平等三縣，實行樹立增產計畫。康平遼源兩縣，並由國庫補助一部。(3)牧草——於奉天市設置牧草組合，借用北陵飛行場地一百陌。該組合配置以日系技術員，並由國庫補助人件費辦公費及其他事業費。(4)洋麻——於瀋陽等八縣，設置採種圃及委托採種圃。由國庫予以補助，並配置以日系技術員。(5)甜菜——於瀋陽等三縣，設置模範耕作圃。

副業之獎勵：獎勵適地適種主義之副業，以期達到自給自足之目的。對於器具或材料之購入，由省籌畫補助。舉行品評會講習會：舉行優良作物及優良家畜之品評會或競作會。並對於特種出品，舉行講習會。

4. 農政關係方面 主要設施如次：

農事合作社：置重點於農業團體之整備充實。以縣為單位，設置縣農事合作社，有強固之統制力，進行各種事業。基本調查及生產量調查：已往由中央辦理，自四年度起，由縣行積極的調查，以期把握農村之實況。

指定農村：自康德二年度，設置一縣一村以來，於四年度，又新設置於十縣。基於助成規則，設置初年度，交付助成金六百元；第二年度一千元。

5. 畜產關係方面：地方各機關，獎勵養豚畜牛之普及。緬羊則於可能飼育縣，一併獎勵之。本省為期家畜之改良，畜舍之建築整備，及家畜防疫之完善，有省營種畜場及縣營種畜場，努力於家畜之改良與增殖；並於各縣配置技術員，預防家畜之傳染病疫。

六、土木情況 本省土木事業，與維持治安及開發產業，有密接之關係。土木設施實況，建國以來，計國道一、〇九六公里，警備道路一萬公里，橋梁一〇一處。其他修築堤防，亦有長足之進步。尤以警備道路，由於庶民之賦役所修築

，貢獻於治安工作者，甚爲重大。

今後土木行政之重點，厥爲治水計畫。本省有大遼河渾河太子河，每年水災之損失，不下數億元。將來河川之改修，防水事業之實施，以及遼河流域之灌拓工事等，胥賴於治水計畫之實施。政府關於大遼河治水計畫，已於昨年度實施。計畫一億五千萬之鉅款，於十五年內完成之。

(乙) 市制

市制，有特別市制與市制。現在惟一之特別市，爲新京；而原有及新設之市，有奉天、哈爾濱、吉林、齊齊哈爾、安東、營口、撫順、鞍山、遼陽、四平街、鉄嶺、錦州、牡丹江、佳木斯十四市。

特別市 於省之行政範圍外，直接承國之監督。凡居住於特別市者，看作特別市民，有共用特別市財產及營造物之權利，負分任特別市負擔之義務。

特別市長統轄特別市，並代表特別市。特別市長擔任特別市公共事務及法令，又依慣例屬於特別市之事務，及關於特別市住民之緊急危警戒防禦事務。

關於特別市之事務，爲應市長之諮問，置特別市諮議會。諮議會由市長之選任，以五人以內之諮議員組織之。

特別市置官房及行政財務衛生工務四處，市長承國務總理大臣之指揮監督，於各部大臣所管事務承其指揮監督，執行法律，並管理市內之行政事務。

臨時國都建設局，屬於新京特別市之管理，掌關於國都之都市計畫及其執行。

市 承省之監督，處理於法令範圍內之公共事務及法令，及依慣例屬於市之事務。於市內有住所者，看作市民。市民共

用市財產及營造物，分任市之負擔。

市長統轄市，並代表市，市長擔任市之公共事務及法令，又依慣例屬於市之事務，及關於市住民之緊急危害之警戒防禦。

關於市之事務，為應市長之諮問，置市諮議會。諮議會由市長之選任，以十五名以內之諮議員組織之，市第一次監督於省，第二次監督於國務總理大臣。

滿洲里及海拉爾鄉 康德二年十二月，公布滿洲里及海拉爾鄉市政管理處官制，與一般市制不同。

滿洲里及海拉爾鄉置市政管理處，設處長、事務官、屬官、技士等之職員。處長承省長之指揮監督，執行法令，管理管內之行政事務。此外指揮監督所部官吏，及其進退賞罰，具狀於省長行之。處長關於管內之行政事務，及特別之委任，得發布處令。

附哈爾濱市政概況

十二月十二日，月曜日，上午十一時，訪問哈爾濱市公署。承馮市長（廣氏）接見，寒暄周旋畢，簡單致歡迎詞。最後介紹實業處長高恩濤氏，說明市政概況。茲整理排比，附誌於右。

1. 沿革 哈爾濱市在距今四十年前，僅一偏僻寒村。自一八九六年，帝俄興築中東鐵路，設置鐵路工程局於此，計畫創建大都市，闢為東方之莫斯科。前後二十年間，投資號二億六千萬金盧布。本市規模之雄大，謂為帝俄侵略東方野心之所賜，殆非虛語也。

其後經日俄戰爭、世界大戰、俄國大革命、中俄角逐等歷次變遷，昔年帝俄之外府，今則隨滿洲國建國，而成為北方

之重鎮矣。

2. 地誌 面積：本市隸屬於濱江省，區域包含四市與二省下一縣四十一屯，總面積九二九·五平方公里。區域之大，亞於紐約，居世界之第二位。茲附記現在區域於次：

一、舊哈爾濱特別市（埠頭區、南崗區）。

二、舊北滿特別區（新安埠、舊哈爾濱、顧鄉屯、馬家溝、八區、圍繞舊哈爾濱特別市江北等地、舊中東鐵路附屬地之市街地）。

三、舊吉林省濱江市（傅家甸）。

四、舊黑龍江省松浦市（江北松浦）。

五、舊吉林省濱江縣之全部，及阿城縣之三十一屯。

六、舊黑龍江省呼蘭縣之十屯。

位置：本市位於北緯四五度四六分，東經一二六度二八分。海拔一四〇米。松花江沿岸地區，低於江之水面。
本市當北滿交通網之要衝，自昔佔聯絡歐亞之形勝。鐵路有下列之五線：

一、京濱線，哈爾濱—新京間。

二、拉濱線，哈爾濱—拉法間。

三、濱綏線，哈爾濱—綏芬河間。

四、濱北線，哈爾濱—北安間。

五、濱洲線，哈爾濱—滿洲里間。

水運有松花江，貫流南北，下航滿蘇國境，入黑龍江；溯江由第二松花江至吉林，或由嫩江而達齊齊哈爾。而北滿航空網，亦以本市爲中樞也。

氣象：雨量稀少，有大陸氣候之觀。夏季夜陰，氣溫甚低，極感涼爽。冬令沍寒，輒至零下三十度。而天日無風，不覺寒冽，則因三寒四溫之循環也。

人口：在中東鐵路興工後之五年，移居之中俄住民，已逾二萬。越二十五年，即一躍而達三十萬。滿洲建國之初，據不正確之調查，號稱五十萬。其後北鐵讓渡，蘇俄從業員回國，本市人口驟形減少。現在約有四十六萬，亞於奉天市，爲滿洲國第二大都市。而居民國籍，都三十國，故又有國際都市之號。茲附記人口統計數於次：

滿洲人 三九四、〇六九

日本內地人 三〇、六八七

朝鮮人 四、六五二

蘇聯人 五、六一六

無國籍人 二六、四二九

其他外國人 二、三六八

總計 四六三、八二一

3. 市制 本市政，濫觴於一九〇六年之哈爾濱董事會。厥後循中俄勢力之消長，屢有變遷。迨滿洲國肇造，大同元

年七月，有市政籌備所之設。旋於翌年七月，合併昔之四市一縣四十一屯，設哈爾濱特別市。洎乎康德四年七月一日，依行政機構之大改革，改為普通市，隸濱江省管轄。

本市已往設有自治委員會，為市政議決機關，由各民族中，遴選委員，參預市政。去年十二月一日，循改正市制之施行，將其廢止，而另設諮議會代之。其會員由滿洲人十二名，日本人六名（內有朝鮮人一名），舊俄僑民二名，共二十人構成之，以應市長之諮問。

市公署之組織，於市長副市長之下，有官房及民生、實業、財務、工務四處及交通一局。交通局於本年七月一日，改組為資本金五百萬元之哈爾濱交通株式會社。茲附記市公署組織表如另紙：

市公署及其附屬機關，工作人員垂五千人之衆。其中約滿人百佔分之八十，日人佔百分之十三，俄人佔百分之七。本市行政區，共分十區，區有區長副區長。區下置分區，有分區長副分區長。又其下置牌，有牌長。區長以下之人選，由協和會之推薦，市長之選任，設名譽職，領袖其事，而輔助市政各般事務。茲附記其組織如左表：

區名	職別	區長數	副區長數	分區長數	副分區長數	牌長數	計
埠頭區		一	三	一〇	一〇	四二六	四五〇
新陽區		一	二	一二	二四	五〇三	五四二
南崗區		一	三	一二	二三	一九五	二三四
馬家區		一	二	九	二〇	三二五	三四七

東傳家區	一	三	一二	一五	四五三	四八四
西傳家區	一	二	一六	一六	七三三	七六八
顧鄉區	一	四	一八	一八	四二八	四六九
香坊區	一	二	二二	二二	五二二	五六九
太平區	一	一	八	一〇	一九七	二一七
松浦區	一	三	二四	二六	二五八	三一二
計	一〇	二五	一四三	一八四	四、〇三〇	四、三九二

4. 財政 本市財政，自建國以來，由於北滿中心都市之使命，致必需之經費，逐年繼長增高。大同二年時，預算不過三百萬元；而康德五年度，竟達一千九百萬元之鉅。然市勢顯見恢復，又原於各種收入之自然增進，與夫經費之節儉，現在各會計歲計，均有相當賸餘。茲附記五年度各種預算細數於次：

- 一、一般會計 (經常、臨時合計) 六、〇八九、六四七元
- 二、特別會計 (經常、臨時合計) 一二、四一七、五二三元
- 都市計畫事業費 (經常、臨時合計) 四、六〇二、一二〇元
- 交通事業費 (經常、臨時合計) 二、〇七〇、六〇四元
- 管烟事業費 (經常、臨時合計) 四、〇一五、九一〇元

基本財產費	(經常、臨時合計)	五九三、六三二元
水道事業費	(經常、臨時合計)	八二八、六八一元
工藝養成所費	(經常、臨時合計)	一三四、五八〇元
中央批發市場費	(經常、臨時合計)	一七一、九八六元

5. 產業 往者本市產業經濟之所以發達，蓋因位於北滿之中心，有豐富之資源，擅便利之交通，復有中東鐵路之極端保護政策，予以絕大之蔭庇，故北滿每年所出特產物約七百萬噸，及代此而輸入之物資，均以哈爾濱為集散中繼之地。同時關係各事業，亦不與南滿各都市相連繫，而獨自發展，異常繁盛。

建國以來，由於北滿鐵路之接收，度量衡之統一，貨幣之一元化，交通網之發達等種種新情勢，本市各種產業，卒與南滿各都市，納於同一經濟圈內，而與奉天並稱為滿洲國二大產業都市。且本市交易所之交易額，與橫濱正金銀行之匯兌額，竟與大連市相頡頏焉。茲將本市之產業經濟，分為商工部門與農畜產部門，分別概論之。

商工部門：(1)輸出入貿易額，推定約三億五千萬元。輸出品為特產及其加工品，約值一億五千萬元。其運銷地方，為日本及歐美諸國。輸入品為棉紗布匹雜貨建築材料等，價值約二億元。主皆仰給於日本。(2)工業方面，推定投資總額有五千三百萬元，每年生產額有九千二百萬元。其主要者，厥為製粉業、油坊業、製糖業、釀造業、就中製粉業之製造能力，佔全滿之過半數。本年新設滿鐵畜產加工場，將來關於畜產之增殖與發展，當更未可限量。

農畜產部門：本市農耕地帶，有七萬五千畝之廣，佔總面積約百分之六五。故農村之育成，農村道路之準備，均與都市行政並重。本市原有農氏道場、種苗種畜場、農業事務所之設，力謀農政之向上，並獎勵適地適作主義，與籌畫畜產

之改良。

此外，關於交通方面，市內電車大汽車交通事業，原由民間承辦，現收歸市營。電車營業里程，長約十三公里，車約四十輛。大汽車營業里程七十公里，車約百輛。

6. 民生 本市民生行政，不取救貧主義，而採防貧政策。茲就教育及社會事業，分別概論之。

教育：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並重。本市學齡兒童，有三萬三千餘人，約為全市人口百分之八弱。而就學兒童，當學齡兒童百分之五二弱。據康德四年度七月末之統計，本市小學校，滿側有六十二校，一三、九八八學生；俄側有九校，一、八八五學生。

社會事業：本市於慈善設施，辦有育兒院，慈善救濟所等。於福利設施，辦有市營住宅，工藝養成所等。並於去年三月，創行鄰保事業，從事於貧民階級之調查，及貧病者之救濟；兼用輔導職業、出貸生業資金等制度，以籌貧民之昭蘇，而資其生計。

此外尚設有社會事業聯合會，以統轄全市私營社會事業團體三十有七。

衛生事業：往者本市時為惡疫所乘，死亡載道。比自實施市制，四年以來，銳意圖各種設施之整備，及衛生思想之向上，已奏顯著之成績。

康德四年度，新設市立傳染病院竣工，又於各機關協力之下，結成煤烟防止委員會，努力於文化都市之建設。

康德五年度，設置管烟事業特別會計。遵照鴉片斷禁國策，將市內原准之各鴉片零賣所，收歸市營。其公營上所得之收益，悉以充整備癮者之救濟，及其他醫療設施之用。現在市之衛生設施，有如次記：

1. 市立病院
 2. 市立精神病院
 3. 市立傳染病院
 4. 診療所(三)
 5. 衛生指導隊
 6. 衛生救護隊
 7. 市立藥房
 8. 市立獸醫院
 9. 屠宰總場
 10. 屠宰分場
 11. 家畜交易市場
 12. 污物處理設施(清理作業所三處)
 13. 市立墓地(五)
7. 都邑計畫 本市於三十年後，預料人口當達百萬，故於大同二年，舉債一千五百萬元，着手都邑計畫之大事業。爲發揮都市之機能，設計適切經濟、文化、交通、衛生、保安、防衛的設施，而建設一理想的都市。
- 都邑計畫區域：以市街計畫之中心點起，半徑約二十公里之地域，定爲都邑計畫區域，面積約一千八百平方公里。在

本區域內，除市街計畫區域外，暫時復設定環狀之綠色地域，面積約一一〇平方公里；公園面積，約一五〇平方公里；公用地面積，約一七〇平方公里。將來必要時，更擬籌設多數特色之衛星都市焉。

市街計畫區域：以市街計畫之中心點起，半徑約十公里之地域，為市街計畫區域。現在直徑東西約十八公里，南北約二十一公里，面積約三二〇平方公里。本區域內之用地種別及面積如次：

一、公用並公共用地

一四六・〇四平方公里

道路及廣場

六一・三五

公園運動場及墓地

二一・六五

運河用地

三・〇二

鐵路用地

一三・五九

臨江地域

三・八五

其他公用並公共用地

四二・五八

二、工場用地

三一・八五

三、普通民用地

一一七・九二

共計

二九五・八一

8. 都邑計畫事業：都邑計畫事業，第一期業經告竣。自康德四年度起，續辦第二期。本計畫之特色，在將收買之地畝，加以種種設施，然後出售，以償本事業之債務，藉樹自給自足之楷模。現在預定實施事業之區域，收買竣事。所收買

之面積，約二五平方公里。此等地畝，除充道路、上下水道等設施，及供公用並公共用地外，則按公平之費率，出放或出租於民間。計互商工居住各地域預定出售之地，達二百萬平方米之廣。此等收入，悉充辦理本計畫事業所舉市債之償還財源。

上水道並水源地之設施，業已告竣。現在有供八萬人之給水設備。而目下水者僅二萬人，律以水道設施區域內人口之比例，祇及百分之五，故猶饒有餘力。至配水管之總延長為百公里餘，送水管之總延長為十公里餘。

下水道之使用狀況，有十二萬六千餘人，律以下水道設施區域內之人口，約佔百分之二四。其排水場六處，已於昨年度竣工。

道路分為幹線道路與區畫道路二種。前者已完成十六路線，後者已施行七處。計幹線道路延長五十三公里餘，區畫道路延長四十二公里餘，合計約達九十五公里。此等道路，除小部分之土道外，無不施以鋪裝。

此外公共設施，有公園、苗圃、墓地、糞尿處理場等。公園苗圃，合大小計之，其數達二十二，總面積約合一一〇萬平方米。

墓地計市有者五處，屬於宗教等各團體管理者二十五處，總面積約三二〇〇萬平方米。

(丙) 縣制

省下地方行政之基本單位，為縣制。縣設縣公署。關於縣，於大同元年七月，公布縣官制及自治縣制，摒除舊政時代之弊，企圖統制之效。同年八月，公布各縣臨時改組辦法，配置參事官、指導官、經理官等。同時確立預算制度與會計制度，一掃舊來惡弊之根源，於是縣政之面目，為之一新。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治外法權撤廢，縣官制因而加以改正。縣承省

之監督，處理於法令範圍內之公共事務及法令，及依慣例屬於縣之事務。縣第一次監督於省長，第二次監督於國務總理大臣。

縣長承省長之指揮監督，執行法律命令，管理縣內之行政事務。指揮監督所屬職員；得具狀於省長，進退賞罰之。關於縣內行政事務，依其職權或特別委任，得發布縣令。對於警察署長之處分，認為違反成規，妨害公益，或侵犯權限，得取消或停止其處分。縣長關於行政事務，指揮管內之街村長；並得委任其事務之一部於警察署或街村長。為保持安寧秩序，得具狀於省長，要求兵力。當非常急變之際，得向地方駐節之軍隊長官，請求出兵。

副縣長（舊稱參事官）輔佐縣長，並承命監督各科事務。縣長有事故時，代理其職權。

附鐵嶺縣視察記

十二月七日，水曜日，上午十時三十五分，由奉天抵鐵嶺站。下車出站，乘馬車訪問鐵嶺縣公署。汪兆璠縣長奉派赴德國視察，由小島龍像副縣長招待。寒暄周旋後，領導參觀。

縣長室旁為皇常陛下御影堂，未往參拜。據云每日上班下班時，全署職員均至此行最敬禮。

縣公署組織，縣長副縣長下，置庶務、行政、財務、司法、警務五科。各科屋內，壁上均懸掛或張貼縣訓，該科五年度工作實施表及本月份工作日程表。科下各股屋同此。職員均着褐黃色協和服，儀容整齊，精神集中，工作緊張。屋內布置齊整，有條不紊。

行政科分行政、實業、土木、教育、土地五股。實業股業績，辦有農事合作社，與穀物交易所。全縣穀物，現在年產七十萬石，明年能增至一百萬石。合作社經費預算為十七萬元，將來擬擴充至三十萬元。土木股業績，於康德三年九月

，完成縣境遼河上之雙安橋，完全縣經營。自此橋成工，連絡法庫縣之汽車路，暢行無阻，交通益形便利。同時往年渡河，每年七萬餘元之渡錢，既無形中節減，而西岸耕田地價，每畝復漲價百餘元。此外關於縣道及警備道路，尤著成績。○警備道路寬八公尺，鋪石礮厚一公尺，自建國以來，已築成九百餘公里。路基堅固，路面平坦，即雨後亦可駛行載重汽車與膠輪大車。

財務科職員甚少，僅當他縣五分之一。其征收國省縣稅及村費，均由村公所代辦。各項稅捐，於十二月底能征起十分之七，餘則於來年二月底征齊，故該縣征收考績，為全省之冠。

警務科分特務、衛生、保安、警務四股。衛生股有巡迴診療車之設備，大汽車一輛，內置備藥品器械。預定日程表，按表巡迴各鄉，免費診療。據云在日本只愛知縣有此辦法，該縣仿照辦理云。

參觀各科股一過，至會議室休息，聽取小島副縣長縣政概要之報告，攝要彙誌於下：

(一)鐵嶺縣概要：屬奉天省。奉新鐵道自西南而東北，斜貫本縣。東部係屬山地，西部為遼河流域，地多平原。全縣分八行政區，凡四十一村，二百六十六屯七百三十七部落。全縣人口三十萬。名級學校三〇二處，就學男女生二萬七千餘人。全縣農畜產，約值二千七百萬元，副產物約值四百萬元。

(二)治安工作：建國之初，縣城附近十餘里外，各莊均有胡匪蹤跡。東南大甸子莊，往往嘯聚二三千人。其他各村，則三五百不等。匪隊性質，多係有組織與有主義者。縣境東南半壁。幾成爲匪窟。爲澈底討伐肅正計，首先作準備工作，積極修築警備道路，以利交通。並裝置警備電話，以利消息。迄至現在，警備道路，總延長線已達九百公里；警備通信，有五處交換電台，二百三十八處電話。至於實行討伐，則以日本皇軍爲主力，縣長副縣長身先士卒，督率警察隊爲

之協助，並取得鄰封之聯絡，抱定犧牲精神，標本並舉，剿撫兼用。關於治本工作，先自縣公署整備起，樹立風聲，取得人民之信賴與援助。討伐結果，現在已告肅清。去年尙偶有散匪，竄入縣境。今年曾經十數次，於夜間帶領警察，分赴各村巡查，曾未發現匪警。

(二)警察行政：縣公署設警務科，承縣長之指揮監督，掌理全縣警察行政。全縣設警察署八處，於重要村設警察分所。警察官警，全縣只有四百八十二人，按人口比例，約七百人置一警察。

(四)衛生行政：於警務科設衛生股，掌理衛生行政。關於衛生設施，有巡迴診療車之設備，並製備家庭常備藥袋，年製五萬袋，分配各村，免費轉發農民。

(五)鄉村建設：村設村公所，承縣之指揮監督，一方爲村之自治機關，一方輔助縣之行政。村公所置總務、財政、警備三系。總務系掌教育、土木及不屬於他系之村行政。財政系經收國省縣稅及村費，分別彙繳財務科或村公費管理處。警備系掌警備事宜及青少年之訓練與動員。村公所附設派興委員會，由村長校長及村名流等組織之，審議村興革事宜。康德五年度重要工作，爲改良種籽及指導技術。六年度爲提倡副業，對象爲雞豬之改種與繁殖。村注重村有財產，現全縣村有財產，已達二百萬元。村有財產，由縣公署之村公費管理處，負保管之責。村提倡節儉儲蓄，辦有崇儉儲蓄會，凡婚喪嫁娶，勸導節約，即以節約之款，存儲於儲蓄會。村注重備荒，辦理村義倉。村民按畝納穀，每畝納穀約一斤。縣公署爲統制村公費，於縣公署設村公費管理處，掌村公費之保管與支出。施行此制後，村辦公人員舊日榨取中飽之弊，爲之一洗。同時關於村公費村有財產之訴訟案件，亦較前減少。

(六)行政方針與心得：爲整備縣公署，行政方針：(甲)確守時間，(乙)減私奉公，(丙)清潔整備，(丁)愛護公物，

(戊)愛民如子。關於行政心得，爲政須知人民痛苦，並解決之。尤以解決不可告人之痛苦爲要。而解決人民痛苦，必須如解決自己之痛苦。

小島 縣長報告畢，已過午餐時間，即在會議室進餐。席間唐團長代表致謝，西田顧問以『山不在高有仙則名』，贊鐵嶺縣之爲模範縣云。

飯後由小島副縣長率同行政科長警務科長，乘坐汽車，陪往大蓮花泡村。參觀村公所，聽取村長村公所組織與工作之報告。參觀國民優級學校國民學校，附設民衆問字處，聽取校長學校概況之說明。最後參觀警察分所。車離該村時，村長校長教員，率領學生，列隊歡送。

歸途參觀雙安橋工程，聽取小島副縣長之說明。遂逕赴鐵嶺站，於下午十六時五十八分開車。計在鐵嶺逗留六小時許，綜合參觀所及與聽取報道，排比整理，著爲參觀記，未能詳盡也。

(丁) 街制，村制

街及村，爲下級地方團體。街有街制，村有村制之基礎法。兩者，在機關之構成上，及文化民度，因事務之廣狹，有差異外，大體上有同一之基本構造。

滿洲建國之初，鑒於區村制，在舊政權時代，雖已法令公佈，但迄未徹底實施，故國家雖尙未行法制的統一，而地方的單獨發展，樹立地方基礎的自治團體，並作爲縣政的補助機關。康德三年，中央訓令各省長，於得民政部大臣之許可，得以省令設「暫行街村制」。同年，奉天等四省實施「暫行街村制」。此後街村制之成案，於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與治外法權撤廢之同時，見諸施行，於以確立地方之制度。

此新制度以民族協和爲基幹，認定街村有法人資格。街由於郡邑之結合，村主要由於農村的部落之結合，而團結之。街村先受縣長，次受省長，最後受國務總理大臣之監督。

街：街爲法人，承官之監督，處理法令範圍內之公共事務並法令，及依慣例屬於街之事務。街之設置廢止，或名稱與區域之變更，由省長定之。街置有給職之街長、副街長、司計、事務員及其他必要之吏員。但以勅令指定之街，上記吏員得以官吏充任之。街長統轄街並代表之。街長、副街長、司計，由縣長任免之。指定街設置諮議會，關於街之事務，應街長之諮問。諮議會由名譽職諮議會員組織之。街得縣長之許可，得共同處理他街及他村之事務之一部。

現在設置官吏並設置諮議會之街，有開原、公主嶺、本溪湖、大石橋、瓦房店、海城、鳳城、蓋平、范家屯、熊岳城、蘇家屯、橋頭及郭家店等十三街。

村：村爲法人，承官之監督，處理法令範圍內之公共事務並法令，又依慣例屬於村之事務。村之設置廢止，或名稱與區域之變更，由省長定之。村置有給職之村長、助理員、司計、事務員及其他必要之吏員。村長統轄村並代表之。村長、助理員及司計，由縣長任免之。村得縣長之許可，得共同處理其他村之事務之一部。

滿洲國地方行政制度，其概要如上述。本團視察，訪問奉天省公署、奉天市公署、鐵嶺縣公署及大蓮花泡村公所、新京特別市公署、濱江省公署、三江省公署、哈爾濱市公署，聽取建國後省市縣村行政概況，所得印象，至深且佳。就上述奉天省政狀況，哈爾濱市政概況及鐵嶺縣視察記，其建設發展，突飛猛晉，已可概見。綜其施政方針，欲謀建設，必先確保治安；欲圖富庶，必先開發產業；而爲政在人，尤必先求人，尤必先求人事之整備與素質之向上也。在奉天時，聆曹廳長從政心得之談，謂爲政在人，尤重精神訓練，爲政者必須打破升官發財與吃麵包之觀念。在鐵嶺縣時，聆小島副縣長行政方針之說明，謂由於縣

公署之整備，頗得人民之信仰。是滿洲建國，不僅有良法美意，足資借鑑；而從政者躬行實踐之毅力，滅私奉公之精神，尤堪爲模範也。不佞有感於中，附書於此，聊以誌吾慚耳。

六 治安

滿洲胡匪，亦稱馬賊，著聞於世。尤以滿洲建國後，除從來之職業匪外，舊軍閥所嗾使之反滿抗日匪賊，蜂起於各地，號稱三十六萬，幾及滿洲國軍之三倍。茲摘記當時之主要首領於次：

1. 唐聚五匪，二萬。唐爲于芷山麾下之通化駐屯團長，與中國抗日會嗾使之王鳳閣等，於建國後四月，糾合兵匪，稱爲東北民衆救國軍，以東邊道一帶爲勢力範圍。

2. 鄧鐵梅匪，一萬。鄧係鳳城縣警察隊長，事變後，蟠踞於至安東鳳縣南方海岸之所謂三角地帶。與中國國內聯絡，自海上偷運武器彈藥。

3. 老北風匪，一萬。以遼河流域一帶爲地盤。

4. 殿臣匪，五千。以磐石附近爲中心。

5. 反吉林軍，二萬。首領爲李杜、丁超、馬憲章等。

6. 馬占山匪，二萬。馬爲初代軍政部長，四月中旬出奔江省。著名匪團李海青等加入之。

7. 湯玉麟及反滿軍，十三萬。統轄舊東北軍救國軍及中國正規軍，與自系之熱河省兵二萬，總兵力達十三萬。

建國之初，到處匪賊橫行，猖獗異常，除主要都市及鐵路沿線外，殆全爲匪賊世界。滿洲國鑑於治安之確保，爲政治改善之基礎，故傾注全力，以謀恢復。查大同元年度歲出，總數一億三千二十五萬六千元中，軍政部經費占四千二百四十二萬

元，警察費一千二百六十三萬八千元，合計五千五百零五萬八千元之治安維持費，佔歲出總額百分之四二。觀此一點，足見滿洲國對於恢復治安之重視矣。自大同元年三月起，由日滿軍隊及地方警察等，共施討伐，不遺餘力，截至大同二年四月，主要討伐，不下四十次，而大小戰役，總數當在千回以上（參照下軍政篇）。而蒙受損失，亦相當偉大，自大同元年三月，至康德二年三月，滿洲國軍人軍屬，戰死者一千八百餘人，戰傷者一千三百餘人。

滿洲國軍之全力傾注於討匪戰，因之與日本協力，並將指揮治安警察之權，附與省警備司令官，規定臨時或恆久的諸種討匪關係，加以各地清鄉會治安維持會之協助，各部宣撫班之努力，上自總長，下至一兵，廢寢忘食，努力討匪，犧牲如斯多數之性命，耗損若此巨額之國帑，卒於康德二年，克奏膚功，三十六萬之匪，潰滅死亡，所餘不過二萬五六千人耳。復經數年之繼續討伐肅正工作，現在則僅餘萬餘人耳。

附治安工作報告

十二月九日，木曜日，上午十二時二十五分，訪問滿洲國治安部，承治安部大臣于芷山上將閣下延見，與本團團員一握手訖，簡單發言，最後介紹軍政科長王家善氏，報告治安工作，茲附誌於次。

滿洲帝國，在中華民國時，即所謂東北四省。於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八日事變後，建立帝國，迄今已屆七年。建國後，政治、交通、教育、產業等，經臣民上下之努力，與友邦日本之提携，得有相當之發展與進步。諸君沿途視察所得，與各方供給之材料，當已有相當之認識。茲將建國後，關於治安之計畫與工作，作簡單之報告，或有可供諸君參考之處，幸注意焉！

我皇帝陛下，鑒於事變後，匪隊之擾亂，人民之痛苦，決計澈底討伐，恢復治安。除日本皇軍之主力討伐外，並編練

國軍。敵國係徵兵制度，自編制以來，積極訓練，竭力充實，迄至今日，雖尙未能與各強國並駕齊驅，要亦無多遜色。將來益加訓練充實，一躍而爲世界陸軍國，此爲敵國人士所期待，同時亦自信不難成功。在建國之初，滿洲人民誠有不明瞭日本者，同時亦有被國共兩黨之虛僞宣傳者，因而當時充滿反滿抗日之思想，到處有反動份子，統計全國，不下三十六萬。數年以來，經皇軍之主力，以及國軍警察與自衛團之協力，同立於一線，痛加剷除，兼之收撫，大部已趨消滅，所餘不過二萬五千（康德二年四月），不久當可肅清。最初匪隊以反滿抗日爲號招，在黑龍江省有馬占山、李海青，在吉林省有李杜、丁超，在三江省有鄧鐵梅，均係著名匪首，各擁有的數萬匪衆；但衣食武器，均極缺乏，完全向民衆徵發。人民對於給養、餉項、彈藥之供應，不可數計，加以焚燒搶掠，更苦不堪言。以致人民不能安居樂業，家人父子離散。國家不忍坐視，於是於大同元年，實行討伐，除皇軍之主力外，國軍出動十餘萬，協同剷除。幸得士兵之奮勇，民衆之傾向，以及脅從者之歸順，上述各首領，先後潰散，分別逃亡蘇聯綏遠，餘衆竄入森林山岳不毛之地。至康德二三年，匪隊不過二萬五千，現在則僅餘萬人耳。而此殘餘匪衆，蟠踞三江、熱河及奉天省東部等地，苟延殘喘，不敢再擾交通地帶與都市。且匪蟠踞各地，地闊人少，爲害於人民者尙少。國家於治安確立之後，再積極剷撫，肅清之期，當不在遠。

茲再綜合匪隊，分析其種別，大約如次：

- 一、政治匪，在建國之初，蔣政權隸屬下之軍人屬之。以反滿抗日爲號招，以收復失地爲目標，卽上述之馬占山等是也。
- 二、職業匪，滿洲胡匪，著聞於世，既無身家，又無職業，在邊境之處，從事於開掘金銀礦及種植鴉片等違法之事。

三、投機匪，以往在中華民國時，一躍而爲政治軍事首領者，頗不乏人。故於建國後，仍有野心家，糾合無知，牢籠土匪，作投機之事，妄冀僥倖成功。

四、邪教匪，大刀會紅槍會等屬之。

五、思想匪，中國共產黨及蘇聯共產黨屬之。近則一部分之政治匪，與之合併，而現存之匪隊，多屬於此種。

自討伐以來，職業匪及邪教匪，已經絕跡，原因由於討伐之死亡及歸順，並有小部份爲思想匪所吸收。

自中日事變，蔣政權派人祕密參加匪隊，妄冀破壞後方。並有蘇聯共產黨，混入操縱。故現存萬餘之匪隊，完全爲思想匪政治匪，實卽共產匪。已往本係烏合之衆，死傷逃亡，僅餘此數。後經中國共產黨第八路軍之指導，組織爲五個師團，蟠踞於奉天東邊道、牡丹江、三江省等地。每師團二三千人不等，強化組織，收容散匪，擴張勢力，復得第三國際之供給，器械精良，各有輕重機槍四五十架，並有迫擊砲。匪隊訓練，取嚴格主義。其生活待遇，比普通軍隊爲苦。其工作爲參加民衆之間，作政治思想之宣傳。國軍因此於去年五月間，大舉討伐，予以極大殲滅。餘匪竄至濱江省東部及通化省山中。今春又討伐一次，亦有相當死亡。經此兩次討伐，三萬餘之匪隊，所餘者不足兩萬之數。

至於熱河方面，皇軍於大同二年二月，出兵收復領土，將原有地方軍隊，悉行驅逐，遂收熱河於版圖之中。尙有少數，散而爲匪。中日事變後，第八路軍毛澤東，約有五千餘人，於今年五月間，竄入省境，希圖擾亂破壞。當經國軍神速堵擊包圍，予以意外打擊，遂逃竄張家口西北，及冀東一帶。國家並調遣一部份國軍，協同皇軍，討伐共產軍，冀東一帶，已告肅清，餘則逃回西北老巢。

茲再說明殘餘匪隊之現狀。現在匪隊蟠踞之地，地博人稀。匪隊無屋可居，均度帳幕生活。當地食糧極少，國軍復遮

斷糧道，故匪隊多嚼食生米，甚至以樹皮爲生，往往三四日不能火食。至於武器彈藥，因民間武器，均爲國軍收集，匪隊即無從擄獲。惟仰仗蘇聯之接濟，然亦不過少數，絕對不能充裕。至於散佈情形，在東邊道有楊靖宇，屬於政治匪，不足二千人。此外尚有金子誠，係朝鮮人。企圖朝鮮獨立，經皇軍擊潰，竄踞東邊道，遂與共產匪結合，人數不足一千。北滿三江省一帶，有李景仁趙華堂等，自稱軍長師長，或係土著，或係寄籍，人數或三五百，或千餘人不等。現在通化省已告肅清，預計明年，三江省亦可肅清。

至於討伐匪隊，係治標治本工作，同時並行，固不專恃武力也。於討伐同時，施行宣撫工作。凡係良民，均加以保護，使其能安居樂業。卽良民之被脅從者，如能翻然悔改，亦准其投誠。宣撫工作，頗收效果。歷來投誠者甚多，而無形中遷善改過者，更不乏人。最近有李步五率騎兵三百，於上月間投誠。現在惟東邊道一帶，有一部份匪隊，係屬思想匪，不願歸順，其他均不難宣撫而就範也。又今春東邊道有投誠匪隊九十人，原欲發給良民證，使其歸農。惟中有七十人，要求發給槍枝，參加討伐工作。結果，經其勸降者數百人，殲滅者數百人。由此可知王道主義不專恃武力，而匪人一旦能理解王道主義，且能爲國家効力也。

國家爲根本肅清計，於康德二年，實行集團部落，將散處之部落，集中於適當地點，再加以自衛團之組織與訓練，由國家供給槍械，加強人民自衛力量。同時實施匪民分離工作，辦理清鄉，認真清查戶口。凡係匪人，均按法治罪。人民報告匪窟，則與以優獎。良民與匪賊分離，匪賊不易藏匿，亦無從取得食糧，故收效頗大。而爲便利討伐起見，各縣修築警備道路，安裝警備電話。遇有匪警，以迅速之方法，傳達消息，更以汽車輸送討伐隊，此實討伐成功之主因也。

(下略)

滿洲建國，以治安第一主義，在日滿一體之主旨下，經臣民上下之努力，以求實現王道樂土，而達共存共榮之目的。本團視察，聽取日滿各軍政機關之治安工作報告，不下十餘次，雖詳略不同，而其概要大抵如上所述。於茲敢爲國人告者，卽滿洲國不僅治安確保，且已移其重點於國防之整備，是也。

七 軍政

滿洲國國軍，有陸軍海軍。依地理關係與日滿盟誼，現已躍進爲近世陸軍國。其軍政隨建國後治安問題之演進，可分爲創始時代建軍時代與整軍時代。本團視察，在治安部，在第四軍管區司令部，聽取簡單報告。茲參照參考資料，扼要彙誌於次：

1 創始時代

大同元年三月一日建國，制定陸海軍條例，設軍政部於國務院，爲關於陸海軍軍令軍政之中央統制機關。國軍之編成，在執政統率之下，陸軍有奉天、吉林、黑龍江、洮遼四警備軍，海軍有江防艦隊。劃分警備區域，各任確保警備區域內治安之責。惟舊軍閥所養成之私兵觀念，一時尙未能摒除，而僅造成新國家之外在形體耳。

此外之新編軍，有護衛執政之翊衛軍團，有以剿匪目的而設之靖安游擊隊，在北鉄沿線有北鉄護路軍，有揭蒙古獨立旗幟之內蒙獨立自治軍一萬，雖均置於軍政部之統制下，但未能掌握其全部也。

2 建軍時代

軍政部成立，馬占山就任總長，未幾背叛逃去。同年八月，張景惠將軍繼任總長。當時爲完成整備新建之軍政部，及企

畫建軍向上，聘請日本多田駿少將爲最高軍事顧問，組織顧問團，擔任軍事顧問，此爲軍政部所獨有之制度。從事於使舊軍閥之私軍隊，變爲精練的國軍，並實施恢復治安之工作。自張總長就任以降，約二年間，稱爲建軍時代。

在建軍時代，治安工作，又可分爲二時期：

甲、反滿兵匪剷滅時期 自大同元年三月至大同二年四月。大同元年八月前，反滿兵匪達三十六萬，三倍於國軍，活動於各地。國軍與警察在省警備司令官指揮下，與日軍之協力，加以各地清鄉會與治安維持會之支援，以及各部宣撫班之努力，傾全力於討匪戰。主要戰役，有討伐反吉林軍，三次討伐東邊道，討伐馬占山，三次討伐馮占海，討伐蒙匪，討伐李海青，討伐殿臣匪，討伐吉奉龍地區，討伐蘇炳文等役。最後於大同二年 月，集國軍最大之兵力，亘三月之討伐熱河戰，而結束本時期。

乙、殘匪肅清時期 自大同二年五月至康德元年十二月。熱河討伐成功，大集團兵匪不再經見，惟有漏網之殘匪及雜種匪，蠢動於各地，最盛期約有八萬。經國軍追討之結果，迄康德元年，最盛期不過二萬五千人耳。

至於整備問題，亦分爲二時期：

甲、整備第一期 自大同元年三月至大同二年四月。創設各種軍事機關，陸續改善軍事。茲記整備實施之主要者於次：

發佈陸海軍條例。

任命各省警備司令官。

制定各省警備軍擔任區域。

創設軍政部。

開設被服廠。

開設軍械廠。

制定國軍軍官佐階級兵種。

設置軍用鳩班。

開設中央陸軍訓練處。

編成侍從武官處。

新設興安軍。

新設翊衛軍步兵團。

規定滿洲國陸軍服制。

編成中央直轄靖安軍。

設置京師憲兵司令部。

統制國內兵器彈藥。

設置江防艦隊司令部。

設置中央清鄉委員會。

開辦第一、二次建國講習會。

設置各省清鄉委員會。

設置中央軍事宣傳委員會。

此時期爲安定軍心，實行改善給與。嚴禁徵發地方物資，履行軍隊經費全部由國庫支給。指導軍人精神，精練軍事技術，養成勇敢善戰。實施漸汰不良兵丁，嚴禁各部任意招募，專以精兵主義爲理想。選拔武官人中央訓練處，再行訓練，與高級軍官，陪觀盟邦大演習。整軍方針，在一洗舊軍閥時代之惡弊，而企圖漸進改善向上。在此時期，更有足資特書者，即基於大同元年九月，日本承認滿洲國，兩國交訂之日滿議定書，兩國之國防由共同防衛之旨趣，而結日本國軍駐屯滿洲國之約是也。

乙、整備第二期 自大同二年五月至康德元年三月。熱河肅清，告一段落，結束國軍整備第一期。第二期整備之方針，在養成討伐兵匪之實力，變更國軍之配置區域，與軍事機關之新設，及既設機關之充實。茲列舉其實施之主要者於次：

新設熱河省警備軍。

變更各省警備軍擔任區域。

廢止洮遼警備軍。

編成各省教導隊。

禁止減耗兵員補充。

改正第一次各軍編成。

設置馬政局。

整理收回軍馬廠。

整備軍用通信網。

開設憲兵養成機關。

開設通信技術者養成機關。

整備軍用自動車。

此時期之結果，軍心漸次安定，背叛逃亡者殊少。同時於日滿軍共同討伐時，摒除對友邦軍懷疑之念，而遂漸諒解其真精神而信賴之。且因此發現國軍之優秀，積極從事討伐，尤其國軍曾未見其例之夜襲戰或突擊白兵戰，隨地決行，使兵匪於討伐軍所到之地，望風披靡也。

3 整軍時代

康德元年三月一日，溥儀執政即皇帝位。滿洲國國軍，建軍二年，經幾多之慘淡經營，告一段落，而入整備統軍之第一步。滿洲國治安工作，從來由於日本軍之努力，漸次移行至以滿軍為主體。而昔日舊軍閥之私軍隊，一變而實現中央集權，面目一新，與國民以隔世之感。滿洲國軍之意識，發生於國家意識，而基於為獨立國家之自覺，負擔國家最高任務，任治安國防，成為精練的國家軍隊。茲將本時代整軍上之主要者，列舉於次：

定宣誓式之制度。

定軍人誓文八條。

制定皇帝御服。

制定陸軍武官正裝。

改總長爲大臣制。

實施帝制皇帝登極。

皇帝下賜軍人勅諭。

制定皇帝旗。

皇帝親授軍旗。

制定勳章。

統制兵器。

功臣第一次敍勳。

救卹建國殉難者。

派遣第二次日本見學武官團。

舉行大典觀兵式。

改編第二次全軍。

建造砲艇三艘。

變更警備系統。

任命軍管區司令官。

開設憲兵訓練處。

改正陸海軍條例。

是正軍官給與。

特別大演習。

新設憲兵隊。

興安軍官學校開校。

新設自動車隊。

制定陸海軍歌。

新設軍醫養成處。

實施特命檢閱。

舉行防空演習。

整軍時代，順應行政方面之省道改廢，實施軍管區制度，奠定滿洲國現行之新軍。

4 治安部之組織

滿洲國統軍之最高機關，原爲軍政部。康德四年七月一日，依行政機構之改革，改稱治安部，掌理國防、用兵、軍政及陸地水路之測量事項。同時民政部管下警務司中之治安警察與行政警察事務，亦統轄於治安部。國軍與警察行一元化之統轄，專負治安工作之責。關於警察行政，另詳之。

治安部於大臣之下，設置官房及參謀、軍政、警務三司。其特異之制度，有軍事顧問，爲他部所無。現任大臣爲陸軍上將于芷山氏。茲附記治安部組織系統，如另紙所載，以供參考。

5 滿洲國國軍之現況

國軍直隸於皇帝，爲國家之軍隊，平時當國內治安之維持，邊境及江海之警備；有事之秋，與盟邦日本國軍共同擔任國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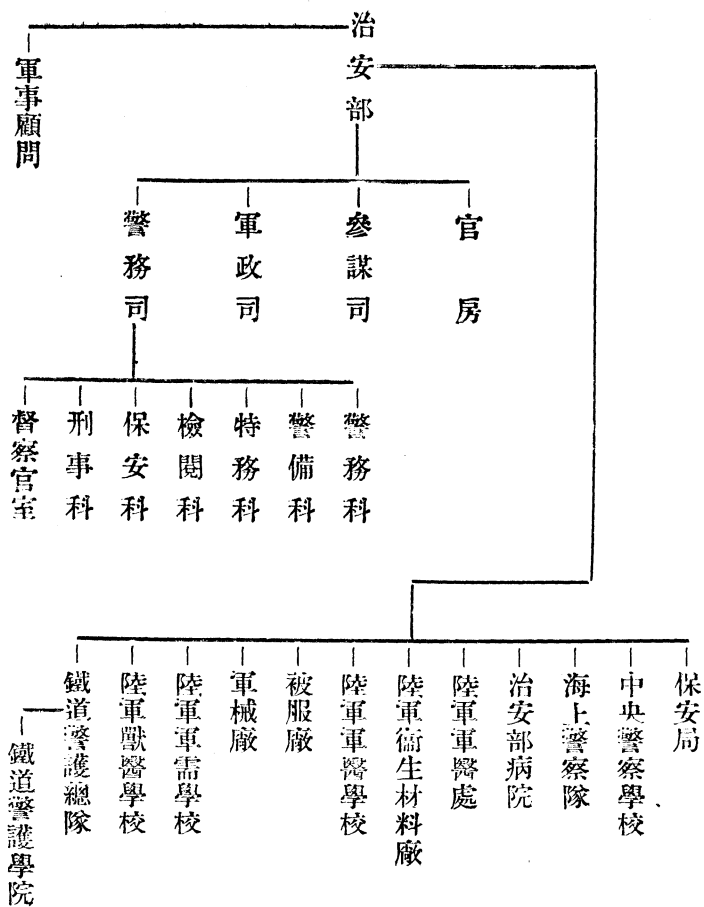
全兵力八萬（據康德元年之記載爲八萬），分中央直轄軍六個軍管區與興安省四個警備軍之陸軍，及江防艦隊之海軍。依陸海軍條例，定其任務及擔任警備區域，負治安警備上之絕對責任，而使國民於王道政治下，得享安居樂業之幸福也。

凡關於陸海軍之軍令軍政。治安部大臣有全軍之區處權，而總攬軍事一切事宜。此外有官衛學校，亦置於大臣統制之下。國軍之官階如次：

將 官—上將、中將、少將。

校 官—上校、中校、少校。

尉 官—上尉、中尉、少尉。



准尉官—准尉。

軍士—上士、中士、少士。

兵——上等兵、一等兵、二等兵。

各部之編成單位，以旅爲最大單位，由旅（旅團）、團（聯隊）、營（大隊）、連（中隊）而成。連內編成，爲由排（小隊）、班（分隊）而成。

國軍兵種，以步兵騎兵爲戰鬥主兵，由礮兵、工兵、輜重兵、憲兵，及其他而成。前項部隊，在由此等兵種編成之旅、團中，配屬以山礮、野礮、迫擊礮、重機關槍等部隊。

海軍分兵科、輪機科、軍醫科、軍需科、軍樂科五科。官階與陸軍同。兵科以外之科，於官階之上，各附以各科目之名稱。而兵則有上兵、中兵、少兵、練兵之四級。就科目於官階之上，分別附以甲板（兵科）、輪機、看護（軍醫科）、軍需、軍樂隊之名稱。

國軍爲強化內容，制定新募兵法，康德四年二月，以軍政民政蒙政三部訓令公布，定於三月一日實施。於自鄉自衛良兵即良民之大方針下，募集自十八迄二十三歲之青年，基於建國精神，施以軍隊教育。養成質實剛健之中堅分子，推進滿洲國力，而樹立國家百年大計。特於生計困難者，交付補助金於其家。壯丁之調查及候補者之選定，務得優秀之成果。對於縣旗，並規定表彰之手續。於是青年之應募熱，於以發揚，而募兵之成績，因以優秀，終於達成國軍之充實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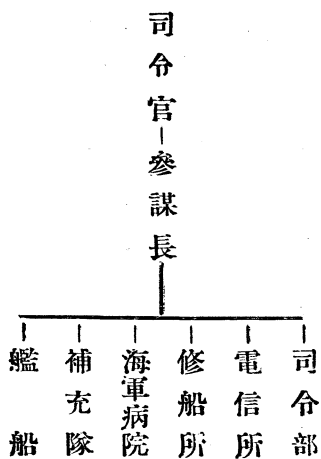
甲 地方部隊

1. 第一軍管區，警備區爲奉天、安東、通化三省。司令部設於奉天。現任司令官爲王濬修上將。

2. 第二軍管區，警備區域爲吉林、間島兩省。司令部設於吉林。現任司令官爲吉興上將。
3. 第三軍管區，警備區域爲黑河、龍江兩省。司令部設於黑河。現任司令官爲張文鑄中將。
4. 第四軍管區，警備區域爲濱江、三江兩省。司令部設於哈爾濱。現任司令官爲于琛澂上將。
5. 第五軍管區，警備區域爲熱河、錦州兩省。司令部設於承德。現任司令官爲邢士廉中將。
6. 第六軍管區，警備區域爲牡丹江省及鄰接濱江省邊境地帶。司令部設於牡丹江。現任司令官爲王殿忠上將。
7. 興安東省警備軍，警備本省，設司令部於博克圖，現任司令官爲綽羅巴圖爾少將。
8. 興安西省警備軍，警備本省，設司令部於林西，現任司令官爲郭寶山少將。
9. 興安南省警備軍，警備本省，設司令部於通遼，現任司令官爲巴特馬拉佈坦中將。
10. 興安北省警備軍，警備本省，設司令部於海拉爾，現任司令官爲烏爾金少將。

乙 江防艦隊

司令部設於哈爾濱。建國以來，由海軍中將尹祚乾氏任司令官，擔任國內河川及國境河川之警備。艦隊組織如次：



艦隊現有實力如次：

1. 艦船：建國當時，有舊式軍艦利綏、利濟、江平、江清、江通五艘。大同二年，造軍艦大同、利民二艘，礮艇恩民、惠民、普民三艘。康德元年，造軍艦順天、養民二艘，礮艇濟民一艘。康德二年，造軍艦定邊、親仁二艘。並各搭載最新式武器。現計新舊艦艇，總數爲十五艘。

2. 陸上設施：建國當時，在哈爾濱有司令部、兵營、修船所及補充隊。建國後，設置電信所及養病所，更新設辦事處。

3. 其他：各期松花江江岸附近，爲維持治安，以裝甲自動車，編成戰車隊，於每年結冰期警備上，頗收相當效果。

6. 治安部直屬機關

軍用通信本處：軍事通信機關。在新京設中央電台，另於國內六十七處，配置電台，行軍用通信；又關於治安警備，與其他機關聯絡。本處並開設通信養成所，努力於通信技術者之養成。又在寬城子設鳩班本部，另於各地設支部，以期軍事及治安通信之萬全。

7. 治安部直屬軍隊官衛學校

(子) 禁衛軍：警備宮廷及首都，有近衛軍。禁衛步兵團，駐宮內府；禁衛騎兵連及禁衛礮兵連，駐南嶺；任禁闕之守衛。

(丑) 侍從武官處：以張海鵬上蔣任武官長，以侍從武官若干人，侍從於皇帝之側近。

(寅) 靖安軍：駐屯奉天，出動游擊各地，匪賊呼之爲「紅袖軍」。

(卯) 治安隊：康德三年三月，改編民政蒙政兩部之警察隊保安隊，編成國軍。配置於三江、濱江、吉林、間島、安東、

奉天、熱河、錦州、興安等省之治安不良縣旗，於日系軍官指導之下，擔任治安警備。

(辰)憲兵隊：康德二年一月，設置憲兵司令部；並於新京及各軍管區，設置憲兵隊，當軍紀風紀訓練教育及職務履行檢閱之責。

(巳)憲兵訓練處：在新京。

(午)軍樂隊：在新京。

(未)中央陸軍訓練處：在奉天，成立於大同元年十一月。養成初級軍官與學生。

(申)興安軍官學校：在王爺廟，為蒙系軍官養成機關。

(酉)陸軍軍醫學校：在哈爾濱。康德元年七月，原北鐵護路軍軍醫院之軍醫養成處，改為陸軍軍醫養成處。康德二年五月，改稱今名。

(戌)陸軍軍需學校：在新京。

8. 治安部之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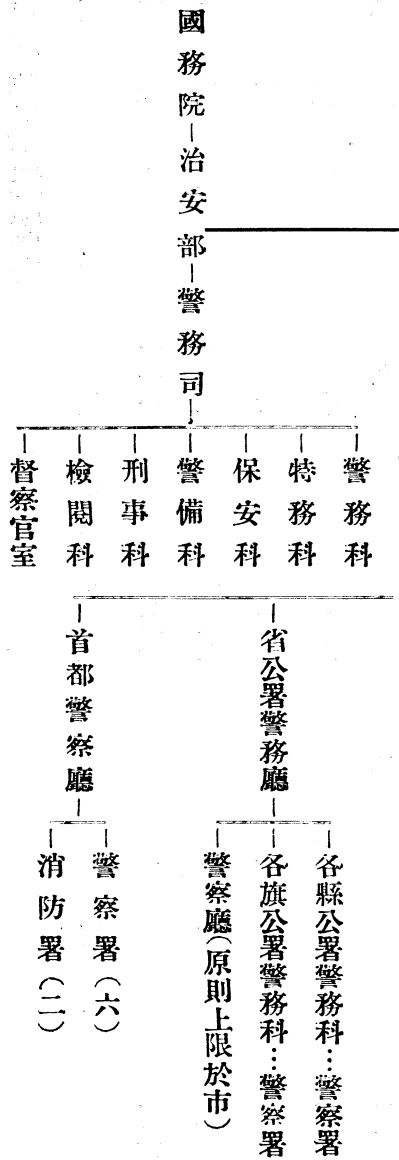
見前治安篇中，茲不復贅。

八 警察

滿洲國警察行政，建國之初，隸於民政部大臣之統轄，由警務司管掌之。於治安第一主義之下，力圖中央與地方警察機構之整備充實。尤以順應治外法權之撤廢，附屬地方行政權之全面移讓，特於治安確立之主旨，刷新警察行政。更於適材適所主義之下，斷行幹部的異動。同時努力實施日系警察官之增補，下級警察官吏之教養訓練，舊制度之改革，警備機關之新

設充實，與法令之改廢等諸懸案。一方於康德三年四月，移武力警察，即國境、游動、特殊各警察隊於軍政部之管轄。同年十一月，伴治外法權撤廢與行政權移管時期之決定，常與日本側諸機關連絡協調，開始警備力之配備與其他設施狀況等詳細調查。期於接收時，不至遺憾外，並於康德四年七月，企圖國內警備機構之統一強化，而統合軍警於治安部，實施二位一體之制。同年十二月一日，完了日本側警察機關之接收，全滿一貫強力之警察機構，始實現整備。現在警察行政機構，於治安部設置警務司，掌管警務行政。於省設置警務廳；省下特定市設置警察廳，直隸於省；於縣設置警務科；縣下設置警察署，直隸於縣。此外，於新京設置首都警察廳，直隸於國務院；更於治安部設置海上警察隊，則援用舊法之警察機關，而負江岸警備之責。茲附記警察機關之警察組織系統與省別警察配置表，如下所記。

警察組織系統



省別警察配置表

省別	署數	分駐所數	省別	署數	分駐所數
吉林省	一一一	三四一	濱江省	一二二	三七五
龍江省	一三二	三四二	間島省	三三三	一七六
黑龍省	一七	四五	安東省	四九	一五四
三江省	八〇	九三	奉天省	一九三	一、一三五
錦州省	九四	三四一	熱河省	一一四	二九一
牡丹江省	四一	四五	通化省	五七	一六〇
興安東省	五	一	興安南省	三六	一
興安西省	二四	一	興安北省	一四	一
合計				一、一二二	三、四八九

警察官之教養訓練：警察官之教養訓練，有地方警察學校與中央警察學校。此外有特種教育，則派遣日本留學警察官吏。

1. 地方警察學校 以各省區為中心而設立者，以對於新採用之警察官吏施以必要之教練及訓育為目的。修了後，配置於各警察署任務。

2. 中央警察學校 爲滿洲國警察教育之最高學府。由各省區警察關係機關，選拔現職日滿下級幹部中之優秀者，推薦入學。教授關於警察與消防之高等學術及其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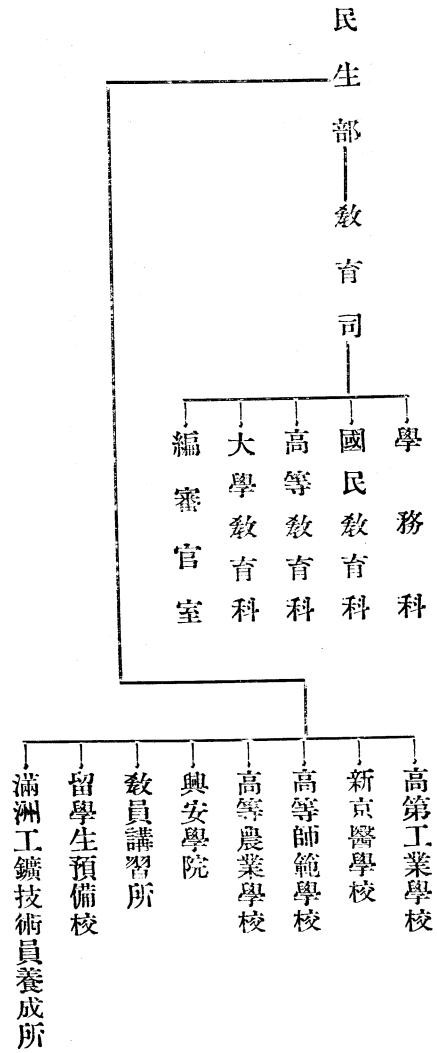
3. 派遣留學 選拔現職滿系警察官中成績特優者，派遣赴日本警察最高教育機關內務省警察講習所，留學一年，研究先進國之警察制度及警察法令。

警察種別，有（1）武力警察，即國境、游動、特殊警察，負治安之責。其業務有剿匪工作、調查戶口、取締銃器、督勵通信交通網之整備，及指導保甲制度之確立。（2）特種警察，擔任集會結社之取締，出版物之取締，電影之取締，及外事警察之外國人入國之取締。（3）保安警察，擔任保安事業之改善，交通之取締，及消防之事項。

本團視察，與警察行政機構，絕少接觸。茲就參考資料，簡單紹介如上。惟就都市中所見，由於街路之廣闊，擔任交通之警察，其數極少，若律以濟南交通警之數，恐不止五與一之比。蓋滿洲國之警察，殆置其重點於治安工作也。

（九）教育

滿洲國教育行政，原於國務院設置文教部，爲最高機關。康德四年七月，依行政機構之改革，移教育行政於民生部，而設置教育司掌理之。茲附記民生部教育行政系統於次：



同時、基於建國精神與訪日宣詔之趣旨，以日滿一德一心，民族協和，忠孝大義為基調，制定新學制，以確立教育之根本方針。更於治外法權撤廢後，開始圓滿處理朝鮮人教育機關之移管問題。而關於在滿日本人教育，則於日本大使館，新設教務部，為監督行政機關，而經營日本人學校組合，普通學校組合（半島人教育）等。

新學制以精神教育為基調，以期完成智德體三育健全人格的人間教育。其改革之重點，有如下所記：

1. 在學校體系上，修業年限縮短，適應民度文化，而充實教育之內容。
2. 注重教育之機會均等，使上級學校之聯絡關係圓活。
3. 設置主體，統一學校之種類與程度，一方並期經營負擔之公平。
4. 關於學校科目，作有機的統合，並調整其數。

5. 教育內容，一般置重點於實業科目，他方面活普通科目，以期國民性之涵養。
 6. 基於日滿一德一心之精神，日本語定爲國語之一，並重視之。
 7. 特於道德教育，根基於國民精神，精神教育普施於一切學科目中。
 8. 在不紊學制全般體系限度內，圓通外國留學之聯繫。
 9. 學校名稱，不拘混舊名，而採用適切名稱。
 10. 爲研究學術之蘊奧，將來順應必要，設置研究機關。
- 滿洲國教育，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屬於民生部之管轄；而最高學府之大同學院直隸於國務院之總務廳，建國大學直隸於國務總理大臣；其他各別學校，則直隸於各別部門。茲分別述敘於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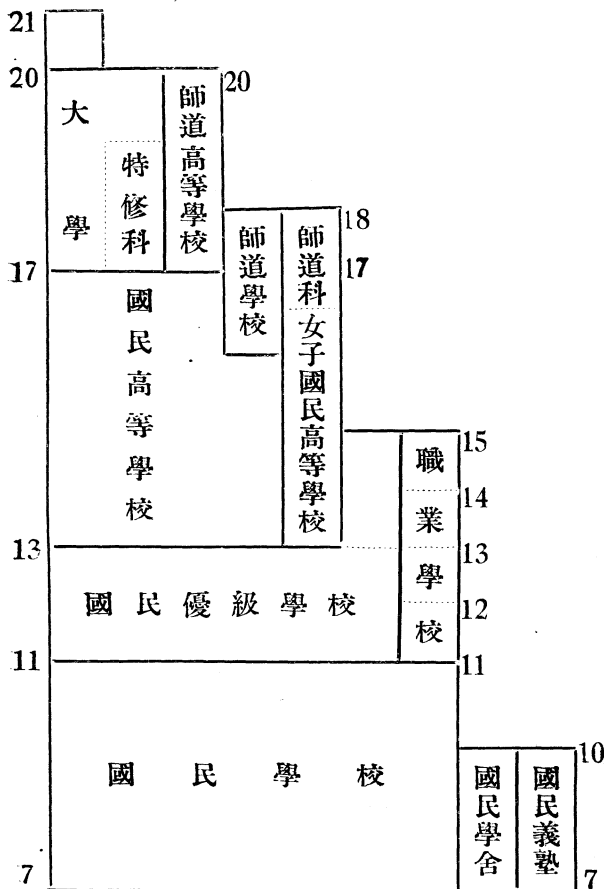
甲 學校教育

1. 學校體系：新學制之學校教育，分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之三階段，與師道教育及職業教育之二部門。
- 初等教育：屬於初等教育者，爲國民學舍、國民學校及國民優級學校。其教育目標，施以一般國民之基礎教育及實務教育，養成忠良之國民性格，而提高其資質。國民學舍中之私立者，特稱爲國民義塾。
- 中等教育：屬於中等教育者，爲國民高等學校及女子國民高等學校。以實業與實務爲基調，施以國民普通教育，養成國民之中堅人材。
- 高等教育：屬於高等教育之階段，爲大學。其教育之目標，應國家之需要，修得關於高等學術之理論及實際，以養成國家之樞要人材。

師道教育：目的在養成直接擔當國民教育之教師。屬於師道教育之部門。有師道學校，師道高等學校及其他主管部大臣指定之大學。

職業教育：屬於職業教育者，為職業學校。教育目標，授以社會實際生活必要職業之知識與技能，以養成思想技術健全之勤勞者，

以上學校體系之全階段，全部修業年限，為十三年或十四年。最初就學齡，自滿七歲起，至大學畢業時之年齡，為滿二十歲或二十一歲。與世界各國之學制對比，此為最妥適之年齡。茲附記新學制學校體系表於次：



2. 學校現況：就康德四年度調查，如下表：

初等教育	二二、二一四校	生徒	一、三四九、三七一人
國民學舍	七、八七七校		一七〇、〇九〇人
國民學校	一四、三三七校		一、一七九、二八一人
國民優級學校			
中等教育(省、特別市所管)	一八九校		
師道學校	一五校		
國民高等學校	八五校		
女子高等學校	二三校		
男子職業學校	四一校		
女子職業學校	二五校		
中等教育(市、縣、旗所管)	六校		
男子職業學校	二校		
女子職業學校	四校		
高等教育	八校		
師道高等學校，在吉林市外。			

高等師範學校，在吉林市外。

農業大學，在奉天市。

工業大學，在哈爾濱市。

醫科大學，在新京市。

滿洲工礦技術員養成所，在新京市。

臨時農業教師養成所，在奉天市。

臨時商業教師養成所，在奉天市。

特殊教育

四校

大同學院，在新京市。

建國大學，在新京市。

興安學院，二院，在王爺廟及海拉爾。

中央師道訓練所，在新京市。

其他特殊教育設施，有司法部法學校，農業技術員養成所，中央警察學校，地方警察學校等。

3. 留學生教育 鑑於日滿關係之特殊性，自大同二年，年年自全國選拔多數優良之青少年，留學日本各種學校。特別選拔現職之初等中等教員，已派遣五次矣。

此外，對於舊滿洲旗人之子弟，稱為旗生留學生，支給留學學費。自留學生，亦年年素增。留學生之指導監督，於康

德三年九月，勅令制定「關於留學生之件」及「留學生規程」，以便統制。又爲留學生學力之補充人格之陶冶計，於七月設置留學生預備校於新京。

康德四年度，民生部所管留學生概數如左：

一、補助費留學生 三六九名。

日本 二二六名。

國內 一四二名。

德國 一名。

二、自費留學生 約一、四〇〇名。

4. 蒙古人教育 建國後，當局注意蒙古人教育制度之確立，結果，就學兒童呈可驚異的增加。小學校爲初級四年高級二年制。康德三年末，公立小學校數三四一，學生一九、五六一名。康德四年三月，私塾數五〇三，塾生數八、五九八名。中等學校，康德三年末，合興安省有中學校、師範學校及實業學校五校，學生數四九四名。留學生亦逐年增加，留學日本者，今已超過百名。

5. 教科用圖書：依新學制之施行，從來之教科用圖書，大部分已不適用，因自四年度起，依照新學制，着手教科用圖書之制定。對於初等教育教科用圖書，採國定制度。依新學制，計畫初等教育設施之各學年之完備，自康德四年度以降，於四年度間，完了八種、四百六十二卷教科用圖書之編纂。於四年度起，編纂發行五年度使用之教科用圖書。中等教學教科用圖書，採檢定制。康德四年度，民生部檢定民間編纂關係教科用圖書。

附哈爾濱惠黎國民學校參觀記

十二月十一日，日曜日，下午十五時許，參觀哈爾濱惠黎國民學校。茲彙誌概要於次：

一、沿革 惠黎國民學校，前身爲哈爾濱慈善總會附設之宏慈小學校。宏慈創辦於大同元年，幾經慘淡經營，在渡邊機關長（現任濟南特務機關長）在哈爾濱任內時，曾一度極感困難，幾致停頓。幸得渡邊氏之維持與援助，以至成爲今日之惠黎國民學校。

二、歡迎 該校事前得渡邊機關長舊地重遊，及本團視察之消息，預備歡迎，張貼歡迎渡邊氏及本團之紅綠標語。本團車抵該校時，由馮校長（玉琛）偕同教職員迎候，導至辦公室休息。寒暄周旋後，導至操場。時全校二百餘學生，服裝整潔，鶴立於凜冽氣候之下，精神煥發，毫無瑟縮之表現，真令人有後生可畏之感。本團於歡迎曲中蒞場，受純潔活潑之少年之敬禮。旋馮校長首致歡迎之意，繼說明該校之沿革及教育實施情況。最後唐團長簡單致詞，備致嘉勉。回辦公室後，唐團長以本團名義，捐助經費百元，遂興辭而別。

三、教育實施情況 就教學、訓練、看護，分別述敘於下：

1. 教學之主旨：按照新學制之教育方針，切實施行之。
2. 教學之方法：敬導兒童個性，發展其本能。低年級用啟發式，高年級兼用自學輔導式。
3. 訓練之主旨：按回鑾詔書及執政宣言之旨趣，兼以校訓誠信仁厚勤儉謙恭爲主旨，隨時施以相當訓練，以期養成忠君愛國之人格，民旋協和之精神。
4. 訓練之方法：利用週會，向國旗行禮，並行偶發事項訓話。

5. 養護之主旨：按兒童身心發育之程序，使其平均發達，以期鍛成健康之體格，活潑之腦筋。

6. 養護之方法：衣食住及用具之考究。教室寢室等各種衛生。課後遊戲之監護。身體之檢查。疾病之預防及治療。

乙 社會教育

一、民衆教育館：爲地方社會教育實施之綜合的中心機關。事業之主要者，有講演會、講習會、展覽會、簡易識字教育設施、娛樂設施、映畫教育、簡易圖書館、體育思想及衛生思想之普及、風俗之改良等。全國省立八，縣立七六。

二、民衆學校：對於不就學者，授以簡易知識技能。目的在實施國民的訓練。特色爲短期簡易餘暇之教育。現在全國總數二、四九四校，學生數約七一、〇四七名。

三、圖書館：省縣立合計五八。

四、映畫教育：由民生部發給全國各省公署之映寫機，三五種用者十八台，一六種用者十二台。並於民生部設置映畫館。現在所有之活動映畫，約一五〇本二五〇卷。爲順應特殊事情，民生部並派遣編成之映畫教育班，當工作之任。

五、放送教育：利用新京放送局第二放送，實施放送教育。由民生部配給於各省之放送受信機，約三〇台。

六、民衆讀物：民生部隨時懸賞募集並印行，以之配布於全國。現在既刊之讀物，有滿洲青年、滿洲娛樂、生活改善、通俗講演材料、全國鄉土娛樂狀況等。

七、社會教育指導者之養成：於各省舉行社教指導講習會，由民生部交付補助金，並派遣講師。爲養成地方社會教育指導之中堅人物，於康德元年以降，派遣留學生赴日本，現已派遣三次。

八、教化及修養團體：全國童子團數一六〇團，團員約三萬人。此外私設之教化團體，最大者有萬國道德總會滿洲國總

會及孔學總會，於各省設省總分會及分會支會。經營種種教育設施。其他地方各種教化團體，有回教徒團體之伊斯蘭協會，世界紅卍字會及世界大同佛教會等。

九、文化事業：有國立奉天博物館、國立奉天圖書館、滿日文化協會、文化研究所、建國史編纂處等。學術印刷物，主要者有清朝實錄三百部，每部一千三百冊；纂輯英華二百部，每部二冊，及檔案整理。

一〇、訪日宣詔紀念美術展覽：康德四年五月二日，由滿日文化協會主辦。出品作品約一千四百餘點。出品範圍，遍及關東州及北滿南滿之全國僻陬。

丙 建國大學

滿洲國之最高學府，除直隸於國務院總務廳之大同學院，為官公吏之訓練養成機關外，有直屬於國務總理大臣之建國大學。本團於十二月九日，在新京視察中，一度訪問，參觀其設備，並聽取助教授江原節之助氏之概況說明。茲分別彙誌於次。

實地參觀：先參觀合併教室，供普通學科共同教授之用。參觀時適教授歷史科，有教本，並有供參考資料之印刷品。次至武道場，附準備室，供刺擊摔跤之用。再次至塾舍。有寢室，能容二十六人。自習室，附講台，能容二十八人，並備有報紙。塾頭室，專供塾頭住用。此外有洗面所、消火栓、揭示板及暖氣設備。塾舍基於民族協和之精神，分配不同民族學生，同居於一塾，於共同生活中，融洽情感，實現協和。據云，自 用此制後，學生相互間，已泯除國籍民族之褊狹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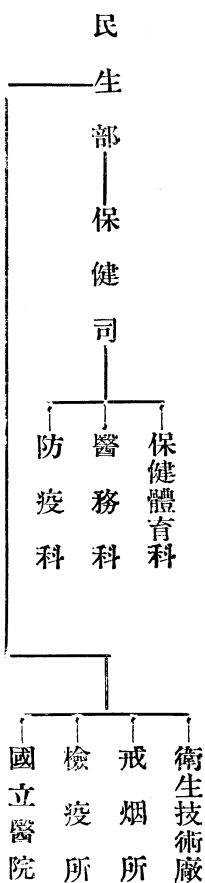
概況說明：建國大學為滿洲國之最高學府，直隸於國務總理大臣。康德五年九月，實行開學。現有學生一四二人，內滿漢人四七名，日本內地人七〇名，朝鮮人一〇名，台灣人三名，蒙古人七名，白俄人五名。建築方面，現已完成者，為校門

、守衛室、校舍、塾舍、宿舍及食堂。五年度完成倉庫及醫務舍。六年度建築本館、武道場，並擴充食堂。七年度建築大講堂。學制分前三後三。前三修普通學科，係屬預科性質。畢業後，升入後三。後三分文、教、政治、經濟四系。教育宗旨，在養成道義世界之指導人材。本校有特別注意之點，即增加普通學科之修習鐘點，此係針對日本內地大學之缺點，而制定此補救方法。滿洲國由五民族組成，建國精神即基於民族協和之理念。本校入校志願者，包括日本內地、朝鮮、台灣、滿洲、蒙古、白俄及特別推薦者。推薦機關，為(1)各道縣及樺太廳，(2)朝鮮總督府，(3)台灣總督府，(4)駐滿日本帝國大使館，(5)滿洲國各省公署及特別市公署，(6)駐日滿洲帝國大使館，(7)協和會中央本部等。

滿洲國教育行政，概要如上所述。本團視察，與學校接觸較少，故雜採參考資料，扼要述叙，未能詳也。

一〇 衛生

滿洲國政府，建國以來，鑑於特殊衛生狀態，樹立醫療機關之普及、傳染病之預防、地方醫療機關之充實之三大方針。衛生行政，於民生部置保健司管理之。其行政系統如次：



滿洲國政府，努力於國民保健之向上，及民族陋習之矯正，尤以治外法權撤廢與滿鐵附屬地行政權移讓後，給予保健設施上及行政上以極大刺激。與國民保健上有緊密關係之食物及其他物品，制定完備關於取締、污物掃除及食肉衛生諸法規。

並銳意規畫關於都市之保健設施，如墓地、火葬場、上下水道、除穢、公園、綠地等。

就中與國民警業有緊密關係之食肉問題，及與國民體位向上之學校衛生及體育設施之擴充問題，尤為注意。前者有屠宰場法之取締，以改正從來之散漫狀態。後者實施校醫之配備，設施之擴充，學校衛生之實際指導，體育助長及團體統制，以期學校體育之振興。

此外，對於人民陋習之吸食鴉片，施行斷禁政策，以期徹底肅正。關於禁烟政策另述之，茲彙記保健衛生設施於次。

醫療機關之普及：全國設置公醫及福民診療所。全國有福民診療所六六所，有公醫一五一。

傳染病預防設施：康德三年十月，設置衛生技術廠於新京。又以國庫半額補助方針，設置傳染病院於主要都市。

地方衛生機關之充實：於全國十六省內之十二省，迄至康德四年度，配置醫師及技術官及藥劑師技術官。獸醫技術官之配置，則實現於一部份。

種痘五年計畫：自康德四年以降，着手實施，於五年內完了全國民種痘。康德四年，完了四百二萬人之種痘，預計至期，當能完成計畫。

彙計滿洲國衛生設施，如次表所記：

國立醫院	四	市立醫院	八
縣立醫院	一三	福民診療所	六六
市立診療所	三	傳染病院	六
特殊傳染病隔離所	六	檢疫所	四

稅關檢役所(產業部管)

四

國境檢疫所

三

調查所

二

隔離所

一二

監視所

一二

婦人病院

四

精神病醫院

一

健康相談所

二

保健所

八

衛生技術廠

一

省衛生試驗室

一二

公醫(移民地二四)

一五一

醫師

三、九四三

漢醫

一〇、六〇〇

齒科醫師

三八五

鑲牙營業者

五八四

藥劑生

六四二

藥劑生

五〇九

產婆

二四三

助產士看護婦

三〇二〇

此外，尚有滿鐵之衛生設施，如下表所記：

滿鐵醫院

二六

鐵路醫院

五

鐵路醫院分院

一四

診療所

三五

附記滿洲國之保健狀態：康德三年度，公醫之診療患者，如下表所記：

眼及其附屬器病

五、六八二

皮膚及附屬病

一〇、三四七

呼吸器病

一一、二二七

外傷

六、八三〇

消化器病

一七、九三二

傳染病(含花柳病)

三二、六四四

右表係公醫之診治患者數，其他診療患者不在內。就此數字，可想見滿洲國病氣之一般，宜乎滿洲國之對於保健衛生設施之積極也。

一一 司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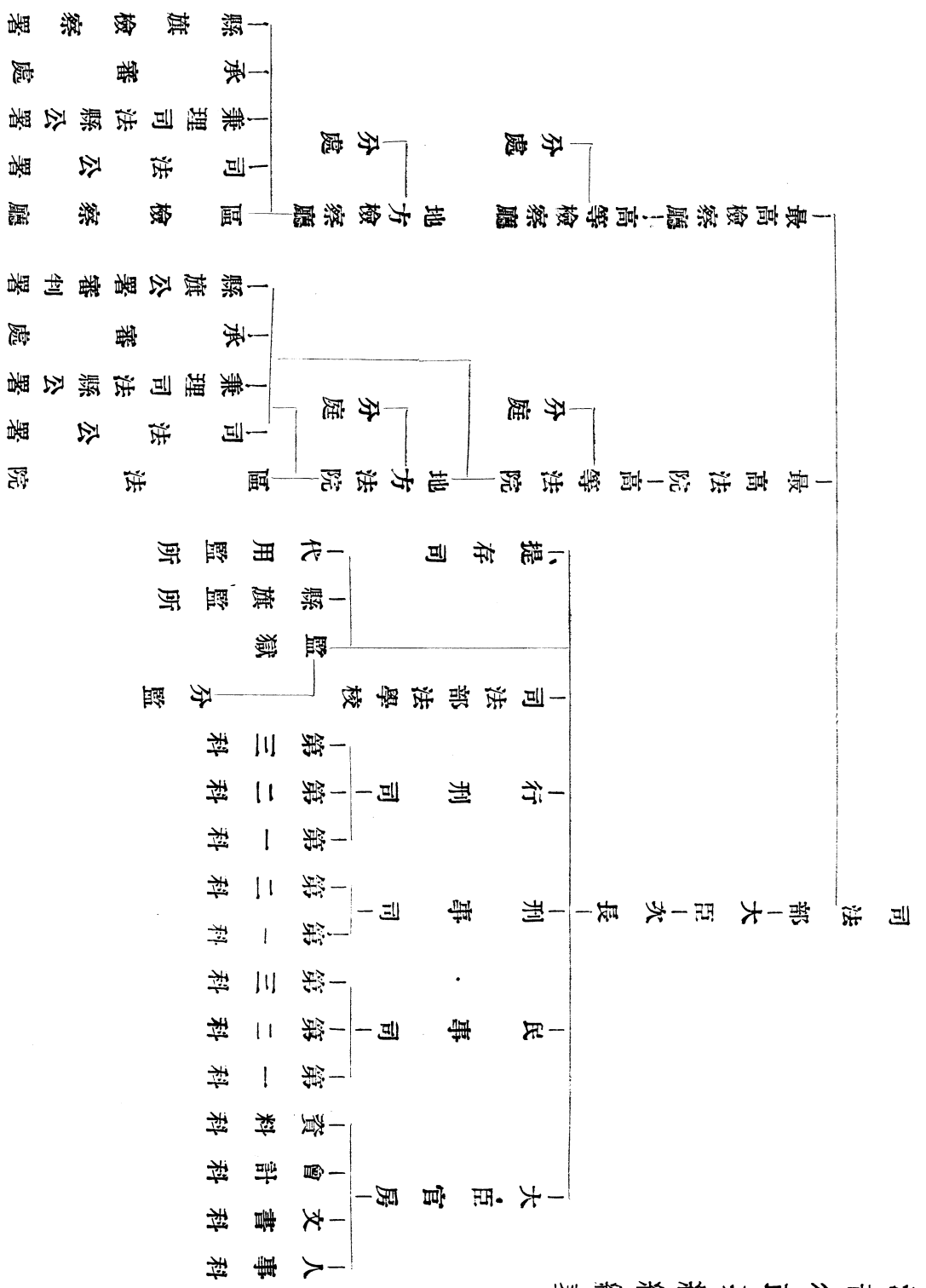
概說：

滿洲國於國務院，設置司法部，掌理關於司法諸般之行政事務。司法部大臣監督法院，檢察廳及監獄。掌理民事、刑事、行刑、非訟事件、民籍、地籍及其他關於司法行政事項。

司法部所轄機關，有各級法院及檢察廳之所謂正系司法機關，與司法公署、兼理司法縣公署、承審處及興安省縣旗公署、審判署等之所謂變則司法機關，及監獄與其分監及縣旌監所等之所謂行刑機關。此外尚有登記處、提存局及司法部法學校等。茲附記司法部行政系統組織如另表。

審判制度：現行裁判制度，與先進文明國同，採用彈劾主義。以法院為民事刑事訴訟之審判，並依法律所定之非訟事件，及其他事件之管轄機關；而以檢察廳為偵查及公訴之實行，刑事裁判之執行指揮，及其他法令所定事件之管轄機關。裁判依據四級三審制。四級指區法院、地方法院、高等法院、最高法院之四階級。三審制，第一審區法院，經地方法院，而終審為高等法院；地方法院第一審，經高等法院，而終審為最高法院。兩者之區別，前者為區事件，後者為地方事件，而同依法院組織法所定事物之管轄而規定。即就民事事件論，大體上訴訟物價格不超過二千元者，為區事件，第一案即自區法院始。

司法部行政系統組織表



其他之事件，爲地方事件，第一審即自地方法院始，就刑事事件論，大體上法定刑之短期一年以上之有期徒刑，罪及有期徒刑以上之刑，且情節繁雜者，爲地方事件，其第一審即自地方法院始。其他之事件，爲區事件，其第一審即自區法院始。此外就事物之管轄，尙有種種詳細之規定。不問區法院地方法院，第一審由單獨之審判官審理；二審以上。則爲審判官三人或五人之合議制。茲附記各級法院之組織權限於次：

1. 區法院：

組織——單獨審判官。

權限——(甲)民事：(一)訴訟物價格二千元以下之事件，(二)關於建物之貸借事件，(三)基於占有權事件，(四)非訟事件。
○(乙)刑事：不屬於其他法院管轄之事件。

2. 地方法院，(地方法院分庭之組織及權限，同第一審)：

組織——(甲)一審，單獨審判官；(乙)二審，審判官三人之合議庭。

權限——(甲)一審：(一)不屬於區法院管轄之民事事件，(二)破產事件，(三)重罪事件，(四)輕罪中之情節繁雜事件，及禁錮以上刑之事件。○(乙)二審：對於區法院裁判之控訴抗告事件；但屬於高等法院之管轄者除外。

3. 高等法院，高等法院分庭：

組織——審判官三人之合議庭。

權限——(甲)一審，內亂罪背叛罪。○(乙)二審，對於地方法院一審裁判之控訴及抗告事件；但屬於最高法院之管轄者除外。
(丙)終審，對於地方法院及區法院判決之上告事件，對於地方法院判決以外之裁判及區法院上告却下之裁定之抗告事件

○(丁)特則，對於縣司法機關之爲刑事事件判決之覆判。

4. 最高法院：

組織上(甲)總聯合庭，(乙)民事聯合庭，(丙)刑事聯合庭，(丁)審判官五人合議庭。

權限上(甲)一審且結審，大逆罪。(乙)終審，(一)對於高等法院及地方法院判決之上告事件，(二)高等法院判決以外之裁判及地方法院上告却下之裁定之抗告事件。

檢察廳：基於彈劾主義，檢察廳爲檢察行使之主體官廳，而與行使審判權之法院，有對置關係。對於區法院，對置區檢察廳；地方法院，對置地方法檢察廳；高等法院，對置高等檢察廳；最高法院，對置最高檢察廳。

行刑制度：監獄依監獄法之規定，於司法部大臣之監督下，努力於受刑者之教化保護。全國監獄，有監獄及其分監，與縣旌監所及代用監所四種。原則上，於地方法院所在地，設置監獄；於區法院所在地，設置分監。縣旌監所，將來擬行廢止，今後統一於監獄，分監及代用監所之三種。現在全國監獄二十三所，分監及監所未詳。

司法機關：除上述者外，茲分別彙記於次！

1. 最高法院下：

高等法院五所，分院四所。

興安省公署審判庭四所。

2. 最高檢察廳下：

高等檢察廳五所，分處四所。

興安省公署檢察署四所。

3. 高等法院下：

地方法院二十五所，分院十二所。

興安省公署審判庭下，縣旗公署審判庭二十八所。

4. 高等檢察廳下：

地方檢察廳二十五所，分處十二所。

興安省公署檢察署下，縣旗公署審判庭二十八所。

5. 地方法院下：

區法院三十七所。

司法公署十九所。

兼司理法縣公署九十四所。

承審所十三所。

6. 地方檢察廳下：

區檢察廳三十七所。

司法公署十九所。

兼理司法縣公署九十四所。

承案所十三所。

滿洲建國，僅五年有餘，日本以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爲期，撤廢其在滿洲國原有之治外法權，於是於名實雙方，完成爲法治國家。觀於上述司法行政之設施，內容具備，明如指掌，其法律經管，悉費周章，有足多者。更進觀其業務，關於人的整備，尤爲積極。如日系職員之任用，對於滿系職員之留學制度與日本視察制度，法學校之養成訓練，新法之公佈與講習會之舉行，考試制度之確立，全國司法官及監獄長之會議等，既向上至實司法人材之素質，復極重甄別司法官吏之任用，並集思廣益，實事求是，而講求法理，改善制度，其所以促進司法之明朗，實現法治之精神，殆有由來矣。

一二 財政

滿洲國在舊軍閥時代，財政政策散漫，歲計不足時，即增發發券銀行之紙幣，彌補一時。而發券銀行之基金，極度空虛，紙幣信用薄弱，以致價格屢屢暴落。由此發生之危險，增加人民負擔，破壞信用，阻止經濟之發達。滿洲建國後，即注意確立堅實財政，維持通貨之信用。以此信用爲基礎，發達國內信用制度，計畫產業開發，以期達成國家體型之整備。此目的已於康德三年度完成，至四年度，已進於國力增進開發時代，而實現積極財政之實行。自建國年度以降至康德五年，滿洲國庫歲計之消長，有如第一表所記。

第一表 一、會計歲入歲出、年比較表

區	分	歲	入	總	額	歲	出	總	額	比	較	歲	入	超	過										
建	國	元	年	度	決	算	二	一	、	三	三	七	一	八	、	一	九	七	三	、	〇	四	〇		
大	同	元	年	度	決	算	一	五	二	、	九	二	一	二	九	、	六	三	四	二	三	、	二	八	八

大同二年度決算	一九四、五七四	一六五、四八二	二九、〇九二
康德元年度決算	二一四、八九九	一八七、二四一	二七、六五八
康德二年度決算	一三二、七六八	九九、八三四	三二、九三二
康德三年度決算	二六三、六一〇	二二〇、七八九	四二、八二一
康德四年度預算	二八三、一四八	二八三、一四八	—
康德五年度預算	三〇四、五五五	三〇四、五五五	—

備考：康德二年度決算係半年分。四年度預算含追加預算。

由第一表所示，滿洲建國以來，已有八回之預算。在此期間，可劃分為二時期。第一期為堅持消極的健全財政主義時期，即自大同元年度以降，至康德三年度之五年間。第二期為產業開發五年計畫實施之第一年度，即康德四年度以降也。

第一期財政概況所示，即滿洲國施政根本目標，由混沌而統一之全過程。在此時期中，以整備近代國家之體型，為第一目標。一方對於國內治安之肅正，定為政治上之中心課題。一方國家活動之物質的基礎，俾國家財政之確立，而並行達成。於大同元年六月，設立中央銀行，達成國庫並起債事務之中央統一。並依海關接收之聲明，而引續經營。於同年七月，斷行廢止各省之財政廳，而設置稅務監督署。於是完成關稅之獨立與征稅機關之中央統一。

康德五年度，為因應中日事變之措置，治外法權撤棄之善後，產業開發五年計畫資金之增加，五年度預算，較之四年度預算，歲入歲出，均行增加：

1. 五年度經常部歲入預算爲二億四千三十三萬餘元，較前年度增加二千八百一十萬餘元。
 2. 五年度臨時部收入預算爲六千四百二十二萬元，較前年度增加二千七百七十五萬餘元。
 3. 五年度經常部歲出預算爲一億四千三百六十五萬餘元，較前年度增加二千四百五十四萬餘元。
 4. 五年度臨時部歲出預算爲一億六千八百九十九萬餘元，較前年度預算增加三千一百九十萬餘元。
- 茲附錄五年度歲入歲出及前年度歲入歲出比較表，如第二表及第三表所記，以供參考。

第二表 康德五年度及前年度歲入預算比較表 (單位千元)

種 (經 常 部)	種 目	五年度預算額	%	前年度預算額	%	比較增△印減
租	稅	一七二,九五七	五七	一五三,〇二九	六一	一九,九二八
關	稅	九六,四四八	三二	八九,六五八	三六	六,七九〇
內	國 稅	七六,五〇九	二五	六三,三七一	二五	一三,一三八
印	紙 收 入	九,八八八	三	九,〇九七	四	七九一
專	賣 利 益 金	五二,三二五	一七	四四,三六七	一八	七,九五八
官	業 收 入 其 他 諸 收 入	五,一六五	二	五,一三八	二	二七
經	常 部 計	二四〇,三三五	七九	二二一,六三一	八五	二八,七〇四

(臨時部)							
普通歲入	四,七〇二	二	五,〇四七	二	△三四五		
由特別會計	六,五一八	二	六,〇〇四	三	五一四		
國債金	四〇,〇〇〇	一三	一五,〇〇〇	六	二五,〇〇〇		
剩餘金繰入	一三,〇〇〇	四	一〇,四一六	四	二,五八四		
臨時部計	六四,二二〇	二一	三六,四六七	一五	二七,七五三		
歲入總計	三〇四,五五五	一〇〇	二四八,〇九八	一〇〇	五六,四五七		

(備考)前年度預算額，包含追加預算。

第三表 康德五年度及前年度歲出預算比較表(單位千元)

所管別	五年度預算	%	前年度預算額	%	比較增△印減
帝室費	二,一〇〇	一	二,一〇〇	一	—
總務廳	一〇三,一七八	三三	六五,〇二三	二六	三八,一五五
治安部	一一一,九〇五	三七	一〇〇,〇〇二	四〇	一一,九〇三
民生部	一四,九四一	五	八,五七四	三	六,三六七

司 法 部	一、五四〇	四	九、九九七	四	一、五四三
產 業 部	一、〇四二	四	一〇、六八四	五	一、三五八
經 濟 部	二七、〇五一	九	二八、〇四一	一一	△九九〇
交 通 部	二一、七九七	七	二三、六七七	一〇	△一、八八〇
合 計	三〇四、五五五	一〇〇	二四八、〇九八	一〇〇	五六、四五七

(備考)前年度預算，包含追加預算。

一三 稅 制

滿洲國稅制，在舊軍閥時代，專恣權取，民衆負擔奇重；且各地方自主統制，巧取民財。建國當時，由於治安之紊亂，徵稅機關多不能履行業務，滿洲國之稅務，直不堪想像。據財政部全國統捐局之分類統計，可以概見稅務之一般。其分類如次所記之三種：

- 一、每月所徵稅款，悉數解繳，並受監督署之完全統制者，列爲甲等。
 - 二、每月所徵稅款，雖不悉數解繳，然仍繼續其徵收事務者，列爲乙等。
 - 三、消息完全不明之稅局，列爲丙等。
- 以上各稅局之統計，如次表所記：

大同元年 九月末	大同元年 十二月末	大同二年 四月末
甲等： 二九	七六	八四
乙等： 三四	二四	二一
丙等： 七九	四二	三七

本團視察，在總務廳聆取總務長官星野直樹氏關於徵收機關用入行政之報告，謂盡量錄用舊人，並予以方便從事之權。又在協和會懇談會上，聆取經濟部商務司長羅振邦氏關於改善徵收機關之報告，謂確立適正制度，劃一法令，改良手續，並改革徵稅機關。並謂稅務機關人員，一清如水，向之視為優差美缺者，今則一如其他行政機關云。故滿洲國稅制，隨治安狀況之確保，而完成整理統一之目的，其稅收業績，亦與年俱進，顯著長足之進步。

稅務行政，於經濟部設置稅務司，下設國稅科關稅科及經理科，分別掌理內國稅關稅印紙收入等。並於經濟部設專賣局，掌理專賣行政。滿洲國歷年租稅歲入狀況，如次表所記：

滿洲國歷年租稅歲入狀況(單位千元)

年 度	大同元年		大同二年		康德元年		康德二年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康德五年	
	實收額	預算額	實收額	預算額	實收額	預算額	實收額	預算額	實收額	預算額	實收額	預算額	實收額	預算額
歲入額	九八,五五九	一三七,八七六	一五五,一八一	七七,四三六	一六一,七五七	一五三,〇二九	一三三,五	一六八	八九,六五八	九六,四四七				
關 稅	五二,三五五	七五,六一九	八六,九九九	四三,八九六	八四,七六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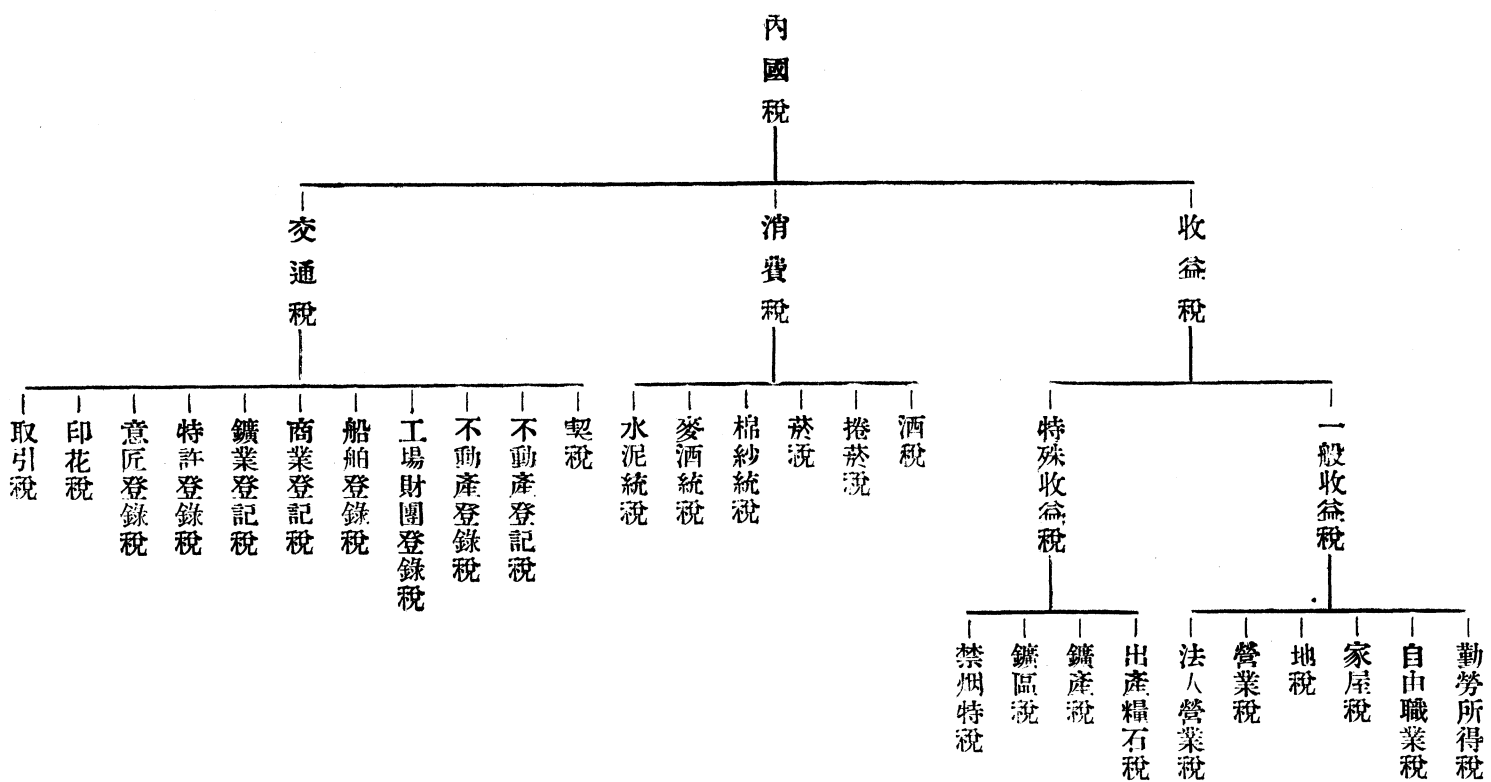
內國稅	二五、九八六	四一、七一四	四六、一五二	二四、七八一	五三、一四八	六三、三七一	七六、五〇九
鹽稅	一八、八二〇	二〇、五四三	二二、〇三〇	八、七五九	二三、八四八		
專賣收入							五二、三二五
印紙收入	一、三九八						九、八八七

備考：康德二年度為半個年分。現在鹽稅為專賣收入之一部，印花稅移入印紙收入。

稅務概要：內國稅制度，建國以來，由於國民負擔均衡及產業助長之見地，以整理統一，定為根本方針。於康德三年度，各稅目之全國的整理統一，殆已完成。四年度，繼續促進稅制之改善，及中央地方財政之調整合理化，以期歲入之伸長，並謀國民經濟之厚生開發，同時對處非常時局，而整備體制。即實行改正印花稅法，禁煙特稅法，船舶並不動產登錄稅法，及不動產登記稅法之實施、地稅法契稅法之修正。更制定公布勤勞所得稅法、自由職業所得稅法及家屋稅法，而定於五年一月一日實施。此外實行本稅之廢止，鑛業稅、取引所稅及牲畜稅之合理的改正。其次，調整國地稅之關聯，限制地方稅目，全國劃一地方稅附加稅率，並謀賦課率之絕對的制限及國地兩稅徵稅機關之可及的一元化，以圖中央及地方財政之強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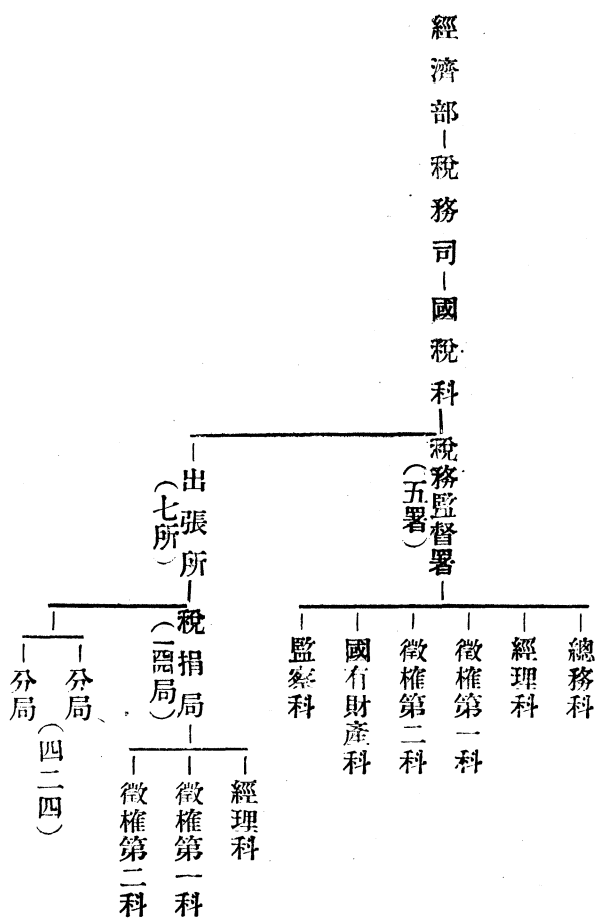
關稅制度，建國以來，由於滿洲經濟之發展，並日滿聯繫之見地，經數次實行暫定的關稅率之改正。於康德四年度，廢止阻害營口貿易之遼河修江捐。其次順應產業開發五年計畫，對於重要產業之基礎的設備用品，規定於五年間，免除其輸入稅。並制定實施貿易統制法，以謀國內產業之開發助成。關於其他關稅制度，四年十一月，由於保稅法之實施，實現所謂完地通關之制度，而奉天及新京之分關事務，頓見增加。並擴充獨立從來之分關。他方又改組承德之分關。此外，從來之多元

第一表 滿洲國內國稅制度一覽表



第二表 滿洲國徵稅機關系統圖

附記：稅務監督署所在地：奉天、吉林、瀋江、龍江、熱河。



的港灣行政，掌管於一元的稅關，而圖業務上之圓滑。更有建國以來之懸案，關於關稅法及關稅率之根本的改善，經充分的研究，於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公布，定於五年一月一日實施。

現行內國稅制度，如第一表所記：

徵稅機關系統，如第二表所記：

現行地方稅制度，為謀國民租稅負擔之均衡，及中央地方兩財政之綜合的彈力化，於康德五年一月，實行國地稅之調整。現行地方稅如次：

名	稱	收入歸屬官署
法人營業稅附加稅		省、特別市
出產糧石稅附加稅		省、特別市
礦區稅附加稅		省、特別市
礦產稅附加稅		省、特別市
禁烟特別稅附加稅		省、縣、旗
家屋稅		省、特別市
牲畜稅		省、特別市
勤勞所得稅附加稅		省、特別市
營業稅附加捐		特別市、市、縣、旗

自由職業稅附加捐 特別市、市、縣、旗

家屋稅附加捐 特別市、市、縣、旗

地捐 特別市、市、縣、旗

雜捐 特別市、市、縣、旗

滿洲國稅關，在建國當時，中國海關機關存在於國內者，有上海總稅務司管下之大連、安東、營口、奉天、哈爾濱、龍井村、琿春、琿瑯八關，及其下之六分關十分卡；在南京政府財政部管下之安東、營口、延吉、琿瑯四海關監督公署。嗣於大同元年六月，由上海總稅務司之罷免大連海關長事件發端，完了大連海關之接收。同年七月，接收安東外五關；翌年一月，接收琿瑯海關，於是全滿海關，始統一於滿洲國。並於大同元年十月，改海關之名稱爲稅關。接收後，分別改廢新設，努力於海關網之整備。現在於經濟部管下，有八稅關，一二分關及五七分卡。茲附記康德五年度稅關一覽表如次：

滿洲國稅關一覽表

大連稅關

旅順分關

金州分卡 貔子窩分卡 三道灣分卡 城子疇分卡 普蘭店分卡

莊河分關

青堆子分卡 大孤山分卡

瓦房店分關

太平嶺分卡 張家屯分卡 李家屯分卡 長白分卡 榆樹房分卡 古老莊分卡 修家屯分卡 胡家屯分卡 田家甸分卡
吳家屯分卡 朱家屯分卡 宮家屯分卡 嵐崗城分卡

安東稅關
臨江分關

緝安分卡 外岔溝分卡 小蒲石河分卡 大東溝分卡 長甸河口分卡 三道浪頭分卡 北井子分卡 黃土坎分卡
營口稅關

盤山分卡

奉天稅關

新京稅關

哈爾濱稅關

滿洲里分關

黑河分卡 綏芬河分卡 密山分卡

圖們稅關

琿春分關

九沙坪分卡 下坎分卡 西沙坎子分卡 上甩灣分卡 密江分卡 涼水泉分卡 石建坪分卡 鐘城船口分卡 開山屯分卡
龍井分關

稽查處分卡 南坪分卡 富岩坪分卡 古城里分卡
山海關稅關

西海口分關

壺盧島分關

釣魚台分關 冷口分卡 義院口分卡 娘娘頂分卡 界嶺口分卡 九門口分卡

喜峯口分關

羅文峪分卡 興隆分卡 潘家口分卡

古北口分關

白馬關分卡

承德分關

大關鎮分卡

滿洲國專賣事業之利益金，與關稅及內國稅，形成滿洲國財政之三大支柱。康德四年度之概況，如次所述：

歲入預算 一一三、二四八、五〇四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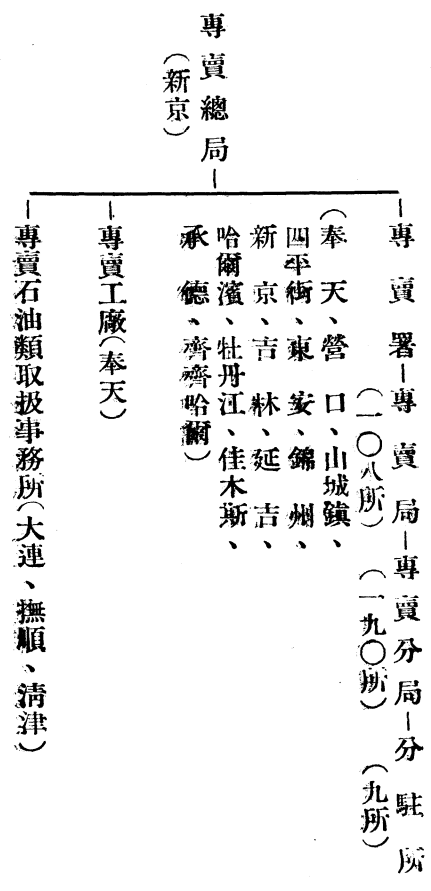
專賣利益金預算 四四、三六七、七三二元。

專賣事業佔經常歲入之重要位置，附於稅制之後而論列之。

專賣範圍，有石油類專賣、鴉片專賣、鹽專賣、火柴專賣、麻藥專賣、酒精專賣。於經濟部下，設專賣總局，為專賣行

政之主管機關。現行專賣機構，如次表所記：

滿洲國專賣機構表



石油類專賣

康德二年四月實施。專賣品目，有揮發油、燈油、輕油、重油、奔淨，並以勅令指定之代用燃料等。政府設立滿洲石油株式會社，自外國輸入原料油，而行專賣石油類之精製。該會社設立以來，依次增設，至今具備且發揮專賣品供給上之充分能力，更以其餘力，供給關東州及華北方面之需要。專賣石油類於全國專賣署所在地，有十二元卸賣人(元卸賣會社)，並散在各地約三百卸賣人。專賣署賣石油於元卸賣人。元卸賣人不得賣渡於石油卸賣人以外之人。卸賣人販賣於小賣人及直接消費者。此外，特別用途之賣入，需要政府之助長之事業，消費之石油類，通常自專賣官署廉價購買之。專賣官署之賣價，採

全國一律之方針，而元卸賣人卸賣人之販賣價格，由專賣官署統制之。

鴉片專賣

大同元年末，設立專賣總局，同時主管鴉片專賣，而實施鴉片烟之取締。另詳於禁烟政策篇。

鹽專賣

舊政權時代之鹽政，惟知注重多額之收入，關於配給之圓滑，鹽價之高下，負擔之公平，完全不顧；而國境之私運，土鹽之祕造，更無論矣。更於鹽業中最重要之生產部面，關於品質之向上增產，販路之開拓等，亦不講求助長政策。故已往生產量減退，鹽製造人且擁有多量之滯貨，而陷入極度之疲敝困憊。滿洲建國後，施行王道鹽政。最先對於生產部面與應急的改善，斷行鹽業公會之設立，製鹽資金及鹽田復舊之低利通融，製鹽試驗之囑托，船塢改修助成金之交付，對日輸出之推銷滯貨等，藉以救濟鹽製造人之窮狀，並增大鹽之生產能力。其次於防止私運及圓滑配給方面，施行東邊道鹽務工作及蒙古鹽務工作，並由政府實行對於僻地之鹽之配給，以防止私運，一方並貢獻於對蒙經濟交通。又對於國民負擔方面，斷行警費鹽捐之廢止，熱河省蒙鹽稅之輕減及海鹽稅重複課稅之廢止，問島地方之鹽價引下，鹽斤食戶捐之免除，一般鹽稅及鹽價之引下等。不顧多大之歲入減，而期輕減國民負擔至相當程度。更鑒於根本的救備，必要制度自身之改善，而研究鹽政統一方案，結果於康德三年末，完了諸般之準備，而於四年一月，實施鹽專賣制度。

鹽之製造，為許可制度。即鹽製造人其所定之書類，得專賣總局長之許可，於一定地域內，獲得製造權。

鹽之輸入及輸出，為專賣總局長之許可制度。於輸入或輸出完了後，有具證明書類，報告於所定專賣官署長之義務。惟少量之食桌用鹽、醫藥用鹽、列車食堂用鹽等，依稅關長之通關許可，得輸出入之。

鹽專賣有鹽棧及鹽店。以五年及三年之期間，由專賣總局長及專賣署長指定之。即自專賣官署賣於鹽棧。鹽店爲小賣之一段制，與經鹽棧賣於鹽店之二段制。現在專賣之機構如次：

△官署：專賣署一四，專賣局一〇七，分局一八，合計一三九所。

△鹽棧：一〇人。

△鹽店：一一、六二一人。

此外輸出鹽、漁業鹽、工業用鹽及大量買受鹽，由專賣官署，以特別價格，賣渡於直接需要人。蓋鑒於用途之特殊性，以產業助長之目的，特設此制。

火柴專賣

滿洲之火柴工業，日本人於日俄戰後創始，其後滿人之經營者漸多，更因瑞典燐寸會社之侵入，滿洲之火柴工業界，遂陷於混亂狀態。舊東北政權排除瑞典資本之侵略，施行專賣制。其後僅及半年，滿洲事變發生，專賣制亦隨之破壞。滿洲建國後，採取同一形式之公賣制度，而統制火柴事業。於財政部下，設火柴公賣總局，管掌火柴公賣事務。然此爲一種變形之專賣制度，內容缺陷不備，有種種弊害。於是講求統一之強化與合理化，改專賣制度爲販賣專賣制度，而於康德四年二月實施之。茲摘記火柴專賣制度之內容於次：

一、專賣品之種類：有硫化燐火柴、大安全火柴、小安全火柴及廣告用火柴四種。

二、製造：火柴之製造，爲許可制度。即火柴製造人，須經專賣總局長之許可。現在製造人有十五人。火柴製造工場有十六場，全製造能力，比較全滿之需要，約達倍額。

三、輸出入：爲許可制度，即輸出或輸入，須經專賣總局長之決定。

四、收納：適法製造或輸入之火柴，除少許之例外，均收納於專賣總局。對於收納之火柴，由專賣總局長之決定，並依收納價格，交付相當之補償金。

五、賣出及販賣：火柴販賣官署對管內之賣出者，賣給火柴。火柴賣出人販賣於小賣人及消費者。賣出者經專賣總局長之認可，以三年之期間，指定爲賣出人。現在之指定賣出人，共有一九三人。火柴賣出之價格，如次表所記：

硫化燐火柴	一箱	一一、〇〇一—二二、六〇元。
小安全火柴	一箱	一三、七〇一—一六、〇〇元。
大安全火柴	一箱	一三、一〇一—一五、四〇元。

專賣事務，庚德四年，爲實施專賣之初年度，即造成預想外之成績。其事務概況，如次所記：

一、收納：四年度之收納實績，爲三五四、四七九箱，三、〇八九、〇〇六元。五年度預算，爲四七五、三二九箱，四、六五八、二〇二元。

二、賣下：四年度之賣下實績，爲三三四、五五〇箱，四、一六〇、一八八元。五年度預算，爲四五〇、〇〇〇箱，六、三六一、〇〇〇元，此外，廣告火柴之四年度賣下實績，除特賣下品外，爲二、〇一五箱，五八、〇三七元，其專賣利益金爲一四、九七五元。

三、輸出入：四年度輸入許可額，有廣告火柴二、五六六箱，三六、五二四元。輸出許可額爲二二、九五七箱，一六九、五七二元，以營口出品爲主，而供給於冀東及多倫等地。

麻藥專賣

康德四年八月，由於鴉片斷禁強化政策之確立，同時對於麻藥，亦確立斷禁方針。其詳於禁烟政策篇併論之。

酒精專賣

酒精專賣，為確保無水酒精之經濟的生產。滿洲國應液體燃料混合酒精之不時需要，於康德五年一月一日，實施酒精專賣。

原來滿洲國之酒精工業，有十六處工場，每年有約三十八萬石之生產能力（內含關東州一場約三萬八千石之能力）。康德三年度，有操業工場八，生產高約七萬石（內含關東州一場生產高約五千石）。釀造原料，以高粱、玉蜀黍、甜菜糖、廢蜜、馬鈴薯為主。酒精之全滿消費量，依康德三年度之調查，國內生產（含關東州一場）約七萬石，輸入約五千石，合計七萬五千石。用途為飲料用、工業用、醫藥用及燃料用，而以飲料用之消費為大宗。

一專賣品目 酒精分九十度以上之酒精，所謂無水酒精與含水酒精。

二製造 為許可制度。酒精製造人依法定之手續，得專賣總局長之許可，得永久為酒精製造人。現在之製造人數，有大同酒精株式會社、滿洲特產工業株式會社、關東州興業株式會社（在關東州）、滿洲製糖株式會社、北滿製糖株式會社、北滿產業株式會社及此外七人，共十三人。工場數十六。製造能力，年約三十八萬石（一、〇四五萬箱）。

三輸出入 輸出入均須受專賣官署之許可。滿洲國酒精原料之穀物豐富，燒酒產量約佔半數，酒精則施行相當多量之生產限制。

四收納 受專賣官署之許可，適法之製造或輸入之酒精，除通過貿易或特殊用途品之輸入外，由國家總收納之。對於收

納品，交付一定之補償金。現在之收納官署，有哈爾濱、奉天、延吉之三專賣署，阿城、海拉爾、黑河之三專賣局，及大連事務所之七個所。

五賣出 專賣官署經由賣出人，販賣於需要者。賣出人經專賣總局長之指定，以三年爲限。現在專賣官署有十四專賣署六專賣局，合計二十所。賣出價格，三六立飲料酒精爲一五元二〇乃至一四元，工業用酒精一三元一〇乃至一四元。

一四 禁烟政策

鴉片之毒，傳入東亞，遠在明朝。至清朝末葉，栽種運售吸食，尤爲旺盛。禁烟令文，早見於百年之前。而夷考有清以降，迄至民國，禁烟政策，莫不徒重令文之表面，而忽略毒害之事實，苛責於平民，而寬縱於顯貴，是以禁者自禁吸者自吸，且予貪官污吏以榨取之機會。民國初元以還，滿洲爲鴉片之良好產地，烟匪作奸犯科，依爲職業；良民消遣娛樂，吸食成癮；而軍閥復強制栽種，包庇運銷，或賴以養兵，或藉以肥己，視爲特殊收入之無上財源。故鴉片之於滿洲，爲住民之一大陋習，弊害之深，實有與日俱增之憾。滿洲帝國肇建，即以禁烟驅毒，定爲重要國是，而於大同元年，公布鴉片法，於鴉片專賣之中，寓鴉片斷禁之策。本團視察，於鐵嶺縣公署，參觀烟膏之製造，深致其詫異。嗣於協和會中央本部之懇談會上。一再究詰，承實踐部長曲秉善氏之說明，並參考滿洲中央禁烟促進委員會之刊物，始知滿洲國之禁烟政策，在建國之初，爲消極政策，採取癮者漸減之方針；而於康德四年度，進至積極政策，實施斷禁主義，期於十年之內，根除淨盡，一掃陋習。滿洲建國之前，鴉片麻藥癮者之統計，國民之中，百有四三，而青壯年者，占其大半。國民消費於烟毒之資財，每年達一億三千萬元以上。而死於烟毒之癮者，不下萬千。建國後，於大同元年，設鴉片委員會，專門研究，以樹立禁烟之根本方針。禁烟初步，以整備法規爲急務，故於同年十一月三十日，公布鴉片法。採取癮者漸減之方案，特設救療機關，努力從事

於癮者之救治。鴉片法經三次之修正，數年以來，基礎工作，業告完成。至康德四年度，政府接受民生振興委員會之建議，採取斷禁煙毒之積極政策，充實禁煙之機構，擴大救療之設備。同時並確立麻藥斷禁方針，公布實施麻藥法。並由軍警機關，實施對不正業者之肅正工作，以期禁煙政策之澈底進行。至康德五年度伊始，從來各地之私營鴉片零賣所，由市縣旗接收，而改爲公營。同年七月，以國務院訓令，公佈關於官公署職員斷禁鴉片麻藥之件；並以民生部訓令，公佈關於官公署職員中鴉片麻藥癮者救療之件。關於煙務行政，於民生部保健司下，設置煙政科，而鴉片麻藥之專賣，則屬於經濟部專賣總局下之管煙科。以上爲滿洲國禁煙政策之概要。茲附記關係法規於次，以供參考：

鴉片法 大同元年十一月三十日公布，康德元年三月、二年十二月、四年十二月修正

第一條 本法所稱之鴉片，係指生鴉片鴉片烟膏及藥用鴉片而言。

第二條 鴉片不准吸食；但於康德五年一月十一日以前，已達滿二十五歲之鴉片癮人，由政府認有救療上之必要而許可者，不在此限。

第三條 出售鴉片以及製造鴉片烟膏與藥用鴉片，均由政府專行之；但依第五條第二款及第三款所規定製造鴉片烟膏者，不在此限。

第四條 鴉片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均不得私行輸入或輸出；但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一、由政府輸入或輸出者；
- 二、依命令所規定藥用鴉片販賣人輸出藥用鴉片者；
- 三、依命令所規定鴉片吸食器具製造人輸入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

第五條 鴉片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除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並依命令所規定者外，不得私行製造買賣授受所有或持有：

一、鴉片吸食器具製造人製造買賣授受所有或持有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

二、新京特別市、市、縣、旗或零賣鴉片人製造鴉片烟膏，或買賣授受所有或持有生鴉片以及鴉片烟膏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

三、依第二條但書之規定，鴉片癮人製造鴉片烟膏，或受讓所有持有生鴉片以及鴉片烟膏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

四、經裁種罌粟之批准者製造讓與所有或持有生鴉片者；

五、收買鴉片人收買授買所有或持有生鴉片者；

六、藥劑師或受藥品法第二條之許可者受讓，或所有，或持有生鴉片或葯用鴉片者；

七、醫師齒科醫師獸師葯劑師受藥品第八條之許可者，或藥用鴉片販賣人買賣授受所有或持有藥用鴉片者；

八、以醫師齒科醫師或獸醫所開藥方受讓，或所有持有藥用鴉片者；

九、依前各款所規定所有或持有鴉片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致不能所有或持有時，或致無人所有或持有時，本人繼承人或管理其財產人讓與或持有者。

第六條 新京特別市、市、縣、旗或零賣鴉片人，不得將專賣官署所售之鴉片烟膏加工，或混和他物，而販賣或讓與。

第七條 不得意圖營利，而供與他人吸食鴉片之處所或設備；但零賣鴉片人經政府之批准者，不在此限。

第八條 非經政府之批准，不得以製造鴉片或其代用品爲目的，而栽種罌粟。

第九條 不得以前條之目的，買賣或授受罌粟種子；但對於經政府批准之栽種罌粟人販賣或讓與者，不在此限。

第十條 經政府批准之栽種罌粟人，所生產之生鴉片，應繳納於政府；但暫時得買交由政府指定之收買鴉片人。

收買鴉片人所收買之生鴉片，應繳納於政府。

第十條之二 鴉片偽和物不得製造買賣授受所有或持有之。

第十一條 民生部大臣爲矯正吸食鴉片之習癖起見，得對於吸食鴉片者爲必要之處分。

前項處分所需用之負擔，依民生部大臣所定。

第十二條 政府關於認爲有必要之事項，得依第五條各款所列之人呈報。

第十三條 政府認爲有必要時，得隨時令該管官吏，得入第五條各款所載者之製造場店舖或其他處所，檢查原料製造品器具

機械帳簿文件及其他物件，尋問關係人，或爲取締上必要之處分。

第十四條 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處七年以下之徒刑，或七千元以下之罰金：

一、意圖販賣，而關於鴉片違背第四條或第五條之規定者；

二、違背第七條或第八條之規定者。

前項之徒刑與罰金，得併科之。

第十五條 意圖販賣，而關於鴉片吸食器具違背第四條或第五條之規定者，處五年以下之徒刑，或五千元以下之罰金。

前項之徒刑與罰金，得併科之。

第十五條之二 違背第二條第六條或第九條之規定者，處三年以下之徒刑，或三千元以下之罰金。

第十六條 前三條罪之未遂犯罰金。

第十七條 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處一年以下之徒刑，或一千元以下之罰金：

一、依第二條但書規定之鴉片癮人吸食政府出售以外之鴉片者；

二、非意圖販賣，而違背第五條之規定者。

第十八條 有左列各款情形之一者，處三月以下之徒刑，或三百元以下之罰金：

一、違背第十條之二之規定者；

二、不遵第十一條規定之處分者；

三、無正當之理由，而懈怠第十二條規定之呈報，或爲虛偽之呈報者；

四、阻障第十三條規定之該管官吏之檢查，或對於尋問不爲答辯，或其他不遵該管官吏之處分者。

第十九條 違背本法之規定者，其犯罪物件之鴉片罌粟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不問屬於犯人與否，均沒收之。

不能沒收前項之物件者，追繳其相當價額。

第二十條 依第四條第二款或第三款之規定，輸入或輸出藥用鴉片，或供吸食鴉片之器具者，或第五條第一款第二款或第四

款乃至第七款，所列入如其代理人或家長家屬雇人，以及其他從業人，關於業務違背本法，或依據本法所頒布之命令時，

雖不出於本人之指揮，亦不得免除處罰。

第二十一條 法人之代表人或其他雇人及其他從業人，關於法人之業務違背本法，或依據本法所頒布之命令時，處罰法人之

表人。

二十二條 施行本法之期日，以勅令定之（依據大同二年一月敕令第一號，自同年一月十一日施行）。

附則（康德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勅令第一五五號） 本法自康德三年四月一日施行。

本法施行之際，依從前規定受指定之批發鴉片人，現有之鴉片，得於本法施行之日期，十五日以內，請求政府買回。
附則（康德四年十二月二七日勅令第四八七號） 本法自康德五年一月一日施行。

官公署職員斷禁鴉片麻藥方策 康德五年七月八日公布

第一方針

鑑於官公署職員之本分，根據斷禁鴉片政策，力謀防遏官公署職員鴉片麻藥之吸食使用，並期根絕現有癮者。

第二要領

- 一 鴉片麻藥之吸食使用者，不得採用爲官公署職員。
- 二 爲澈底防止鴉片麻藥吸食使用起見，所有官公署職員對於管烟所或鴉片麻藥吸食使用機會較多之場所，禁止出入；但辦理公務時，不在此限。
- 三 對於現在鴉片麻藥吸食使用之職員，按其症狀之輕重，與以一定之猶預期間，令其戒禁。
無戒禁之希望者，令其退官退職。

第三處置

- 一 官公署採用職員時，須令其提出官公醫所發給之診斷書（須載明鴉片麻藥吸食使用之有無）。
- 二 對於違反要領第二款者，免其官職，或處以其他之懲戒處分。

三 官署長對於部下職員中有鴉片麻藥之癮者，此際應妥爲措置，速使其申報，並令其於本年七月末日以前，實行所定之登錄（鴉片法、鴉片施行令、鴉片癮者管理規則、麻藥法、麻藥癮者管理規則參照）。

四 於前項期間內，不行申報及登錄，而吸食使用者，不問其是否癮者，一律免其官職。

五 官署長爲調查鴉片麻藥癮者計，每年應施行一次以上之身體檢查。

六 官署長對於癮者，以康德五年十二月末日爲限，於其範圍內，按其症狀之輕重，與以適宜之猶預期間，令其戒禁。

七 於前項期間內，不行戒禁者，及再犯者，免其官職。

八 官署長對於癮者，於可能範圍內，應指導使其自動的戒禁，並爲戒禁者與以休假等之方便。

九 本方策所謂官公署職員者，係指官吏、公吏、囑託、僱傭員及學校教職員而言。

十 官署長對於官公署職員之家族，亦應本以上之趣旨，指導使之戒禁。

關係法規

鴉片法

第二條（見前，略）。

第十五條之二（見前，略）。

鴉片法施行令

第一條 於治療上必須吸食鴉片之鴉片癮人，擬受依鴉片法第二條但書規定之許可時，應依民生部大臣之所定，向警察官署聲請之。

第二條 警察官署爲依鴉片法第二條但書規定之許可時，應對鴉片癮人發給證明書。

第三條 鴉片癮人不得由新京特別市、市、縣、旗或零售鴉片人以外者，受讓鴉片，或鴉片吸食器具。

鴉片癮者管理規則

第一條 據鴉片法施行令第一條之規定，擬爲許可呈請之鴉片癮者，須開具本籍、住居地、職業、姓名、性別、年齡，及一日之吸食量，向居住地該管警察官署呈請之。

前項之呈請，得由鴉片癮者之戶主或家族爲之。

第二條 前條之呈請期間，由康德五年二月一日，至康德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麻藥法

附則第二項 本法施行之際，現爲麻藥癮者有救療上之必要者，依命令之所定，暫時發給證明爲癮者之票。

麻藥癮者管理規則

第一條 據麻藥法附則第二項之規定，欲請求麻藥癮者登錄票者，須向管轄住居地之警察官廳，呈報左列事項，而請求登錄：

一 本籍、住居地、職業、姓名、性別及年齡。

二 中毒麻藥名。

前項呈報，得由麻藥癮者之戶主或家族爲之。

第二條 前條之呈報期間，自麻藥法施行之日起，至康德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滿洲國對於鴉片麻藥，採取斷禁政策，已如上述。茲再探討其禁烟政策之運用：

禁烟政策之運用，其笨笨大者，¹鴉片專賣，²麻藥專賣，³鴉片麻藥法規之規定，⁴官公署職員之自肅自戒，⁵鴉片麻藥癮者之救療。三四二項，已分別介紹於前，茲再介紹鴉片麻藥之專賣及癮者之救療於次：

鴉片專賣

鴉片專賣，自大同元年十一月三十日公佈鴉片法後施行。依鴉片法之規定，凡供救療用之鴉片，由專賣官署收納，以停止鴉片之生產供給；同時，對於癮者採漸減主義，實行鴉片公賣，以防止新癮者之發生。自實行專賣後，對於鴉片之種植，指定區域，以限制鴉片之生產，並防止鴉片之私種。認真取締不正行為，凡鴉片之私種、私運、私賣、私吸，皆為禁烟政策所絕對不容。

本團在協和會中央本部懇談會上，聆取實踐部曲部長之說明，謂鴉片專賣，絕非謀財政收入之增益。因鴉片專賣益金，每年固有一千數百萬元之多；而國人每年消耗於鴉片上之金錢，則在一億三千萬元以上；且因吸食鴉片，而儉懶好閒，以致生產力減退，消費額增加，其損失更難數計。一旦鴉片禁絕之後，則國民經濟，每年當有數萬萬之盈餘。同時，生產力增加，購買力加強，則經濟界自然好轉，而國家稅收亦自必增多，較之專賣益金之收入，殆不可同日而語。於介紹鴉片專賣之前，先說明滿洲之非為財政收入而實施專賣，幸我國之留心財政者注意焉。

最初施行專賣時，鴉片之供給機關，有鴉片零賣人。癮者購持警察機關發給之吸食証，赴零賣人處購賣吸食。依康德四年十月末之調查，全滿鴉片零賣人，如次表所記：

●鴉片零賣人數

管轄別	零賣人數	管轄別	零賣人數
奉天	五五一	黑河	六六
吉林	二八二	三江	八五
龍江	一三六	濱江	二六四
間島	四九	牡丹江	五〇
安東	七三	興安南	一九
錦州	一五〇	興安西	三三
熱河	二〇六	興安東	八
通化	五三	興安北	一七
首警	四九		

自康德五年度起，採取積極政策，加強斷禁力量。鴉片之種植，指定區域僅有熱河及興安西二省；同時，種植面積，亦使其逐漸縮減。對於鴉片之收納問題，廢止已往之包辦制度，而由地方之農事合作社直接收納，以免中間者之漁利，而防止私土之流出。對於鴉片之專賣，廢止營利主義之私營零賣人，而改由市縣旗之公營，一掃從前利用吸食證之積弊，以貫徹斷禁之目的。

麻藥專賣

觀察報告之部

麻藥專賣，目的在嚴重取締不正業者及救療麻藥癮者。專賣品有嗎啡及海洛英。麻藥之製造及輸入，由專賣官署直接行之。麻藥癮者中報登錄，持登錄票向專賣官署指定之公營專賣所或省長指定之藥商，按登錄數量購買使用。

鴉片麻藥癮者之救療

滿洲國之禁烟政策，於專賣制度之外，兼施教化宣傳與救療輔導。關於救療設施，即以公營基金，開設救療機關。現在救療矯正之機關，有新京、奉天、吉林、齊齊哈爾五戒烟所，及哈爾濱、山海關、營口、安東五戒烟分所。

編者於介紹滿洲國戒烟政策之概要，聯想我國鴉片之遺毒，不禁愴然於中。茲再附錄滿洲國總理大臣張景惠閣下，對於總務廳全體職員之禁烟訓話，以殿本篇，而藉以向我國之癮君子說法焉。

禁烟訓話

滿洲國務總理大臣張景惠

今天與諸君談談禁吸鴉片問題。鴉片之爲害，小則廢時失業，貽誤前程；大則傾家蕩產，影響社會。所以歐美各國，及友邦日本，對於吸食鴉片，懸爲厲禁，絕對不許人民嘗試之。我國人民，每以鴉片爲消遣品，爲娛樂品，而玩弄之。初則不過偶一爲之，繼而習慣成癮，欲罷不能，卒至身敗名裂，追悔莫及。政府鑒於中鴉片毒者日衆，影響國計民生者至鉅，乃思有以法令禁止之。在舊政權時代，曾經試辦數次，然均未收實效。因爲主辦禁烟之官吏，多數衍寒責，營私舞弊，以禁烟爲發財之捷徑，結交上司之媒介；所以法令雖嚴，徒成具文，致成虎頭蛇尾之譏。其過錯雖在辦事人員之不澈底與不努力，視禁烟條例爲官樣文章，捏造斷癮人數，以爲報銷公款之根據；然考其實在情形，亦因官吏吸食鴉片者，爲數太多，致辦理禁烟之官員感覺棘手，障礙橫生，畏權畏勢，不得不裝聾作啞，致有禁者自禁，而吸者自吸之矛盾現象。

我滿洲建國之始，即以禁烟爲急務。樹立一定之方策，逐步實行，成效大著。在本年七月八日，又頒布官公署職員斷禁鴉片麻藥之法令，蓋鑒於官公署職員，乃國家之中堅人物，亦民衆之表率，本應潔身自好，以守官紀而除積弊。一切法令如官吏尚不遵守，焉能強迫人民遵守。昔日禁民不禁官之辦法，既未收實效，今日乃以禁絕官吏吸食鴉片，爲禁烟之澈底步驟。並且官公署若不吸食鴉片，則執行斷禁鴉片之官員，自無掣肘棘手之困難，障礙既除，而禁烟法令，自可通行無阻。況且官吏爲人民之模範，人民之視聽，每以官吏之行動爲轉移。官吏之吸食鴉片者，既已斷絕，則人民鑒於官吏尙須戒除，而無通融之餘地，則自然知所警戒，而不敢再行嘗試矣。

據吾所知，總務廳方面並無吸食鴉片之官吏。卽有之，亦不過逢場作戲，偶一爲之，更無中病有癮者。不過諸君雖無鴉片嗜好，而諸君之家屬或親友爲官者，或有沾染此種不良嗜好者。如有之，希望諸君本政府之禁烟政策，勸其卽日戒除。吸食鴉片之人，對於鴉片之害處，自有其經驗，自有其痛苦，較諸不吸食者知之自爲詳盡切實。其所以明知故犯者，蓋亦有其不得已之苦衷。因此諸君對於親友之有鴉片嗜好者，應設法輔助解決其困苦，告解除之方法，較諸只陳說鴉片之害處者，自爲有力也。政府前次所頒布之法令，與官吏以種種便利者，蓋於優待之中，隱含體恤之意。爲官吏之有嗜好者，應當如何感激政府，體念政府之善意，而自覺自悟。爲人格計，爲前途計，爲一生之幸福計，爲國家法令計，從速戒除，永不復犯，以副政府之命令，而去終身之大患，此乃政府所盼望者也。若有怙惡不悛，甘自暴棄，而不知自拔者，則政府爲維持威信計，爲整肅官紀計，自當繩之以法，從嚴懲處，決不能若舊政權時代之官官相護，網開一面，格外寬宥，姑息養奸，致有施恩於一時，而貽害於無窮之弊端也。望諸君了解此旨，更望轉達於家屬親友間也。

戒烟方法甚多，有效與否，全視戒烟人之有無決心以爲斷。苟有決心，用藥戒除可，遞減吸食量亦可，或者直接了當

硬戒亦可。苟無決心，雖科學療法，亦難以爲功。此無他，蓋鴉片中。於神經系，吸者心理最易變化無測，往往因極小之挫折，而墮大功於一旦；或疑懼戒後發生疾病，優柔寡斷，無戒絕之決心。此種心理，不但躊躇於將戒未戒之時，而且常常發生於既戒之後。故諸君對於吸者，要時時鼓勵其勇氣，作戒絕之決心，於事方可有濟。據醫生云：「在戒烟期中，必有不舒適之現象；然如能忍痛一時，則將來定有苦盡甜來之一日。」此又爲戒烟者所宜深知者也。醫生又云：「戒烟之法，以遞減吸食量爲最妥善最王道之辦法。如果有堅決之決心與毅力，自然能達到戒絕之目的。」總而言之，禁吸鴉片，爲我國之急務；禁烟先自官吏始，又爲我政府一定之方策。勸限戒絕者，蓋表示決絕之意也。令出法隨，絕無姑息之餘地。望諸君自警自戒；更望諸君，以自警自戒者，激勸親友。不可存冒險心，不可存僥倖心；須知法令森嚴，不可嘗試；否則，失足一期，遺恨千古，諸君其勿河漢斯言也，是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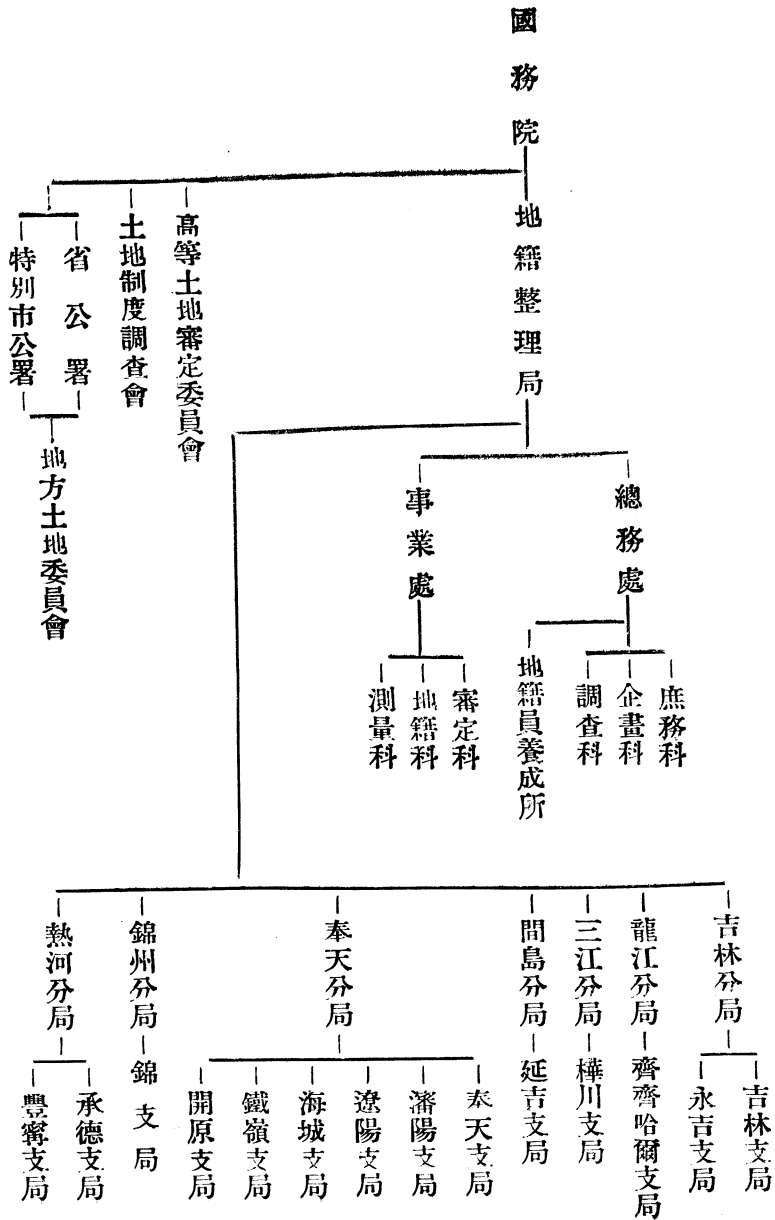
一五 地籍整理

本團在鉄嶺縣視察，見其行政科土地股從事於地籍之整理。據云該縣土地已整理五分之一，預計於七年內完成。整理地籍，爲滿洲國諸大政策之一。茲依據參考書類，扼要敘述於次：

整理地籍之目的 滿洲與中國同爲以農立國，土地之開發利用，爲國民經濟生活之基礎。其利用開發，不得不待諸人民既有土地之確保安定。

滿洲國已往之土地制度，極爲混沌複雜，或有土地而無地契，或有地契而無土地，或一地二主，或土地之疆界、權利、官有民有之欠分明，紛亂混淆之狀況，不一而足。對於國家各種行政目的上之買收土地，民間之買賣土地，難於確知真正之權利者，而蒙受不測之損害。且對於地稅之徵收，往往不能確定其納稅義務者。滿洲國企畫土地金融之圓滑，地稅賦課之公

滿洲國地籍整理局組織表



正，移民地取得之容易化，都邑計畫及其他國家設施之土地取得，以及國民經濟與其他行政之確立基礎，於康德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勅令廢止舊土地局官制，而制定新地籍整理局官制。

地籍整理局之組織 地籍整理局本局爲中央統制機關，直屬於國務院。於其下設分局支局，爲事務分掌機關，而以特別市長、省長、市縣旗長充任分支局長。

同時並設置土地制度調查會、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及地方土地委員會。

土地制度調查會屬於國務總理大臣之監督，應總理大臣關於土地制度調查審議之重要事項之諮問。會長爲總理大臣，委員由會長派任政府高等官及有學問經驗者。

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受國務總理大臣之管理，委員長由最高法院長充任。凡不服地籍整理局長審決者，得向該會呈請裁決。

地方土地委員會受省長或特別市長之管理，委員長由省長或特別市長充任，爲地籍整理局長審決土地權利時之諮問機關。

茲附記地籍整理局之組織於另表：

地籍整理之內容 除上述地籍整理事業之組織法外，並制定公佈其手續法，土地審定法及其附屬法規，整理地籍事業之根基，於以明定。並適應此特殊性之事業，設立地籍員養成所，以期養成人格高尚業務熟達之人材，而推行整理之大事業。至於地籍整理之內容，舉其主要者，有如下記之七項：

1. 按地籍區劃，先將蒐集在一冊地籍簿之地域，正確規定，即以此爲單位，而明確村與縣之地域。

2. 官有民有不明之土地，按其必要明白區別，以免引起官民之紛爭。
3. 每一段土地，調查其從前之權利關係，而明定其土地權及其權利之內容。
4. 每一段土地，標明號碼，以確定土地之所在。
5. 規定地目、地價、等級等，以便行政與財政上之容易運用。
6. 根據正確之測量，登錄正確之面積於地籍簿。
7. 繪製正確之地籍圖，而與地籍簿同供一般之利用與閱覽。

商租權之整理 依據日滿兩國間之條約，自康德三年七月一日以後，日本人在滿洲國內，亦與滿洲人有同享土地權利之權利。因此，從前日本人所有之商租權，於整理地籍事業實行之後，即按照其內容，分別變更爲所有權或其他權利。

整理地籍之程序 事業開始時，先在市、縣、旗設立支局，負辦理現地業務之責。支局組織有外業與內業。外業有踏查班，從事調查與測量。內業檢查野外調查之正確與否，從事地籍簿與地籍圖之作成。支局成立後，布告審定日期，在指定地域內之地主，準備選定地主代表，提出申報書。在此時期，支局爲收官民一致協力起見，時常散布宣傳畫與傳單，或開講演會與茶話會，以期民衆澈底明瞭事業之趣旨，而收緊密聯絡之效。地主在指定期間內，提出申報書，並備齊土地權利證據之地契，及其他書類，以供調查官吏之驗看，並須隨時應調查官吏之質問。在每一地籍區劃，選出二名以上之地主代表，指導地主申報，協助官吏設置標椿。自佈告之日起，至審定完了之期間內，地主對於土地，不得賣讓。申報之土地，調查時建設標椿。標椿上寫明地目與地主姓名。調查測量完畢，亦不得移動。土地之調查測量，採用地上測量與航空照像之測量。對於地價與等級，應慎重公正調查之。地價就市街地，等級就農村地，調查設定之。對於土地所有權或界限不明之紛爭地，

不爲一般調查，而另行審查決定。在未審定前，應服村長或其他之調停。調查測量完畢，最後作成地籍簿與地籍圖。

自審定公告起，地主申報，建設標榜，實行調查測量，皆根據規定順序，實行整理。至一切調查及內業完了時，由地籍整理局長諮問地方土地委員言之後，再行審定。土地權利如被侵害時，得向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呈請裁決。經此慎重手續，始確定土地所有權之權利人與範圍。於地籍簿地籍圖完成之後，再依不動產登錄法，而爲登錄，然後交付全滿一致之地券。至此，土地權利可受正當完全之保護，而土地之交易亦可獲得安全，完成地籍之大業，而實現真正之王道樂土也。

丙 滿洲國之產業

附滿洲資源館參觀記

十二月四日，在大連，參觀滿洲資源館。參觀該館，令人驚羨滿洲國資源之豐富。於介紹滿洲國之產業之前，先介紹滿洲資源館，即以之作本編之緒言焉。

資源館之沿革

滿鐵會社於大正十五年三月，鑒於滿洲各方，對於天然資源及其產業之陳列館，有極度之需要，於是以社內各處之調查，資料之蒐集，作為基礎，開始創辦，於同年十一月，遂達公開觀覽之目的。

最初名為「滿蒙物產參考館」；昭和三年十一月，改稱「滿蒙資源館」；至昭和七年十二月，始改稱今名。

資源館之趣旨

該館以滿洲之天然資源及其產業為中心，詳細蒐集各項資料，加以適當說明，公開陳列，供一般人士之利用，可以依此開發資源，振興產業，以促進各種事業之完滿發達；同時，更可貢獻對於滿洲國諸事情以正當之認識。

資源館之巡禮

本團參觀，承該館派員領導，並隨時簡單說明。惟時間短促，品目繁夥，走馬看花，苦未能詳。巡禮一周，用時一小時。茲撮誌於次：

參觀滿洲國模型鳥瞰 設於入口玄關下。山岳河流原野，高下凹凸，儼然一滿洲國縮形。凡農產地、森林、

牧畜地，各以不同之色彩標示之。更以色彩之濃淡，表示產量之豐約。此外著名之礦產，如北滿之砂金，南滿之山金，鞍山之硫化鐵礦，撫順等地之炭礦等，均各有標識。並另附有說明。足不出戶，無跋涉之苦，無梯航之藉，僅於數小時內，即能目遊全滿。想模型設計者不知幾幾許之腦汁，而有此精密巧妙之成品，以供人展覽耶！

參觀礦產室

主要者有鞍山產之硫化鐵礦及高麗製鋼所之成品。鞍山鐵礦埋藏量有二十五萬萬噸，每年產量有二百萬噸。有撫順石炭，埋藏量二億噸。及油母頁岩，俗稱煤油石，可液化製油。有矾石，為製鋁及煉磚之原料。有菱苦土礦，為製鎂及牙粉之原料。有石英，可以製玻璃。有膏石。有青石，滿洲國到處皆有，為製塞門托之原料。有螢石。有球石，有石印用青石板。有天然金鋼砂，供摩探用。有軟玉。有瑪瑙，齊齊哈爾產。有翡翠。有大理石，滿洲國新建築用石料，即係自國所產。有花綱岩。有木化石，發現於本溪湖。由此木化石，推定最古為鱗木，以次進化為封印木，為蘆木，為羊齒類，而其年代當在一億年以前。有蝦化石，年代當在二億年以前。有マンモス，意即原始象，發現於昌圖。有龜卵化石，年代在四千五百年前。有鹿卵化石，發現於托縣。有犀化石，發現於興安北省三河。有硅化木，發現於北黑線之辰清。於滿洲礦產之外，並陳列華北有名礦產，以供參考。於此有山東臨沂發現之金鋼石，尤為珍奇。

參觀農產室

主要者有大豆及其他豆類，每年收穫額四百萬噸以上。自改良種籽，較前增加十分之四之產量。及豆類之製品，豆油及豆粕。製油分機械法(壓)及化學法(吸)。豆類其他之製品，有人造羊毛、肥皂、塗料，人造黃油，及大豆皮之製品人造絲。有高梁，每年收穫額四百萬噸以上。高粱之製品有澱粉、燒酒、糖漿，及豆桿之製品紙類。並陳列純白之高梁，係用機械摩擦，去其紅表皮。有小米，每年收穫額三百萬噸以上。有玉蜀黍，每年收穫額二百萬噸以上。其製品有白酒、油及澱粉。有小麥，每年收穫額一百萬噸以上。有旱稻，每年收穫額十三萬噸。有水稻，每年收穫

額四十萬噸以上。有美棉，產於南滿，每年收穫一億二千萬斤。有亞麻、洋麻及其加工品。有菸草，每年收穫一萬一千噸。有甜菜及其製品糖類。有葦及其加工品及製品紙類。有「胡布」，為製啤酒用之香料。有山繭及其加工品柞蠶絲及繭綢等。有水果，產於南部，每年收穫四百三十萬貫。有瓜類，內有山東種，經改良後，特別碩大。有長茄子，日本種，特長大。此外有蒙古包、綏棱關開墾農家及天理教團體移民農村模型。於參觀農產時，兼領農家風味，其運思可謂入妙矣。

參觀畜產室

主要者有滿洲國緬羊，年產三百萬頭。肉質及皮毛尚佳，惟毛短，產毛力甚劣。有改良種之美利奴羊，毛長，產毛力佳，將來擬普及改種。有中國豬及其改種豬。中國豬體小，由巴古下交配之改良豬，體大，現日漸普及，飼育頭數年約六百餘萬。有乳製品、獸毛、皮革、獸骨等。有各種野生毛皮，年產五百萬元。

參觀水產室

主要者有淡水魚，產於北滿河川湖沼，魚種凡百三十五種，每年收入約六百五十萬元。有鹹水魚，產地以關東州沿海為中心。海產鮮魚及其製品，年收入約一百九十萬元。有鹽，與大豆煤炭為滿洲國三大產物之一。關東州產海鹽，年約四十萬噸。北滿產湖鹽，年約三十七萬噸。

撮要記錄，不及百一，而滿洲國資源之富，可概見一般矣。

一 開發產業五年計劃

滿洲國為謀重要產業之自給自足，樹立開發產業五年計劃。滿洲臣民上下，共同全力以赴之。本團視察，熟聞其語。所謂五年計劃者，乃滿洲國之國策，而滿洲人民所共守之信條也。

此計劃於康德四年度實行，其內容礦工業部門為一、三九一百萬元，農畜產部門一二二百萬元，交通部門七二一百萬元

，移民二七四百萬元，合計二、五〇四百萬元之增產資金。其開發之目標，如次所記之全類：

- 一、礦工業部門——鋼鐵、石炭、電力、液體燃料、酒精、鋁、鎂、植物纖維造紙原料、鹽、金、曹達灰、石綿、鉛、銻等。
- 二、交通部門——鐵道、道路、航空、港灣、土木等。
- 三、農畜產部門——農業一般、牛、馬、羊、豚等。
- 四、資金部門——實行右計劃所需之資金計劃。

依據前述之四大部門，總動員滿洲之全產業，而大量的開發滿洲之資源。行之一年，於康德五年二月一日，在新京軍人會館，舉行第一年度之實績檢討。列舉過去一年間實行途上所遭遇之障害事項，討論今後圓滑遂行之基本對策，並重新考慮種種聯絡協議。在康德四年度，上半期內地金融市場之不透明，由於日本對滿投資之澀滯；下半期由於中日事變勃發，日本軍需材料之需要，急激增大，一部分之建設材料，不能充分供給滿洲。而總括的說，確已按照預定計劃，收到良好成績。例如礦工業部門，鋼鐵、電力、曹達灰三者，達預算以上之成績；尤以曹達灰達百分二十之增產。此外輕金屬、鹽、ハルバ（植物性造紙原料）、鉛、錫等，大體皆能遂行既定計劃。交通通信部門，雖因中日事變，滿鐵及電電社員奉命移住華北，對於滿洲國內事業之遂行上，予以打擊，而依然按照既定計劃，完全竣工；尤以港灣、道路、土木各工事，進行無阻。農業部門，耕地之擴張，二荒地之回復，以及耕作面積之增加，皆依照計劃進行。至於南滿之棉作，北滿之大豆小麥之增產準備，亦均有相當之成績。

於第一年度之實績檢討，鑒於因中日事變新生之國際情勢，原定目標有再加檢討之必要。檢討之結果，係對照日本之擴充生產力之四年計劃，及華北情勢，而加以考慮規定。為應合東亞同盟之實情，參酌第一年度之實際，至康德五年五月，增

加至四十九億元之增產資金，而進行產業開發計畫全面的擴大之修正。茲就主要品目，將修正前之開發目標與修正後之開發目標，比較如次：

品名	修正開發目標	修正前開發目標
銑鐵	約 五〇〇萬噸	二五三萬噸
鋼塊	約 三五〇萬噸	二〇〇萬噸
鋼材	約 二〇〇萬噸	—
石炭	約 三、八〇〇萬噸	二五五萬噸
電力	二六〇萬啟羅瓦特	一四〇萬啟羅瓦特
ハルア	約 四〇萬噸	一二萬噸
鹽	約 一〇〇萬噸	八七萬噸
金(四個年累計)	約 三億元	(五個年計)二億元
米	四〇萬噸	五一萬噸
小麥(一八〇萬噸)	一三五萬噸	二〇二萬噸
大麥	一八萬噸	二六萬噸
大豆(五〇〇萬噸)	四五〇萬噸	四七二萬噸
甜菜	二一萬噸	三〇萬噸

粟

三五〇萬噸

三五七萬噸

高粱

四五〇萬噸

四六〇萬噸

玉蜀黍

二三〇萬噸

二二〇萬噸

註：農產物之開發目標，爲康德五年度分。括號內所表示者，則爲康德八年度。

修正後之開發目標，注重於鐵、煤、電力、液體燃料、自動車、飛機、礦工業部門等。關於農畜產部門之增產，則考慮農家經濟之實態行之，以期無偏於特需農物之取得。關於開發一項，除期待滿洲重工業開發株式會社經營之效果外，同時更使滿鐵及與本計畫有關之各特殊會社、準特殊公司之一切之生產配給機構，實行總動員。此外關於技術及生產器材之調達，生產物資之需給，亦講求萬全之措置。是以滿洲政府更公布企畫委員會官制，設產業、統制、匯兌、貿易、物價、總動員六政策別之委員會，以謀達成本計畫之成功。

二 特殊會社

滿洲國之特殊會社，指依據會社法及日滿兩國間條約所設立之會社而言。此外並有準特殊會社。

特殊會社，依據會社法之特別法律，對於董事之任免，定款之變更，利益金之處分，以及合併解散決議等，均須經政府之認可，其他事業上，亦應受特別之監督。故其本質，與政府有密切之關係，而對於國策上之使命，頗爲重大。

準特殊會社，政府雖未制定特別法律；但政府於認可設立之際，因監督之必要上，以附款命令規定，關於董事之任免利益金之處分等，亦須經政府之認可。

滿洲國之特殊會社與準特殊會社，據康德五年五月末之調查統計，如次表所示：

類別	社數	公稱資本(單位千元)	已繳之資本金
特殊會社	二五	四九六、三〇〇	二三四、七七五
進特殊會社	一〇	二五八、六〇〇	二二三、八五〇
合 計	三五	七五四、九〇〇	四五八、六二五

此外尚有滿洲國法人之滿洲重工業開發(四億五千萬圓)，及日本國法人之南滿洲鐵道(八億元)二會社。又康德五年六月十八日，新設滿洲飛行機製造株式會社之特殊會社，資本金二千萬元。茲附錄特殊會社準特殊會社一覽表，如另表所記，以供參考。

特殊會社準特殊會社一覽表 (康德五年六月現在)(單位千圓)

業種	會社名	類別	公稱資本	已繳資本	設立年月日
金融	中央銀行	特	三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大同一、六、一五
„	興業銀行	„	三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康三、二、七
商事	滿洲火藥販賣	„	五〇〇	三七五	„二、二一、一一
„	日滿商事	準	一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三、一〇、一
化學工業	滿洲石油	特	一〇、〇〇〇	七、五〇〇	大同三、二、二四
„	滿洲合成燃料	„	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康四、八、六
„	滿洲化學工業	準	二五、〇〇〇	一八、七五〇	昭五、五、三〇

,,	大同酒精	,,	一、六七〇	一、六七〇	大同二、一一、二四
,,	滿洲曹達	,,	八、〇〇〇	四、〇〇〇	康三、五、二二
,,	滿洲油化	特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 五、二、二五
金屬	同和自動車工業	,,	六、二〇〇	三、二〇〇	,, 一、三、三一
機械器具	奉天造兵所	,,	四、六〇〇	四、六〇〇	,, 三、七、二四
工業	滿洲計器	,,	三、〇〇〇	一、五〇〇	,, 三、二〇、二三
,,	滿洲輕金屬製造	,,	二五、〇〇〇	六、二五〇	,, 三、三一、一〇
,,	昭和製鋼所	準	一〇〇、〇〇〇	八二、〇〇〇	昭四、七、四
,,	本溪湖煤鐵	,,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康二、九、二五
窯業鑛業	滿洲炭鑛	特	八〇、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	,, 一、五、七
,,	滿洲探金	,,	一二、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 一、五、一六
,,	滿洲鑛業開發	,,	五、〇〇〇	三、一〇〇	,, 二、八、二四
電氣	滿洲鳴綠江水電	,,	五〇、〇〇〇	一二、五〇〇	,, 四、八、三〇
,,	滿洲電業	準	九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 一、一一、一
交通運輸	滿洲航空	,,	八、五八〇	八、五八〇	大同一、二二、一六
,,	大安汽船	,,	三五〇	三五〇	,, 二、一〇、二五

視察報告之部

項目	特	金額	日期
通信	滿洲電信電話	五〇,〇〇〇	二、三、三一
保險	滿洲生命保險	三、〇〇〇	康三、一〇、二三
土地建物	滿洲房產	三〇,〇〇〇	五、二、一七
拓殖興業	滿洲棉花	二,〇〇〇	一、四、一九
	滿洲畜產	五,〇〇〇	四、八、三〇
	滿洲林業	五,〇〇〇	三、二、二九
	滿洲鹽業	五,〇〇〇	三、四、二八
	滿鮮拓植	一五,〇〇〇	三、九、一四
	滿洲拓植	五〇,〇〇〇	四、八、三一
弘報文化	滿洲弘報協會	三,〇〇〇	三、九、二八
	滿洲圖書	二,〇〇〇	四、四、九
	滿洲映畫協會	五,〇〇〇	四、八、二〇
滿洲國法人	滿洲重工業開發	四五〇,〇〇〇	康四、一二、二七
日本國法人	南滿洲鐵道	八〇〇,〇〇〇	明治三九、一一、二六

三 對滿投資

滿洲建國前，各國之對滿投資，無正確之統計。徵諸各種資料，推算有二十四億元之總額。茲分別各國之投資推定數，

記之如次：

1. 日本，約十七億元；
2. 蘇聯，約五億九千萬元；
3. 英國，四千萬元；
4. 美國，三千萬元；
5. 法國，二千三百萬元。

由上表所記，日本在滿洲建國前，對滿投資額，佔總額之七成，相當於日本之國外投資額之六成。建國後，日本之對滿投資，累年激增，自大同元年至康德四年之六年內，突破十九億元。茲分別年度，記其投資額如次：

1. 大同元年，一億五千七百萬元；
 2. 大同二年，二億八千萬元；
 3. 康德元年，二億七千九百萬元；
 4. 康德二年，四億八千一百萬元；
 5. 康德三年，四億五千三百萬元；
 6. 康德四年，三億二千七百萬元。
- 合計一十九億七千九百萬元。

茲再附錄建國後，日本對滿投資一覽表於次，以供參考：

建國後日本對滿投資一覽表 (歷年別)

項 目	大同元年	大同二年	康德元年	康德二年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合 計
1 滿鐵株金拂込徴收	千圓 五,000	千圓 六,000	千圓 五,000	千圓 六,000	千圓 五,000	千圓 六,000	千圓 三五,000
2 滿鐵社債純増額	四〇,000	二〇,100	一三〇,000	一五〇,000	一五〇,000	二二〇,000	五〇1,100
3 滿 鐵 借 入 金	—	—	—	七五,000	△七五,000	八四,000	八四,000
4 滿鐵 持株開放	—	—	—	三四〇	一七,100	—	一七,五四五
5 滿鐵關係會社々債及借入金純増額	—	一,700	三〇,四五〇	六,八七五	三,二五〇	二〇,〇五〇	二二,八二五
內 譯							
一、舊南滿電氣社債	—	—	一〇,000	—	—	—	一〇,000
二、滿洲化學借入金	—	—	二,000	—	△六,二五〇	四,〇五〇	九,八〇〇
三、電信電話社債	—	—	八,000	七,000	—	八,000	三三,000
四、滿洲炭礦社債	—	—	—	一〇,000	—	—	一〇,000
五、滿洲炭礦借入金	—	—	—	—	五,000	△一三,〇〇〇	一三,000
六、滿洲電業社債	—	—	—	一〇,000	一五,000	—	二五,000
七、昭和製鋼所社債	—	—	—	一〇,000	一七,000	—	二七,000

八、其他	—	1,200	450	1,650	—	—	4,015
6 新設會社株金拂込	12,100	36,300	65,250	22,900	36,000	34,140	27,940
7 既設會社拂込徴收	—	—	—	—	—	23,390	74,110
8 滿洲國借款	113,000	—	—	—	△11,000	△11,000	14,000
9 滿洲國建國公債	—	30,000	—	—	△2,000	△4,000	18,000
10 滿洲國北鐵公債	—	—	—	—	30,000	30,000	110,000
11 滿洲國北鐵借入金	—	—	—	—	15,000	△15,000	36,300
12 滿洲國特別事業公債	—	—	10,000	—	—	—	10,000
13 興業金融公債	—	—	—	—	—	—	45,000
合 計	97,100	151,450	271,650	376,900	222,990	341,230	1,502,990

△印示償還

四 農業

滿洲國以農業立國，三千五百萬之人口中，農民佔百分之七十四。全國有一千三百九十萬陌可耕地與一千七百十八萬陌之可耕未墾地。故國內農業之振興如何，於國民經濟上有重大關係。又於輸出貿易額上，農業特產品佔七成，故滿洲國又以農業為國家經濟之根本。

滿洲於舊政權時代，農民受虐政之苛斂誅求，以及天災匪禍之頻仍，農村呈現極度之疲敝。滿洲建國後，置農民經濟的

恢復，生活的安定，爲施政第一方針。對於農業經營，予人民以助成與指針，並講求其福利增進之道。迨至康德四年，以日滿經濟聯合之強化爲基調，於準戰時體制之下，注重必要資源之確保，補充日本之不足資源，以及必要物資之自給自足，樹立產業開發五年計劃而遂行之。

依據五年計劃，農業部門之開發目標，有白米之自給自足之增產，獎勵北滿及興安各省之小麥增產，此外有大麥、燕麥、洋麻、亞麻、蓖麻、棉花、菸草、甜菜等之增產，及大豆、高粱、粟、玉蜀黍之品種改良。今後滿洲國之農業，蒸蒸日上，可拭目而待也。茲分敘滿洲國農業一般狀況與農業行政，以供參考。

一 農作物種類及分佈狀態：滿洲國農作物之種類，有四十餘種。其分佈狀態，則依自然的制限，爲明確之地理的區劃。茲附誌主要農作物及其分佈狀態於次：

1. 豆類：吉林、濱江、三江、奉天、安東各省。
2. 高粱：以奉天吉林二省爲中心。
3. 粟：除熱河省外，幾亘於各省農耕地之全部。
4. 玉蜀黍：濱江、奉天、安東等省。
5. 小麥：以濱江、三江、龍江爲北滿小麥地帶之中心。
6. 棉花：以遼中、海城爲中心之南部一帶，及以洮南爲中心之各縣。
7. 果樹：奉天以南鐵道沿線及關東州。
8. 水稻：以間島省爲中心，及牡丹、松花兩江沿岸，及安奉線、渾河、遼河沿岸地方。

其他，大麥、燕麥、黍、稗、蕎麥、麻類、蘇子、旱稻等，以北滿為主，栽培於各地。

二主要農產物之收穫額：茲附錄康德四年度之統計，以見生產之一般。（下記之表，單位千元）

大豆	四、一八、九三三	小麥	一、〇六七、七五五
其他豆類	三〇七、一九二	蓖麻子	四八、五九〇
高粱	四、〇〇三、八八二	小米	三、一三八、五四二
水稻	四三一、五六五	旱稻	一三四、二〇二
蘇子	一二二、五七一	玉蜀黍	二、〇九八、九三七
雜穀	一、〇一八、〇七一		

茲再附錄大豆、高粱、水稻省別耕作面積及收穫高一覽表於次，以供參考：

大豆。高粱。水稻省別耕作面積及收穫高（康德四年度）

省別	大豆		高粱		水稻	
	耕作面積(陌)	收穫量(珦)	耕作面積(陌)	收穫量(珦)	耕作面積(陌)	收穫量(珦)
合計	三、五四、〇三三	一、二、六	四、二八、九三三	二、九、七三三	一、三、五三	四、〇〇三、八八二
吉林	八七、三三九	一、二、三九	一、〇、四、九三五	五、五、三七九	一、三、九八	七、九〇、二五五
龍江	四、五、三三三	一、〇、九二	五、九、六三五	二、四、〇、五六	一、二、四九	二、七、六、三三
黑河	三、六、九	八、八	三、三、三	一、一	一、一	一、〇、三

三江	二四五、七〇七	一、二四四	三〇五、五七七	六五、〇八二	一、五三三	九八、〇九七	七、九七七	二、二九九	一八、一四七
牡丹江	一一〇、六三三	一、一九九	一四三、七三三	一七、四四二	一、四七八	二五、七四七	二〇、一〇五	二、七四四	五四、七五五
濱江	六〇、三五六	一、七三三	六八、一六一	三九、九七七	一、五〇〇	六〇七、九五四	二四、一七六	二、六二九	六三、三九九
間島	七四、七七八	一、一五七	八六、四〇一	五、六三三	一、二六三	六、八〇〇	三三、三三九	二、八八八	六二、九〇〇
通化	六七、五七七	一、〇三二	七一、〇三二	三三、六五五	一、五二五	五二、二五三	一〇、六三三	一、八四七	一九、六四二
安東	八五、六三三	一、一五四	九八、八〇七	五、九六六	一、四六四	八五、〇五二	二六、九六六	一、九四四	五、三〇一
奉天	七六、四九九	一、〇七九	七六四、二〇三	一、〇〇七、四九九	一、四七七	一、四八七、六六六	五、〇一〇	二、四〇〇	一三、四三二
錦州	一五二、七〇一	七四〇	一三、〇〇一	五、五、七九一	九七六	五七一、七五五	二、五二五	九六二	二、四一九

二三主要農產物耕作面積：滿洲國有廣汎之既耕地，已如上述。茲附誌省別之主要農產物之耕作面積於次（康德四年度，單位陌）。

省別	省別
吉林	龍江
二、七六七、六一〇	二、〇三五、七五二
黑河	三江
二八、〇〇九	七九六、七四五
牡丹江	濱江
三二六、八七三	二、九六一、五〇六
間島	通化
二五〇、二五〇	二五〇、二五五
安東	奉天
五一四、七八六	三、〇二五、五九九

錦州 一、二八八、四二九 合計 一四、二四五、八一四

四農業行政：滿洲國於產業部下，設置農務司，掌理統籌農業行政。茲紹介農業行政之主要者如次：

一、農事合作社 把握農民之民心，促進農業之開發，於政府統制之下，圖農民福利之增進，並圓滑生產品之配給，以此目的而由農民共同組織之。康德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國務院籌畫農事合作社制度之普及。同年七月三十日，由產業部以關於農事合作社之組織及運營，令行各省辦理。康德四年度，令先對於七十六縣，助成其設立，而其大部分已實行成立矣。

二、農產開發五年計畫 其基本方針：1. 優良種子之普及，由日本或其他外國購入優良品種；2. 技術員之整備，當管理及技術指導之任，而配置於國、省、縣、旗；3. 原種圃、採種圃之設置，設置於國、省、縣、旗，努力於配給種子之確保栽培。此外尙有助成設施：1. 氣象觀測所，由氣象觀測上之見地，選定增產作物之適否；2. 病蟲害防除，依防除之工作，使收穫量可以增成；3. 農事試驗場之新設與普及，依試驗機關之整備擴充，確立五年計畫遂行之據點；4. 副業之獎勵，5. 舉行品評會，計畫農民經濟之向上；6. 菸草販賣組織之改善，依組織之改善，而設計生產品之需給調節。

三、棉花統制法 促進棉花之改良增殖，統制其生產及配給，圖棉花經營之健全發達，於康德四年十月七日，以勅令公布棉花統制法，並於同年十月十五日起施行。

四、國營特產物檢查 互輸出品之全般，基於公正之規格標準，施行劃一強制，確立國營檢查制度，以促成品質之統一向上，而圖取引之圓滑，並維持其在需要市場之聲價信用，以期特產物輸出貿易之增進，於康德四年九月十七日，以勅令公布特產物檢查法；並於康德五年一月一日，設特產物檢查所於滿洲特產中央會。

五、農事試驗機關之設置 爲農業之開發助成計，於國內樞要各地設置試驗機關。順應氣候風土不同之地域，決定適地適種

，並從事適種之改良及特殊農法之研究。滿洲既設之農事試驗場，其名稱及地點如下：

克山農事試驗場 龍江省克山縣。

王爺廟農事試驗場 興安南省科爾沁右翼前旗。

錦縣農事試驗場 錦州省錦縣。

公主嶺農事試驗場 吉林省懷德縣。

興城農事試驗場 錦州省興城縣。

佳木斯農事試驗場 三江省樺川縣。

押木營農事試驗場 興安南省科爾沁右翼前旗。

熊岳城農事試驗場 奉天省蓋平縣。

哈爾濱農事試驗場 哈爾濱市。

洮南農事試驗場 龍江省洮南縣。

此外更有鳳凰城菸草試驗場，在安東省鳳城縣；遼陽棉花試驗場，在奉天省遼陽縣；柞蠶種繭場，在奉天省西豐縣，及其分場，在安東：均為按作業別之試驗機關。

滿洲國於康德四年末，隨同治外法權之撤廢，接收滿鐵各機關之農事機關，使其農業行政，實現一元化，對於農業滿洲國之前途，尤為光明。筆者書至此，不禁為滿洲帝國祝賀，而同時感覺我中華民國前途之希望，亦將伴建設東亞新秩序之一線光明而俱來也。

五 林業

滿洲，往古原住民稱之爲「樹海」，有鬱鬱蒼蒼之森林。自近代清朝勃興，入主中原，其民族多移居中國本部，而封禁其祖宗之發祥地，禁止開拓。滿洲之產業資源，因此能遺傳於後世。然其後封禁漸破，迭經漢人之移住開墾，俄羅斯之極東侵略政策，以及朝鮮火田民之移住，任意採伐，甚至肆行焚林，遂致古來之美林，蒙受斧斤野火之害，僅有部分的存在，其交通便利之處，多趨荒廢，幾不見樹。滿洲之森林地帶，爲松花江及其支流拉林河、圖們江、牡丹江、鴨綠江右岸及其支流、渾江上流之地域、濱洲沿線之一部，及大小興安嶺之圈內。其扼奉天省北部、呼倫貝爾西南、錦州、熱河之所謂蒙古地域，可稱爲森林地帶者極稀，不過曠漠之高原、沙丘、山岳連續而已。茲分別紹介滿洲林產狀況及林野行政於次，以供參考：

一、林野面積及立木蓄積量：全滿林野面積，總計約有八千八百萬陌。其中立木地面積，約有二千二百萬陌。無立木地域，無慮六千六百萬陌之差。

立木蓄積量，總計約三十七億立方米，即約一百三十三億石（一立方米合三・五九三七石）。其中闊葉樹立木蓄積量，推定約二十二億三千萬立方米；針葉樹立木蓄積量，推定約十四億七千萬立方米。

二、滿洲之主要樹種：構造滿洲森林之樹種，據現在既知數，達三百五十餘種之多。其中認爲有用之樹種，有針葉樹八種闊葉樹二十一種。茲分別記其名稱於次：

一、針葉樹—果松（裸松、紅松）、杉松（沙松、柏松）、魚鱗松（日本名テウセンタウヒ）、魚鱗松（日本名エツマツ）、黃花松（日本名ダフリカマツ）、黃花松（日本名テウセンカマツ）、臭松、油松。

二、闊葉樹—柞樹、椴樹（日本名マンシウシナノキ）、椴樹（日本名アムールシナノキ）、白牛、甯刺樹、色樹、水曲柳、榆

樹（日本名オヒョウニ樹）、榆樹（日本名ハルニレ）、楸樹、黃木（黃波檻）、青楊樹、白楊樹、董樺樹、樺樹、董榆樹、檀樹、跑馬子（暴馬子）、槐樹、梨樹、柞樹（日本名モンゴリナラ）。

三、木材生產概況：生產狀況，在建國前之數年內，每年產出量，約有三百八十餘石。建國當初，因種種關係，生產低減，僅有二百八九十萬石之程度。其後伴木材需要之增進，生產亦因刺激而增進，康德四年度，增產至七百零三萬石（日本石）。茲附記自大同元年至康德四年之六年間之生產概況於次：

- 大同元年 二、〇一八、二二〇石
- 大同二年 二、二五三、三一四石
- 康德元年 三、〇二八、四二七石
- 康德二年 三、七四一、〇三八石
- 康德三年 五、一四二、五一七石
- 康德四年 五、六八二、三六二石

四、滿洲木材貿易概況：滿洲在事變前之數年內，木材貿易輸出八十五萬石乃至百四十萬石，輸入五十萬石乃至八十五萬石，年年有十萬石乃至九十萬石之輸出超過。而事變後之木材貿易，竟至減退。其後依建國諸建設事業之勃興，木材之需要因而激增，康德四年度，國內消費量至達七百五十八萬石（日本石）。自大同二年以後，木材生產量之增大，不能追隨需要之旺盛，因而材價昂騰。事變前之輸出超過，忽逆轉而為入超。即大同二年以來，自日本內地及朝鮮等地之輸入額，飛躍增進。

五林野行政：滿洲國之林野行政，於產業部設置林野局，統籌掌理林野行政。於康德元年六月，制定林場權整理法，銳意實行整理。現在由林野局下二十九處營林署，努力於管理經營，並組織愛林會、舉行植樹節，保護林野，並從事增殖。茲附記林業關係官公署及會社，以示滿洲國林野行政之積極。

林業關係官公署及會社

1. 全國營林署 二九
2. 主要林業會社 七
3. 製紙會社 七
4. 資本 金 三、八七〇萬元
5. 製材及木製品工業會社 七一
6. 資本 金 一、六〇六萬元

六 畜產

滿洲多大原野，地闊人稀，由於自然條件及氣候之適正，畜產之資源，極為豐富。滿洲人民為補充勞力與生活之需要，常飼養二、三頭牛馬為役畜，並飼養豬羊雞等家畜。茲分別紹介滿洲之畜產狀況與畜產行政於次：

一 主要家畜及其分布：滿洲國之飼養家畜，幾於無地無之。可供家畜放牧利用之面積，超過四千萬陌。而農家家畜飼料，又極豐富。其家畜之主要者，及其分狀況，有如下述：

1. 牛——主要分布於長白山脈地帶與西方蒙古地帶，而中央平原地帶幾不多見。東部供農耕用，西方蒙旗地帶則充乳用，而

歸農蒙地則利用於勞役。滿洲牛較日本及朝鮮牛小。按役畜言，輓曳力遲弱。按肉用言，亦遠不及日本及朝鮮牛。全滿飼育戶數，約有五十四萬戶；其頭數約有一百五十萬頭。

2. 馬——殆全爲蒙古種，體軀矮小（體高普通一二〇—一四〇浬），骨格粗大，四肢強健，粗食，頗能耐寒。由西部牧畜地，輸入農耕地區。飼育總數，約有二百萬匹。

3. 驢及騾——驢之主要生產地，爲南部奉天、安東、熱河各省。質甚良。有大驢小驢二種。一般使用者爲小驢，體高九〇—一一〇浬。全滿飼育總數，約有一百六十二萬頭。

騾爲役畜，農耕地方多飼育之。較蒙古馬大，體高一三〇—一六〇浬。性質溫馴，非常強健，能堪長時間之使用。惟性不耐寒，於北滿幾無飼育者。故飼育總數，較驢爲少，僅有五十六七萬頭。

4. 豚——猪之品種，隨同漢族之移住而輸入滿洲。其種皆爲中國種。最近由於巴古下交配之改良猪，日漸普及。全滿飼育戶數，約有二百五十三萬戶；其頭數約有六百十萬頭。

5. 緬羊及山羊——蒙古以飼羊爲專業，亦即蒙古人重要之生活資源，又爲該族無二之資產也。肉質及皮毛尙佳，惟產毛力甚劣，且毛質亦粗惡。羊毛僅能供下等羅紗、毛氈、氈、絨氈等之原料。全滿飼育頭數，緬羊約一百七十萬頭，山羊約七十五萬頭。最近於南滿地方，美利奴之改良種，已漸有飼育者矣。

6. 駱駝——產於蒙古，爲主要之役畜。惟最近漸見減少，其飼育頭數，不過一萬上下。

一一 主要家禽：滿洲國家禽，有下述之數種：

1. 鷄——爲亞細亞種之退化雜種，體型小，產卵數不能超過百個。

2. 家鴨——全滿飼育數，推定有二百五十萬匹。

3. 七面鳥——亦稱吐綬雞。飼育困難，數量不多。而滿洲之乾燥地帶，爲適好之飼育地，將來有良好期待也。

4. 鵝——一般飼育不多，味惡，故飼育數不如家鴨之多。

三主要畜產之輸出貿易：滿洲國之主要家畜家禽，已如上述。茲再紹介主要畜產之輸出貿易額於下，以供參考：

1. 家禽家畜輸出頭數

品名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牛	二二、一五〇	二四、四三五
馬	一、八一八	五、九九八
豚	二〇、二七五	二四、一六四
緬羊、山羊	一三四、四二一	一三二、八九七
家禽	五、〇一三	三九、三三二
其他動物	一一、九九一元	六五一元

2. 主要畜產品輸出量（金額）

品名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	------	------

豚毛

四、四〇四、一六三

六、五四一、二七四

骨、骨粉

三七一、六〇九

五九二、一三六

一一、九九一

六四一

卵及卵製品

一、五五六

一九、三九二

膠

一〇六、五三九

一〇七、七六三

鹿角

二三、八三六

六四、三五二

馬毛

八一七、四六二

一、二八四、一〇六

其他獸毛

八三三、八六一

八三八、三六二

腸

二二五、九三九

二七二、七一九

肉類

六三二、六〇六

七〇六、五四七

肉製品

一〇、四五三

三、三三三

動物油

七、二二七

八、六四九

3. 皮革類輸出數量一 (金額)

品名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牛生皮

四一、六九二

二六、六六六

馬生皮

六〇六、五一四

六三一、三五六

其他生皮 五、〇四二 一一、八七一

鞣皮 二八二 六二、九〇五

小獸生皮 五、〇九二、九四三 四、五六三、四七五

小獸鞣皮 三七、八六九 七一、八三七

四畜產行政：滿洲國畜產行政機構，於產業部下設置畜產局。畜產局設畜政、緬羊、調查、馬產、獸疫五科，並直轄六緬羊改良場、三賽馬場、六國立種馬場、種馬育成牧場及四法人賽馬俱樂部。茲述其主要行政於次：

1. 家畜之改良增殖 家畜之改良增殖，其目標如次：

馬——滿洲為改良馬種，並企圖增殖，於洮南、海拉爾、哈爾濱、通遼、克山、新京，各設立國立種馬場；並於索倫，設立國立種馬育成牧場。此外對於民間牧場，其他改良馬生產設施及民間馬事團體，於康德三年以降，結成產馬組合，藉以指導並補助之。在組合地域內，除馬疫之防遏，及企圖馬之改良增殖外，並依技術員之養成及馬事宣傳，努力於馬事智識之普及向上。

緬羊——於現有蒙古種，實行美利奴種及高利帖種之改良原種。為實現改良原種羊之生產計，於札拉木特、朝陽、王爺廟、赤峯、哈爾濱及自滿鐵收回之林西，各設立緬羊改良場。更於國內之緬羊改良上之重要地，設省立種畜場；於興安各省管內，設旗種畜場，均交付補助金而助成之。又緬羊改良增殖五年計劃之遂行，以設立緬羊合作社為最緊要之事。於興安各省之外，於緬羊發軔地區之重慶錦州奉天省管內，設置緬羊合作社十二所。實行種緬羊之繁養，優良仔羊之買上育成，生產物之販賣斡旋等改良增殖。

牛——滿洲及蒙古之役牛肉牛，資質惡劣，企圖以朝鮮及其他之牛，行雜種改良。並期待農民生活之安定，努力講求牛疫、炭疽、口蹄等傳染病之防遏。

豚——為國內食肉供給之富足，與農家經濟之改善，供用巴古下種及其改良雜種，而獎勵養豚之改良與增殖。為實現此計劃，制定公布暫行國有畜種貸與規則。並自關東州及朝鮮，購入改良用種豚，實行貸付。同時於省及各縣，各設置種畜場一所，為改良用種豚之生產配給改良機關，以謀養豚之改良並生產之振興。至康德四年度，已設置省立種畜場七所，縣立種畜場五十四所，改良用種豚之供給，已奏圓滿之效矣。

2. 賽馬——以賽馬促進馬之改良，並提高國民之馬事智識，依此方針，而統制國內賽馬事業。賽馬之經營，以國營為原則。現在賽馬事業預定施行地點，為奉天、哈爾濱、新京、營口、吉林、齊齊哈爾、錦州、安東、撫順及鞍山。

3. 家畜防疫——滿洲自建國以降，馬疫之防遏，由軍政部馬政局主之；而於實業部農務司、蒙政部勸業司，實施馬疫以外之家畜防疫。至康德四年度，由於產業開發五年計劃之方案，於根本的或側面的援助畜產開發之圓滑進展，於關係各司局樹立家畜防疫五年計劃，而企圖其達成。同年七月，隨政府機構之改革，家畜防疫中央各機關統合於畜產局，而實現一元化。一方並制定公布家畜傳染病預防法及獸醫師法。康德四年度，滿洲國之家畜防疫行政上，有此特書之筆；而同年實行之業績，均有顯著之進步。

4. 家畜交易市場——滿洲國為統一國內家畜交易市場，與圓滑家畜之交易，便易家畜之集散，並為家畜傳染病之早期發現，而易於施行獸疫之防遏，於康德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以勅令公布家畜交易市場法及同法施行規則。最近自實現農事合作社之機構制度，未設家畜交易市場之縣，則指定由農事合作社辦理之。

七 水產

滿洲國海岸線短小，海產物殆無可言。然北滿方面，擁有幾多之長大河流與湖沼，淡水漁業頗盛。同時，與大豆煤炭同為滿洲三大物產之鹽，亦佔水產之重要位置。茲紹介滿洲國之水產概況與行政於次：

一 水產魚類：海產魚類，在黃海沿岸之主要魚種，有海參、白魚、鱸、石首魚、牡蠣、大刀魚、蝦、蟹及雜魚類；在渤海沿岸之主要魚種，有鱮、鱸、鯛、大刀魚、蝦及其他。每年鮮魚生產高，約二二、二二一千斤，值一、三七〇千元；其製品生產高，約四、五五四千斤，值五五五千元。

淡水產魚類，以鴨綠江、遼河、渾河、松花江、牡丹江、嫩江為多。其魚種就已知者，有一百三十五種之多。就中主要者，有鯉、鯪、白魚、鰻、蝦、鱸、鮒、銀魚、鮭、會生魚、鱒、鮎、草根魚、鯽、粗鱗魚、遍花魚、頭魚、鮭、鏈子魚、懷子魚、草杆魚、啞魚、黑魚等。其鮮魚生產高，每年約九九、二九五千斤，值六、四九七千元。

二 製鹽之概況：滿洲國有海鹽與陸鹽。滿洲與關東州之海鹽產額，據康德三年度之統計，約為一、四一九萬斤。滿洲國內產鹽之大部分，消費於國內。關東州生產之大部分，則輸出於日本內地及朝鮮。陸鹽產於東部內蒙古附近之鹹湖，每年產約五六萬噸，即以充該地方之需要。

茲附記關東州鹽田面積及生產高於次表，以供參考：

年次	日本		滿洲		合計	
	鹽田	生產高	鹽田	生產高	鹽田	生產高
民國二十年	六、〇三八町	二四九、一六五千斤	九六七町	九二、八八八千斤	七、〇〇五町	三四二、〇五三 千斤

大同元年	六、〇三一	二九一、〇二六	九六〇	八四、一七九	六、九九一	三七五、二〇五
二年	六、〇三一	三八二、八三一	九六〇	一〇二、四五—	六、九九一	四八五、二八三
康德元年	六、二三七	三三九、三四二	八四二	七七、一〇二	七、〇七九	四一六、四四五
二年	七、七八五	七二七、四二二	八六八	一一五、五九三	八、六五三	八四三、〇一五
三年	八、一五五	六〇四、二六六	八六八	八四、二〇六	九、〇二三	六八八、四七二
四年	—	—	—	—	—	約七四七、〇〇〇

三 水產行政 滿洲國水產行政，現於產業部農務司下，設置水產科司之。其主要行政如次所述：

1. 漁業制度之確立 於北滿各省、縣、旗公署，於南滿營口，設置水產局，為關於水產之試驗調查之監督行政機關。

其後於康德四年五月，改組水產試驗場，設立於營口，而直隸於農務司，以統一整備行政之機構。

在舊政權時代，關於水產業，並無漁業法規。滿洲建國後，為調節限制漁業，謀水族之蕃殖保護，維持漁業之秩序，於康德四年七月，制定漁業取締法，並公布施行關係諸法規，滿洲之漁業制度，始實現確立。

2. 漁業保護區域之設定 為謀黃海渤海之水族之蕃殖保護，及維持漁業秩序，於康德二年二月，以勅令設定黃海渤海沿岸為漁業保護區域。在保護區域內，禁止海底撈漁業及機船底曳網漁業。並建造漁業取締船「萃鱗」號，努力於取締事業。

3. 水產團體之監督助成 為謀漁業之振興，及漁村之發達，兼為行政上便宜之資，勸獎助成沿岸各縣設立漁會。於南滿海洋方面，康德三年，全沿岸之設立已告完成。於北滿方面，則主要河湖沿岸各縣，亦已設立。漁會之任務，擔任水產

物之共同販賣，漁業資金之融通斡旋，漁業許可申請手續之代辦，以圖漁業之發達，與漁民生活之向上。

4. 水產市場之指導監督 爲謀水產物交易之公正圓滑，建國後，關於水產市場之開設，須受國家之許可。市場專爲業務之指導與監督，一方爲調節漁會之水產物共同販賣事業，防止其相互間之衝突。

八 工業

滿洲國之工業，在建國前，於關東州及滿鐵附屬地，除日本側資本經營外，殆不多見。滿人側之工業，不過燒鍋業、磨坊、小油坊，及手工業鞋舖、成衣局、蹄鉄舖、鐵匠、木局，並有家庭工業之土布、染坊、紙坊等，散在於各地，幾無近代工業之雛形。建國以後，日滿兩國成立不可分之密接關係，依經濟建設綱要之主旨，於獨特統制經濟之下，由設立之特殊會社、準特殊會社，及其他一般工業會社之積極努力，已示加速度之生產及擴大。

滿洲爲天富之國，工業資源豐富，適於工業之建設。茲就資源別，記滿洲工業之一般於次：

1. 農產資源——製油工業(大豆、落花生、蘇子、胡麻、蓖麻子、棉子)製粉工業(小麥)、釀造工業(水稻、高粱、大豆、ホップ—Hop)，製糖工業(甜菜)、纖維工業(棉、麻、柞蠶)、烟草製造業(菸草)。
2. 林產資源——造紙工業(ハルプ—植物性纖維)，火柴工業、製材業、染料工業、製藥工業。
3. 水產資源——製鹽工業、水產加工業(海產物、淡水魚及其他)。
4. 畜產資源——皮革工業(牛、馬、騾、驢)、骨粉工業、纖維工業(羊毛及其他)、乳肉加工業。
5. 礦產資源——燃料工業(石炭、石油、油頁岩)、金屬工業(鉄砂、金、鉛)、輕金屬工業(礬土頁岩、マグネサイト)、窯業(石灰石、粘土、矽石、菱苦土礦、苦灰石)、火力電氣。

6. 其他資源—水力電氣。

滿洲國有此豐富之資源，加以日本之經濟提携，滿洲臣民之信賴，故過去六年間之開發，予世界以可驚異之紀錄，工業滿洲之建設，蒸蒸日上，截至康德三年度末，工場數已達七千六百以上，其全生產高則突破三億四千萬元。茲分別紹介全滿工業關係會社，及主要工場數及其生產額於次，以示滿洲工業建設之一般：

1. 全滿工業關係會社：

業 別	會社數	資本金(千元)
紡織染色工業	五二	四九、〇八二
化學工業	八六	一三九、五九六
金屬機器工業	九七	二二一、一二七
製材木製品工業	九三	六六、二六二
食料品工業	一六五	九三、〇〇四
雜工業	一四一	一二七、二五六
合 計	六三四	六九六、三二七

2. 主要工場數及其生產額

業 別	工場數	生產額(千元)
雜工業	二、〇一四	二八、二七四

紡織工業	一、二六七	六二、五四四
食品工業	一、一二四	六九、二一五
金屬工業	八五九	一九、五二一
化學工業	八二四	一〇三、八四一
製材木製品工業	六四七	一六、八〇九
窯業工業	五八九	一六、一二七
機械器具工業	五〇九	二九、二七七

滿洲國之工業行政，隸屬於產業部之礦工司。礦工司下設重工業科、工業科及電氣科，分掌各工業行政。其行政之主要者，於康德四年五月，制定公布重要產業統制法；康德五年度，制定公布電氣事業各法規。此外，關於特殊會社及準特殊會社之指導監督，及設立滿洲重工業開發株式會社，均為工業行政之特筆。更努力達成日滿經濟之同盟，工業滿洲國之前途，其光明發大，正未可限量也。

九 礦業

滿洲之礦業，遠在俄國東侵之後，始發萌芽，其後又轉於日本，而從事開發經營。但在舊政權時代，因交通之不便，資力之缺乏，治安之紊亂，以及為政者弊政之禍，遂致阻害其發達。滿洲建國六年以來，隨治安狀況之演進，礦業之開發，亦隨之而展開新生命。

滿洲國之礦產資源，尙未有澈底之調查，故其真象尙未有充實之根據。但現已判明有用之礦物，不下四十餘種。茲附記

其種類於下，就中有△印之二十三種，由於保全資源及國防之見地，不許一般私人探掘；如發現時，即報告於滿洲鑛業開發會社，而由會社與以補償金或租鑛權：

△白金鑛、銅鑛、△鉛鑛、△鋅鑛、△錫鑛、△鐵鑛、△鎳鑛、△鉛鑛、△鋁鑛、△鎳鑛、△銻鑛、△硫化鐵鑛、銘鑛、△鉍鑛、△重石鑛、△水鉛鑛、砒鑛、燐鑛、硫黃、△黑鉛、△煤、△石油、土瀝青、△油母頁岩、石灰石、△マグネサイト、△螢石、長石、△耐火粘土、重晶石、△硝石、石膏、矽石、△石綿、雲母、△滑石。

滿洲國之鑛產資源豐富，就其鑛區數及鑛區面積，可窺見一般。茲附記康德三年度末之調查統計如次，以供參考：

省名	鑛區數	鑛區面積(陌)
吉林	八九	二七、一四九
龍江	六	一〇一、五五一
黑河	二九	一八一、八三五
三江	一三	六四、四六六
濱江	二一	六、三二一
間島	五六	二二、五六四
安東	八四	一〇三、七八六
奉天	三七三	五八、二四九
錦州	八五	一四、二七五

熱河 九六 二二、二七七

合計 八五二 六〇一、五二三

更就滿洲鑛產之埋藏量及鑛產額，益使人驚歎滿洲鑛產資源之豐富。據現在之調查，主要鑛產資源，推定如下數：

銑鐵 一三億噸
 石炭 九〇億噸
 金鑛 六〇億噸
 油母頁岩 五六億噸
 菱苦土鑛 五四億噸
 耐火粘土 一億噸

茲並紹介產業部鑛工司之調查，滿洲鑛產額如次表所記：（金銀以千瓦爲單位，其他以千噸爲單位）

鑛物名	年產額	鑛物名	年產額
滑石	七五	苦土石	二二一
石炭	一一、〇二〇	長石	一
金	三、六四九	銀	八五
硫化鐵鑛	三	石灰石	五〇六
鐵鑛	二、六二五	耐火粘土	一四五

銑鐵	六四七	鉛鑛錳鑛	一七
磁土	三三三	硅石	一
粘土	三七七		

就上述礦區數、礦產額及主要礦埋藏量，可以示滿洲礦產資源之豐富，並可規知建國後之開發經營矣。然滿洲現在之礦產地，雖未實地調查；而依現在已經發現者，實達二千餘處。較之建國前之六七〇鑛區，其紀錄誠堪驚人矣。據康德四年末之調查統計，鑛區有金鑛四四三，石灰三七四，鐵鑛七二，其他八三九，合計一、七二八；及稼行鑛山數，有石灰一六七，金鑛八九，石灰石四四，マグネサイト二〇，其他六五，合計三八五。

此外，滿洲石炭之埋藏量，相當豐富。據可靠之統計數字，已超過六十九億噸以上。茲附記炭田別石炭埋藏量如次表，以供參考：

炭田名	埋藏量(萬噸)	炭田名	埋藏量(萬噸)
阜新(錦州省)	四〇〇,〇〇〇	烟臺(奉天省)	四,〇〇〇
北票(錦州省)	二五,〇〇〇	復縣(奉天省)	一,四〇〇
八道溝(錦州省)	二〇,〇〇〇	鶴岡(三江省)	三四,四〇〇
撫順(奉天省)	九五,〇〇〇	扎賚諾爾(興安北省)	三〇,〇〇〇
西安(奉天省)	二八,〇〇〇	密山(濱江省)	二〇,〇〇〇
本溪湖(奉天省)	二二,〇〇〇	間島(間島省)	一〇,〇〇〇

通化(通化省)

四、八〇〇

赤峯(熱河省)

三、〇〇〇

合計

六九八、一〇〇

最後述滿洲鑛業行政之一般。滿洲鑛業行政，於產業部鑛工司下設鑛務科，負一般行政之責。此外直隸於產業部者，有鑛業監督署，設於新京，爲鑛業之監督機關。又有金鑛精鍊廠，設於奉天，爲金銀等鑛之精鍊工廠。滿洲國之鑛業法，公布於康德二年八月。內容分總則、鑛業權、鑛區、租鑛權、土地之使用及收用、鑛業警察及監督、裁決訴願及訴願、罰則及附則，凡九章，都一百五條。此外有鑛業稅法及鑛業登錄稅法。

一〇 移民

滿洲國基於協和之建國精神，樹立日滿兩國間，於二十年間百萬戶之移民國策。並於開發產業五年計畫，開列移民經費二億七千四百萬元。由於開發產業、充實國防，提高文化之見地，經日滿兩國官民一體之努力，截至康德四年度，已奏顯著之成果。本團於視察佳木斯時，聆取三江省移民之概況；於視察哈爾濱時，參觀滿蒙開拓特別訓練所，所得之印象，均甚佳且深，以爲實現日滿聯盟，乃至建設東亞之新秩序，滿洲之移民國策，確爲百年大計之初基，而不容不特筆紹介也。

移民國策，於日滿兩國完全一致協力之下，謀其實現完成。在滿側之移民管理機關，有產業部之拓政司，及特殊會社之滿洲拓植公社與滿洲拓植委員會；在日側，國內有拓務省之拓務局與東亞課，在滿洲有滿洲移住協會。而滿洲指定移民之省分，於民生廳或實業廳下，設置拓政科，專司移民諸般行政。

滿洲移民，就職業或性質論，有農業移民，林業移民，鑛業移民、自由移民與青少年移民；就地域論，有日本內地移民、半島移民、漢民族移民與國內(南滿)移民。

農業移民，始於大同元年十月，當時所謂武裝移民，由奉天入植三江省樺川縣之永豐鎮，日本內地農民之先驅，踏人治安極惡之窮荒大野中，作冒險之試驗，而佔滿洲移民史之第一頁焉。至康德三年八月，樹立日本內地人百萬戶五百萬人之大量移民政策。康德四年三月，第一年度集團移民（五千戶）完成入植。而第二年度集團移民（五千戶）之先遣隊，亦於同年二月，開始入植工作。一方與國策並行之青少年移民（滿蒙開拓青年義勇隊），亦自康德五年起，實施每年三萬人至五萬人之預定入植。計自大同元年至康德五年之七年間，規定七次移民。一至六已入植完了，而第七次預定之入植，方正源源踏入開拓之壯途。茲附錄滿洲集團農業移民現況一覽表於次，以供參考：

滿洲集團農業移民現況一覽表

第一次（大同元年十月入植）

彌榮 村—三江省樺川縣永豐鎮

入植戶數 四九三戶 現在總員數一、〇三六

第二次（大同二年七月八植）

千振 村—三江省依蘭縣湖南營

入植戶數 四九四戶 現在總員數 九一四

第三次（康德元年十月入植）

瑞穗 村—濱江省綏稜縣北大溝

入植戶數 二九八戶 現在總員數 六〇五

第四次（康德二年六月入植）（康德三年三月本隊入植）

城子 河—牡丹江省密山縣城子河保

入植戶數 三一〇戶 現在總員數 五一—

哈達 河—牡丹江省密山縣哈達河保

入植戶數 一九〇戶 現在總員數 三〇九

第五次（康德三年六月入植）（康德四年三月本隊入植）

永安屯	牡丹江省密山縣鍋蓋鎮保	入植戶數	二九八戶	現在總員數	二九九
朝陽屯	牡丹江省密山縣王家燒鍋保	入植戶數	二七八戶	現在總員數	二八二
黑臺	牡丹江省密山縣王家燒鍋保	入植戶數	二二二戶	現在總員數	二〇八
黑臺信濃村	牡丹江省密山縣王家燒鍋保	入植戶數	二二二戶	現在總員數	二一八

第六次（康德四年六月入植）（康德五年三月本隊入植）

黑咀子	虎林縣黑咀子	福島村	湯原縣永昌屯
福岡村	密山縣東二道崗	茨城村	湯原縣二保
西二道崗	密山縣西二道崗	靜岡村	湯原縣鶴立崗
第一廣島村	密山縣六人班	東北村	湯原縣永芳屯
山形郡	密山縣北五道崗	東海村	湯原縣前夏家窩堡
信濃村	密山縣南五道崗	黑馬劉	綏稜縣黑馬劉
龍爪	勃利縣龍爪	海倫	海倫縣海倫
熊本村	湯原縣興山屯	五福堂	通北縣五福堂
宮城村	湯原縣連江口	琦玉村	通北縣老街基

第七次（康德三年中本隊入植之豫定）

東北	村—五常縣大平川	琦玉	村—葦河縣周家營
宮城	村—鐵驪縣安拜	中部	村—五常縣朝陽川
同	—慶城縣拉林	關東	村—樺甸縣八道河子
山形	村—珠河縣六道河	近畿	村—額穆縣黑石屯
同	—珠河縣三股流	中國	村—依蘭縣七虎力
新瀉	村—虎林縣清和	廣島	村—五常縣三個頂子
長野	村—密山縣西五道崗	香川	村—綏稜縣十三戶
大日向	村—舒蘭縣四家房	四國	村—綏稜縣東黑馬劉
福島	村—訥河縣北學田	大分	村—延壽縣元寶鎮
茨城	村—珠河縣大青川	熊本	村—湯原縣四合屯
羣馬	村—磐石縣牛心頂子	九州	村—五常縣小山子

茲再紹介三江省移民之概況，以示滿洲拓政之一般。三江省爲移民國策之預定地。規定全滿百萬戶移民之內，約三十萬戶入植該省。三江省於民生廳下，設置拓政科，統籌移民問題。該省之可耕未耕地，極爲遼闊。爲二荒地（已開墾而放置荒廢者）之復興與荒地之開墾，基於移民之旨趣，對於原住民之安定指導，及入植移民之定着指導，均擬定方案，見諸實行。自大同元年十月，第一次集團移民，入植樺川縣永豐鎮，即所謂彌榮村移民，至大同二年七月，第二次集團移民，入植依蘭縣湖南營，即所謂千振村移民，截至現在六年內，入植戶數五、〇九七，人口七、五一九。其入植地點，除上述者外，有湯原

縣蓮江口、鶴立鎮、二保、興山鎮，勃利縣龍爪、桃山、古城鎮，依蘭縣七虎力、八虎力，饒河縣縣城與圖佳線沿線三處。入植移民，有農業、林業、礦業之別，並有為家族的，有僅為先遣隊的。移民用地，按移民國策規定，全滿一千萬陌之預定地，三江省約佔三分之一，定為三百萬陌。用地之整備，由政府直接辦理，而因應需要與協力，由滿洲拓植公社經營買收。該省於康德三年，設置調查班三班，行適地調查。對入植適當地，禁止土地之自由買賣。並以省公署縣公署為主體，組織招墾地整備委員會。先對原住民宣傳宣撫，使其明瞭移民國策；並辦理地券之蒐集鑑定，地目等級之決定，買賣契約之締結。移民用地，自康德四年度開始整備，進行頗為順利。預定於本年度整備完了。整備情形，大致如次：1. 整備地區，總面積六八四陌，原住民戶數約五萬七千。2. 未整備地區，總面積三七五陌，原住民戶數約九萬五千。區內有既耕地、可耕地、濕地、山林及其他。既耕地僅當全面積百分之五。移民村每村由三百戶組織之。移民村順應滿洲之地方自治，組織自治團體。經濟行為，行協同之組織。以期相互扶助，而達成強固之新村也。

至於青少年移民計畫，乃以就職適齡期之優良青少年，預定於二十年內，移民一百五十萬之計劃。於康德五年度，在日本內地之青年移民訓練所，經兩個月之訓練後渡滿。更於滿洲國設置七處訓練所，於三年內，行農民必要之身心鍛鍊，以及建國精神之徹底，與農業技術之修得。訓練所由滿洲拓植公社經營，而受日滿兩國政府之補助。訓練所之所在地如次：1. 龍江省伊拉哈，2. 黑河省孫吳，3. 濱江省鐵驪，4. 濱江省哈爾濱，5. 牡丹江省沙蘭鎮，6. 三江省勃利，7. 三江省饒河。

茲附誌滿蒙開拓特別訓練所概要於次，以結束本篇。

附滿蒙開拓特別訓練所概況

滿蒙開拓特別訓練所，為滿洲拓植公社所經營，鍛鍊陶冶日本農民，立於開拓第一線，養成移民團幹部及基幹移民，

以遂行移民國策，以努力於滿洲國之開發與民族協和之社會建設爲目的。該所前身爲奉天日本國民高等學校。該校校長加藤完治氏，於昭和七年五月，即滿洲事變之翌春，率青年同志十數名，入奉天北大營舊兵舍，張鐵絲網，修理破壞兵舍，合宿於此，收集飛散之彈丸，埋葬遺棄之屍骸。職員生徒，儼如一大家族，絞其勞動之血汗，口唱『高糧飯，包米粥，拓荒地，蒔種子，戰勝凍寒與酷暑。』而埋首於日本農民魂之鍛鍊陶冶。自五月以來，經數次之招致，日本內地青年陸續到達，於七月時，已達七十名。由東宮少佐與加藤校長之提倡，確定屯墾隊，即當時所稱之武裝移民也。此七十名青年，養成基幹部隊，於同年八月及十月，向佳木斯出發，此即現在之第一次永豐鎮移民團之北大營小隊。此後在奉天養成之青年同志，於八年九年，陸續移植，前後統計，共爲二百十四人。嗣於昭和十年四月，奉天北大營滿洲國之兵營復活，該校遂轉移至哈爾濱郊外之王兆屯，改稱哈爾濱日本國民高等學校。仍繼續向集團移民之基幹訓練養成邁進。統計在哈爾濱校之修了生，移植於北滿各地者，三年之間，已達五百餘名。昭和十三年四月，滿洲移民國策，委託滿洲拓植公社爲代行機關，遂由該公社經營，設立滿蒙開拓特別訓練所，並附設滿洲開拓青年義勇隊。以上爲該所沿革之大概。茲再分別介紹其他事項於下：

(一)指導方針：設備數百町步之農場，由職員生徒協力勞動，浸漬於農業之真意義中。體得崇高之精神，磨練共同困苦堅忍之開拓者之信念，同時修得農業技術及經營能力。並自得滿洲農業之要諦。職員生徒，同住於自治宿舍，共同起居寢食。以一心同體之大家族，分工合作。協力勵行最善之經營。以自給自足爲原則，悟得生活之本義。以期養成移住地經營之根本力。

(二)日課及教科概要：日課分夏冬二期。夏期自四月至十一月，午前四點起床，冬期自十二月至三月，午前六點半起

床，均於晚十點息燈。該所注重自治實習，即讀即作，其制度有足多者。茲分別附誌於次：

(甲)輪值制：該所不置工役炊夫，施行輪值制，一週間一輪流，由職員生徒共同負擔之。

1. 警備輪值：三名，負擔晝夜所內外之警備及農場之巡視。

2. 本部輪值：一名，負擔本所之庶務及外來者之應接。

3. 炊事輪值：若干名，負擔按照食單飲食一切之調理營養，及燃料之研究。

4. 農產加工輪值：五名，負擔醬、醬油之釀造，及製粉、精穀、製油、豆腐等之製造。

5. 麵包輪值：三名，負擔麵包及製菓之作業。

6. 畜舍輪值：十名，負擔牛、馬、豬、緬羊、雞、兔、蜜蜂之飼養與管理。

7. 農具輪值：一名，負擔農具之出入、管理及農具舍之整頓。

(乙)部制：除以上輪值外，該所設置下列七部，在主任職員指導之下，分配作業實習。在實習期間，認為適任者，留於同一部內，繼續半年以上，專修特技。

1. 耕種部：分擔食用及家畜飼料作物之耕作生產。

2. 園藝部：分擔蔬菜、花卉、特用作物、果樹之栽培及植林。

3. 畜產部：分擔大小家畜、家禽之飼養管理與繁殖。

4. 炊事部：分擔食物之調理營養，及燃料之研究。

5. 農產加工部：分擔農畜產一切之加工調製。

6. 工作部：(一)木工班—分擔建築、營繕、及農具之製作修理；(二)鍛工班—負擔鑄鐵、農具修理營繕；(三)土木班—分擔土木、建築、土地改良等。

7. 經濟部：分擔對於所外之經濟活動，與所內各部之連絡助成。

(丙)宿舍生活之自治制：宿舍有職員一人，稱為寮長，共同寢食。宿舍分數個班，以一室二十人為一班。由生徒中選任班長。各班員以班長為中心，而宿舍以寮長為中心。以一體之家族，切磋琢磨，實行自治生活，努力發揚共同精神。

(丁)教科概要：學科夏期冬期，每日一時間滿洲語。夏期限於雨天之日，冬期於場圃作業完了後，每日午前約二時間之其他學科，二者合計四百時間。此外冬期之武道及夏冬之體操，合計三百時間。農場及其他之實習二千時間，通計全年為二千七百時間。其學科及時間分配如下表：

營養及食物問題	二〇時間	農產加工	二〇
皇國精神及農村經營	二〇	食用及飼作物	二〇
滿洲農業汎論	二〇	園藝及植樹一般	二〇
家畜飼養管理	二〇	滿洲之農具	二〇
地理歷史	二〇	科外	二〇
滿洲語	二〇〇	武道及劍道	一六〇
日本體操	一四〇	農場實習其他實習	二〇〇〇

(三)設施及內容：該所建築物，採用煉瓦造兵舍式。昭和十一年八月下旬興工，經三個月竣工，十二月一日落成開所。

工事費八萬餘元，足敷二百五十名生徒之住用。農場實習必要之建築物及附屬設施，自昭和十三年度以降建築。該所在阿什河左岸地區，田地約有五百陌。以食料、飼料、燃料自給之目的，計畫利用土地，供農耕、植樹及放牧之用。耕作主要作物，有大豆及其他豆類，小麥、燕麥、大麥及其他麥類，水稻、高粱、包米、粟、黍、馬鈴薯其他根菜類、蔬菜、菸草、麻、其他特用作物、果樹、飼料作物及其他。該所於所長外，有職員二十名，生徒二百五十名。並隨時收容滿洲開拓青年義勇隊員。

一一 勞動問題

新興之滿洲國，伴產業之開發，土木之建築，勞力之需要，驟形緊張。當滿洲事變之初，河北山東之苦力，由於南京政府之禁止出關，滿洲產業界之發展，蒙受相當之阻害。同時關內之貧民，亦因失去謀生之出路，頓受失業之厄運。就山東之苦力言之，據不詳確之統計，在事變前，每年匯回山東之工資，約有三四千萬元之巨。其後出國之禁弛緩，同時匯兌恢復，因之現象好轉。詎知中日事變繼起，復陷於厄運之中。本團視察所至，各方所希望於山東者，異口同聲，厥惟勞動問題。

滿洲國之勞動問題，實即山東之勞動問題。蓋滿洲所需者勞力，而山東貧苦之大衆，所極需要者爲生活。且就本團在大連視察碧山莊，一萬八千餘苦力中，有山東人一萬七千；在鞍山視察昭和製鋼所，四萬五千工人中，實以山東人居多數；在撫順視察撫順炭礦，七萬礦工之中，山東人佔十分之八。由此觀之，滿洲之勞動問題解決，山東之貧民生計亦隨之解決。

滿洲國需要之勞力，難以數計。就現從業之勞工論，亦無全盤之可靠統計。而從大量之需要上，全滿礦工數，推定有一萬四千人；土建界工事勞工數，推定有一百五十萬人。然此無根據之推定，亦未可遽信也。

滿洲國爲使勞動資源之開拓，需給之統制，制定勞工協會法，並設立勞工協會，以便管理統制勞工，並募集各業之勞工

。此外會社有福昌華工株式會社及大東公司，皆爲募集華工之會社。而各業會社之自行招募者，更不可數計矣。

關於福昌華工株式會社之招募華工概要，已詳於視察行程之部。茲再紹介滿洲炭礦株式會社關於勞動事情之報道，以供留心勞動問題者之參考：

甲 福利施設

關於此種設備，因本社成立爲期不久，一切規模尙屬簡陋。今後當隨本社五年出炭計畫，而加深刻之研究，銳意進行。良以本社所屬各礦山及採炭所等工作場，散在全滿各地，故關於福利施設，應考慮各礦不同之情形，參酌各該地之習慣，發展福利有效之特色。茲將各礦之詳細，束而納之，略述如下：

一、經濟施設

(1) 住宅施設：對於中國人或滿洲人之使用住房，或收以最低數之房費，或免費借用。

現在直接雇用之工人，佔用住房者，已達三萬八千零九十一人。殆至康德六年度，更有新建築及增設之計畫。

(2) 現物給與：石炭、電氣、水道等，或免費使用，或收以最低數之用費。

(3) 工人賣店：各礦山及採炭所均有直營物品販賣店，備置工人日常用品。一般賣價，均比普通商店賤低一成。

一、傭員：有家眷者支給每日收入之百分之六十。獨身者支給每日收入之百分之三十。

二、常役工：對前一日工作者及公傷者，每日支給三角錢之物品交換券(即飯票)。

(4) 工人金融機關：工人相互間之金錢借貸，向由把頭以高利率出借，弊端百出，害處甚大。今後本社擬直接設立金融機關，以圖工人金融上之圓滑。目下在研究中。

(5) 扶助救濟津貼：對於因公受傷者，支給公傷津貼。其因公而死亡者，對其遺族發給恤金。

二、修養施設

關於苦力鼻祖老君廟之建設，會社不惜多數金錢，極力提倡之，尊崇之，用資工人之修養。一切計畫，正在考究中。各鑛山為謀資勞雙方感情融洽計，時常招開談話會，藉以解決一切之故障。改善工人教育，使之努力向上。關於慰安之施設，各處置有戲匣子、無線電收音機。並有時開演電影。至於演唱大戲，亦早有多處實行。

三、醫療、保安施設

對因公受傷工人，按照本社所定之傷害扶助規定，支給補助費。並收容在各該鑛直屬之病院內療養之。

對於工人私傷及工人家族傷病者之醫藥費及療養費，由共濟會扶助之。並有在老君廟附設療養所內收容者。但工人共濟會，尚有數處未能全般實行。目下正在新設準備之中。至於工人浴池、工人理髮所，各鑛直接辦理者，亦有多處。且中國工人及滿洲工人對於衛生思想上，頗為幼稚，故對保健衛生施設之充實，必利用相當之機會，使其思想擴充，努力普及之。現在鶴岡炭礦，已有工人人事相談所之設置。其他各鑛，將來亦次第實現。

四、伙食制度

各鑛制度，向未化一。饅頭及其他食物等，由各處直營之製造所，或由製造包辦人，作好後送到直營賣店，以備工人利用飯票，而按自己之所好購買之。

乙 募集機構

炭礦(調查班)之工人，有增員及補充之必要時，在國內或國外招募之。

在本社直接監督之下，國內招募，由各炭礦長當之；國外招募，由天津勞務事務所任其責。該事務所之機能，有圓滑之必要時，得增設駐在員事務所，或臨時駐在員事務所。

丙 募集方法

工人募集方法，分類如下：

(一)直接募集。

(二)間接募集。

(1)直接募集又分直接宣傳募集、把頭募集。直接宣傳募集者，利用新聞之登載，或廣告之貼示等方法之謂也。

把頭募集者，依其本人之親戚、知己、同鄉之關係，派遣回其故里募集方法之謂也。

(2)間接募集者，依賴旅館主人或特別指定代募人募集等方法之謂也。但國內募集，最近依賴勞工協會募集者，居其多數。

募集工人達到目的地之客棧時，預先應對工人介紹所及工人招募處取相當之連絡，與以一定之相用。

(3)其他在礦所募集者，就現在勞工中之工人之介紹來礦希望者，而施採用之方法。

丁 滿洲國之經濟

附滿鐵之紹介

於紹介滿洲國之經濟之前，先紹介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之概要。滿鐵承繼俄國之權利，而經營南滿洲之鐵道。驅逐帝俄極東侵略之勢力於三十年前，謂滿洲建國，其肇基遠在日俄之戰，殆無不可。而民國二十年，即日本昭和六年，九月十八日之夜，滿鐵線上柳條溝之勃發事件，卒使滿蒙人民銳離蔣政權之虐政，而新建獨立之滿洲帝國，終躋於王道樂土之今日，謂非滿鐵之功不可，謂非滿鐵經濟建設之功不可。故於紹介滿洲國經濟之前，先紹介滿鐵之概要——滿鐵實即滿洲經濟之生命線也。

一 滿鐵之歷史

日俄之戰，於明治三十八年九月五日，在美國樸資茅斯，調印日俄講和條約，日本遂承繼俄國在遼東半島所經營之一切權利。明治三十九年六月七日，日本政府以勅令公布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設立之件。同年八月一日，由遞信、大藏、外務三大臣交付命令書。同年十二月七日，完畢會社設立之登記，而滿鐵於以誕生。明治四十年四月一日，滿鐵諸準備告成，遂開始營業。

滿鐵創業：至今已踰三十年。自首任總裁至現任總裁，已歷十三任。歷任總裁爲：1. 武藤，2. 中村，3. 野村，4. 中村，5. 藤澤，6. 早川，7. 小村，8. 安廣，9. 山本，10. 仙石，11. 內田，12. 林伯爵，13. 松岡。本團視察時，現任總裁爲松岡洋右氏。現則松岡氏他調，而由副總裁大村卓一氏陞任，今爲十四任矣。

二 滿鐵之機構

監督機關：會社成立以來，官制之改廢與監督機關，中經數度變遷。現在依昭和九年之勅令，內閣總理大臣監督會社之業務；而會社之第一次監督機關，則為駐滿全權大使。

滿鐵之組織：重役有總裁、副總裁、理事及監事。總裁及副總裁須經勅裁而由政府任命之。理事於百株以上之株主中，由政府任命之。監事由株主總會於株主中選任之。重役之任期，正副總裁五年，理事四年，監事三年。

至於社員，依社員制分職員、雇員及傭員。高級職員中，設有參事、副參事之待遇。

創業之際，從業員數，不過職員二、一八〇，傭員四、二三九名。依事業之進展，次第增加。昭和十一年三月末，月俸社員一二、六六一名，雇員六、三〇〇名，傭員三四、六七〇名，合計五三、六三一一名。同年九月，統一舊鐵路局員之身分，實施一元的社員制之結果，一躍而擁有一一五、〇〇〇餘名之從業員。

三 滿鐵之會計

資本金：資本金總額八億元，總株數一千六百萬株，每株五十元。創業當時，資本金為二億元；於大正九年，增加資本金二億四千萬元；更於昭和八年，第二次增資三億六千萬元。資本金內容如次：

日本政府特株	八〇〇萬株	四〇〇、〇〇〇千元
舊	四四〇萬株	二二〇、〇〇〇千元
新	三六〇萬株	一八〇、〇〇〇千元
一般募集株	八〇〇萬株	四〇〇、〇〇〇千元
計		

社債：會社於各種事業之經營上，其必要之資金之一部，舉行社債充之。昭和十一年度末，社債之發行總額，爲七七、二七五千元。其利率爲五厘五乃至四厘一。近年發行者，大體上爲四厘一。

營業收支：創業以來，逐年保持順調之發展。昭和五、六兩年度，由於世界之不景況，與舊東北政權之不正當壓迫，一時收益驟行激減。事變以後好轉，現則繼續順利發展矣。茲附記營業收支累年比較與昭和十一年度營業收支，以供參考；

營業收支累年比較表

年 度	收 入(千元)	支 出(千元)	損 益(千元)
明治四〇	一二、五三四	一〇、五二七	二、〇一七
大正二	四二、五二二	三五、三五五	七、一六七
大正八	一五三、一三三	一二八、七五八	二四、三七五
大正一四	二〇一、五九八	一六六、七三三	三四、八六五
昭和一	二一五、六一五	一八一、四五七	三四、一五八
昭和二	二三〇、五五九	一九四、二八四	三六、二七四
昭和三	二四〇、四二八	一九七、八七五	四二、五五三
昭和四	二四〇、九九八	一九五、四九二	四五、五〇六
昭和五	一八八、一〇四	一六六、四三一	二一、六七三

昭和六	一八七、〇五四	一七四、四五六	一二、五九九
昭和七	二四五、九四一	一八四、六五三	六一、二八八
昭和八	二四八、〇〇二	一〇五、〇八一	四二、九二一
昭和九	二七〇、六六九	二二四、二〇二	四六、四六七
昭和一〇	三〇二、一五九	二五二、五三五	四九、六二四

昭利十一年度營業收支表 (單位千元)

事業別	收 入	支 出	損 益
鐵道	一三三、四八二	四八、一八一	八五、三〇一
旅館	二、一八〇	二、〇六七	一一三
港灣	一五、二二九	一〇、二五六	四、九七三
鑛業	八七、九四四	七五、六八五	一二、二五九
製油	七、九五七	七、〇三四	九二三
地方	九、四七三	二四、六〇七	一五、一三四
總務	一一、二九九	二一、八八〇	一〇、五八一
利息	三一、四八〇	四三、七五六	一二、二七六
計	二九九、〇四四	二三三、四六七	六五、五七七

利益分配：會社之利益分配，依政府特株與一般株，而異其分配。對於政府株，創業初二年間無分配；其後爲一厘五至四厘三；昭和三四兩年度，以五厘三爲最高；昭和八年以降，爲四厘四毫三。對於一般株，創業年度，行六厘之分配；其後漸次增加，大正七年度以降，爲一分；昭和三四兩年度，最高達一分一厘；自五年度再減；最近數年間爲八厘。

四 會社之事業

滿鐵之業務，以政府命令書爲準據，其事業大別之有鐵道、工場、旅館、倉庫、港灣、炭鑛及地方之經營。此外，除基於經濟開發之所謂國策使命，對於滿蒙之產業開發，行各種社外事業之投資外；並擔當龐大之滿洲國有鐵道之經營，以及新線之建設之大責。茲分別撮誌其業績於次：

鐵道業：滿鐵創業三十年來，會社經營之主力，專注於鐵道事業。其經營之線路，直貫滿洲國之中樞部，形成國際交通路之幹線。昭和八年，即大同二年，三月，受滿洲國有鐵道委托經營之後，其組織至結成不可分之關係，於十一年十月，統置於新設之鐵道總局之下，而實現全滿鐵道之一元化。

滿鐵本線之營業里程，合計一、一二九·一公里，茲附記其線別與里程於次：

- | | |
|---------------|---------|
| 1. 連京線，大連—新京 | 七〇一·四公里 |
| 2. 安奉線，安東—蘇家屯 | 二六〇·二公里 |
| 3. 旅順線，周水子—旅順 | 五〇·八公里 |
| 4. 營口線，大石橋—營口 | 二二·四公里 |

- 5. 撫順線，蘇家屯—撫順 五二・九公里
- 6. 烟台炭鑛線，烟台—烟台炭鑛 一五・六公里
- 7. 其他 二五・八公里
- 合計 一、二二九・一公里

其營業成績，創業以來，著示發展之跡。其收入以貨車收入之八〇%佔第一位。其客車收入，最近平均之比例，約有一六%。輸送貨物，以煤炭及大豆為大宗。事變之後，關於土建工事用材料之運輸，特別增加。茲附記歷年鐵道營業收支表(單位千元)於次：

年度	客車收入	貨車收入	其他並總收入	總支出	利益
五年	一一、四六一	七一、九三七	九四、五七六	三六、七六九	五八、二〇四
六年	九、一三六	七〇、八九八	八五、四七六	三七、二九一	四八、一八五
七年	一四、八一二	八五、〇二二	一〇三、八四七	三八、七九六	六五、〇五一
八年	一八、七五七	九四、二六三	一一九、六七七	四三、九一〇	七五、七六六
九年	二〇、三三三	一〇一、二八九	一二六、五二五	五三、二八二	七三、二四四
十年	二二、四一一	一〇三、三六二	一二四、六八六	五〇、六五六	八四、〇三〇
十一年	二二、三〇二	一〇三、一六五	一二三、四八二	五三、八八五	七九、五九七

倉庫業：為鐵道附帶事業之一，於明治四十四年九月開業。現在之倉庫營業驛，除大連埠頭外，有主要驛三十

所。倉庫棟數一九三，面積爲五五四千平方公尺。此外，大連有容量千五百噸之油槽一二基之設備。

旅館業：包括旅館及食堂車之營業。其經營現置於鐵道總局管理之下。滿鐵直營旅館有九處：大和旅館（大連、星浦、奉天、新京、旅順、黃金台）、筑紫館（撫順）、五龍閣（五龍背）、扶桑館（北平）。

鐵道工場：工場在大連沙河口，爲鐵道總局所管。現工場起工於明治四十一年七月，竣工於四十四年八月。工場敷地一、〇一七、六八九平方公尺，工場建物九七棟，規模可謂宏大矣。

港灣事業：爲水陸運輸連絡上不可缺少之事業。現在滿鐵經營之埠頭，有大連（甘井子任內）、旅順、安東、營口及羅津五港。就中以大連港持重要之地位，吞吐全滿輸出入貿易之八成以上，可稱爲東洋一二等之大港灣。茲附記歷年港灣營業收支表（單位千元）於次，以供參考：

年度	總收入	總支出	利益
五年	八、五五九	六、七八三	一、八二一
六年	八、三五八	七、〇六九	一、二八九
七年	一、四〇六	八、三六七	三、〇三九
八年	一三、〇三四	九、八一七	三、二一七
九年	一五、七三〇	一二、一五〇	三、五八〇
十年	一四、三九四	一〇、七九九	三、五九五
十一年	一五、二二九	一一、二八三	三、九四六

觀察報告之部

炭鑛事業：會社經營之炭鑛，有撫順、烟台、瓦房店、奶子山及老頭溝五處。炭鑛業之投資額與收益率，亞於鐵道業。投資總額爲一一九、七九四千元。每年採掘七八〇萬噸之煤炭。此外附屬事業，有發電工場，煤黑油蒸溜工場、骸炭工場、石炭乾溜工場、硫酸工場、輕養氣工場等之諸工業，及水道、電氣鐵道、電燈、瓦斯等之經營。茲附記歷年炭鑛收支表（單位千元）於次：

年度	收 入	支 出	利 益
五年	六二、四四一	六〇、六二八	一、八二三
六年	五二、七三二	五二、七一五	一七
七年	五五、〇八六	五四、九五八	一八二
八年	七〇、九七六	六五、九六〇	五、〇一六
九年	八五、五二六	七五、一三四	一〇、三九一
十年	九二、五六〇	七九、八六二	一二、六九八
十一年	八七、九四四	七五、六九四	一二、二五〇

製油工場：工場設於撫順，即以構成撫順炭田上層部分之油母頁岩爲原料，供重油之生產。

滿鐵於明治四十年，即着手研究，幾經調查研究，始漸入於企業化，而於昭和五年七月，開始營業。工場每年處理二九〇萬噸之油母頁岩，有原油十四萬五千噸及硫銨三萬噸之生產能力。即由此原油，加以精製，而生成重油、粗蠟、揮發油、燈油、輕油等。

現會社於重油增產計畫之下，實行工場之擴張建設，於昭和十三年度竣工。現在之生產力，較前增大二倍。會社對本事業之投資總額，迄至昭和十一年度末，已達一〇、二五一、八二六元。茲附記歷年製油事業收支表及十一年度製油生產高於次，以示製油事業之業績。

一、歷年製油事業收支表(單位千元)

年度	收入	支出	利益
五年	二、六一五	二、五八二	三三
六年	三、三六一	三、〇七一	二九〇
七年	四、一九二	三、六五四	五三八
八年	五、二七七	四、四五三	八二五
九年	三、八八四	三、四一三	四七一
十年	六、九六二	五、九一一	一、〇五一
十一年	七、九五七	七、〇三五	九二二

二、十一年度製油生產高

品名	品名
重油	硫銨
六六、〇六噸	二五、三五九噸
粗蠟	骸炭
一七、五二四噸	九、六一四噸

揮發油	九、五—三噸	輕油	一九一噸
燈油	八九九噸		

石炭液化化工場：計畫年產額約二萬噸，於十一年起工，預定於十二年度竣工。

地方經營：滿鐵由於政府命令書，於鐵道沿線附屬地，負有土木、衛生、教育等必要設施之責任。對於附屬地內之住民，滿鐵有征收手續費及其他賦課之權能。其經營範圍，有土地、建物、市街設施、社會設施、教育、衛生、警備、產業等之諸設施。其經營機關，於地方部之下，設置地方事務所十三處。

過去三十年間，滿鐵投於地方設施之事業費總額，達一九三、四八二、五三三元，站於國策的立場，完全經營之。諸設施中，除產業關係之設施外，職制上屬於地方部之所管。自康德四年十二月，伴附屬地行政權之移讓於滿洲國，地方經營之諸機關，亦隨之解消其歷史的組織。茲附記衛生、教育、產業諸設施之概況，以示滿鐵地方經營之一般。

衛生設施——有醫院二二、分院三。此外有南滿洲保養院、滿洲醫科大學醫院、奉天婦人醫院、療養所（別府、湯崗子）。

教育設施——有幼稚園二五、小學校四三、公學校一〇、日語學堂一、青年學校一九、家政女學校二三、中學校五、南滿中學校一、高等女學校六、商業學校一、商業實習所二、農業實習所二、工業實習所二、南滿洲工業專門學校（附屬職業教育部）一、教育研究所一、滿洲醫科大學一、圖書館二二。

產業設施——有獸醫研究所奉天、農事試驗場（公主嶺本場、遼陽棉花試驗地、熊岳城分場）、試作場六、採種圃三、原種圃二、種羊場三、種豚場三、種雞場一、苗圃一四。

調查業務：設置調查研究機關。對於鐵道關係的，有鐵道研究所。對於地方關係的，有衛生研究所。對於經濟並產業關係的，統一於產業部之下，有地質調查所、滿洲資源館、獸醫研究所及農事試驗所。此外理化研究機關，有中央試驗所。並於天津、上海兩事務所，設置調查課，當對華關係諸調查。

事業投資：滿鐵投資之會社，昭和十一年七月末之統計，共有七十八社。其範圍包括工業、礦業、土建、農林、金融、交通、通信、商業、新聞，及華北關係之興中公司等，其產業、經濟、文化各部門，投資總額達三億元以上。

五 經營滿洲國有鐵道

滿鐵依滿洲國政府之委托，經營滿洲國有鐵道及其附帶事業。於昭和八年三月一日，設鐵道總局於奉天，當經營之責。又依新線建設之契約，設建設局於大連，專負計劃實現新線之責。更於同年十一月一日，接受北鮮朝鮮總督府鐵道局之委托，經營其所管之一部：清津線、會甯炭礦線、圖們線，合計三二八・五公里。滿洲國有鐵道，由於滿鐵之經營，實現一元化。國有鐵道於第一次、第二次建設線竣工後，總延長線達二、九四一・六公里。至昭和十年三月，接收舊北滿鐵道，合計營業總里程，共有七、四二一・五公里。

此外，附帶事業，有汽車、水運及港灣，警務及變路設施。關於鐵道、汽車、水運及港灣，容詳於其他篇中，茲不復贅。

由於上述滿鐵之概況，滿鐵之與滿洲國，為產業開發之大動脈，為經濟建設之生命線，已可概見一般，故筆者樂得紹介；惟限於篇幅，不及詳盡，僅喚起閱者之注意，作研究滿鐵之先導而已。

一 商業

1. 商務行政：滿洲國之商務行政，建國後屬於實業部所管。康德四年七月，伴行政機構之改革，改隸於經濟部，而由商務司掌管之。

2. 商業助成機關：滿洲國助成商業之機關，除一零二處商工公會外，尚有交易所六、中央批發市場四，及日本商人側由滿鐵融資組織之輸入組合十七處。

商工公會 從來滿洲各都市，為保護增進商工業者之利益，及謀同業者之圓滑聯絡，有商會之組織。全滿有二五一處商會，對於各都市之經濟以至政治，均有相當之實力。滿洲國鑒於商會之政治機能之弊害，認為有改組為純粹經濟團體之必要；同時，於治外法權撤廢之後，有統合監督日本側商工會議所之必要；故於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制定公布商工公會法，以統合調整日滿兩團體。關於商工公會之概略，載於視察行程之部奉天商工公會之訪問，可資參照，茲不復贅。

交易所 分官營及民營二種。官營者為大連、新京、哈爾濱三交易所。民營者有大連株式商品取引所、安東取引所及奉天之滿洲取引所。前者作特產及關係特產之交易；後者作有價證券、棉紗布、麻袋、麥粉、砂糖等之交易。

中央批發市場 大同二年，實現暫定水產市場法；康德元年，公布施行中央卸賣市場法。現在已開設者，有哈爾濱、吉林二市場；在計劃開設者，有新京、奉天、齊齊哈爾三市場。此外，日本側市場，有關東州中央卸賣市場及水產會魚市場。

輸入組合 為南滿主要十七都市之日本人小賣商助成機關，由於滿鐵之融資所組織。自昭和二年，設立於大連以來，漸及於各地，貢獻於商工界者甚大。

3. 滿商之組織形態：滿人商店，大別可分為單獨經營與共同經營二種。前者與日本之商店，無大差別。後者由財

東與掌櫃擔當營業。店更有夥計數人，或數十人。商店之字號，於字號之尾，加行、棧、公司、莊、廠等字，完全與我國商界習慣相同。

4. 全滿商事會社：據康德四年十二月末，經濟部商務司之調查統計，如次表所記（單位千元）：

法人別	社數	公稱資本金	已繳資本金
滿洲國法人			
株式會社	二四	二二、四八四	一六、九一四
合資會社	三五	九六六、〇〇〇	九六六、〇〇〇
合名會社	一八四	四、〇三五、一七〇	四、〇三五、一七〇
日本國法人			
株式會社	一二九	五四、九四八	三六、三二九
合資會社	八八九	二二、四八四、六八〇	二二、四八四、六八〇
合名會社	一九五	一五、七六三、四五七	一五、七六三、四五七
合計	一、四五六	四三、三二六、七三九	四三、三〇二、五五〇

二 貿易

滿洲國之貿易，建國以來，一方因日滿貿易逐年緊密，一方因康德三年四月，滿德通商協定之締結，國際交易急速發展，國內特產物市場亦有幾多好影響。滿洲國政府且鑑於國家主義的對立之尖銳化，阻害其國際貿易，遂採用關稅政策，作積

極的貿易調整策。於康德三年八月，制定貿易緊急統制法。嗣更擴充強化，確立全面的貿易統制權，以求國際收支的適合。於康德四年十二月，制定公布貿易統制法。此外，並制定公布匯兌管理法。滿洲國政府由於貿易統制法及匯兌管理法，銳意努力於國內產業之保護，物資之需給調節，國際收支之是正，及物價之安定等。故滿洲國貿易之實績，自建國後，逐年隆盛也。

滿洲國之貿易，輸出入之主要地，在南滿為大連、安東、營口三港；在北滿為清津、羅津、雄基三港；在北滿各地之貿易，則由哈爾濱處理之；其他，則由陸路鐵道行之。稅關除設於大連、奉天、新京、安東、營口、山海關、圖們、哈爾濱等處外；其他主要地更設分關。

滿洲對外貿易，農林、水產物之輸出超過。過去之貿易狀況，自大同二年，呈輸入超過之現象。其原因則在土木建築材料之輸入增大。茲附記歷年貿易額（單位千元）於次，以供參考：

年 度	輸 出	輸 入	合 計
大同元年	六一八、一五六	三三七、六七二	九五五、八二八
大同二年	四四八、四七七	五一五、八三二	九六四、三〇九
康德元年	四四八、四二六	五九三、五六二	一、〇四一、九八八
康德二年	四二一、〇七七	六〇四、一四九	一、〇二五、二二六
康德三年	六〇二、七五八	六九一、八三〇	一、二九四、五八八
康德四年	六四五、二九七	八八七、四一一	一、五三二、三〇八

康德五年上半期 三九二、四九一

五四三、五四七

九三六、〇三八

滿洲貿易之對手國，輸出入兩項，日本均佔首位。輸出之主要物產，即所謂滿洲特產之大豆。輸入品即伴產業開發五年計畫之進步，所需要之大宗建築材料（鐵、機械類、車輛等）；此外為棉紗布類等。茲附記對日貿易輸出入品名及金額於次，以供參考：

1. 對日貿易主要輸出品名及金額（單位千元）

品名	康德二年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大豆	三八、九九二	六二、九一一	七八、九三九
高粱	一、九五九	五、五〇七	六、六二七
大豆粕	三四、七一	四一、三九〇	四八、六五八
混合飼料	三、一三〇	一、八二六	三、〇一九
石炭	二八、八五九	二六、〇〇九	二六、三六三
生鐵磚	九、四八六	六、七二三	五、六九二
食鹽	四、二八三	四、五五三	六、六四四

2. 對日貿易主要輸入品名及金額（單位千元）

品名	康德二年	康德三年	康德四年
生棉	二一、五六二	二八、五八〇	三四、一一九

漂白染色棉布	二二、九四三	四〇、一二八	四三、五六一
捺染棉布	六、七五九	一一、六七九	一三、八七五
絹織物	一七、四三三	三五、〇五五	二九、〇五二
機械及工具	一三、〇五四	三〇、六八二	五一、九〇八
鐵及銅	三九、五八九	三四、四九二	五五、三九六
車輛類	三三、〇一六	三五、一五三	三八、二〇一
小麥類	二九、九七五	一四、八二九	一二、〇四〇

三 國際收支

滿洲建國以來，貿易收支，除大同元年外，連年均為入超，已如前篇所述。但貿易外之收支，則常保持受取超過，且能補足貿易入超而有餘。然滿洲國貿易外之收支大勢，常為日本之對滿投資所左右。日本之對滿投資，其大部為建設資材之變形，而以滿洲之對日入超，還流於日本。茲附記滿洲國歷年國際收支之統計（單位千元），以示國際收支之一般。

年 度	貿易外受取超過	貿易入超	金銀貿易	國際收支受取超過
大同二年	一二九、二〇一	六七、三五四	(一) 四、八四三	五七、〇〇四
康德元年	二四〇、五八四	一四五、一三五	(十) 一、五三九	九六、九八八
康德二年	二八〇、〇三四	一八三、〇七二	(十) 二、六四七	九九、六〇九
康德三年	二六七、六六五	八九、一三〇	(十) 二二、三九四	一〇、九二九

康德四年

二四二、一一四

(十) 二、四五六

四 幣制

滿洲在舊東北政權時代，幣制極為紊亂。滿洲建國後，努力整理，早告成功。吾人僅就滿洲之幣制着眼，即可規知滿洲國之獨立統一，與其建設之進展。茲紹介滿洲國幣制統一之整理經過，儻亦可供借鑑之助歟。

1. 舊幣之整理：舊紙幣種類十五，而券種達一百三十六種之多。而同一發券行之紙幣，其換算率復多不同。同時準備金又極薄弱，故紙幣信用脆弱，價格隨時暴落。滿洲建國，於大同元年六月十一日，組織滿洲中央銀行，為滿洲國金融之中樞機關。於中央銀行創立之同時，合併東三省官銀號、吉林永衡官銀錢號、黑龍江省官銀號及邊業銀行，並全部引渡四行所發行之紙幣。中央銀行成立，即着手整理舊幣之回收。當時全滿流通之各種紙幣，數額頗多；如吉林官帖有一百三億一千二十五萬餘吊文，黑龍江省官帖有八十一億七千六百五十七萬餘吊文，奉天票有九億四千九百六十七萬餘元。當由中央銀行按照原幣額，擬定舊貨幣整理辦法，規定兌換之換算率，隨時回收。其原幣額及國幣換算額，如次表所記(單位千元)：

種類	原幣額	國幣換算額
現大洋禁	四三、六五七	四三、六五七
哈大洋票	三九、一九二	三一、三五三
奉大洋票	九四九、六七三	一八、九九三
銅元票	六八、七七〇	一、一四六
吉林官帖	一〇、三二〇、二五一	二〇、六二〇

吉大洋票	九、〇六五	六、九七三
吉小洋票	一一、八四九	二二六
江省官帖	八、一七六、五七四	四、八六七
江大洋票	一六、六八〇	一一、九一四
四厘債券	三四、六〇〇	二、四七一
總計		一四二、二三四

上述國幣換算之實數，爲一億四千二百二十三萬四千八百八十一元，亦即滿洲中央銀行最初紙幣之發行高。舊紙幣限於二年內，有通用之效，即於此期間漸次以新紙幣引換。流通之二年期間，迄至康德元年六月末屆滿。中央銀行以各種方法，努力引換。期滿之後，並爲保護舊幣持有者之利益起見，並設定一年之交換期間，以應交換。舊幣整理事務，至康德二年八月末完了。計引渡額一億四千二百二十三萬四千八百八十一元，共回收一億三千八百二十一萬四千一百二十元，當九七·二%，除去推定毀滅額，當已全部收回矣。

此後，康德二年十二月，滿洲中央銀行朝鮮銀行間，締結業務協定。康德三年十月，橫濱正金銀行在滿洲禁止鈔票之發行。康德三年十二月，伴滿洲興業銀行之設立，朝鮮銀行在滿洲廢止鈔票之發行。至此滿洲國幣制，遂達成統一之目的。

2. 貨幣法之制定：滿洲建國之後，即制定貨幣法，以從前之現大洋純銀分二三·九一瓦，定爲一元之單位價格。同時，並規定由滿洲中央銀行，發行法定通貨。其發行之通貨，共有九種：紙幣有百元、十元、五元、一元及五角之五種；硬貨有一角、五分之白銅貨幣，與一分、五厘之青銅貨幣四種。建國以來，紙幣發行高已達三億元以上，而正貨準備高則達

二億元以上，當百分之六十八弱。茲附記滿洲中央銀行紙幣發行高及準備高於次，以供參考：

年 次	紙幣發行高	正貨準備高	比 率
大同元年 四月末	一三九、〇五五千元	八〇、四九〇千元	五六·七
大同元年十二月末	一五一、八六五	七七、八四九	五一·三
大同二年 六月末	一一二、二六三	七六、〇五九	六七·八
大同二年十二月末	一二九、二二三	六七、五六八	五二·三
康德元年 六月末	一〇〇、五四〇	五九、九六一	五九·七
康德元年十二月末	一八六、三五二	七四、八一九	四四·四
康德二年 六月末	一一三、六九二	五九、九九五	五二·四
康德二年十二月末	一七八、六五五	九二、二三一	五一·六
康德三年 六月末	一三三、八六四	九四、九五二	七〇·九
康德三年十二月末	二五四、二四三	一七七、一八一	六九·七
康德四年 六月末	一七八、七二八	一一八、〇三四	六六·〇
康德四年十二月末	三〇七、四八九	二〇八、〇九六	六七·七

五 金融

滿洲建國當時，如前篇所述，國內舊幣達十五種，而券種達一百三十六種之多，複雜紊亂，已達其極，民衆蒙受莫大之

損失，且阻害經濟之發展甚大。自大同元年七月一日，開設滿洲中央銀行，發行新貨幣，同時依舊幣整理法，收回舊幣，實現幣制之統一。繼於康德二年十一月，爲安定日滿滙兌計，由於日本之協力，締結關於日滿通貨等價維持之協定。同年十一月三十日，公布實施滙兌管理法。滿洲國之通貨，至此始達完全安定地步。於金融中樞機關滿洲中央銀行之外，並於康德三年十二月，設立滿洲興業銀行。更爲指導監督國內五四普通銀行起見，於大同二年十一月九日，公布銀行法。繼爲打開農村金融之梗塞計，又於大同元年度以降，陸續設立農村金融合作社。又於主要都市，新設都市金融合作社，爲中小商工業者之金融機關。至於庶民金融機關，有中國傳統式之當舖。而在滿鮮農之金融機關，有金融會，及以日本人爲主體之都市金融機關無盡會。總之，滿洲國金融之大勢，以發券行之滿洲中央銀行爲中心，而輔助以滿洲興業銀行、普通銀行、金融合作社及當舖等，分別活動於長期產業金融、一般商業金融、農業金融及庶民金融之分野，而企求其發展。

1. 全國銀行：

滿洲全國銀行，以地域論，分滿洲國內與關東州內，據康德四年末之調查統計，如次表所記：

甲 滿洲國內

名 稱	機關數	預 金	貸 出
滿洲中央銀行	四六	二六二、五九四千元	二〇二、二二七千元
滿洲興業銀行	四一	一八〇、三八五	一九二、四四三
國內普通銀行	五四	三三、六七〇	五七、二八八
中國系銀行	二六	一四、三一七	一三、八四五

歐美系銀行	四	一一、四七六	二四、九六三
日本系銀行	一〇	二二、四二一	七三、一三三
計	二八一	五二三、八五八	五六三、八九九

乙 關東州內

滿洲中央銀行	一	二、九八五	五、九〇七
滿洲興業銀行	八	六三、〇九二	六六、五五一
中國系銀行	四	五、八六六	四、〇二〇
歐美系銀行	二	四、二八四	四、七三七
日本系銀行	六	一一〇、三七二	八九、七八三
計	二一	一八六、五九九	一七〇、九九八

滿洲中央銀行爲國家銀行。滿洲興業銀行爲特殊銀行，負有特殊使命。普通銀行受國家之營業許可。此外統稱爲外國銀行，屬於普通性質，亦依銀行法而須國家之許可。

2. 農村金融合作社：爲庶民金融機關。滿洲國政府鑒於健全之農村金融機關之缺如，自大同二年以降，漸次設立於各地。並於康德元年九月，公布金融合作社法。原定一縣一社之目標，截至康德四年末，已設總數達一百七處。茲附記康德四年度末金融合作社之現況於次，以供參考：

省別	社數	社員數	資	產
吉林	一七	二九、九七五	五、九四四、九〇四・六一元	
龍江	一六	三一、六六六	三、七五一、四五二・九六元	
三江	三	四、七六八	九四九、四七〇・八〇元	
牡丹江	二	四、〇一六	四七七、二八一・四六元	
濱江	一七	三一、六五八	四、七四六、二七九・七六元	
通化	三	三、五五八	四一五、六二二・五九元	
安東	五	八、〇七八	一、〇四〇、四一九・六六元	
奉天	二四	七三、二二二	八、九八〇、四七四・〇一元	
錦州	一二	三三、三二二	三、四九八、八二三・八六元	
熱河	五	一一、九一五	一、二五九、三〇三・三九元	
興安南	一	九八九	二三四、〇三五・〇六元	
總計	一〇七	二三四、一七七	三一、二九八、〇六八・〇一元	

3. 都市金融合作社：為中小商工業者之金融機關。現在有新京、奉天、哈爾濱、吉林、營口、錦州等處之六社。

4. 當舖：為簡易之庶民金融機關。全滿當舖，據康德四年末之調查統計，有九百七十九處當舖。同年度之貸付高，

累計達五千三百十四萬五千五百二十五元；其回收高，累計為四千六百二十三萬四千二百三十二元。

5. 其他金融機關：其他金融機關之種別與現況，有如下表所記：

甲 滿洲國內

名稱	機關數	預金	貸付金
金融組合	一四	五、〇五五千元	七、〇五九千元
金融會	四四	二、一二〇	四、八七八
郵政儲金	三八六	一七、三〇四	—
郵便貯金	一一八	三四、三四六	—
乙 關東州內			
金融組合	八	四、七六二	五、六〇四
郵便貯金	三七	二二、四九〇	—

六 交通

滿洲國交通，兼及海陸空，已進於近代交通之國家。本團視察，在協和會懇談會上，聆取交通部航路司司長孔世培氏關於滿洲交通概況之說明，徵以本團沿路視察所及，其突飛孟晉，致足驚羨。茲就孔司長之說明，旁引參考資料，作概要之紹介。

滿洲國交通機關，於九一八事變後，入於停滯狀態。同年十一月，成立交通委員會，暫負統制監督之責。翌年大同元年三月一日，成立交通部，交委會取銷。康德四年七月，改革交通部，強化組織。於交通部大臣之下。設置官房及鐵路、道路

、航路三司。並統轄郵政總局，又設置航務局及土木建設處。交地政策、掌理鐵道、汽車、道路，河川、港灣、公有水面水運、航空、郵務、電信電話及其他交通與通信關係事項。此等事務之施行機關，除委托滿鐵經營外，設置郵政總局、哈爾濱營口安東航務局、牡丹江齊齊哈爾圖們江土木建設處，負監督之責。關於通信事項，容於次篇述敘，茲概括紹介交通政策與其業績，以供參考。

1. 鐵路政策：滿洲國政府為整備統一計，於大同二年二月，制定公布鐵道法。國內幹線鐵道，採國有方針。他方面助成私設鐵道之發達，作為國有鐵道之培養線。並為統制鐵道，發揮經濟的技術的效率，於大同二年三月，將國有鐵道委托滿鐵經營，以收一元的統制之效。統計全滿鐵道總延長里程：國有鐵道八、一八二。〇公里，滿鐵及金福一、二三一。一公里，私設鐵道二三四。五公里，合計九、六四七。六公里。

滿鐵鐵道事業之經營，由鐵道總局負全責，而於其下設奉天、錦州、吉林、牡丹江、哈爾濱、齊齊哈爾等六鐵道局，及北鮮鐵道事務所，分負各線別經營之責。鐵道總局所管各線，有社線、國線及新建各線，茲附記於次：

甲 社線

連京線	七〇一・四公里	旅順線	五〇・八
埠頭線	二・九	營口線	二二・四
吾妻線	二・九	烟台炭礦線	一五・六
入船線	四・〇	撫順線	五二・九
甘井子線	一一・九	渾榆線	四・一

安奉線

二六〇・二

計

一、二二九・一公里

乙 國線

壺盧島線—連山—壺盧島

一三・二公里

奉天總站—奉天總站—皇姑屯

二・八

奉吉線—奉天—吉林

四四七・四

西安線—沙河—西安

六七・三

京圖線—新京—敦化

三三八・一

奶子山線—蛟河—奶子山

一〇・〇

濱北線—新松浦—海倫

二〇〇・一

松浦線—馬船口—新松浦

一一・六

齊北線—齊齊哈爾—泰東

一四三・四

訥河線—甯年—拉河

四八・〇

白溫線—白城子—懷遠鎮

七一・一

平齊線—四平街—齊齊哈爾

五七一・四

榆樹線—榆樹屯—東昂昂溪

五・〇

計

二、九三九・〇公里

丙 大同二年建設延長線

京圖線—敦化—圖們

一九一·九公里

濱北線—海倫—克山

一六二·三

齊北線—泰東—克山

三〇·八

訥河線—拉哈—訥河

三八·八

計

四二三·八公里

丁 康德元年建設延長線

朝開線—朝陽川—開山屯

五九·五公里

拉濱線—拉哈—濱江

二九〇·九

三棵樹埠—三棵樹—同埠頭綫

三·五

小新連絡綫—小姑家—新站

九·一

錦承線—金嶺寺—淩源

一五六·八

北黑線—北安—辰清

一三六·八

計

六五六·六公里

戊 康德二年建設延長線

圖佳線—圖們—牡丹江

二四八·七公里

錦承線—凌源—平泉

八七·二

北黑線—辰清—黑河

一六六·一

黑河埠頭線—黑河—同埠頭

四·二

白溫線—白城子—索倫

一一九·八

京白線—新京—白城子

三三二·六

葉峯線—葉柏壽—赤峯

一四六·九

計

一、一〇五·五公里

己 康德二年舊北滿延長線

京濱線—新京—哈爾濱

二四二·〇公里

濱洲線—哈爾濱—滿洲里

九三四·八

濱綏線—哈爾濱—綏芬河

五四六·四

濱江線—哈爾濱—濱江

二·六

八區埠頭線—哈爾濱—八區埠頭

二·八

道裏埠頭線—哈爾濱—道裏埠頭

三·八

計

一、七三二·四公里

庚 康德三年建設延長線

錦承線—平泉—承德 九七·四公里

圖佳線—牡丹江—林口 一一〇·〇

白溫線—索倫—南興安 一三〇·八

虎林線—林口—密山 一七〇·九

平海線—四平街—西安 八二·五

計 五九一·六公里

辛 康德四年建設延長線

訥墨線—訥河—墨爾根 九三·五公里

圖佳線—林口—佳木斯 二二一·五

白溫線—南興安—溫泉 一五·四

新義線—新立屯—義州 一三一·五

梅輯線—河口—通化 一三〇·一

虎林線—密山—虎林 一六四·八

計 七五六·八公里

鐵道營業成績，茲分別社線國線及北鮮線，記其客運貨運統計，以見一般：

甲 社線旅客營業成績

類別

康德 二年度

康德 三年度

輸送人員

一五、一二二、九二二人

一五、七四九、七八六八

客車收入

二一、八七四、二一九元

二二、三〇二、二九九元

乙 國線旅客營業成績

輸送人員

二三、三九七、九五七八

二六、六七九、四六〇八

客車收入

二七、八二四、七八八元

三三、五三九、二七〇元

丙 北鮮線旅客營業成績

輸送人員

一、七一八、一七〇人

二、一六九、五一三人

客車收入

一、一八二、一一一元

一、五二四、八九六元

丁 社線貨物營業成績

輸送噸數

二〇、九八〇、七〇一噸

二一、三六五、六五三噸

貨車收入

一〇四、三五九、八〇七元

一〇三、一六五、二四九元

戊 國線貨物營業成績

輸送噸數

一四、九五六、二一一噸

一八、四八九、六一二噸

貨車收入

六九、一〇三、五〇五元

八五、四七五、〇六六元

視察報告之部

己 北鮮線貨物營業成績

輸送噸數

一、四七四、四三九噸

二、〇八八、四二八噸

貨車收入

三、三五一、四三五元

四、七九九、四〇二元

2. 汽車行政：滿洲國政府鑑於汽車運輸事業之整備充實，對於國內地方交通及國防治安，均極關重要。交通部於大同二年六月，實行汽車運輸事業之管理統制。汽車運輸事業之經營狀態，分國營與民營。國營事業為國有鐵道之附帶事業，亦委托滿鐵經營之。國營汽車之重點，一、與鐵道競爭立場之路線，二、鐵道之代用路線，三、維持治安與開發產業必要之路線。民營事業，廢止舊政權時代之濫許主義，將來擬實行一省一會社主義，以謀統制而期發達。統計全滿汽車路線數與里程，有如次所記：1. 國營路線八〇，指定里程一三、一〇三公里，其中營業里程為五、一〇四公里；2. 民營路線一二三，指定里程六、四九二公里。

3. 道路行政：茲就國道建設與地方道路設施，概括述敘於次：

滿洲建國之初，擬定國道建設十年六萬公里之計畫案。最先於奉天設置臨時道路建設事務所，為工事實施機關。嗣於大同二年三月，設置國道局，繼承國道建設籌備之事務。當時參酌國內交通網之趨勢，擬定第一次國道建設計劃。自大同元年度至康德三年度末，完成第一次計劃。計用建設總經費三千七百萬元，建設九千公里之國道及十四處特殊之橋梁。現自康德四年度以降五年間，為第二次設計計劃。內容為總工費六千二百萬元，建設特殊國道三千五百公里，治安產業國道三千八百公里，及三十七處特殊橋梁。並於第二次計劃之第一年度，改革土木行政之機構。交通部於康德四年七月，設置道路司，主管土木行政，指導監督各省及各土木建設處，向第二次國道設計計劃邁進。至於地方道路設施，則於各省公署設置土木科，

指導監督地方道路行政。統計全滿國道總延長里程，爲八、八六一公里，地方道路爲一九、一七二公里。

4. 水連行政：滿洲建國後，鑒於開發資源與充實國防，認爲水運之發展助成，不可稍忽，故擴充水連行政之機構，努力於制度之確立水運之統制。首先廢合統一舊政權時代之紊亂機關，並採取一元的統制，於大同二年六月，制定公布航政局（現稱航務局）官制；即於同年七月，設置營口、安東、哈爾濱三航政局，分掌各地方水連行政。嗣於康德元年八月，設哈爾濱航政局分局於黑河；四年五月，設營口航政局分局於壺盧島。關於松花江水系航運業，於大同二年四月，組織哈爾濱航業聯合會，以便監督航運並助長其發展。

滿洲國面積廣大，而海岸綫較短。海港僅有營口、安東與康德四年五月開港之壺盧島。此外，並有關東州內之大連、旅順，及北鮮之羅津。然滿洲河川天然之惠，貢獻於水運者匪尠。總計主要河川航行里程，爲一二、〇八〇公里。細別之，遼河五六〇公里，鴨綠江一六〇公里，松花江二、一六〇公里，黑龍江八、八〇〇公里，嫩江四〇〇公里。內陸河港之主要者，有哈爾濱、三姓、佳木斯、富錦、同江。滿洲國政府爲水運之統制便利計，委托大安船舶株式會社經營。船舶噸數自二〇至二〇〇噸者，有一、二七七艘，噸數合計爲二十二萬六千噸。

5. 航空行政：滿洲國政府企圖航空事業之發達普遍，於交通部航政司之下，設置航空科，掌理關於航空事業。而鑒於航空事業之異狀發達與其特殊性，故採取民營政策，而由政府加以保護與獎勵。

滿洲國現在定期之航空路十四，航空里程九千公里。日滿之連絡航路，以及大連天津間之通航，均已實現。在滿洲國內之航空會社，爲民營之滿洲航空株式會社，設立於大同元年十月。此外有日本航空輸送會社及惠通航空公司。茲附記滿洲國之航空路於次，以供參考；

甲 滿洲航空輸送會社航空路

大連—東京。

新京—京城。

乙 滿洲航空株式會社航空路

大連—新京。奉天—安東—大連。奉天—承德。新京—富錦。新京—清津。新京—承德。新京—牡丹江。哈爾濱—牡丹江。哈爾濱—滿洲里。哈爾濱—齊齊哈爾。哈爾濱—富錦。佳木斯—湯源。佳木斯—富錦。牡丹江—富錦。牡丹江—東甯。

丙 惠通航空公司航路

大連—天津。天津—錦州。

丁 日滿聯絡航空路

新京—東京間。

七 通信

從來滿洲國之通信系統，以滿鐵附屬地之日本行政權，故與滿洲國內各地，各異其制度，以致相互間缺乏聯絡，而一般均感覺不便。其後以滿洲事變之契機，統一其通信事業。對於國防與治安之維持，文化之向上，經濟之發展，產業之開發，實多利賴。首先於大同二年三月，日滿兩國間締結條約，而於同年八月三十一日，設立滿洲電信電話株式會社，繼承經營日

滿兩國政府之電報電話之經營，並經營無線電之放送。其後於康德四年十二月一日，伴滿鐵附屬地行政權之移讓，而移讓其郵政行政權。至此，滿洲國之通信系統，實現一元化。復經努力之改革與調整，其業績蒸蒸日上，郵政業務之水準，可與日本比肩，電報電話完成國內主要都市之通信網，而無信電之放送，且推及於歐美方面矣。

1. 郵政；舊政權時代之郵政設施，不完備之點極多。建國後，即於大同元年四月，宣言接收郵政。同年七月，即實行接收。並於大同二年，完成熱河郵政之接收。於是銳意於業務之刷新，於康德三年十二月，制定新郵政法及郵件規則，實行郵務行政之改善與充實。嗣於康德四年七月，隨行政機構之全面改正，而大行改革。同年十二月一日，日本撤廢治外法權，移讓滿鐵附屬地之行政權，遂與滿洲以改善之良機，而實現郵務行政之一元化。外國郵件，亦漸次與各外國成立協定。

滿洲國郵政機關，分中央機關與地方機關。中央機關為郵政總局，直隸於交通部。地方機關為郵政管理局，其下有郵政局與郵政辦事處。全國分新京、奉天、哈爾濱、錦州四郵政區。郵政之業務、掌理郵便、小包郵便、郵政儲金、郵政滙兌及郵政生命保險等。茲附記滿洲郵政機關系統於次：

中央機關……交通部郵政總局

地方機關……郵政管理局……郵政局……郵政辦事處

新	京郵政管理局管內	郵政局	一二七	郵政辦事處	三三一
奉	天郵政管理局管內	郵政局	一三二	郵政辦事處	五五八
	哈爾濱郵政管理局管內	郵政局	一四六	郵政辦事處	二九六
錦	州郵政管理局管內	郵政局	六三	郵政辦事處	二二六

4. 電報電話：滿洲國之電報電話事業，從來由交通部主管之下經營之。其他關於關東州內及滿鐵沿線，則由日本側關東廳經營之。建國後，於大同二年三月，日滿兩國政府締結條約，於同年八月三十一日，由於日滿兩方合辦半官半民之會社，以資本金五千萬元，設立滿洲電信電話株式會社。日滿兩國政府經營之電報電話，完全移讓於該會社，即於同年九月一日，開始營業。

現在辦理電報之局數爲六九一，辦理電話之局數爲四三六。至此，全滿主要都市之通信網，可謂已告完成。至於日滿連絡通話，則依康德元年日滿無線電話之開通，由於無包裝地下海底電綫之設施，已完成迅速明確之通信網。此外，由新京無線電台之對歐美方面通信，亦已實現。

無線電放送局，亦爲滿洲電電會社所經營。共設有奉天、大連、哈爾濱、安東、牡丹江、承德、延吉、佳木斯、齊齊哈爾等十處放送局，聽戶約有十二萬戶。此外，於大連新京，爲海外之放送計，更設置短波放送機。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五日發行

非賣品

主編

山東省官民滿洲帝國視察團

編校者

同團團員 谷源兆

印刷所

濟南同德印刷局

芙蓉街三十一號
電話二八七一號

